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1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主席：許校長泰文

紀錄：汪素珍、陳祉吟

壹、頒獎

單位	姓名	職稱	獎項	獎金
養殖系	張清風	國家講座暨 終身特聘教授	「海洋教育推手獎_個人獎」	許校長另予獎勵 3萬元
養殖系	龔紘毅	副教授	農業生技聯合成果獲頒 「產學鏈結合作獎」	許校長另予獎勵 1萬元
資工系	許為元	副教授	「109年資訊月傑出資訊人才獎」	許校長另予獎勵 1萬元

貳、校長報告

- 一、今天是本學期最後 1 次行政會議，感謝各位主管們準時出席，也感謝大家過去五個半月以來，配合行政團隊共同推動校務，目前施政穩定並持續進步中，先前艱困的財務短絀問題也已獲得解決，整體表現尚稱良好。今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因素停辦年終餐會，為感謝全體同仁的努力，學校將另贈年節禮盒（文康活動費項下購買），在此先預祝大家新年快樂，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 二、本校編制員額額滿並已超編，因此各單位延攬人才，應考量其「學術能力」、「科技部計畫能力」、「產學能力」及「國際化能力」等重要因素，經充分論述並經諮詢委員討論後核定，條件俱足者原則先以專案教師聘任之，希望 4 年後校內師生近親、無競爭力、社會影響力與特色團隊能力等缺點得以完全改善。
- 三、本校國際產學聯盟 Gloria 與交通大學合作，由於策略成功，審查結果優良，感謝產學營運總中心龔瑞林主任與同仁的努力！海工館與空蝕水槽收回隸屬研發處主管，其他貴儀設備經盤點後，將以校級中心與超產業朝國際化目標發展，並培養接班人。另，國家型「學研中心」專案計畫亦感謝莊季高副校長、蔡履文主任，以及方志中、高瑞祥與高聖龍等老師們的辛勞！

- 四、本校接受校友或慈善機關捐款，受獎人與相關單位主管應出席頒獎典禮，以表達感謝與願景，讓捐款人有感。學校重要會議、學生書卷獎等重要獎項頒獎典禮，受獎人亦應出席，由頒獎人表揚事蹟，讓師生同仁得知學校研發教學和社會服務成果，分享成功經驗。校友李曙光學長常年捐款 60 萬元給航輪科系，我們的表現讓人失望，希望各位主管認真宣導，重視學術倫理與社會禮儀。
- 五、行政同仁對於公文之解讀與簽辦有待加強，承辦人應確切了解來函意旨後再行擬辦回覆意見或執行方法，無須複製來文內容，以節省行政作業時間，提升行政效率。
- 六、本校將規劃成立法律顧問室，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人事室負責執行相關業務，以保障老師專利或解決執行計畫合約之糾紛。校內若有教師權利與同仁聘任解僱問題，經法律顧問室評估，辦理後仍協調不成，將逕循法律程序處理，以減少往返申覆及會議次數，避免浪費校務行政資源。

參、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實驗室危險程度可分成 1 至 3 級，為有效提升安全程度，可評估安裝預警系統之可能性。

職安衛中心執行情形：

經 109 年 12 月 23 日召開之「109 年第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及「109 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審查會議」討論，目前總務處已依法於各場館、實驗場所及公共空間裝置偵測器，建置火災警報移報系統。有關各大樓受信總機與駐警隊連線系統，將由總務處評估建置，以維校園安全。

職安衛主任補充報告：

1. 目前實驗室危險程度已分甲、乙、丙三級管理，甲級為立即改善、乙級與丙級為限期改善或研提中長期改善方案，將於 109 年 1 月 19 日辦理相關說明會。立即改善項目包括地面濕滑、化學品清查、實驗室張貼禁止飲食等，另有關電線檢查部分則列入每日定期檢查項目。
2. 關於同仁健康檢查部分，除定期公告持續宣導請同仁定期前往醫院進行健康檢查外，後續將發送健康促進調查表，請同仁依照自行意願填寫。

張副校長志清：實驗室首重安全第一，請職安衛中心儘速盤點分類。

校長裁示：甲級危險程度之實驗室應立即著手改善相關設施。

肆、行政及教學單位報告事項

- 一、教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一 第 9 頁\)](#)
- 二、研發長報告：[\(詳如附件二 第 20 頁\)](#)
- 三、學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三 第 25 頁\)](#)
- 四、總務長報告：[\(詳如附件四 第 32 頁\)](#)
- 五、圖資長報告：[\(詳如附件五 第 42 頁\)](#)
- 六、國際長報告：[\(詳如附件六 第 52 頁\)](#)
- 七、主任秘書報告：[\(詳如附件七 第 54 頁\)](#)
- 八、人事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八 第 152 頁\)](#)
- 九、主計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九 第 154 頁\)](#)
- 十、體育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 第 164 頁\)](#)
- 十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一 第 165 頁\)](#)
- 十二、產學營運總中心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二 第 170 頁\)](#)
- 十三、馬祖行政處處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三 第 175 頁\)](#)
- 十四、海運暨管理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四 第 176 頁\)](#)
- 十五、生命科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五 第 179 頁\)](#)
- 十六、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六 第 182 頁\)](#)
- 十七、工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七 第 185 頁\)](#)
- 十八、電機資訊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八 第 188 頁\)](#)
- 十九、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九 第 192 頁\)](#)
- 二十、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二十 第 197 頁\)](#)
- 廿一、共同教育中心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二十一 第 199 頁\)](#)
- 廿二、海洋中心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二十二 第 202 頁\)](#)
- 廿三、臺灣海洋教育中心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二十三 第 203 頁\)](#)
- 廿四、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二十四 第 206 頁\)](#)

伍、專題報告

- 一、教務長：「招生業務報告」[\(詳如附件二十五 第 207 頁\)](#)
- 二、研發長：「研究發展業務 109-1 學期報告」[\(詳如附件二十六 第 222 頁\)](#)
- 三、總務長：「本校新建工程工作報告」[\(詳如附件二十七 第 226 頁\)](#)

陸、報告事項討論

一、圖資長補充報告

- (一)目前圖資處已將行政單位及部分學術單位完成套用網頁模板及中英文網頁資料建置，請各單位主管協助檢查轉換之網頁資料之正確性。
- (二)海大研究人才庫業已建置完成，校內教師之計畫及期刊等資料均已上載，請各教學單位主管轉知所屬老師校核個人資料之正確性。未來該資料庫將可由老師自行線上編輯，以利進行維護最新資料。
- (三)圖資處未來另一重點工作，即是將校內相關平台資料彙總建置海大資料整合平台(NTOU Data Integration Platform 簡稱 NDIP)，完成後俾利進行各項校務資料分析。

二、國際長補充報告

- (一)春季班入學的學生將延後至本年 2 月入境，請各系所主管協助處理學生於隔離期間之授課問題，並請教務處協助處理學生延後註冊程序，以共同維護學生之受教權益。
- (二)感謝桑國忠副國際長的接洽及邀請，科技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褚志鵬司長訂於 1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30 分至 11 時 50 分應邀蒞校演講座談。演講主題包括科技部國合司業務(國際科技合作交流、交流補助及人才延攬暨科普教育)，以及東華大學國際處國際化經驗等分享，歡迎全校師生同仁踴躍參加。

三、主任秘書補充報告

- (一)校內網頁模板套用及資料轉換工作，已由圖資處協助各單位完成，後續請自行維護管理及更新。
- (二)本次本校「分層負責明細表」修正案重點內容摘要如下：
 - 1. 「1 萬元以下零用金之請購及核銷案(含校務基金及計畫經費)」授權二級主管決行，以利簡化程序。
 - 2. 各單位依據「副校長職掌分工表」，全面配合修正承辦業務之分層負責事項。
 - 3. 秘書室於 110 年 1 月 5 日邀集相關處室秘書共同研商，再次檢視各單位修正內容及全校分層負責層級相關事項後彙整為本次修正版本。
 - 4. 有關新增單位、組織異動及更名等項亦已進行修正，並配合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案，自 110 年 2 月 1 日開始實施。

四、人事室主任補充報告

新春團拜活動訂於 110 年 2 月 18 日上午 10 時於展示廳辦理，在此敬邀全體同仁屆時踴躍參加，亦惠請各一級行政及學術單位主管自由贊助摸彩禮金或禮品，並於 1 月 26 日前提提供至人事室第二組。

五、人社院院長補充報告

有關學術論文發表之相關統計數據，建請學校綜合考量包括論文篇數、指標論文（論文引用次數）及指標人物（h-index）等各項因素，列為學校評核教師彈性薪資（獎勵優秀人才）、學術獎勵、特聘教授、學術優良教師、教師升等與教學評鑑等參考依據，以提升本校之國際聲望與影響力。

校長裁示：為學校整體發展，校內各項學術成就相關評估、統計及獎勵機制除依循教育部及科技部等相關部會規定之大原則之外，亦將尊重各學院之特色研究領域。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為符應本校學生證使用現況並節約校務經費之支出，擬自 110 學年度起改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擬改版之學生證（詳如附件二十八 第 230 頁）將採「學生證」及「悠遊卡」二合一形式，僅取消現有「國際學生證」功能。
- 二、現行新生學生證內含國際學生證功能，惟該證效期僅為一年，而本校大學部學生自二年級後方得申請出國交換，屆時學生若因個人需求，仍需自行付費以辦理續卡。
- 三、本校目前「學生證、悠遊卡及國際學生證」三卡合一之購置合約即將到期，擬俟本次會議通過後，依校內行政程序辦理 110 學年新生學生證採購案。

決議：

- 一、學生證卡背面加入悠遊卡 Logo。
- 二、餘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之學生證卡樣式（詳附件二十八~一 第 231 頁）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訂「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辦理建教合作收入行政支援人員工作酬勞支給標準(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對本校 109 年度截至 8 月底止預算執行查核意見「經查貴校建教合提學校管理費總收入達 3,000 萬元以上屬有績效者……得於分配比例額度內，經行政程序簽奉校長核准支給相關人員工作酬勞」……本案僅依管理費達一定金額即發放且採每人定額方式發給，未依前開規定就自籌收入訂定績效衡量指標，以及個別行政人員工作績效考核機制，爰請貴校應建立相關績效衡量及考核機制」辦理。
- 二、本案係依教育部查核意見，輔以參考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等學校法規，同時檢視本校現況後擬訂。
- 三、檢附「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辦理建教合作收入行政支援人員工作酬勞支給標準(草案)」(詳如附件二十九 第 232 頁)。

決議：照案通過。

※檢附通過後條文(詳附件二十九~一 第 234 頁)

提案三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管理要點」部分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使本校教師執行研究計畫項下所聘雇之研究計畫專任人員薪資支給彈性，擬參考「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專任人員費用之規定並回歸以專業能力取才，刪除本要點第四點第一項新進研究計畫人員年資提敘之規定，俾利計畫主持人用人及計畫經費之運用。
- 二、另為區分本校教師研究計畫人員及各單位之計畫專任人員(非指教師個別計畫專任人員)晉薪規定，爰增修第 3 項有關各單位計畫專任人員(非指教師個別計畫專任人員)之晉薪規定擬參照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管理要點」辦理。
-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12 月 17 日本校第 3 屆第 4 次勞資會議審議通過。
- 四、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三十 第 236 頁)。

決議：

- 一、本管理要點內與薪資相關之文字，統一使用「工作酬金」。
- 二、修正後通過。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附件三十~一 第 241 頁)

提案四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為有效規範本校學生宿舍收費，擬訂「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宿舍住宿費收退費辦法(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歷年來，部分學生於開學前後始聲明放棄住宿資格，此時原有住宿需求之學生已完成校外租屋手續而未能遞補，導致宿舍餘有空床而無法補滿住宿員額之情形，宿舍收入亦因之減少。
- 二、為明確相關規定，減少前項情形發生，以充分利用學生宿舍床位，並增加校務基金收入，經彙整「學生宿舍管理辦法」、「住宿保證金管理細則」及「暑假學生宿舍管理執行細則」中現有住宿費收退費相關規定後擬訂本草案。
- 三、本辦法(草案)業經 109 年 11 月 26 日學生宿舍自治會會議及 109 年 12 月 24 日學生宿舍輔導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擬於本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自 110 年暑假住宿期間施行。
- 四、檢附本校「學生宿舍住宿費收退費辦法(草案)」(詳如附件三十一 第 244 頁)。

決議：照案通過。

※檢附通過後條文 (詳附件三十一~一 第 250 頁)

提案五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宿舍空調設備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學生宿舍之冷氣計費系統自 109 學年度更新為雲端計費電表，已無實體冷氣卡。
- 二、修正本辦法中第五條至第十四條相關條文內容，以明確相關規定。
-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11 月 26 日學生宿舍自治會會議及 109 年 12 月 24 日學生宿舍輔導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
- 四、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 (詳如附件三十二 第 253 頁)。

決議：

一、第八條修正為「……若因可歸責於學生所致之損壞或遺失，當事者應負修理或賠償之責任，……」。

二、餘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附件三十二~一 第 256 頁）

提案六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兼任教師聘任要點」部分規定(附件)，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案經 109 年 11 月 26 日 109 學年度第 3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茲因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28 日修正發布，爰有關兼任教師聘任之審查程序，依本校實際運作程序，並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送審作業須知及參照他校兼任教師審查程序，配合修正本校兼任教師聘任要點相關規定。
-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三十三 第 257 頁）。

決議：

- 一、本案撤案。
- 二、本要點修正案委請張志清副校長協助審視內容，以綱要及條列方式，重點呈現修正條文後，再行提送行政會議討論。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12 時 05 分

附件一 教務處報告事項

- 一、110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報名日期為 109 年 12 月 01 日起至 110 年 01 月 21 日止，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
- 二、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報名日期為 109 年 12 月 1 日至 110 年 5 月 11 日，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
- 三、本校與友好高中合作備忘錄簽署：109 年 12 月 15 日於本校第二演講廳辦理簽署儀式，共 22 所高中職校簽署，共 30 位本校與高中職師長參與。
- 四、期末考試：於 110 年 1 月 10 日至 16 日舉行，請授課教師於原上課時間、教室隨堂舉行。同一科目其授課時間一週內有兩次以上者，請自行與學生擇定時段考試。請授課教師親臨主持並加強監試工作，以維護學生成績公平。
- 五、學期登錄總成績截止日：110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懇請所有授課教師審慎計算及登錄成績，務求公平無誤，成績一經繳交（網上送出）即已確定，不得更改。為簡化作業程序，凡線上登錄成績之課程無須再送紙本至註課組備查。
- 六、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評鑑意見調查：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完成施測，本次回收率為 79.89%（不含進修推廣教育），並於 12 月 24 日進行統計彙整，各系所主管及授課教師可於學期考試結束後上網查詢學生意見（1 月 17 日）及評鑑結果（2 月 1 日）。
- 七、2021 年校園徵才博覽會：預計於 2021 年 3 月 18 於本校育樂館辦理校園徵才博覽會，已廣發訊息並與廠商聯系、並設置報名網站與金流，預計招收 65 家廠商，目前已有 25 家廠商報名。
- 八、教學實踐研究：本校 110 年共申請 40 件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 九、教學觀摩機制：推動教師開放課堂與教學觀摩，經由同儕學習精進教學，1091 學期已開設 33 場次。
- 十、大暑計畫：109 年度共計 66 位師生獲獎，總計獎金 95,000 元整，12/9 辦理頒獎典禮。
九、積極性補強：積極性補強：本學期積極性補強教學助理－共同基礎必修科目 95 門；專業必修科目 37 門，總計 132 門。另特殊生補強：本學期共 5 門：僑生普通化學輔導、僑生普通物理輔導、僑生微積分輔導多益英文輔導班、英語口說輔導班。大學系統 3 組。

招生組

一、研究所招生業務

- （一）110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入學錄取情形：招生名額 30 名、報考資格審核通過人數 22 名、正取錄取人數 17 名，共 13 名招生名額流用至考試入學使用。
- （二）110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錄取情形：招生名額 497 名、報考資格審查通過人數 840 名、正取錄取人數 472 名，共 25 名招生名額流用至考試入學使用。
- （三）110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簡章公告及報名資訊：已於 109 年 11 月 11 日公告簡章，報名日期為 109 年 12 月 01 日起至 110 年 01 月 21 日止，應試日期為 110 年 02 月 06 日。詳細資訊請參見招生資訊網 <https://admission.ntou.edu.tw/info.aspx?v=2094>。

二、大學部招生業務

- （一）特殊選才考試：共 23 個招生學系組、每系招收 2-5 名，及 21 名願景計畫弱勢外加名額，共招生 79 名。報名情形：共 419 名考生報考資格審核通過，資訊工程學系 60 位最多，其次為電機系 44 位、機械系 36 位。口試日期為 109 年 12 月 4 日，放榜日期為 109 年 12 月 17 日。

(二) 110 學年度繁星推薦及個人申請招生簡章：

1. 110 學年度「繁星推薦」、「個人申請」及「考試分發」簡章已開始發售，本校代售地點為行政大樓三樓招生組及濱海校門警衛室。
2. 繁星推薦重要日程：
 - (1) 放榜日期：110 年 3 月 17 日。
 - (2) 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截止日：110 年 3 月 22 日。
3. 個人申請重要日程：
 - (1)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110 年 3 月 31 日。
 - (2) 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110 年 4 月 19-20 日。
 - (3) 公告錄取名單暨寄發總成績單：110 年 4 月 28 日。

(三) 110 學年度單獨招收身心障礙學生考試共提報 7 名招生名額，分別為資訊工程學系 2 名、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2 名及海洋法政學士學位學程 3 名，教育部刻正審理中。

(四) 109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109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試，採書面審查方式辦理，本考試招收二年級 87 位、三年級 89 位，共計 176 名。報名日期：109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12 月 15 日止。放榜日期：110 年 1 月 18 日。

三、委辦考試業務_110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110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本校受大考中心委託辦理 110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基隆考區試務工作，該測驗於 109 年 10 月 24 日(六)及 109 年 12 月 12 日(六)舉行兩次考試。

四、109-110 學年度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本校獲得教育部核定經費 600 萬元，其中教育部補助經費新台幣 500 萬元、自籌費用 100 萬元。於 109 年 11 月 11 日全校導師會議宣導新課綱及考招改革制度；11 月 16 日召開招生專業化 109 學年度第一次會議，針對 110 學年度個人申請相關執行項目、111 考招制度變革、111 尺規、模擬審查暨模擬評分輔助系統工作坊、高中觀課活動做相關之宣導及說明。

五、大學院校協助高中優質精進計畫

(一) 學生多元素養培育

1. 海洋探索課程：109 年 12 月 3 日於新北市秀峰高中辦理，由本校劉秉忠教授分享「水產養殖簡介與魚病介紹」，共 73 位該校學生參與。
2. 海洋科技課程：109 年 12 月 11、18 日於本校辦理，參與系所教授為電機系譚仕煒、謝易錚；機械系林正平、林育志、吳俊毅；食科系張君如；生科系鄒文雄，共 28 位國立基隆高中海科班、實驗班學生參與。

(二) 教師增能社群

1. 109 年 12 月 4 日於新北市金陵女中辦理高中通識講座，由本校胡健驊教授分享「面對 AI/R 的時代」，共 123 位該校師生參與。
2. 109 年 12 月 9 日辦理數學教研習「漫談密碼」，由林口高中何思穎老師與葉佳惠老師分享密碼筒實作，共 33 位高中職師長參與。

(三) 八斗高中弱勢陪讀計畫：109 年 12 月 2 日至 12 月 31 日共辦理 13 次陪讀課程，每週一至週四，共 4 位海大學生參加，參加學生為通訊系李聚佑、食科系謝卓廷、食科系何恩綺、運輸系何舜煜，八斗高中約 20 位同學參與。

(四) 本校友好高中合作備忘錄簽署：109 年 12 月 15 日於本校第二演講廳辦理簽署儀式，共 22 所高中職校簽署，並辦理會後餐敘交流，共 30 位本校與高中職師長參與。

(五) 高中人才培育專班(學術列車班)

三學期課程，分為「生物班」及「AI 班」。本學期(1091)為第二學期課程，生物班共 24 人、AI 班共 28 人，學員共 52 人。至 12 月 19 日完成本學期 8 堂課及 1 次參訪。

六、獎學金

(一) 大學部新生入學獎學金：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新生入學獎學金已核發 261,820 元整，說明如下：

1. 獎學金共兩種，第一種為一般成績標準，第二種為馬祖校區學系符合額外條件可另獲得之獎學金。
2. 109 學年度入學新生：共計有 11 位大學部新生符合獎學金獲獎資格。
 - (1) 第一種獎學金：獲獎同學皆由指考分發入學，共計 5 位，皆符合可獲得第一學年學雜費全免獎學金之條件。
 - (2) 第二種馬祖校區獎學金：獲獎同學 3 位由繁星推薦、3 位由個人申請管道入學，共計 6 位。此 6 位同學必須於大二於馬祖校區完成課業學習，始得於大三獲發獎學金 2 萬元整。
 - (3) 獎學金核發金額：109 學年度獎學金總金額預計發放 397,660 元整，將分兩學期、及完成馬祖校區學習等三個時期發放。本學期(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將先發放 138,830 元整。
3. 107-108 學年度新生續領獎學金：共計有 3 位符合續領條件。
 - (1) 第一種獎學金：續領同學 1 位由繁星推薦、2 位由指考分發入學，共計 3 位。其中 1 位符合可獲得相當於第一學年學雜費全免，並給予每月 1 萬元(每學期以 4 個月計)之條件；2 位符合可獲得相當於第一學年學雜費全免之條件。
 - (2) 獎學金核發金額：107-108 學年度續領獎學金預計發放 245,980 元整，將分兩學期發放，本學期(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將先發放 122,990 元整。

(二) 研究所五年一貫獎學金：109 學年度五年一貫獎學金已核發 2,960,000 元整，說明如下：

1. 獲獎人數：共計 191 位研究所入學新生。
2. 獎學金金額：共計 2,960,000 元整。191 人中，每人可獲得獎學金 1 萬元整，其中 26 人屬班排名前 10%可再加發 2 萬元獎學金，18 人屬班排名前 10%至前 20%可再加發 1.5 萬元獎學金，26 人屬班排名前 20%至前 30%可再加發 1 萬元獎學金，無人屬低收入戶。
3. 與 108 學年度之情形相比，獲得五年一貫獎學金者總共少了 18 人，但學生於歷年成績之排名表現比 108 學年度優秀，109 學年度符合大學歷年成績班排名前 10%之學生共 26 名，相比 108 學年度多了 7 名，顯見五年一貫獎學金確有留住本校優秀大學部學生繼續就讀本校研究所。

108-109 學年度五年一貫獎學金獲獎者歷年成績排名人數統計表

學年	排名前 10%	排名 10%-20%	排名 20%-30%	排名 30%後
109	26	18	26	121
108	19	29	24	137

七、招生組近期所執行及安排之相關招生宣導活動如下：

(一) 高中自辦之升學博覽會：109 年 12 月份

No	學校	日期	時間
1	臺中市私立新民高中	109 年 12 月 7 日(一)	14：00～16：00
2	臺北市成淵高中(校系資料展)	109 年 12 月 9 日(三)	
3	臺中市立惠文高中(靜態)	109 年 12 月 11 日(五)	
4	新北市立錦和高中	109 年 12 月 18 日(五)	09：00～12：00
5	國立基隆高中	109 年 12 月 18 日(五)	14：00～16：00
6	臺南二中(靜態)	109 年 12 月 18 日(五)	
7	屏東縣陸興高中(靜態)	109 年 12 月 25 日(五)	
8	彰化市藝術高中(靜態)	109 年 12 月 31 日(四)	

(二) 種子教師校外招生：109 年 11、12 月份

No	學校	主題	日期	教師
1	國立台東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河工系簡介)	109 年 12 月 9 日	河工系陳泰安教授
2	國立台東女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河工系簡介)	109 年 12 月 9 日	河工系陳泰安教授
3	台北市立南港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生科院簡介)	109 年 12 月 11 日	生科院許濤院長
4	苗栗縣大同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經管系簡介)	109 年 12 月 18 日	經管系何曉緯老師
5	台北市中正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養殖系簡介)	109 年 12 月 18 日	養殖系黃章文老師
6	台北市南湖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資工系簡介)	109 年 12 月 29 日	資工系蔡國輝老師

- (三) 資工系「招生策略-從規劃到執行」講座：本校資工系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進行「招生策略-從規劃到執行」講座，以「資工系之種子教師制度」、「系務研究分析運用」、「招生宣傳之方式」、「個人申請書審及面試做法」為大綱，分享系上招生策略、招生經驗與成效，供各學系參考交流並精進學習不同的招生方式。

註冊課務組

一、本（1091）學期期末考試及繳交成績注意事宜。

- (一) 期末考試：於 110 年 1 月 10 日至 16 日舉行，請授課教師於原上課時間、教室隨堂舉行。同一科目其授課時間一週內有兩次以上者，請自行與學生擇定時段考試。煩請授課教師親臨主持並加強監試工作，以維護學生成績公平。
- (二) 學期登錄總成績截止日：110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懇請所有授課教師審慎計算及登錄成績，務求公平無誤，成績一經繳交（網上送出）即已確定，不得更改。為簡化作業程序，凡線上登錄成績之課程無須再送紙本至註課組備查。
- (三) 更正成績程序：如有因屬教師之失誤致有錯誤者，視錯誤情況之不同依本校教師繳交及更正成績辦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更正事宜，並依第 12 條於「學期考試完畢」之翌日起 21 日內提出申請並完成更正程序。請登錄「教學務系統 成績 成績更正作業」為更正成績申請，列印紙本並檢附相關事證，向開課單位提出申請。學期總成績更正申請截止日為 110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一）。
- (四) 成績暫存功能：為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自 101 年 10 月 1 日施行，自 1012 學期起，教學務系統成績作業新增「暫存」功能，此項功能提供各位老師於正式提交成績前，可選擇「暫存」成績並得註明學生提出異議期程，學生可登錄帳密後於教學務系統查詢自身「學期總成績」，確認無爭議後，老師即可送交正式成績。

二、本組統計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預計 110 年 1 月畢業生，碩士生 65 名、博士生 4 名，共計單計 69 名。

三、本（1091）學期日間學制學士班學生欲申請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者，受理申請截止日為 110 年 1 月 29 日（星期五），惠請各系（所）、共同教育中心、應英所、體育室協助初審事宜，相關注意事宜業以 109 年 12 月 7 日海教註內字第 0054 號公告周知。

四、本（1091）學期日間學制畢業生領取學位證書及辦理離校手續注意事宜，業以 109 年 12 月 18 日海教註內字第 0058 號公告周知。合於畢業資格者，惠請參酌前揭公告辦理相關事宜。

五、110 學年度研究所甄試錄取新生申請提前入學事宜，受理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 110 年 1 月 15 日（星期五）止。相關注意事宜業以 109 年 12 月 4 日海教註內字第 0053 號公告周知。

學術服務組

一、系所教學品保(評鑑)：

本組製作 110 年系所教學品保作業資料問題集，並放置於本組網頁(學術服務組 110 年度系級自我評鑑(品質保證認可))，協助系所釐清相關問題並順利進行報告撰寫。

二、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

IEET 於 109 年 11 月 27 日來信通知本校 6 學系(包含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博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學士班、碩/博士班)及河海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博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電機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博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之 I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訪評時間定於 110 年 11 月 15~16 日。

三、教學評鑑

(一)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評鑑意見調查，業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完成施測，本次回收率為 79.89%(不含進修推廣教育)，並於 12 月 24 日進行統計彙整，各系所主管及授課教師可於學期考試結束後上網查詢學生意見(1 月 17 日) 及評鑑結果(2 月 1 日)。

(二) 本學期參與評鑑課程數 2,320 門，有效科目共 1,822 門(大學部 1,366 門，研究所 456 門)。前標值：4.65，均標值：4.42，後標值：4.19。

四、協助會考業務：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辦理之「109 學年度第 3 次化學會考」於 110 年 1 月 13 日（三）下午 18:00~19:30 舉辦，參加學生數為 700 人，於相關教學教室設置 17 間試場，學術服務組協助考試學生座位安排資料建檔、試卷印製等試務工作。

五、校務研究

(一) 校務研究資料倉儲及平台建置：匯入教育部建立之「全國大專院校校務資料庫」，內含學生、教師、職員、研究、校務等面向之基本資料，並建置校務研究圖像化平台，除提供各系所、行政主管使用外，亦可作為校內推動系所教學品保之重要資訊平台。目前已建置完成 93 個模組（含校庫模組 85 個及其他議題模組 8 個），每學期全面更新資料乙次，目前更新至 1091 學年期，預計 110 年 4 月底完成資料更新至 1092 學年期。(平台網址: <http://bit.ly/ntou-ir>)。（模組名稱請參照下表）。

校務公開辦學之數據應用模組數

模組屬性	模組數量
學	32
研	20
校	20
教	9
職	4
議題分析	8

(二) 高教深耕計畫協助事宜：109 年 12 月 15 日教育部來函，指示修訂高教深耕計畫 109 年成果報告暨 110-111 年計畫書考評作業。

(三) 結合教學品保評鑑效標之分析模組建置：108 年 8 月底依教學品保之評鑑效標，完成建置 18 項分析模組。109 年 11 月中旬因應系所需求，於 17 個公開資訊模組新增原始資料下載功能。

(四) 其他校務研究相關交辦事宜：

1. 校務研究相關分析：包含進行提前畢業相關分析(因應校長法規修訂的政策調整需求)、被當課程比率、延畢生人數與繳交學費分析、因應休退學法規修訂需求分析、特殊選才學生參加補強教學、班排及二一數據分析。
2. 配合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TAIR)發行專書，本校撰寫主題為「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研究機制於招生相關策略之應用」，本書全名為「臺灣校務研究之招生策略」，109年9月5日出版，目前已在各通路發售，紙本專書已提供招生組參酌，並置放於本組。
3. 配合教學中心「110年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徵件」活動，提供教師諮詢有關教學評鑑及學生學習成效相關資訊。109年11月中旬提供廖柏凱老師教學評鑑及成績班排百分比等相關分析資料。109年12月中旬依陳泰安老師之需求完成課程之教學評量等相關分析資料。
4. 配合海大社會責任報告書出版，協助更新所有分析圖表數據至1082學年期並修訂相關內容及進行彙整。

六、講義及公務用影印：統計自109年11月26日至110年1月4日止，講義影印合計7,456頁，公務印製3,552頁。

七、試卷影印：統計自109年11月26日至110年1月4日止，影印合計26,941頁(含化學會考13,500頁)。

實習暨就業輔導組

一、就業輔導

- (一) 2021年校園徵才博覽會：預計於2021年3月18於本校育樂館辦理校園徵才博覽會，已廣發訊息並與廠商聯系、並設置報名網站與金流，預計招收65家廠商，目前已有25家廠商報名。
- (二) 校園徵才說明會活動：除徵才博覽會外，同時於2021年3月8日至26日辦理各企業廠商徵才說明會，與博覽會一同招商報名中，預計招收10家廠商，目前有3家廠商報名。
- (三) 履歷撰寫、面試技巧及衣著彩妝講座：將於2021年3月申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青年就業達人班計劃，講述履歷撰寫、面試技巧及衣著彩妝講座，為同學接下來的就業做足功課。

二、海上實習

- (一) 107年進階、108年3+1及進階、109年3+1商船、輪機2系學生海上實習者計有50位，其中長榮海運24位為最多，其次為台塑海運15位(統計至109年12月31日止)。
- (二) 109年海上進階實習：109年共有11家航運公司提供本校海上實習名額共113名，以長榮海運35位名額最多。本次有45位同學申請，全額錄取(長榮海運31位、陽明海運6位、台塑海運6位、中鋼運通及萬海航運各1位)。
- (三) 109學年度商船、輪機2系學生海上進階實習行前講習於109年12月29日舉辦，由商船系、輪機系學生及師長參與，會中由2系任職於航運公司學長進行船上訓練紀錄簿填寫說明及經驗分享，林全良老師說明實習應注意之事項，衛保組張育禎護理師、周愛真護士說明政府與學校防疫措施，諮商輔導組姚文婷小姐利用簡式健康量表對海上實習學生進行測驗，實就組說明學校實習行政流程及各航商於上船前需準備之資料。
- (四) 肺炎疫情因應：本組密切關心海上實習同學回台時間，除通知同學應盡快回報資料於衛生保健組外，並告知回台同學需於入境21天後才可到校。
- (五) 110年育英二號實習船航次協調會議因受疫情影響改採線上討論，經本組與商船系、輪機系協商最適實習時間後，商船系同意將實習時間訂為110年6月28日至7月7日

(331 航次)，輪機系同意訂為 110 年 7 月 10 日至 7 月 19 日(332 航次)，每航次共計 10 日。

三、陸上實習：

- (一) 各公司機關實習機會，均已公告於本組實習資訊網，請各單位鼓勵學生參與。
- (二) 經濟部工業局「5G+產業新星揚帆啟航計畫」於 109 年 12 月 2 日於松山文創舉辦玩學 5G 應用特展，特頒發感謝狀給本校，由李明安副校長攜本組同仁與會，同時藉由此機會特至亞旭電腦公司會場攤位拜訪，除探視本校優秀學生研發計畫成果外，更與亞旭電腦公司洽談未來實習合作機會。會後該公司主動與本校連繫並提供本校資工系、電機系、通訊系實習名額共計 22 個名額，請各系所鼓勵同學踴躍報名。
- (三) 本校學生申請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110 年寒假實習者，共有 11 位(環漁系 3 位，養殖系 5 位，生技系 3 位)，本校計有 1 位學生錄取(環漁系)，由實就組辦理後續理保險事宜。
- (四) 為提升教師赴產業見習，教學卓越計畫之「學術與產學實務鏈結計畫」共計 4 系所 9 位老師申請(機械 6 位、商船系、生技系、航管系各 1 位)共 19 件。

四、實習座談會與其他工作項目

- (一) 101-109 年航海人員考試考畢試題已建置於圖資處 TronClass 系統，可提供學生於考前進行模擬測驗，感謝商船系及輪機系協助。
- (二) 依據教育部函示，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學生如全學期均在校外實習者，當學期費用以收取學費全部、雜費 4/5 為主，本組研擬學生全學期校外實習辦理雜費申請書，由學生於實習完畢提出申請，再由學系助教彙整後交由實就組統一辦理。
- (三) 國際海洋集團於 12 月 3 日於商船系辦理商船、輪機 2 系學生辦理離岸風電船實習說明會並提供本校甲板及輪機半年期實習名額各 3 名，並以公函方式與本校簽定合作備忘錄。

進修推廣組

一、學位班

(一) 招生業務

1. 教育部核定 110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名額 139 人，原住民外加名額 3 人。
2. 教育部核定 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各系所核定招生名額計 294 人，半導體、AI、機械領域擴充名額 8 人，合計 302 人。招生簡章已於 11 月 11 日公告並提供下載。109 年 12 月 1 日至 110 年 5 月 11 日報名。

系所名稱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商船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5	3
航運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航運管理組	21	1
航運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企業管理組	21	5
航運管理學系國際物流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21	1
運輸科學系運輸與供應鏈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22	2
輪機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3	1
食品科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22	1
食品安全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18	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3	1
海洋環境資訊系碩士在職專班	14	1
河海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26	1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精進資通訊數位人才培育策略外加 3 名)	28	2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精進資通訊數位人才培育策略外加3名)	21	0
教育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29	1
海洋法律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18	2
總計(截至 109 年 1 月 4 日)	302	22

(二) 註冊課務業務

1. 配合教育部，提供生活輔導組 109/12/1~109/12/31 進修學士班、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專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申請就學貸款學生就學狀況異動調查名冊(含轉學、休學、退學、畢業、亡故)。
2. 109-1 期中學分費未繳納 5 人已發 mail 請系所辦公室協助並電話聯繫學生。
3. 110 年 1 月人事費依規定已辦理保留，以利教師鐘點費及口試委員相關費用使用。

二、推廣教育業務

(一) 學分班：至桃園開辦學分班，預計 2 月開辦，相關行政程序正在進行中。

(二) 研習班：109 年第 1 期開設 18 班，11 班開班，7 班未開班，課程總收入 15 萬 4,581 元。109 年第 3 期開設 19 班，2 班上課中，14 班已結束，3 班未開成，課程總收入 80 萬 5,034 元。其中為大學新生開設暑期研習班課程總收入 64 萬 8,192 元。109 年第 4 期開設 12 班，3 班上課中，6 班已結束，3 班未開成，課程總收入 13 萬 6,486 元。110 年第 1 期目前開設 11 班，正在報名中，已確定開班 3 班。

三、樂齡大學：109-1 學期已於 1 月 8 日課程結束，課程結束後舉行結業式並發放全勤證書。

教學中心

一、教師發展與課程精進

- (一) 教學實踐研究：本校 110 年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共計 40 件提出申請，已於教育部指定期限內送出，另教育部每年請各校針對「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填報「學校自評表」，請各校辦理以教學專業發展為主題之短期課程(如 4 周短期課程或 3 天密集課程等)，教務處教學中心將於 110 年 1 月 19 日至 21 日辦理，協助教師教學專業發展，以強化教師支持系統及多元教學知能。
- (二) 教師社群：共籌組 8 組跨校教師社群，其中國北大北區跨校教師社群 2 組，臺北聯合大學系統由本校擔任召集人 3 組，參與他校之社群 3 組。
- (三) 教師增能培訓：開發教師典範影片，今年度由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許籐繼教師分享「教育研究的理念與類型」、運輸科學系鍾武勳教師分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撰寫技巧與經驗分享」。
- (四) 磨課師線上課程：教育部「認識 21 世紀的綠金—藻類」磨課師計畫，已完成 2 次開課，110 年 1 月 29 日需繳交計畫成果報告。
- (五) 主題式數位教材開發獎勵計畫：鼓勵教師開發主題式數位教材，各主題之影音教材以 3 個單元為原則，每單元約 5 至 10 分鐘，109 年度第 2 次徵件共 7 案申請，12 月 27 日第一階段成果已完成外審，課程進行第二階段教材開發。
- (六) 開放式課程獎勵計畫：錄製當學期課程，隨堂錄製為主，每學分課程至少錄製 10 小時影音，本學期共 3 案執行中。
- (七) 學院教學品質提升計畫：本校推動學院跨域整合及強化學系的教學品質，強化學生學術與產業並進，養成自主學習能力，本年度共 7 個學院 21 個學系執行中。
- (八) 主題式課群先導計畫：本校鼓勵學系重新檢視教學目標，重整課程架構，串聯核心知識與實踐所學，109 年度共計 5 案執行。

- (九) 智慧教學計畫：鼓勵教師透過科技設備、智慧行動載具等運用，創造新式教學模式，如即時反饋系統導入教學、應用雲端教學平台、製作 AR 擴增實境教材等，本學期共計 16 案執行中。
- (十) 師資培育探究與實作導向課程：本校配合十二年國教以培養學生核心素養為導向的課程發展，設計師資培育課程，本學期共 6 案執行。
- (十一) 教學觀摩機制：強化教學觀摩資訊系統，推動教師開放課堂與教學觀摩，經由同儕學習精進教學，109 本學期已開設 33 場次。

二、學生學習

- (一) 境外研修與實習：109 學年度境外研修與申請學生共計 2 位，其中 1 位已完成實習回國，補助累積為 5 萬。本學期持續開放申請中，但因疫情關係暫無人申請。
- (二) 大暑計畫：109 年度複審得獎名單出爐，共計 66 位師生獲獎，總計獎金 95,000 元整，12/9 辦理頒獎典禮。部分條文已於 12/17 審查委員會修正通過。
- (三) 積極性補強：
 - 1. 積極性補強：本學期積極性補強教學助理一共同基礎必修科目 95 門；專業必修科目 37 門。總計 132 門。
 - 2. 特殊生補強：本學期共 5 門：僑生普通化學輔導、僑生普通物理輔導、僑生微積分輔導多益英文輔導班、英語口說輔導班。
- (四) 弱勢輔導(璞玉發光獎助學金)：109 年度計畫經費共為 7,308,000 元(外部募款為 120 萬元，教育部補助 6,108,000 元)，其中招生業務費共計 2,893,000 元，學生獎助學金共計 4,415,000 元，並於 109 年 12 月底完成璞玉磨課師以及學習型方案補助，約 2,050,000 元。
- (五) 創客計畫：創業新手招募共 24 位學生參與，目前已結束培訓工作坊，預計產出至少 5 組團隊申請 1/29 截止的創業計畫(maker)。
- (六) 特殊選才輔導-掌舵計畫：共 9 位同學申請通過，學習計畫內容包含國際貿易課程、英語口說課程、學習自動化測試程式、考取 HACCP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基礎訓練、SDI 進階開放水域潛水員，每位最高補助 25000 元
- (七) USR HUB：何櫻寧老師、黃章文老師高中端推廣課程進行中，黃雅英老師地方社區與移工文化交流坊辦理完成。
- (八) 校園多益考試及補助：109 年度第 4 次(12 月份)英文檢定考試補助名單共 141 位，共計 70,500 元；優異與特優獎勵金名單共 42 位，共計 23,500 元。

三、行政事務－研究生與預研生獎助學金：

- 109 年 11 月研究生與預研生獎學金 1,196 人，總計 218 萬 8,000 元整。
- 109 年 11 月研究生與預研生助學金 647 人，總計 350 萬 8,706 元整。
- 109 年 12 月研究生與預研生獎學金 1,192 人，總計 218 萬 0,800 元整。
- 109 年 12 月研究生與預研生助學金 632 人，總計 336 萬 9,602 元整。

四、USR 計畫

- (一) USR 計畫窗口：
 - 1. 109 年 12 月 12 日至 12 月 30 日各計畫皆辦理大學社會實踐線上博覽會。
 - 2. 109 年 12 月 14 日至 110 年 2 月 5 日各計畫皆參加第二屆遠見大學社會責任獎競賽。
- (二) 打造國際旅遊島-和平島及其周邊之地域創生與永續發展總計畫：
 - 109 年 12 月 26 日黃麗生教授、嚴佳代老師與曹校章教授出席「基隆市旅遊聯盟促進會第 5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110 年 1 月 6 日召開第一次工作會議。

1. 和平島文化資產保存與推廣：109 年 12 月 21 日王俊昌老師指導海洋文化研究所「臺灣海洋貿易史專題」課堂學生分組參與蒐集並盤點和平島美食點。
2. 和平島國際永續觀光發展與人才培育規畫：
 - (1) 109 年 1 月 18 日出席大和平島地區商圈發展溝通會議。
 - (2) 109 年 1 月製作和平島旅遊頁第三版摺頁及第二版旅遊手冊。
3. 和平島海洋休閒運動基地建與產業實踐整合
4. 以共創方式開和平島及其周邊文創商品
 - (1) 109 年 12 月 20 日邀請馮俊曄老師演講，講題：「現場成音與影像配樂」。
 - (2) 109 年 12 月 20 日林子煜老師演講，講題：「影像後期混音」。
 - (3) 109 年 12 月 24 日舉辦小豬圖案設計競賽，由傑作陶藝許元國董事長提供獎金，大三同學參與設計，許董事長評選出前五名，將於期末展頒發獎狀及獎金。
 - (4) 109 年 12 月 26、27 日辦理「導師有約」活動，分別由系主任、三位導師與大一、大二、大三學生進行座談，並就本計畫之期末展示予以指導。
5. 和平島數位圖像故事館：109 年 12 月進行歷史重現場景場刊、歷史重現場景場刊與定點及完成三地點之 AR 建構與設點。

(三) 逗陣來貢寮-打造共生共存共享的山海美境計畫

1. 里山場域-雞母嶺：109 年 11 月 1 日及 15 日「公共藝術製作」，共計 70 位學生參與，由謝忠恆老師帶隊，課程為藝術評論與鑑賞、藝術實踐與表達。
2. 里山場域-吉林里與龍崗里：109 年 12 月 8 日計畫場域「吉林里及龍崗里水梯田農參訪」，由張文哲計畫主持人帶隊前往勘查，拜訪 3 位水梯田農家及 1 位香菇青農。
3. 里海場域-卯澳漁村：109 年 11 月 29 日由蕭堯仁老師及謝忠恆老師，同辦理「卯澳里山里海永續發展實務論壇」，共計 35 位師生參與。
4. 109 年 11 月 28-29 日地方創生學苑辦理「創意律動種子青年培訓」，共計 11 位在地人培訓完成，並非常感謝海大的支持讓講師培訓順利推動。
5. 109 年 12 月 15 日計畫與三軍醫院及區公所同辦理「社區健康衛教講座宣導」活動，共計 30 人參與。
6. 預計 110 年 1 月 18 日參訪貢寮豐珠國中及樂文診所，擬定三軍醫院推動健康促進媒合訪談。

(四) 智慧樂活水產村計畫

1. 109 年 12 月 22 日由本計畫團隊應邀參與頭城港口社區自主召開之社區商業活動及公民共識座談會，擬定產官學與社區共同發展之方向，共計 50 人參與。
2. 109 年 12 月 23 日由王佳惠老師團隊及宜蘭縣海洋及漁業發展所養殖資源股股長一同前往宜蘭縣大眾社區進行廢棄魚塭活化共識，並邀請本校鄭學淵老師團隊協助進行水源及土壤檢測，以作為廢棄魚塭空間轉型農耕地之建議依據。
3. 109 年 12 月 23 日由廖柏凱老師帶領團隊與場域業者進行共識討論會議，擬由場域業者協助進行推廣導覽，並提供閒置魚塭空間作為本計畫導入智慧養殖設備之示範區，作為未來設備測試、學生實習及產業推廣之用途。
4. 預計 110 年 1 月 12 日與三總基隆分院進行合作共識會議，擬定宜蘭沿海偏鄉社區健康講座及義診規劃。

(五) 三漁興旺-國際藍色經濟示範區計畫

1. 北海優鱸整合計畫：

- (1) 109 年 12 月 25 日王彙喬老師辦理食魚教育課程，讓學生從漁具漁法認識基隆里海魚貨，未來將協助漁會設計魚貨在認識 QRCode，將魚貨小知識電子化，並且可以即時呈現讓購買者瞭解產品。
 - (2) 計畫團隊受邀參加 109 年青年好政系列-Let's Talk，分享推動 USR 過程中與地方連結經驗。
 - (3) 王彙喬老師帶領學生與基隆區漁會合作，推出 2 部貓咪副食品製作的系列行銷影片-「喵出鮮滋味」，推廣在地魚貨。
 - (4) 110 年 1 月 7 日至 15 日「海水薯榔染布·種子培訓課程進階班成果展」於海大藝文中心舉辦，並在 1 月 7 日 12 點 30 分舉行開幕儀式，帶動地方產業加值與發展，地方共好與共榮。
2. 生態優鱸整合計畫：110 年 1 月謝玉玲老師偕計畫團隊與國防醫學院夥伴討論明年出隊事宜，同時也將規劃在明年初與北竿中小學商討該年度合作活動。其計畫課程「寓言、故事與行銷」期末時亦將產出一本成果冊「秋果」。
3. 國際鏈結計畫：109 年 11 月 11 日辦理臺日大學地方連結與社會實踐聯盟第八次籌組工作會議及討論臺日大學聯盟章程草案細節。

附件二 研發處報告事項

一、企劃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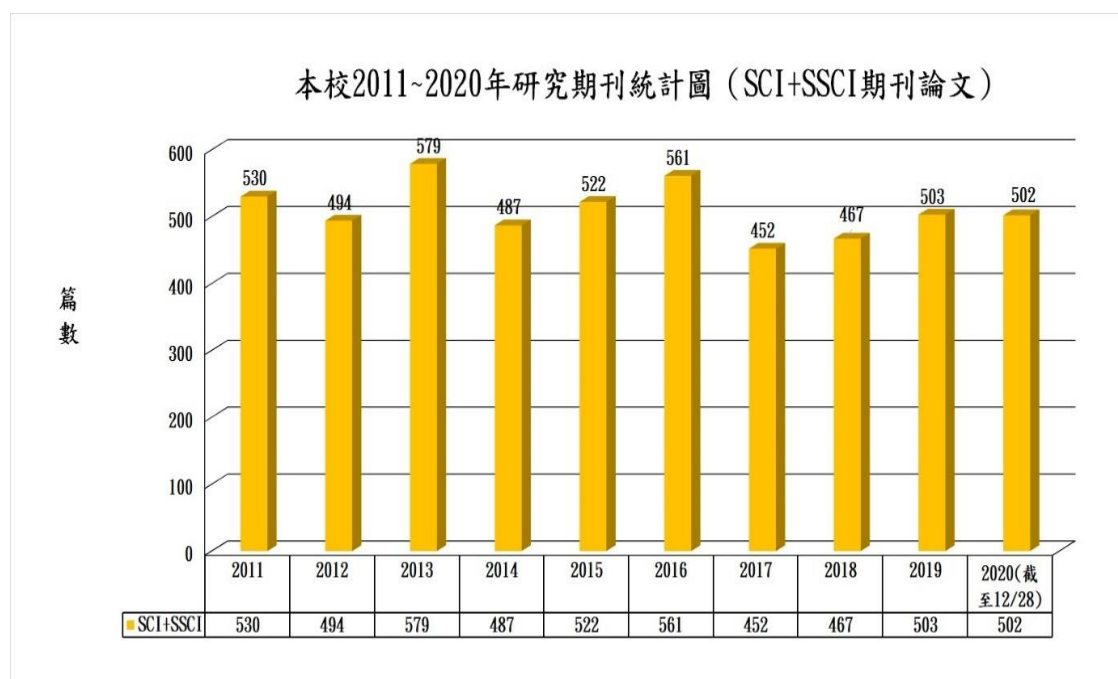
- (一) 完成本校 110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並於 109 年 12 月 17 日以海研企字第 1090024797 號函，報教育部備查。
- (二) 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增設調整院、所、系與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要點」第 5 條條文並完成公告。
- (三) 因應 QS 大學排名聲譽調查，完成建置國內外學者與雇主各 400 位名單。
- (四) 完成本校多媒體簡介「印象海大第三版」中、英文精簡版(5 分鐘版)部分內容更新案，並於學校首頁建立影片連結資訊。
- (五) 教育部業於 109 年 12 月 9 日以臺教高(四)字第 1090168425B 號令修正發布「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修正說明如下：
 1. 配合專科學校法修正公布後，專科進修學校應轉型為進修部；另考量進修學院所開設之學制班別已涵括於現行條文，爰刪除「專科進修學校及進修學院」相關用語。（修正條文第二條、修正條文第八條、修正條文第八條附表六之一）
 2. 增訂各院、所、系、科與學位學程主聘專任教師學術或實務專長及任教課程應與其主聘單位之領域相符。（修正條文第五條）
 3. 配合專科學校評鑑實施辦法修正名稱為教育部辦理專科學校評鑑實施辦法，爰修正用語；增訂經審定列為專案輔導學校者，得不予核定其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之招生名額。（修正條文第六條）
 4. 增訂各校新增所、系、科或其新增班別所擬聘專任師資，應於學生入學學年度起，每學年至少增聘專任師資一人。（修正條文第八條、第四條附表三）
 5. 增訂違反相關教育法規，經糾正或限期整頓改善，屆期仍未改善得減少招生名額之調整基準。（修正條文第八條）
 6. 明定各院、所、系、科及學位學程之停招、整併、更名案，應於規劃階段即與師生溝通，說明師生權益保障措施，倘未符規定，本部得駁回學校之申請。（修正條文第十二條）
 7. 依據教育部人才培育計畫核定增設之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得不受應主聘專任師資二人規定之限制；增訂屬教育部訂定人才培育計畫之重點領域院、所、系、科及學位學程者，得不受生師比值限制。（修正條文第五條附表五）
- (六) 已於 109 年 12 月 7 日發文通知各級研究中心辦理績效評鑑作業，刻正持續辦理收件中。
- (七) 協助本校與臺灣世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合作備忘錄簽約儀式。
- (八) 已於 109 年 12 月 15 日通知校長設備費補助案於年底前需完成付款或辦理保留手續。

二、計畫業務組

(一) 本校研究計畫及期刊統計

1. 本校 109 年度教師論文發表篇數(以出刊日統計)：截至 109 年 12 月 28 日止，總計 SCI 篇數為 482 篇、SSCI 篇數為 47 篇，SCI+SSCI 總篇數為 502 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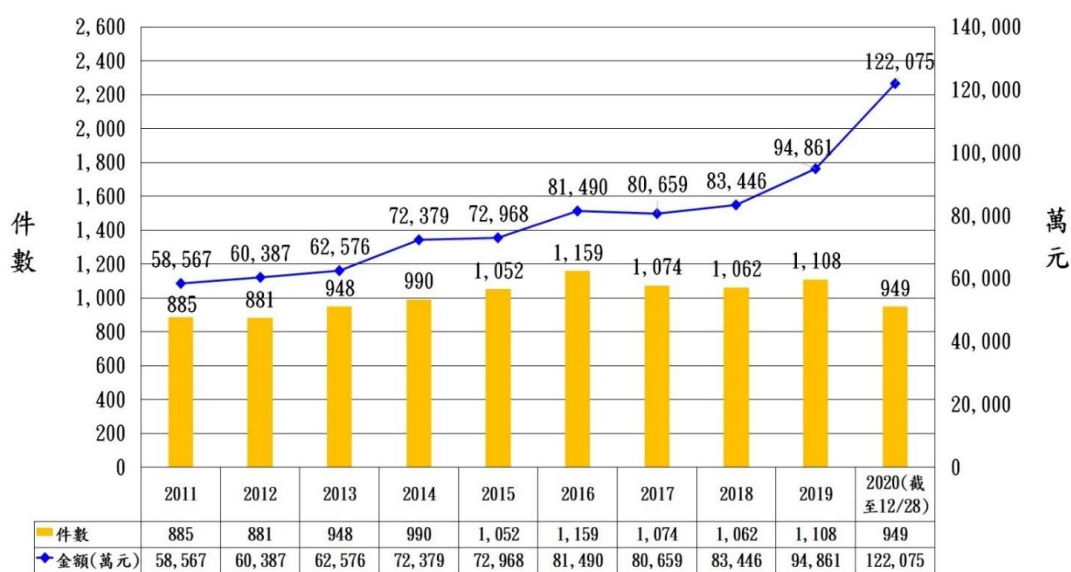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歷年教師論文發表篇數統計						
歷年教師論文發表篇數						
年度	SCI	SSCI	SCI+SSCI	成長率	平均發表篇數	教師人數
2010	463	28	478	0%	1.295	369
2011	508	41	530	11%	1.398	379
2012	474	39	494	-7%	1.293	382
2013	561	48	579	17%	1.470	394
2014	457	45	487	-16%	1.221	399
2015	499	36	522	7%	1.315	397
2016	533	46	561	7%	1.410	398
2017	428	39	452	-19%	1.130	400
2018	450	32	468	4%	1.164	402
2019	475	53	503	7%	1.239	406
2020	482	47	502	0%	1.210	415
資料檢索日期：109.12.28						
資料來源：SSCI 及 SCI 從 WOS						



2. 本校 109 年研究計畫統計(以計畫起始日統計)：截至 109 年 12 月 28 日止，科技部計畫共計 249 件，金額 3 億 4,410 萬 0,310 元。農委會計畫共計 85 件，金額 1 億 2,362 萬 4,635 元。建教合作計畫共計 567 件，金額 6 億 2,278 萬 5,491 元。教育部計畫共計 48 件，金額 1 億 3,023 萬 6,612 元。綜上統計本校 109 年計畫共計 949 件，金額為 12 億 2,074 萬 7,048 元。

海洋大學學術研究與產學合作計畫統計表(會計年度)													109.12.28製作		
	科技部		農委會		建教合作		小計		教育部		合 計		成長率	教學人員人數	計畫收入/人數
年度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2010	249	252,113,873	72	102,713,575	576	222,616,659	897	577,444,107	0	0	897	577,444,107	0%	369	1,564,889
2011	261	263,229,100	49	62,569,940	573	259,077,306	883	584,876,346	2	796,875	885	585,673,221	1%	379	1,545,312
2012	267	272,287,170	55	59,917,994	558	265,842,894	880	598,048,058	1	5,818,000	881	603,866,058	3%	382	1,580,801
2013	257	278,111,722	60	59,805,098	620	275,312,317	937	613,229,137	11	12,530,663	948	625,759,800	4%	394	1,588,223
2014	258	300,522,899	56	56,170,320	665	346,241,501	979	702,934,720	11	20,855,862	990	723,790,582	16%	399	1,814,011
2015	289	323,518,339	73	103,103,369	676	260,906,837	1,038	687,528,545	14	42,153,885	1,052	729,682,430	1%	397	1,837,991
2016	289	326,831,433	94	128,446,617	758	320,365,932	1,141	775,643,982	17	39,258,569	1,158	814,902,551	12%	398	2,047,494
2017	274	335,322,589	92	150,010,579	687	286,721,512	1,053	772,054,680	21	34,535,203	1,074	806,589,883	-1%	400	2,016,475
2018	249	370,761,905	79	116,440,055	711	286,637,871	1,039	773,839,831	23	60,624,358	1,062	834,464,189	3%	402	2,075,782
2019	256	360,288,285	71	117,514,231	766	429,164,688	1,093	906,967,204	18	41,638,574	1,111	948,605,778	14%	406	2,336,467
2020	249	344,100,310	85	123,624,635	567	622,785,491	901	1,090,510,436	48	130,236,612	949	1,220,747,048	29%	415	2,941,559

本校2011~2020年學術研究與產學合作計畫統計圖



(二) 其他事項

有關臺灣基隆地方法院受理本校與陳柏揚間確認僱傭關係存在等事件案，將於 110 年 02 月 23 日上午 10 時 30 分假該院辦理第五次言詞辯論。

三、學術發展組

(一) 學生出國短期研修(究)

1. 110 年度教育部學海系列計畫業於 109 年 12 月 1 日至 31 日開放學生申請。
2. 108 年度學海飛颺計畫有 3 位同學預定於 110 年 1 月返國，已告知學生返國相關義務及注意事項，並請同學依本校防疫規定進行通報。
3. 109 年度 1-12 月本校依據「本校學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補助申請人出席國際會議機票費、註冊費及生活費共計 10 人次，補助金額共計新臺幣 14 萬 8,586 元。

(二) 學術交流案件

1. 2020 年臺北聯合大學系統第三次委員會議訂於 109 年 12 月 29 日假本校行政大樓二樓第二演講廳召開，本次會議進行本校 109 年年度成果報告、臺北科技大學 110 年年度規劃報告及系統校長交接典禮。
2. 本校教師赴姊妹校交流補助申請案：109 年 1 月至 12 月止尚未有申請案。
3. 本校內部 6 個單位於 109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2 時 30 分，假本校行政大樓二樓佳渝廳召開「本校與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學術及教育合作備忘錄」修約討論會議。

(三) 科技部及校外申請案件

1. 科技部補助「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申請案：109 年 1 月至 12 月止共 14 件申請案，核定通過共 6 件，8 件不通過。
2. 科技部補助「邀請國際科技人士短期交流訪問」申請案：109 年 1 月至 12 月止尚未有申請案。
3. 科技部「2021 臺德(MOST-DAAD)青年暑期營計畫」自明(110)年 1 月 1 日起受理申請，符合資格之碩、博士生須於 110 年 2 月 24 日(三)前完成科技部線上申辦作業，俾利本組於 110 年 2 月 26 日(五)前完成函報作業。
4.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辦理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2021 年度日本台灣交流協會訪日研究活動」，自即日起至 110 年 1 月 11 日止受理申請。

四、海洋學刊編輯組

(一) 論文數值統計及出版卷數：

1. 12 月各項數值統計：
 - (1) 論文投稿件數: 11 件。
 - (2) 論文接受件數: 2 件。
 - (3) 論文拒絕件數: 1 件。

(二) 海洋學刊編輯業務報告：

第 28 卷第 6 期刊登論文共有 19 篇，其中有 1 篇是海大教師著作，符合校內教師刊登數量不超過該期的刊登論文篇數三分之一之自我要求。該期的刊登論文總共引用 416 條文獻，其中僅有 11 條文獻引用自海洋學刊，亦符合海洋學刊自我引用率不高於 10%之自我要求。

(三) JMST 與 Elsevier 合作推廣之規劃與落實

透過 Elsevier-Digital Commons 團隊已申請好海洋學刊 Online ISSN (2709-6998)。學刊主編與助理已多次和 Elsevier-Digital Commons 團隊視訊，討論學刊官方網頁設計及內容豐富度。

五、研究船船務中心

- (一) 109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12 日安排環漁系李明安老師帶領學生漁業資訊科技導論出海實習課程，運用海洋研究船進行海洋構造之觀測及漁業生產實態之演練等，將有助於漁業產業之發展及相關海洋事務管理措施之建立與進行，服務人數總計 16 人。
- (二) 109 年 11 月 30 日安排海洋環境資訊系陳宏瑜老師帶領大學部學生海洋學岸邊實習課程，藉由岸邊科儀實際演練，了解海洋環境探索的基本設施，服務人數總計 19 人。
- (三) 向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承租之「基隆東 15 碼頭水域及部分土地」自 109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已於 12 月 1 日進行基隆港東 15 號碼頭點交，水域共計 683.2 平方公尺，陸域土地 152 平方公尺。如後續因該公司實務需要，視情況與本校協調提供停泊之樁號數。該地本校未來必須施作岸電使用，未來除雙方另有約定外，契約終止時，岸電設施歸本校所有，並須由本校拆除及復原，歸還該公司。

- (四) 109 年 12 月 10 日舉辦駐埠輪機長及短期行政組員甄選面試會議，經委員面談評估後，駐埠輪機長一職正取陸王均先生，短期行政組員一職正取陳盈穎小姐，備取第 1 為曾伊瑩小姐，備取第 2 為楊沂庭小姐，自民國 109 年 12 月 21 日起進用。
- (五) 109 年 12 月 18 日徐仁彬船務監督及李志揚輪機長至中山大學，與新海研 3 號及維修廠商，討論研究船後續修理保養合作事宜。
- (六) 科技部移交新海研 2 號至本校時，配置 4 部 UHF 專用無線電電台，證號號碼:專行字第 5110900013 號、專行字第 5110900014 號、專行字第 5110900015 號、專行字第 5110900022 號、專行字第 5110900023 號、專行字第 5110900024 號、專行字第 5110900025 號，共計 7 台。由於新船已配備衛星網路、衛星電話、VHF(超高頻無線電話)及 MF/HF(中高頻無線電話)等相關先進之通訊器材，且目前新海研 2 號作業區域皆以台灣本島為主，手機訊號皆能使用，對外通訊皆無任何問題，該 4 部 UHF 使用機率相當低，故向國家通訊船舶委員會(以下簡稱 NCC)辦理停用。經 NCC 同意廢止並註銷執照，並於 12 月 21 日派員辦理封存完成，封存期限至 117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七) 109 年 12 月 21 日下午 2 時職安中心陳銘仁組長、王瑋行政專員及張惠菁行政組員至新海研 2 號勞安檢查，俟日後職安中心提出之建議報告進行改善。
- (八) 109 年 12 月 22 日上午陳宏瑜老師與國外學術機構或相關產業參觀新海研 2 號上之儀器，以利本校與其建立合作關係，藉由合作整合彼此資源，強化雙方研究能量，降低本校學用落差，培育產業所需人才並增加本校營收。
- (九) 109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10 時，工程師及台大陳姿婷博士隨船測試 SBP 功能、推進器電力穩定、深海絞機運轉測試及造水機造水測等，資料已送回原廠，委由原廠專業人員判斷原因。
- (十) 109 年 12 月 25 日本中心與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簽訂「海上醫療諮詢服務合約」，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醫療業務費用為每年新台幣 3 萬元整。
- (十一) 有關本校新海研 2 號租用台船公司基隆廠 9 號碼頭停泊船位期間，此時間所產生之水電相關等雜費，則採實報實銷。原電費金額為 513,716 元，經多次與台船協商後，以 75 折計，費用為 366,940 元，且不另加計 5%營業稅，費用減少 146,776 元。另泊船費應再支付 6 天停泊費，費用 43,200 元，經與台船討價還價後，同意予以減免，總計為學校節省 189,976 元整。
- (十二) 截至 109 年 12 月 25 日止，新海研 2 號與台船保固工程案件總立案 171 件，總結案 159 件，結案率 93%，其餘保固案件持續洽談中。
- (十三) 新海研 2 號預計於 110 年 1 月 25 日至 110 年 2 月 1 日入基隆台船乾塢，進行後續未完保固案件維修工程。
- (十四) 109 年新海研 2 號共執行了 29 個航次，合計 74 天的海上探測任務，其中科技部計畫有 14 航次 52 天，建教委託計畫有 7 航次 13 天，實習課程有 5 航次 5 天，測試航次有 3 個航次 4 天。
- (十五) 109 年新海研 2 號建教委託航次船租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136 萬 7,500 元。
- (十六) 新海研 2 號 109 年出海協助各航次研究人員搜集沿海測線、物理、化學、生物、地質、地物及其他等 129 項實驗資料，289 個測站採樣，總裡程數達 5,871 哩，總共 239 人次科學家進行出海研究工作。

附件三 學務處報告事項

一、各組重點彙報

- (一) **臺北聯合大學系統-北鼎聯賽劍道錦標賽**：本校劍道社於 12 月 27 日(日)育樂館舉辦四校北鼎聯賽劍道錦標賽，邀請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及臺北醫學大學共襄盛舉，本校指導教練為陳南貴教練、國立臺北大學吳竑勳教練、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羅軒廷教練及臺北醫學大學謝祥集教練，分別指導各校選手參賽，共計 40 位師生與會。
- (二) **教育部教育優先區中小學 110 年寒假營隊活動**：學生社團-「敬拜讚美社」、「海洋環境資訊系學會」、「海雁服務隊」、「博幼社」及「社會服務團」申辦教育部「110 年全國大專校院教育優先區寒假營隊服務活動」，將於 110 年 1 月 16 日(四)至 2 月 3 日(一)期間，前往新竹縣新光國小、宜蘭縣育英國小及宜蘭縣大同國小樂水分校舉辦寒假服務營隊，共計 5 個營隊，70 位同學參與服務活動，服務營隊名稱及地點如下表：

編號	服務隊名稱	營隊名稱	服務日期	服務地點	服務人數	服務類別
1	敬拜讚美社	110 年以馬內利新光育樂營	110.1.16-110.1.22	新竹縣尖石鄉新光國小	43	生命教育社區服務
2	海洋環境資訊系學會	110 年三棧國小冬令營	110.1.18-110.1.21	花蓮縣秀林鄉三棧國小	30	環境保護社區服務
3	海雁服務隊	110 年梗枋國小冬令營	109.1.21-109.1.23	宜蘭縣頭城鎮梗枋國小	40	生命教育社區服務
4	博幼社	110 年蓬萊國小冬令營	109.1.25-109.1.27	宜蘭縣蘇澳鎮蓬萊國小	40	多元文化社區服務
5	社會服務團	110 年松羅冬令營	110.1.31-110.2.4	宜蘭縣大同鄉大同國小松羅分校	30	多元文化社區服務

- (三) **特教生之生涯探索輔導活動**：業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辦理生涯探索輔導活動，以協助特教生透過自我探索勾勒生涯願景。
- (四) **國際學舍自主健康管理安排**：自 109 年 8 月 10 日起至 12 月 14 日止，已有 121 名境外新、舊生於國際學舍完成自主檢健康管理 7 天，並經衛保組護理師前往宿舍解除自主健康管理後入校。本學期預計尚有 1 名境外新生入境返校。
- (五) **兼任行政助理助學金管理**：109 年 1 至 12 月全校兼任行政助理助學金執行數為新臺幣 20,295,091 元整，執行率 99.82%。
- (六) **110 級冬季畢業典禮**：於 110 年 1 月 9 日為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畢業之博士班、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學士班暨進修學士班擬提前畢業、商船學系暨輪機工程學系海上進階實習及學士後學程畢業生舉辦。邀請畢業生親友及師長共同為畢業生獻上祝福，畢業生及親友約計 250 餘人參與。本屆典禮邀請「熱舞社」暖場表演，對全體畢業生及親友表達祝福及歡迎之意，另安排畢業生代表致詞、謝師禮及謝恩禮等程序，期使所有畢業生均得再度感受校園生活的點點滴滴。同時，本校亦於學校首頁設置「110 級冬季畢業典禮」專區，全程進行網路轉播，使無法出席之畢業生親友亦能分享畢業生的喜悅。

二、住輔組

- (一) 11 月份學生宿舍輔導及處理重要事項：男一舍 7 件、男二舍 13 件、男三女二舍 9 件、女一舍 8 件及夜間輔導 2 件，共計 39 件，詳見學務處網頁。
- (二) 夜間處理事項：109 年 8 月-11 月男生宿舍夜間抽巡 6 次，深夜菸害防治作為（於宿舍門口吸菸者，勸導至吸菸區吸菸）7 人次及夜間安寧作為（宿舍外喧嘩勸導）13 人次。

(三)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床位清查

1. 基於公共安全考量，查核住宿學生冒名頂替床位、是否違反住宿規定及檢視住宿用電安全(查核違規物品)，於 109 年 11 月 23 日至 11 月 26 日辦理，未配合清查者於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4 日至宿舍櫃檯辦理複查。
2. 各宿舍未配合清查比例：男一舍 49.1%、男二舍 29.6%、女一舍 40.3%、男三女二舍 39.5%。複查比例：男一舍 96.0%、男二舍 81.0%、女一舍 98.7%、男三女二舍 96.1%。

(四) 住宿生 11 月違反學生宿舍管理辦法規定：男一舍 3 件、男二舍 7 件、男三女二舍 5 件、女一舍 0 件，共計 15 件。

(五) 宿舍安全設施與改善：109 年 1 至 12 月份宿舍共同設施新設與改善經費共 63 萬 6,844 元；宿舍硬體設施新設與改善經費共 5,661 萬 9,339 元 (含年度業務費及設備費 502 萬 379 元，宿舍專案修繕經費 5,159 萬 8,960 元)；防疫相關工作經費共 15 萬 6,870 元；宿舍重點修繕合計 383 萬 4,612 元(住輔組 305 萬 1,799 元，總務處 78 萬 2,813 元)。

(六) 109 年 1-11 月各宿舍報修次數與維修金額統計如下表：

	男一舍	男二舍	男三女二舍	女一舍	國際學舍	總計
1-10 月報修	123 次	786 次	59 次	290	11 次	1269 次
11 月報修	40 次	29 次	37 次	27 次	0 次	133 次
累積報修	163 次	815 次	96 次	317 次	11 次	1402 次
累積維修費	1,325 千元	1,022 千元	1,567 千元	829 千元	74 千元	4,818 千元
各宿舍共同項目維修費	含全年度鍋爐保養費、電視公播費、多功能複合機保養費、消毒作業、五金用品					585 千元

三、軍訓室

(一) 校園安全執行概況

1. 11-12 月份校安事件計 3 件；車禍 1 件、其他 2 件。(統計時間：109 年 11 月 25 日-12 月 24 日)
2. 校安事件處理，請詳見學務處網頁。簡要如下：
 - (1) 12 月 10 日，○系○生撞傷海洋中心客座教授。
 - (2) 12 月 14 日，教育部函文○系○生大麻案。
 - (3) 12 月 19 日，○系○生參加校際杯壘球賽受傷送醫。
3. 校安通報公告：本月宣導資料 2 件：「敲詐手法-碰就要錢」、「1212 網購後，注意防詐提醒」。
4. 校園巡查安全維護：值班同仁不定時實施巡查，另編組服務學習同學夜間巡查，開學至今計有 18 名登記，完成 68 人次巡查。

(二) 交通安全教育：本月份發佈交安報報 109005 號「防禦駕駛，保全你我」。

(三) 藥物濫用及菸害防制：12 月份執行校園巡查 23 人次，柔性勸導違規抽菸 2 名。

(四) 僑生輔導：

1. 11、12 月份共協助 116 人次僑生辦理相關事宜，包括：工作證申請相關事宜(18 名)、居留證延期(13 名)、健保卡申請(2 名)、新生防疫旅宿費申請(83 名)。
2. 僑生活動：本月份計有馬來西亞、港澳分會、僑生聯誼社會員大會及聖誕聯歡晚會等四項。

(五) 校外賃居生輔訪：本學期賃居輔訪作業，因應疫情以電訪為主，截至 12 月 24 日止，共計 28 戶 63 人次，並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

四、諮輔組

(一)「心理衛生三級預防」

1. 個別諮商：本學期截至 109 年 12 月 22 日，個別諮商共計 465 人次(諮商個案人數共計 113 位)、個別關懷共計 143 人次、個管共計 30 人次，個別諮商主訴議題人次統計表、各學院個別諮商來談人次統計表詳如學務處網頁。
2. 大一學習促進課程：109 學年大一學習促進課程由教務處教學中心、實習暨就業輔導組、圖資處參考諮詢組及學務處諮輔組共同開課，共 66 場次、4085 人次參與。
3. 心理高關懷學生輔導
 - (1) 109 學年度篩檢出 174 位疑似高關懷名單(含補測)，勾選「願意告知相關輔導人員」的疑似高關懷名單有 138 名，其他 36 名為「不願意告知相關輔導人員」。
 - (2) 諮輔組進行首次電話關懷，自 109 年 10 月 5 日至 109 年 12 月 23 日，已聯絡 135 名疑似高關懷學生，持續追蹤 39 名，適應良好可結案為 129 名，適應不佳排入諮商 6 名。
4. 性別平等教育推廣：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辦理 31 場次大一心理衛生宣導、2 場次工作坊、1 場次專題講座及 2 場次校外志工服務活動。
5. 「快樂為首，憂鬱不再有」特色主題計畫：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辦理 31 場次大一心理衛生宣導活動、1 場次輔導種子培訓課程、2 場次專題講座及 1 場主題工作坊，業已報部完成結案；另業已申請 110 年度特色主題計畫，俟教育部核定後，賡續辦理相關活動。
6. 小太陽志工團：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辦理 1 場次期初大會、4 場次成長團體課程、2 場次校外志工服務、3 場次專業課程培訓、1 場次種子培訓課程、1 場次工作坊及 1 場次期末大會，下學期持續辦理相關志工培訓及服務活動。
7. 生命教育推廣：向教育部申請「109 年度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計畫」，業辦理 2 場宣導講座、1 場輔導種子培訓、1 場導師輔導知能活動及 1 場個案研討會，總計 179 人次參與。
8. 主題諮輔週：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主題諮輔週以「生涯」為主軸，辦理兩場講座，一場工作坊，詳如下表：

表: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諮輔週活動

項次	時間	講座名稱	參加對象 與人數	講師	地點
1	109 年 12 月 1 日	網路時代的職涯致勝關鍵	全校學生 49 位	鄭均祥 講師	行政大樓 第二演講廳
2	109 年 12 月 3 日	「告別瞎忙人生」時間管理 工作坊	全校學生 12 位	張馨尹 心理師	諮商輔導組 團體室
3	109 年 12 月 8 日	享受生命中的意外與轉彎~ 諮商心理師踏入美容美體業 的斜槓之旅	全校學生 49 位	林宜蘋 心理師	行政大樓 第二演講廳

- (二) 班會統計：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截至 109 年 12 月 23 日)，海洋工程科技學士學位學程及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班會達成率並列居冠，為 1500%，學院則以生科院班會達成率 118.75%居冠。

(三) 轉復學生輔導

1. 心理健康篩檢情形：本學期共計 106 位轉復生受測(轉學生 81 位，復學生 25 位，含電話評估者)，轉學生受測率 95.29%，復學生受測率 67.57%。
2. 追蹤關懷情形：轉學生高關懷共計 26 位，復學生高關懷共計 7 位，其中排入諮商者計 3 位(轉學生 1 位，復學生 2 位)。

- (四) 特殊教育學生輔導：109 年 12 月 17 日召開畢業暨就業轉銜會議；109 年 12 月 23 日辦理特教生期末會議。109 年 12 月 23 日辦理生涯探索輔導活動，以協助特教生透過自我探索勾勒生涯願景。

五、生活輔導組

(一) 各項教育助學措施

1. 獎助學金：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截至 109 年 12 月 28 日止，共計辦理 184 項校外獎學金，申請日期依公告辦理。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內獎學金審查會議業於 109 年 11 月 25 日召開，共計 338 人次獲獎，獲獎金額總計新臺幣 3,652,092 元整。
2. 學生團體保險：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截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理賠件數計 108 件，理賠金額計新臺幣 860,026 元整。
3. 學生就學貸款、生活費貸款：
 - (1) 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合格實際貸款人數計 1,041 位（日間學制 916 位；夜間學制 125 位），申貸金額總計新臺幣 32,715,975 元整。
 - (2)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貸款生活費業分別於 109 年 12 月 17 日、21 日匯入學生帳號。
4. 各類學生就學優待減免：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類就學優待減免第一階段先期減免業於 109 年 11 月 27 日截止受理，經審核計 79 位符合申請資格（原住民族籍學生 18 位；卹滿軍公教遺族學生 2 位；卹內軍公教遺族半公費學生 1 位；輕度身心障礙學生 6 位；中度身心障礙學生 4 位；極重度/重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17 位；中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16 位；輕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15 位），業配合總務處出納組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繳費單據印製作業，完成教學務系統減免資料建置。第二階段換發單據減免作業訂於 110 年 1 月 15 日起至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學制註冊日止受理申請。
5. 僑生獎補助
 - (1)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業由教育部核定補助名額 6 位，補助自 108 年 8 月至 109 年 1 月止，每名每月核給新臺幣 1 萬元整。
 - (2) 109 學年度教育部清寒僑生助學金獲補助名額 76 位，補助期間自 109 年 9 月至 110 年 8 月止（畢業生補助至 110 年 6 月止），每位每月核發新臺幣 3,000 元整。
6. 學生急難救助：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截至 109 年 12 月 28 日止，學生急難救助件數計 7 件，補助金額計新臺幣 56,000 元整；教育部學產急難慰問金件數計 3 件，補助金額計新臺幣 6 萬元整。

(二)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平案件追蹤情形

案件	最新進度
海大性平字第 20191111 號案	行為人業進行相關課程，諮商另行安排。
海大性平字第 20200519 號案	刻正安排相關課程及諮商。
海大性平字第 20200525 號案	行為人業進行相關課程及諮商。
海大性平字第 20200526 號案	刻正安排相關課程及諮商。
海大性平字第 20200601 號案	業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召開重啟調查會議。

六、課指組

(一) 社團輔導

1. 本校管弦樂社於 12 月 20 日(日)受邀於 2020-2021 臺北聯大輪值主席交接典禮開場表演，活動圓滿順利。另於 12 月 29 日(二)假本校畢東江廳參加 109 學年度捐資興學開

場表演。

2. 本校熱舞社於 12 月 29 日(二)晚上 6 時 30 分假學生活動中心三樓展演廳舉辦期末成果舞展。
3. 本校博幼社申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獎勵自主團隊計畫」榮獲新臺幣 1 萬 5,000 元獎勵金，於 12 月 12-13 日(六-日)前往基隆市尚仁國小辦理文康活動。

(二) 志工群輔導

1. 工程組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支援學校大型活動、河工系 60 週年系慶晚會、河工系海洋工程研討會晚會、各社團期初迎新晚會、成果發表、各系學會迎新宿營及聖誕晚會等活動計 29 場次，學期間持續受理社團借用燈光音響服務申請，並於 12 月份辦理寒假燈光音響進階培訓試教活動。
2. 親善大使團於 11 月底至 12 月底，支援校內外活動共計 16 場次，活動順利圓滿，並於 12 月 7 日(四)邀請中華航空空服員訓練總部洪小姐蒞校，分享空服員接待及臨場反應(含口條教學)專業課程，本次共計 18 名參與，俾利協助校內外服務之工作。
3. 生態解說群 12 月 10 日(四)、12 月 13 日(日)及 12 月 17 日(四)於 B05 教室及龍崗生態生態園區辦理解說員培訓相關課程，由林君蘭老師、黃行七老師及蔡木寬老師教授有關龍崗生態、標本製作及鳥類認識課程。
4. 主持團於 12 月 4 日(五)支援 109 學年度學生團體評選活動，圓滿順利。另於 12 月 17 日(四)假學生活動中心 B12 邀請主持團畢業學長劉益成老師分享「主持人開場語言訓練」培訓課程，增進主持團知能養成，活動圓滿順利。

- (三) 109 年度學生團體評選：109 年度學生團體評鑑於 12 月 4 日(五)假本校展演廳辦理完畢，評審委員邀請到校內外專家及學生評審共計 18 位協助擔任，並共計有 95 個學生社團、185 人參與評鑑活動。

(四) 「謙謙君子 共沐海川」兩岸海洋大學線上交流活動

1. 本案於 12 月 17 日(四)假本校畢東江廳辦理完畢，現場計有參與師長 6 名、朗讀演講比賽選手 6 名、海洋知識大挑戰 4 名及觀賽同學 70 名，共計有 86 名參加人員。
2. 本案以線上視訊模式與中國海洋大學學生進行「朗讀演講比賽」及「海洋知識大挑戰」等兩項目之活動交流，另亦邀請本校藍海舞蹈社進行中場表演，活動圓滿順利。

七、衛保組

(一)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

1. 入境統計：本校教職員工生自 109 年 12 月至 24 日止入境計 5 名，皆為結束航運實習之本國籍生。
2. 健康管理：統計 109 年 11 月至 109 年 12 月 24 日止，確認無發燒及無症狀後解除健康管理計 20 名(含臺生 6 名及境外生 14 名)。
3. 衛保組物資存量(口罩、酒精、手套、輕便雨衣及護目鏡等)均符合安全存量。

(二) 醫療保健

1. 外傷暨衛教諮詢服務：由 109 年 11 月 1 日至 30 日，統計服務計 132 人次，包含外傷處置、衛生教育諮詢及醫療器材借用等項目。
2. 傷病就醫：統計 109 年 11 月至 12 月 15 日外送就醫計 10 人(內科 4 人及外科 6 人)。

系別	原因	就醫院所與處置	後續追蹤
航管系	宿舍床梯跌落/髌骨處痛	基隆三軍總醫院民眾急診室	經醫師診視，髌部 X 光檢查、開立口服藥後返宿舍休養。
電機系	高處跌落/腰臀部疼痛	基隆三軍總醫院民眾急診室	經醫師診視，髌部 X 光檢查、開立口服藥後返宿舍休養。
觀光系	腹痛、頭暈	基隆三軍總醫院民眾急診室	經醫師診視，止痛針劑施打、開立口服藥後返宿舍休養。

電機系	跌倒/下巴撕裂傷	基隆三軍總醫院民眾急診室	經醫師診視，傷口縫合、開立口服藥後返宿舍休養。
商船系	氣喘發作	基隆三軍總醫院民眾急診室	經醫師診視、檢查，開立藥物返回休養，後續於基隆長庚胸腔內科就診，持續配合氣喘治療。
河工系	左手食指骨折	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	經醫師診視、手部 X 光檢查、指甲翻起之傷口處理，施打破傷風針劑、開立口服藥後返回休養。
航管系	滑倒/臀部疼痛	黃勉倉骨科診所	經醫師診視、臀部 X 光檢查(尾椎骨裂)、貼布使用、開立口服藥後返回休養。
資工系	手指切割傷	基隆三軍總醫院民眾急診室	經醫師診視，傷口包紮、開立藥膏、口服藥後返宿舍休養。
河工系	頭暈、嘔吐、胸口不舒服	仁人診所	經醫師診視，施打針劑、開立口服藥後返宿舍休養。
河工系	腹痛、腹瀉、嘔吐	仁人診所	經醫師診視，開立口服藥後返宿舍休養。

- (三) 新生健康檢查報告異常免費複檢活動：109年11月27日於展演廳辦理，完成檢查計39名，可於109年12月11日後連結網路查詢個人報告。。
- (四) 傳染病防制：肺結核等8種，配合衛生主管機關進行防制措施，衛生教育資訊於網頁及各宿舍區張貼公告宣導。
- (五) 109年度第1學期健康促進學校「健康同學會」—增重減重班競賽活動：活動期程自109年9月14日至12月16日，延長後測時間至12月22日止。辦理競賽活動前後測、營養講座、健康體適能講座、運動營養諮詢4場及運動課程7場，計14場次活動，學生參與計348人次，另教職員工計87人次。
- (六) 捐血活動：於109年12月1至2日結合學生社團(海鷗救護社及校園獅子會)辦理為期2天的捐血活動，共計186人成功捐血，採集224袋血總血量，56,000cc，充分展現海大人的愛心與熱情。
- (七) 菸害宣導活動-「戒菸健康班」：衛保組與基隆長庚醫院於109年10月15日至12月10日合作辦理戒菸健康班報名37名，含19名吸菸學員及18名陪伴戒菸之健康守護天使(從旁協助鼓勵吸菸學生戒菸)，學員們經過為期1個月的努力，成效顯著。
- (八) 餐飲衛生管理
1. 餐具抽查檢驗：本校 109 年 11-12 月餐具檢驗抽檢 231 件檢體，檢查澱粉、脂肪及清潔劑殘留等項目，含複檢次數共計 691 項次，11 月初檢計 1 項次嚴重殘留，複檢仍未通過，12 月該項次已通過。
 2. 餐飲衛生檢查：本校 109 年 11-12 月餐飲場所衛生稽查計 175 家次，輔導改善 42 家次；109 年 11-12 月份抽驗油炸油之品質檢測計 60 家次，不合格 0 家次。
 3. 「僑生文食展」：僑聯會於 109 年 11 月 24 日展演廳周圍辦理，餐飲衛生稽查 4 攤位，共計稽查 4 家次，輔導改善計 2 家次善。
 4. 「原住民文化週」：本校原住民學生資源中心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展演廳周圍辦理，餐飲衛生稽查 12 攤位，共計稽查 23 家次，輔導改善事項計 5 家次。
 5. 「109學年年度食品抽驗」：本校餐飲業者供應之食物實施抽樣檢驗，於109年12月7日安排第一餐廳、海音咖啡、貴族世家及薈萃坊受檢，109年12月17日抽檢夢想基地甜點鋪，109年12月18日針對第二餐廳及第三餐廳抽檢，計初步抽檢24家，初檢2家次未通過，於109年12月24日複檢。
- (九) 餐飲衛生講習：於109年12月11日邀請基隆市衛生局衛生稽查員洪子涵小姐蒞校，於本校學生活動中心B01室辦理「大專校院餐飲衛生及食品中毒注意事項」講座，共計21人參加。

- (十) 109-1衛生暨膳食委員會會議：109學年度第1學期衛生暨膳食委員會會議業於109年12月23日假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召開，計36人出席。
- (十一) 109學年度教育部餐飲衛生訪視輔導：於109年11月17日由教育部委派文長安委員、基隆市衛生局、基隆市政府產業發展處共同辦理，輔導本校餐飲櫃商計2家，輔導綜合建議及後續改善情形如下表：

輔導餐飲櫃商	輔導綜合建議	後續處置
良師塾	密封包裝之咖啡豆無食品標示	已完成密封包裝咖啡豆標示。
第二餐廳 尚一品自助餐 2 店	1.減少使用調理加工肉品，避免油質劣變。	油炸油定期監測結果皆符合標準，櫃商已新增生鮮肉品菜色。
	2.熟食區移動式排水管未放置於排水溝內，導致地板濕滑。	現場要求立即將排水管放置於排水系統內，避免地面積水與濕滑。
	3.舊式排油煙機油煙處理效能較差，評估編列經費預算更換排油煙機。	排油煙機歸屬全家統包商，尚待統包商評估更換，要求加強清潔排油煙機溝槽及管線。

附件四 總務處報告事項

一、總務處專案業務報告

(一) 馬祖校區設置案

馬祖行政處向連江縣地政局申請連江縣北竿鄉坂里段763地號土地鑑界，該局已排定於109年12月30日辦理鑑界作業。

(二) 桃園校區案

1. 109年11月17日桃園市政府環保局至本校召開「觀音區環保科技園區研發大樓A棟及液化天然氣冷能利用(冷鏈物流)規劃研商會」，並於109年12月18日府環永字第1090326941號函送會議紀錄，(1)研發大樓A棟先以一樓作為本校觀音校區籌備處及教學教室用途，由桃園市政府環保局協助執行一樓之大樓檢修、消防等工程，確保其日後使用之安全。(2)「藻礁暨海洋生態館新建工程計畫」預計於明年3月份規劃完畢，並辦理施工標招標，後續待中央核定後轉知海大續辦。(3)「液化天然氣冷能利用(冷鏈物流)」之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費由桃園市政府環保局協助爭取經費。
2. 東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109年12月18日109(丕)字第1218001號函本校，擬續租(3,600平方公尺)及增租(2,500平方公尺)桃園校區土地一案，已簽辦陳核中。

(三) 祥豐街宿舍基地(港濱段405-2地號)參與都市更新案

依教育部109年10月21日臺教秘(一)字第1090145867號函辦理，有關本校經管國有土地擬參與「展鵬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之都市更新一案，業於109年12月17日檢附展鵬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修正後之「擬定基隆市(港濱段)都市更新計畫規劃書」函送教育部。

二、文書組工作報告

(一) 109年1-12月份收發情形如下：

1. 公文電子交換：

	收文			發文								
	收文總件數	電子收文	電子收文比率	一般公文及專案列管件數	發文總件數	不適用電子發文件數	電子發文件數	電子公文交換件數	電子公布欄件數	非電子發文件數	公文電子發文比率	全部公文電子發文比率
合計	15785	13758	87.16%	5040	4823	217	3967	1805	2162	621	82.25%	78.71%

2. 公文線上簽核：

	電子收文	紙本轉線上簽核數	自創簽稿數	線上簽核數	線上簽核比率	電子公布欄件數	發文平均使用日數
合計	13758	337	8605	16679	78.82%	2162	3.36

3. 電子化會議(無紙化)：

	所有會議場次	電子化會議場次	電子化會議比率
合計	1650	974	59.03%

註：108年度平均值為54.99%。

4. 電子發文附件ODF檔案比例：

自109年11月7日起不受理以商業軟體為檔案之附件電子檔。

	Word	Excel	Power point	ODF	ODF檔案比例
合計	194	61	0	100	28.17%

註：108年度全年平均為2.75%。(pdf檔案不列入統計)

(二) 檔案歸檔管理：

109年1月1日至12月25日，共編目歸檔檔案計20,402件，其中紙本掃描5,484件，密件204件，永久保存365件。

歸 檔 類 型			永久保存 A	定期保存			合計 E=A+D	
				10 年(含) 以上 B	10 年以下 C	小計 D=B+C		
109 年 度	紙本		件	364	3619	1501	5120	5484
			%	99.73	38.14	13.75	25.10	26.41
	線上簽核		件	1	5870	9412	15282	15283
			%	0.27	61.86	86.25	74.90	73.59
	其 他	攝影類	0	0	0	0	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錄影(音)帶 類	0	0	0	0	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電子媒體 類	0	0	0	0	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計			件	56	365	9489	10913

(三) 郵件收發作業：

109年截至11月統計，非平信信件或包裹合計收件28,341件、寄件32,522件；郵資累計金額74萬324元，郵局折扣5,028元，本組實付73萬5,296元。

(四) 用印申請：109年度

月別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總計
筆數	447	479	607	333	419	495	702	489	565	436	343	5,317

(五) 北聯大四校聯展於109年12月21日(星期一)上午10:30假圖書館一樓室外舉行開幕典

禮，由張副校長主持，開幕後至山海迴廊參觀展出，本次展出是以學生為主題，設定學習、活動及持色三個子題依各校性質自由發揮，開幕活動約有65位來賓及同仁參加並參觀展出。

三、事務組工作報告

(一) 水電修繕與節能措施

1. 例行性巡檢發現行政大樓、延平技術大樓、輪機實習工廠大樓等館舍水電修繕，已緊急處理。
2. 配合應英所辦理英語多益測驗，檢視考場照明、通風等設施，如有故障進行修繕。
3. 完成「海洋生技實驗室水電建置」驗收案等。
4. 例行性巡檢發現電機一館及二館、河工二館、水生動物實驗中心等多處公共區域照明不足，委外修繕及新設合計7盞。
5. 學校共用主要高壓變電站由總務處負責檢視及管制，各館樓層空間之低壓配電盤及用電設備等則由館舍管理人負責檢視、管制及通報，故障或異常請至本處報修系統線上報修，本組將會盡快處理修復。
6. 校園公共區域夜間照明時間從當日17時00分至次日6時30分。
7. 截至109年12月20日止完成全校修繕路燈(含公共走廊、樓梯間及庭園燈)計123盞。
8. 截至109年12月20日止完成全校水電維修件數共計1,743件。
9. 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劃EUI基準值，本校EUI基準值：98(全年用量／樓地板面積)，109年至112年計劃期間節電量，以較基期年(104年)用電量不成長為目標，應請各單位加強節約能源。

10. 敬請依行政院頒佈「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節約用電、用水、用油。
 - (1) 節水從點滴開始，水龍頭開一半，水省一半。
 - (2) 遇漏水請隨時反映、報修。
 - (3) 隨時關燈、關冷氣，冷氣機溫度勿低於26℃。
 - (4) 室內溫度未超過28℃，請勿開啟冷氣機，請多利用風扇及自然風。
 - (5) 開啟冷氣機請關閉門窗，定期清洗冷氣機濾網。
 - (6) 公務車調派應儘量共乘，減少車輛出勤次數；員工公出鼓勵搭乘大眾運輸系統。
11. 依台灣電力公司及自來水公司每月用電、用水帳單，109年11月與去年同期相較，11月用電負成長-118,400度(-6.33%)，電費較108年同期11月減少-305,194元(-6.49%)；用水量10月正成長1,477度(3.01%)，水費較108年同期11月增加新台幣18,686元(2.95%)；敬請各單位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與相關措施。
12. 有關校內各建築物過去3個月主電源用電度彙整表及109年9-11月份水電較去年同期變動表，其各館舍其供電使用之系所用水及用電增加，敬請注意用量增加之情形，並請加強節約能源。(詳事務組網頁公告)

(二) 採購業務

1. 截至109年12月20日止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10萬元以上採購案計171件，總決標金額為新臺幣2億1,623萬6,890元，預算金額為2億2,731萬9,937元，經招標議比價後節省1,108萬3,047元。
2. 截至109年12月20日止依據本校科研採購作業要點辦理10萬元以上標案計60件。
3. 截至109年12月20日為止，依據環保署公告指定選購環保標章產品項目(共計52項)採購金額為675萬4,149元，採購比率為100%，請同仁於請購前先於「綠色生活資訊網」查詢商品是否取得環保標章。
4. 優先採購業務：
 - (1) 截至109年12月20日為止，各單位配合向「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優先採購物品及服務」之採購及執行上網公告金額合計94萬1,070元。
 - (2) 請各單位務必於核銷時，同步上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登打採購資料，以利統計。

(三) 技工工友

1. 截至109年12月20日止技工4人、工友17人，合計21人。
2. 辦理技工工友109年度不休假加班費造冊及發放事宜。
3. 辦理109年第4季技工工友投保薪資調整。
4. 辦理109年度優良技工工友，經會議與會委員票選結果，簽奉校長核定如下：
卓越獎：陳建能
特優獎：周寬裕
優良獎：鄒翊宸、路秋美

(四) 餐廳及電信總務業務

1. 本校餐廳場域相關防疫措施如下：
 - (1) 疫情期間餐廳從業人員，每日均量測體溫自主檢查並做成紀錄，如員工體溫超過37.5度以上，或近期有感冒、發燒、乾咳、呼吸困難等疑似症狀，禁止安排該名工作人員入校上班，並請盡速就醫。
 - (2) 用餐環境應保持通風，座位區及大門把手等，定時加強環境清潔消毒。
 - (3) 用餐區座位區採梅花座以維持社交距離，自109年10月23日起新增「防疫隔板」。
 - (4) 自助餐所使用的「菜夾」不重複使用，使用過的「菜夾」將經過洗淨及高溫沸水消毒後才能再使用，請教職員生夾菜時勿交談，戴口罩避免飛沫傳染。
 - (5) 疫情期間自助餐的用餐一次性餐盒、餐具及湯碗等，將設置專人發放，避免接觸交叉感染，小櫃位的餐點及餐具則由櫃檯人員提供，不開放現場自行取用，鼓勵師生自帶環保餐具使用及建議外帶食用。

2. 第一餐廳外牆伸縮縫滲水，致 2 樓貴賓室及 1 樓便利商店洗手間漏水，已移請營繕組處理。
3. 第二餐廳滲水之天花板破損，已由營繕組完成更新。
4. 工學院地下室大廳通往戶外大門掉落，已請營繕組完成修繕。
5. 龍崗步道五家電信業者共構基地台已完成整修，藉以改善手機等訊號。
6. 台灣大哥大電信業者於男二舍加裝強波器，以改善手機訊號。
7. 夢泉商場、勇泉商場及便利商店提供各項行動支付，歡迎多加利用。
8. 各項餐飲資訊，請隨時參閱本校首頁「餐飲資訊」，連結「本校餐廳委外經營與管理網頁」，網址為 <http://www.oga.ntou.edu.tw/restaurant/index.php>，各餐廳公佈欄亦已張貼連結「OR CODE」，敬請隨時瀏覽最新資訊。



QR CODE：

(五) 停車管理收支業務

截至 109 年 12 月 20 日止洽公臨停含廠商工作證收入共計 20 萬 0,490 元；來賓通行證核准共計 503 張，累計核發 4,382 張。

(六) 場地管理業務

1. 截至 109 年 12 月 20 日止，完成行政大樓各會議室 1177 場次場地管理、設施操作、清潔及茶水等服務。
2. 截至 109 年 12 月 20 日止，不定期場地核准外借共計 9 場次，收益金額 23 萬 1,832 元。

(七) 公務車管理業務

1. 截至 109 年 12 月 20 日止，公務車輛核准調度派用總計 103 車次。
2. Hi Bike 自行車借用，截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共 380 人次(付費人次 38)借用。

四、出納組工作報告

(一) 學、雜分費繳費單發放作業方面：

1.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

自 11 月 16 日起逾期未繳費者，依本校「學生學雜學分費繳納辦法」第六條規定繳納延誤費。經查截至 12 月 28 日止，逾期繳納計 98 位同學，延誤費收入共計 2 萬 1,700 元。

2.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

(1) 預計於 110 年 1 月 14 日前產出繳費檔檢核後上傳至第一銀行繳費系統，自 110 年 1 月 15 日起開放列印繳費。為避免課號異動，學雜費資料不完整，致學雜費計算金額有誤，請相關單位將學生選課、學雜(分)費標準、休退學、減免(含退費)及就學貸款等相關資料於 109 年 12 月 18 日前建置完成，俾利後續轉檔、彙整、檢核及上傳作業。

(2) 繳費單截止日，一銀、ATM、信用卡寒轉新生擬至 110 年 2 月 18 日止，舊生至 110 年 2 月 22 日止，使用超商繳費一律至 110 年 2 月 18 日止。

3. 109 學年度綜所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教育學費資料，擬於 110 年 2 月 1 日前將 109 年學雜費等繳費資料(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費)上傳至財政部財稅中心辦理申報。

(二) 本校各專戶截至 12 月 28 日止，收支情形如下：

1. 機關專戶(26365)業務，截至 12 月 28 日止，支出筆數共計 82,329 筆，金額 32 億 4,187 萬 7,264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18,619 筆，金額 32 億 5,926 萬 1,948 元整。

2. 保管品帳戶業務，截至 12 月 28 日止，結存計有保管品-存單戶共 5 件，金額 295 萬 5,057 元整；露封保管品(連帶保證書、股權憑證)共 6 件，每件以 1 元計價，共 6 元整。
3. 零用金業務，截至 12 月 28 日止，支出筆數共計 33,641 筆，金額 1 億 1,130 萬 2,732 元整。
4. 國科會計劃(26616)專戶業務，截至 12 月 28 日止，支出筆數共計 25,070 筆，金額 4 億 8,299 萬 4,237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560 筆，金額 4 億 9,635 萬 6,359 元整。
5. 保管金(26667)專戶業務，截至 12 月 28 日止，支出筆數共計 32 筆，金額 101 萬 7,531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80 筆，金額 104 萬 2,586 元整。
6. 育成中心(28686)專戶業務，截至 12 月 28 日止，支出筆數共計 1585 筆，金額 3,150 萬 9,146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112 筆，金額 3,574 萬 9,604 元整。
7. 農委會(26586)專戶業務，截至 12 月 28 日止，支出筆數共計 8,070 筆，金額 1 億 8889 萬 2,351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284 筆，金額 1 億 2,056 萬 2,229 元整。
8. 離職儲金帳戶業務，截至 12 月 28 日止，結存計有 290 筆，金額 1,694 萬 6,419 元整。
9. 學雜費(30001)專戶業務，截至 12 月 28 日止，收支筆數共計 422 筆，金額合計 102 萬 6,925 元整。

(三) 各類所得扣繳稅款作業，截至12月28日止，共6萬2,631筆，金額共計13億8,836萬9,414元整，扣繳稅額共計2,904萬2,413元整。

(四) 電子支付作業，截至12月28日止，支付167筆，金額1,111萬2,349元整。

(五) 付款查詢系統自100年4月啟用，106年9月系統改版，新版付款查詢系統截至109年12月28日瀏覽人次共計26萬7,686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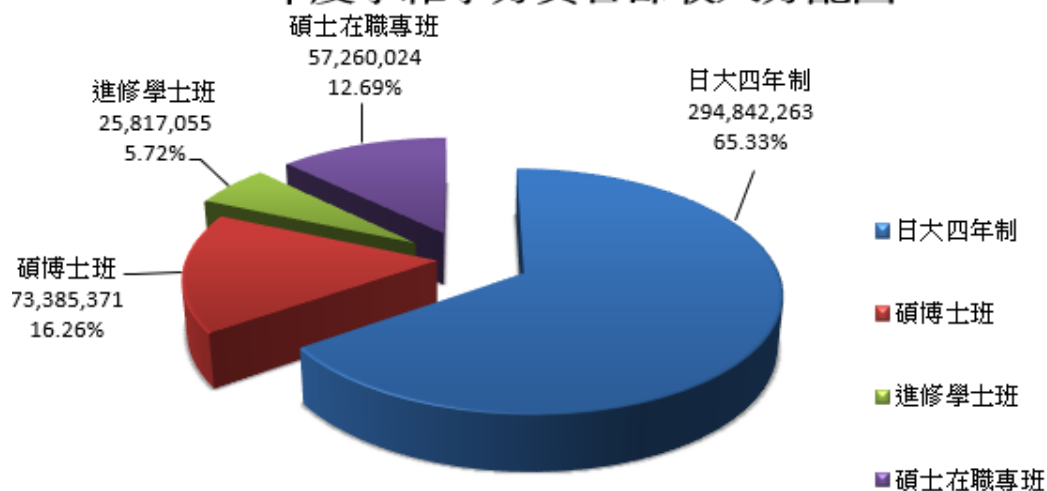
(六) 開立收據(收費及請款)，截至12月28日止，收入共計15,157筆，金額共計51億1,113萬6,528元整。

(七) 109會計年度學生學雜（分）費收入截至12月28日止累計收費共計4億5,130萬4,713元整。

109 年度 1~11 月學雜費收入統計表

部別	日大四年制	碩博士班	進修學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合計
金額	294,842,263	73,385,371	25,817,055	57,260,024	451,304,713
百分比	65.33%	16.26%	5.72%	12.69%	100.00%

109年度學雜學分費各部收入分配圖



(八) 本校109會計年度校務基金定存數截至12月28日止為18億5,032萬5,849元(內含美金定存300萬5,437元，約合新台幣9,196萬6,485元整)，累計利息收入計2,130萬3,078元整。

五、保管組工作報告

(一) 財物管理業務：

1. 109 年 11 月購置財產(含圖書及增值)902 件，價值 26,972,741 元整；報廢財產 922 件；購置非消耗品為 446 件，價值 1,478,085 元整；報廢非消耗品 292 件，價值 949,111 元整；購置無形資產軟體 5 件，價值 128,136 元整；報廢無形資產軟體 16 件；移動財產移動 263 件，非消耗品移動 297 件。
2. 完成財產月報彙報工作，製作財產增減結存、增減表報表，依規定陳報教育部及線上傳輸國產署資料，並核對。
3. 配合本校五十萬元以上新購財產、興建工程會驗工作。
4. 海研二號研究船報廢一案，目前已會辦中，奉核後將送教育部轉審計部。

(二) 不動產及場租管理業務：

1. 109 年 1 月至 11 月場地租用收入總計 918 萬 1,478 元，繳納營業稅（含年繳）合計 43 萬 7,233 元整。
2. 依基隆市稅務局 109 年 9 月 15 日基稅地參字第 1090453227 號函，核算 109 年委外場地課徵地價稅課稅明細表，各廠商經通知後皆於 109 年 11 月 25 日前至出納組繳納，本組業於期限內繳稅並完成核銷事宜。
3. 109 年 11 月 16 日海總保字第 1090022716 號及 109 年 11 月 18 日海總保字第 1090022718 號函，通知租用本校土地架設行動電話基地台電信業者繳納 109 年 7 月 30 日至 109 年 11 月 10 日之電費，台灣大哥大、遠傳、中華電信等公司電費為 4 萬 2,780 元整；亞太電信及台灣之星電費為 2 萬 1,389 元整。
4. 基隆市稅務局 109 年 11 月 12 日基稅房貳字第 1090304385 號函，本校海事大樓設立營業登記之產學營運總中心進駐廠商(大港文化事業有限公司、艾普水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鴻藻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應補繳 108 年及 109 年房屋稅，共計新臺幣 6,771 元整，廠商已補繳，本組業於期限內繳稅並完成核銷事宜。
5. 教育部 109 年 12 月 2 日臺教高(三)字第 1090170451 號函，辦理提供本校使用之土地地目中，有非屬學校用地之情形一案，業於期限內於 google 表單填報及以 e-mail 方式回復。
6.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基隆郵局 109 年 12 月 14 日基營字第 1090000783 號函，有關自動提款機續約，續約期間為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業於 12 月 18 日完成續約。
7. 依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 109 年 12 月 15 日基港業管字第 1091173177 號函，本校承租八尺門貯木池之履約保證金差額計 7,847 元，業於 109 年 12 月 22 日至一銀完成質權設定。

(三) 宿舍管理業務：

1. 11 月 30 日製作單房間職務宿舍水費與電費及使用管理費之借用人薪資扣款清冊。
2. 11 月 30 日製作多房間職務宿舍借用人之房屋津貼與使用管理費薪資扣款清冊。
3. 11 月 26 日首長宿舍內部整修鋪設木質地板保護墊。
4. 12 月 1 日辦理客座宿舍及職務宿舍公共區域環境衛生消毒工作。
5. 12 月 4 日辦理核銷客座宿舍 11 月水費及天然氣費用核銷。
6. 12 月 9 日辦理核銷客座宿舍 11 月份電話費。
7. 12 月 23 日辦理首長宿舍電視、電冰箱、分離式冷氣空調、飲水機、除濕機等生活家電核銷。
8. 12 月 21 日辦理首長宿舍鋪設木質地板保護墊拆除。
9. 12 月 22-24 進行首長宿舍內部環境清潔、26、27 日進行宿舍外周邊環境清理。
10. 12 月 23 日首長宿舍屋頂裂損樓板漏水修繕請購。

11. 因連日下雨致無法進行戶外修繕工程，原 11 月初請購核准之祥豐街 269 號 3F 及 4F 之牆面漏水處理，與職務宿舍 269-1 號外牆(停車場側)磁磚損壞處理工程，業於 12 月 25 日辦理註銷。
12.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國有公用及公司組織財產線上傳輸系統」宿舍管理功能將於 110 年 1 月 4 日上線，並自 109 年 12 月 31 日停用「全國宿舍管理系統」。
13. 職務宿舍訪查作業係依據行政院訂定之「宿舍居住事實查考及認定作業原則」及「宿舍管理手冊」第 14 條規定辦理，一年內需辦理 2 次實地訪查，本年度第二次查核情形業於 12 月 10 日簽核。

(四) 學位服借用業務

1. 110 級應屆畢業生借用學位服截至 12 月 25 日止，共計學士班 95 名、碩士班 236 名、博士班 3 名借用學位服。
2. 無法使用教學務系統申請者：已辦妥離校手續之當學年度提前畢業生，以書面個別向保管組辦理借用，須另繳押金。(可至保管組網頁下載申請書)。
3. 非參加 110 級畢業典禮之學位服借用，自 110 年 1 月 13 日起，將依實際剩餘庫存提供借用，借用時間 14 日(含假日)，逾期未歸還之罰款方式比照應屆畢業生。
4. 110 級冬季畢業典禮訂於 110 年 1 月 9 日舉行，兼任行政職務或班導師之師長借用學位服截至 109 年 12 月 25 日共有 14 個學系 37 位老師借用，保管組已通知各系所領回學位服。

(五) 財物管理綜合業務及其他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於 12 月 15 日舉辦 109 年度「國有公用及公司組織財產線上傳輸系統宿舍管理功能」教育訓練，並於當場申請開通系統宿舍管理功能權限。

(六) 物品管理業務：

109 年 11 月份辦理各單位領用物品申請與發放總計 32 件：

六、營繕組工作報告

(一) 已發包工程履約情形：

1.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已完成主要結構體，持續進行粉刷裝修、水溝及水電工程，進度超前，已陸續拆除外部鷹架，進行排水溝工程，將於 110 年第二季竣工並申請使用執照。
2. 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經 109 年 7 月 30 日完成契約變更議價後於 109 年 8 月 14 日復工，已完成地質改良樁、止水樁、基地北側微型樁，目前施作馬歇管灌漿並持續加強監測。
3. 綜合研究中心與圖書館間雨遮修繕工程、工學院道路及機車停車場整修工程因天候影響施工，預計延至 110 年 1 月竣工。

(二) 規劃設計中案件進度：

1. 桃園觀音產學分部藻礁暨海洋環境生態中心及產學育成中心二棟建築物新建工程，出流管制計畫書及建造執照均已通過審查。經費補助部分，已於 109 年 11 月 12 日函請桃園市政府確認撥款事宜，桃園市政府 109 年 11 月 25 日函復表示台電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23 日函桃園市政府同意補助，惟需再經立法院完成法定預算程序後始得撥款。109 年 12 月 1 日依中油公司 109 年 11 月 16 日函填報經費概算總表送桃園市政府。本案俟五大管線、候選綠建築證書通過審查、完成細部設計資料及經費確認後即可辦理工程招標作業。
2. 馬祖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已上網公告招標，訂於 109 年 12 月 29 日開標。當日流標。
3. 因應基隆市政府辦理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之要求，將於綜合二館及陸生動物實驗中心圍牆校內側須增設 150 輛機車停車位，目前規劃中。

4. 男三女二舍窗戶更新、祥豐球場地坪及圍網更新工程業經管理單位編入 110 年預算，請管理單位簽辦送營繕組辦理後續委託規劃設計招標作業。
5. 110 年度規劃辦理管理單位已簽准之工程包含男一舍及海空大樓屋頂防水、圖書館屋頂防水、河工二館廁所整修、造船系館廁所整修、漁學館一樓大廳大理石牆面整修，另規劃辦理濱海變電站至體育館前方排水溝整修、110 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6. 110 年度開口修繕工程於 109 年 12 月 18 日決標，因應經費節流，費用調整為 109 年之 60%，將優先用以辦理公共區域及與建築結構安全有關之修繕，屬一般性維修事項(例如室內牆面重新油漆、更換玻璃等)，請使用管理單位自籌或簽辦財源或待經費充裕後再行辦理。

(三) 已完工待驗收或結案工程：

1. 聲學實驗中心新建工程 109 年 7 月 20 日完成複驗，基隆市政府於 109 年 12 月 4 日核發使用執照，目前辦理副本圖製作、領照及後續結案。
2. 本(109)年度營繕組辦理完成結案項目共計 19 件，包含自由中國號基座整備工程、濱海校區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馬祖校區新建教學大樓變更使用用途、自由中國號現址棚架拆除工程、食安所辦公室整修工程、建築物新建工程公共藝術(寰宇之書)、馬祖校區校舍修繕工程、自由中國號展示台設置、體育館網球場地坪整修工程、運輸系管理空間門片修繕、河工一館廁所整修工程、人文大樓五樓活動隔板工程、109 年度開口修繕工程、綜合一館屋頂防水工程、首長宿舍整修工程、機械系 A 館廁所及 A401 室整修工程、體育館網球場及室內跑道上房屋頂防水工程、馬祖校區海洋生技實驗室修繕工程、年度海堤監測。

七、環安組工作報告

(一) 環境保護與環境教育：

1. 有關行政院環保署於 101 年通過並發布「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一批公告場所」，本校圖書館為符合公告場所之列管對象，圖書館管制室內空氣汙染物項目為：二氧化碳、一氧化碳、甲醛、細菌、粒徑小於等於 10 微米之懸浮微粒等 5 項，基隆市政府於 109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三)，辦理轄區列管場所之室內空氣品質管理評比，本校獲選為 109 年度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優良單位，基隆市政府於 109 年 12 月 14 日進行頒獎。
2. 有關本校已通過環保署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環境教育機構」之環境教育推廣，已於 109 年 12 月 17 日向基隆市環境保護局提出「基隆市推動環境教育獎勵暨補助計畫」申請案，擬向基隆市環保局申請新台幣 10 萬元補助經費，將與本校「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海大雨水公園)合作，開辦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暨展延研習班，共計 4 個班次，如下：
 - (1) 「環境教育人員 38 小時學歷核心科目研習」班(以學歷管道向環保署申請認證)。
 - (2) 「環境教育人員 38 小時展延」研習班。班(以經歷管道向環保署申請認證)。
 - (3) 「環境教育人員 38 小時展延」研習班。(已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期限之展延申請)
 - (4) 「環境教育人員 24 小時經歷核心科目研習」班(以經歷管道向教育部申請認證)。

(二) 校園公用飲水及廢(污)水設備機維護保養：

1. 校園公共區域及學生宿舍各樓層設置之飲水機設備，目前共計 140 台，維護與保養工作委託廠商辦理(目前為力霸工業公司執行)，環安組除加強督導維護工作執行外，並針對水質檢測嚴格要求執行(每年 3 月、9 月全面檢測 2 次，6 月、12 月抽檢 2 次總台數之 1/8 台數)，水質檢測不合格機台將立即停用並改善之，力霸公司飲水機服務專線：0800-600-299 請各單位可多加利用，以維護校園飲用水品質。項目為：
 - (1) 平常維修：4 小時內抵達校內實施故障排除與維修工作。
 - (2) 回廠維修：7 日內完成。

(3) 清潔保養及定期檢查：1 次/每月。

(4) 表單紀錄：保養、維護紀錄填寫。

2. 各處飲水機目前皆順利運作，109 年度第 2 次全面水質檢驗於 109 年 9 月 29 日進行採樣，109 年 10 月 13 日完成檢驗報告，皆符合飲用水管理條例所定之水質標準，水質檢驗報告書張貼於各飲水機旁。

(三) 校園環保及環境綠美化

1. 完成 109 年 12 月全校各單位實驗室清運之非有害廢棄物。
2. 完成 109 年 12 月全校各單位放置指定地點之大型廢棄物之清運。
3. 完成 109 年 12 月全校各單位完成報廢程序之財產清運。
4. 完成 109 年 12 月全校各單位報廢清運之化學廢液及醫療廢棄物清運。
5. 完成 110 年度校園廢棄物清運採購案招標、開標、發包及契約訂定工作，明年度已由另家廠商得標，預計 110 年 1 月 1 日準時進駐承接。
6. 完成 110 年度校園館舍及戶外清潔案招標、開標、評選及議價工作，已由另家廠商得標，刻正辦理合約訂定工作，預計 110 年 1 月 1 日準時進駐承接。

(四) 消防及其廣播設備安全設施管理維護

1. 109 年下半年度自衛消防編組演練已於 12 月 21 日安排轄區消防隊派員擔任講師，假本校行政大樓第一演講廳及育樂館訓練完成。
2. 完成 12 月全校各單位共計 13 棟大樓之消防設備修繕項目。
3. 109 年 11 月綜合二館 3 樓實驗室火災事件，環安組協助完成後續廢棄物清除，及受損消防設備復原之勘查，預計實驗室回復空間功能後，完成線路及感應器等設施復原工作。
4. 總務處近兩年於人文、男三女二舍及生科大樓裝設與消防連動之門磁控制系統，因建築物相關法令規定，頂樓之逃生門需保持關閉，不得上鎖。為符合法令刻正請廠商辦理修改中。另諮輔組於 12 月 24 日已發全校書函，請各大樓視需求自行安裝符合法令之頂樓門控系統，環安組協助相關之諮詢及協助介紹廠商。

(五) 其他

有關本校濱海校門前沿濱海校區至碧砂漁港交界處之海岸線，環境清潔維護已認養多年，長期與基隆市環保局簽訂「海岸清理維護契約書」，並於 109 年 12 月 18 日簽訂 110 年度(110 年 1 月 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認養契約。

八、駐警隊工作報告

(一) 校園維安部份

請求警察局協助及 119 消防局救護：共有 6 件

1. 11 月 30 日 13 時 06 分本校衛保組來電言 119 消防局救護車至體育館請本隊引導經查為商船系學生於健身時氣喘發作由 119 消防局救護車送三軍醫院救治。
2. 12 月 10 日 20 時 25 分本隊值班警員值班時發現 119 消防局救護車停於大門口紅綠燈前，值班警員立即前往查看，經查為本校航管系大四蔡*靜騎(MPZ-9216)機車由大門口紅綠燈左轉後撞到穿越馬路行人，導致行人嚴重受傷由 119 消防局救護車送長庚醫院救治，後續由警方處理中。(經查證行人為本校客座教授石長泰老師)
3. 12 月 12 日 18 時 31 分收費亭工讀生通報 119 消防局救護車進入校區育樂館，值班員警立即前往查看，經查為北市大郭*成同學來校參加籃球聯賽打球受傷，由 119 消防局救護車送三軍醫院基隆院區醫治。
4. 12 月 16 日 20 時 35 分第一餐廳全家便利店前發生車輛擦撞事故，值班警員立即前往查看，經查為全家送貨車(KPA-8060)因卸貨開啟後門碰撞到本校環漁系陳*劭學生所開之汽車(BFA-8027)導致車身刮痕，後續由正濱派出所處理中。

5.12月21日10時50分本校運輸系學生王*瑋於男二舍滑倒撞到頭部受傷，自行通知119消防局救護車送醫。

6.12月22日6時20分119消防局救護車及正濱派出所到校言校區內有車禍發生，值班警員立即通知值班保全員前往查看，經查為本校職安中心職護人員張*菁於技術大樓旁遭全家送貨車輛(557-AV)撞倒受傷，肇事駕駛郭倡宏由正濱派出所帶回製作筆錄，張小姐由119消防局救護車送往三軍醫院基隆院區救治。

(二) 遺失物品招領：共有5件

1.11月25日12時16分學生於機械系館前拾獲乙張富邦銀行VISA卡送交本隊招領。

2.12月5日01時32分值班員警王*海巡邏時於男二舍巡邏箱簽到處拾獲新台幣一千元送交本隊招領。

3.12月09日15時25分本校學生黃*齊於體育館路上拾獲手機一支送交本隊招領。(失主已領回)

4.12月14日17時20分本校學生拾獲無線耳機送交本隊招領。(失主已領回)

5.12月19日14時10分本校學生於北寧停車場拾獲皮夾內有本校學生證、提款卡等證件及現金新台幣3,125元送交本隊招領。(失主已領回)

附件五 圖書暨資訊處報告事項

一、圖資處重點彙整報告

(一) 109 年 11 月圖書諮詢服務統計表

109.12.25 統計

諮詢服務類別	諮詢服務次數	抱怨申訴	諮詢服務類別	諮詢服務次數	建議抱怨申訴
書刊介購	1	0	館際合作	15	0
圖書經費	0	0	推廣活動	17	0
館內閱覽	35	0	電腦使用問題	22	0
館藏諮詢 (實體+電子館藏)	92	0	空間借用	25	0
資料借還相關 流通	33	0	館舍環境與品質	43	0
圖書代尋	2	0	指示性諮詢	18	0
典藏諮詢	2	0	其他服務	16	0

(二) 網頁一致化(教學組)

全校49個行政與教學單位已有30個完成資料建置與套版。

A	B	C	D	E	H	I	L	M	N	O
單位類別	搬移類型	單位總數	資料搬移		套用公版		網頁上線		資料+套版	全部完成 (資料+套版+上線)
			進行中	完成	進行中	完成	DNS 設定中	完成		
行政單位	自行搬移	5	1	4	0	5	0	4	0	4
	原page	1	0	1	0	1	0	1	0	1
學術單位	自行搬移	5	5	0	0	1	0	0	0	0
	協助搬移	15	3	12	0	15	0	0	12	0
	原page	3	0	3	0	1	0	3	1	1
	epage轉page	20	0	20	3	17	0	2	17	2
總數		49	9	40	3	40	0	10	30	8

(三) 海大研究人才庫(NTOU Rearch Hub)(圖系組)

1. 完成系統 google map、google-analytics 設定。
2. 解決系統瀏覽、下載排行及統計等問題。
3. 完成 419 位老師 GRB 計畫徵集、SSCI 研究發表徵集，將陸續排定時程建置。
4. 截至目前，共完成 11,281 筆研究成果、250 筆補助計畫整理及建置。
5. 於 12/14 發信至系統內 419 位老師，請老師檢視個人資料並回饋，目前共有 29 位老師回饋資料，完成老師回饋資料修改及建置共 5 位。將陸續修改建置。

(四) 海大資料整合平台(NTOU Data Integration Platform 簡稱 NDIP)(系統組)

1. 已完成教學務系統資料庫欄位分析整理，教學務資料表原始欄位清單預計將轉入4683筆。
2. 教學務資料表原始欄位手動產生檢視表程式開發完成。
3. 因教務處表格名稱過長,已完成資料及程式轉換設定(開發一支共用 function)。
4. 教學務資料庫尚未產生檢視表清單功能已完成。
5. 教學務資料庫待轉入海大校務資料整合交換平台資料庫檢核清單功能。
6. 設定平台主機防火牆允許特定外部 IP 可以連線 SQL Server 1433埠。

(五) 圖資處加入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DDS)，可以提供國內近四百所圖書館館藏文獻複印。自 110 年起校統籌款暫不補助，日後師生申請他校複印及借閱博碩士論文者皆需

自行至二樓繳款機或使用悠遊卡扣款付費。同時，因取件時需憑繳款收據才能領件，領取地點改至圖書館二樓櫃台，不再放置於一樓智取櫃。歡迎多加利用。(參考組)

二、採編組工作報告

(一) 因應 110 年全校期刊暨資料庫年度經費及校統籌款補助減少作業方面：

1. 圖委會前主計室告知原簽核在案之補助款需減少 1,000 萬，連同 110 年年度經費少 20%，約減少 1,487 萬，立即重新進行各學院分配經費及採購標的估價試算並於圖委會前向莊副報告試算結果與預計刪訂範圍。
2. 110 年經費以採購全校通用期刊暨資料庫優先，剩餘經費方採購各學院所需。故刪除 EndNote 及 50 種西文紙本期刊及新增 Turnitin 論文比對系統。
3. 試算後需刪除約 1,000 萬。於 11 月 23 日圖委會向各學院代表報告經費狀況，會後並由各學院列出訂購順序供採編組進行試算整理。
4. 採編組另針對全校使用之期刊資料庫進行檢視，刪訂 T&F 及 SDOL 中使用率低者共計 22 刊。
5. 根據學院回覆排序試算所需金額後再與主計室爭取增加 200 萬補助，總計補助 11,758,763 元，並於 12 月 2 日重新簽核經費補助公文。
6. 12 月 3 日回覆各學院院長及秘書各學院 2021 年訂購項目；12 月 4 日於圖資處網頁公告並同時發送全校 email 通知相關刪訂事項。12 月 14 日及 23 日再次發送刪訂通知。
7. 12 月 9 日校長批准補助經費公文在案，立即回覆主計室，待主計室撥款後即開始進行 2021 年期刊暨資料庫請購作業。
8. 2021 年總計訂購全校性使用 7 種、各學院 17 種期刊暨資料庫(含 1 種學院付費採購)及中、日及西文期刊標案。刪訂 11 種學院使用期刊暨資料庫及全校性 22 種電子期刊。

(二) 進行 4 批次新書狀況轉檔更新作業後移交閱覽組進行展示上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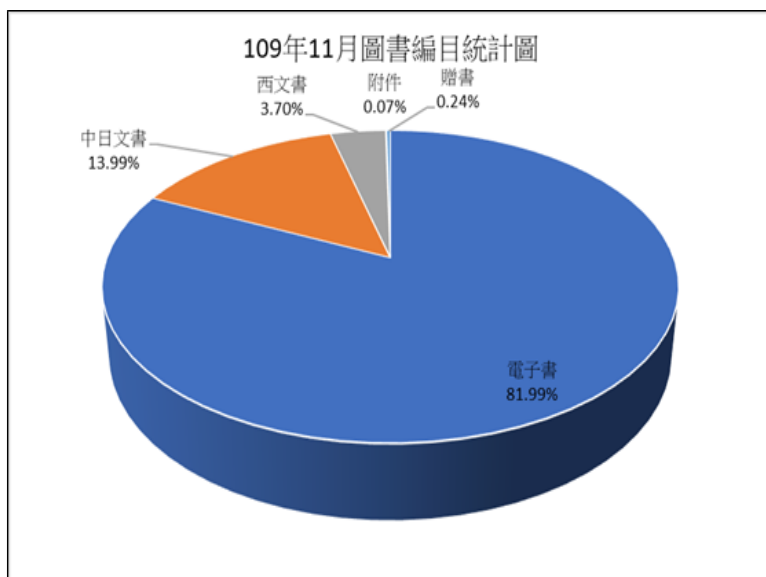
(三) 109 年度圖書設備費(T161)已全數執行完畢，將於年底前核銷完畢。期刊暨資料庫經費(T162)亦完成核銷，所餘款項全數繳回。

(四) 完成台北聯合大學系統聯合採購之電子書刊驗收及付款作業。

(五) 完成 2021 年 AIP、IOP 及 ACM 共 3 種電子期刊資料庫請購及議價。

(六) 持續進行 TAEBDC 採購電子書之驗收作業，並於廠商提供完整書目檔後進行自動化系統轉入及電子資源管理系統上傳。

(七) 截至 109 年 11 月採編組新編圖書資料 520 (件)，總金額新臺幣 300,181 元，包括中日文紙本圖書 404 冊、西文紙本圖書 107 冊、贈書 7 件、附件 2 件及電子書 2,368 筆(中文 987+外文 1,381)，紙本新書展示即時借出 319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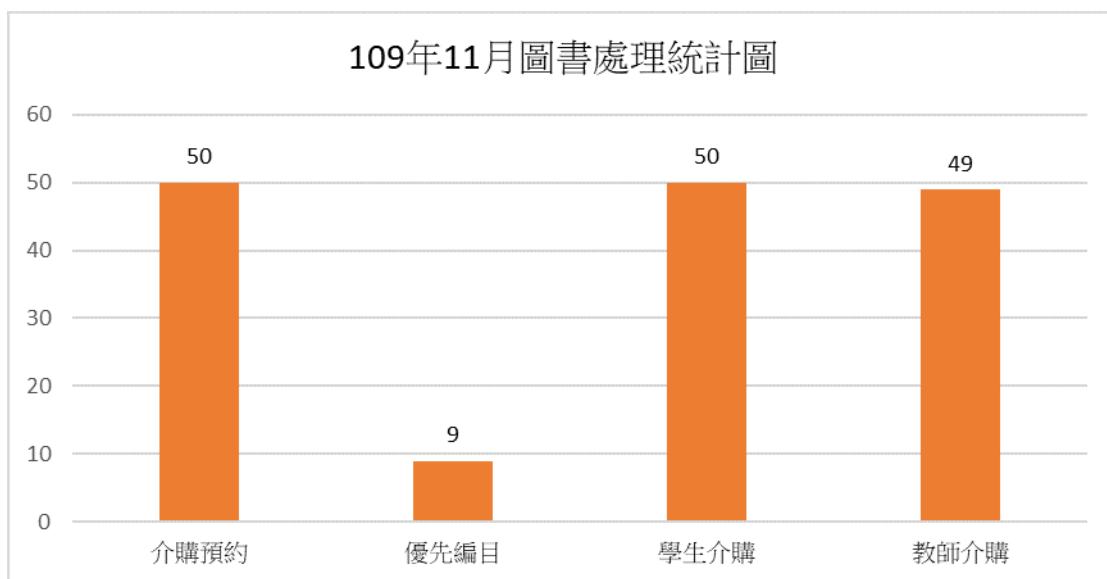
(八) 109 年 11 月各類圖書增加冊數如下：

109 年 11 月中日文圖書各類增加統計(中國圖書分類法)		
類號	類別	冊數
000-099	總類	4
100-199	哲學類	35
200-299	宗教類	4
300-399	自然科學類	41
400-499	應用科學類	79
500-599	社會科學類	86
600-699	中國史地	7
700-799	世界史地	36
800-899	語文	103
900-999	藝術類	16

109 年 11 月西文圖書各類增加統計(杜威十進分類法)		
類號	類別	冊數
000-099	總類	4
100-199	哲學類	3
200-299	宗教類	1
300-399	社會科學類	27
400-499	語言類	2
500-599	自然科學類	28
600-699	應用科學類	27
700-799	藝術類	8
800-899	文學類	5
900-999	史地傳記類	2

(九) 截至 109 年 11 月採編組受理教職員介購圖書 49 件（其中訂購中 13 件、本館已有 6 件、絕版 1 件、缺書 1 件及處理完畢已流通 28 件）；學生介購 50 件（訂購中 9 件、

本館已有 3 件、絕版 1 件、缺書 3 件、無電子版改購紙本 1 件、已購新版 7 件、送圖委審查 1 件、參考電子書 1 件、參考本館類似館藏 1 件、重複介購 1 件及處理完畢已流通 22 件），為師生預約並通知其介購書已到 50 件。編目中圖書優先處理 9 件，錯誤書目回報 0 件。



三、閱覽組工作報告

(一) 109 年 11 月除發送圖書即將到期、逾期及預約可借 e-mail 通知外，各項業務統計如下表：

項 目	數 量
進館人次(不含全興書苑)	17,965
圖書流通冊數	7,975
借書人次	1,416
團體視聽室借用次數	3
違規停權/復權	0
證件申請(含校友、館合證、眷屬借書證...等)	5
校外人士「夜間、假日無線網路服務」帳密申請	0
讀者資料建檔(含門禁)、更新及內碼補正	1072
調閱特藏資料及罕用圖書	3
預約書撤架	45
期刊人工借閱	6
代尋圖書	6
新書展示	464
還書箱冊數/人次	604 冊/ 287 人
點收登錄及加工中、外文現期期刊	262

- (二) 賡續審閱西文合訂本區，逐一查核是否有電子期刊並規劃進行西文合訂本區移架作業，預計將目前未訂購且停刊之合訂本及未持續訂購 5 年以上之西文期刊中於西元 2000 年以前之合訂本移至罕用區，有電子期刊且確認本處有完整訂購者將合訂本淘汰。
- (三) 12 月 10 日(星期四)12:30~15:30 配合圖書館周活動，進行期刊拍賣作業，總計販售金額 4,460 元，拍賣所得款項全部納入本校校務基金收入。
- (四) 11-12 月夢幻海洋主題影展播映時間及片名如下表：

11/18	愛的自由式	劇情片	105	護
-------	-------	-----	-----	---

11/25	與神同行 II	劇情片	142	輔
12/2	潛艦疑雲	劇情片	122	護
12/9	馬達加斯加 2	動畫片	89	普
12/16	魔船奇航：自由中國號的故事	紀錄片	57	普
12/23	老師你會不會回來	劇情片	108	普

- (五) 進行 2019 年待裝訂期刊前置作業(分綁、列冊)。
- (六) 配合本校教職員工服務證更換新卡，檢閱、更新圖書館自動化系統資料 809 筆。
- (七) 持續辦理研究生離校及收受論文事宜。
- (八) 簽辦 2021 年圖書館紙本報紙訂購事宜。
- (九) 持續進行五樓中文書庫近 10 年以上未有借閱紀錄之書籍整理移入 B1 罕用書庫區之作業。
- (十) 研擬圖書館及舊五南空間整合改善計畫。本組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之作為：
- (十一) 近期連日大雨，圖書館屋頂漏水及 4 樓窗戶漏水，漏水滲入管線間，自 12 月 11 日起，陸陸續續造成各樓層之電盤部分零組件故障，已請總務處事務組水電小組及廠商檢修。
- (十二) 本組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之作為：
1. 每日上午開館以漂白水稀釋後擦拭讀者常會碰觸的區域。
 2. 定期巡檢補充圖書館內 1~5 樓男、女廁所洗手乳。
 3. 所有讀者還的書(包含還書箱)，均先除菌後再上架。
 4. 鼓勵借書讀者多加利用圖書館紫外線除菌機。
- (十三) 館舍安全與環境品質維護：
1. 每日清潔巡視，遇有不潔處，上網填報清潔工作改善。
 2. 每日安全巡視檢測。
 3. 請修各樓層燈管、桌燈，遇有故障，上網填報修繕。
 4. 全館飲水機清潔。
 5. 領取衛生紙更換。

四、圖系組工作報告

- (一) 系統維護開發方面：配合參考組圖書館週活動，架設活動網站及 25 宮格答題程式。並整合至 Mylib 後台進行控管。
- (二) 教師學術庫專案：
1. 完成系統 google map、google-analytics 設定。
 2. 解決系統瀏覽、下載排行及統計等問題。
 3. 完成 419 位老師 GRB 計畫徵集、SSCI 研究發表徵集，將陸續排定時程建置。
 4. 截至目前，共完成 11,281 筆研究成果、250 筆補助計畫整理及建置。
 5. 於 12/14 發信至系統內 419 位老師，請老師檢視個人資料並回饋，目前共有 29 位老師回饋資料，完成老師回饋資料修改及建置共 5 位。將陸續修改建置。

五、參考組工作報告

(一) 資料庫請購與管理

1. 辦理 110 年資料庫請購招標作業，包括隸屬 CONCERT 聯盟的 ProQuest 系列資料庫、IEL 資料庫、EBSCO EconLit 資料庫、華藝-CEPS 中文電子期刊資料庫、月旦知識庫、InCites TM Journal Citation Reports 等；歸類為招標議價的 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WestLaw 法律資料庫、Web of Science(SCIE)等；低於 10 萬元請購的法源資料庫、論著資料庫等。其中月旦知識庫經費由法政學院【捐款指定用於培養海洋法政國際專業人才暨海洋法政學院務推展專用】項下支應；而論著資料庫以往均以每年購買點數

模式，點數用完即無法使用。考量今年法政學院用量日增，經與學院溝通後，自明年起訂購模式改由同時線上 1 人版模式訂購。

2. 自 110 年起不續訂資源探索服務系統，圖資處網頁將不再提供下列三種服務：第一種全文查找的功能將會移除；第二種資料庫清單列表規劃將逐筆轉移至 ERMG 系統；最後一種 HyProxy 校外連線設定亦將同步移除，未來若在校外欲使用學校訂購電子資源者只能經由網路組提供的 SSL VPN 設定方式提供服務。

3. 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自 110 年起停訂；聯合知識線上報紙資料庫(經濟日報、聯合報)自 110 年 3 月起停訂。

(二) 圖書資訊資源利用推廣

1. 為配合教學需要，協助學生善用本校訂購資源，同時支援學習及蒐集論文撰寫所需參考文獻，參考組可至系所或利用圖資處電腦教室舉辦「學會資料怎麼找」圖書資源利用說明會。內容涵蓋學校購買的相關資源及圖資處服務介紹。另外，針對特定資料庫亦可邀請專業講師蒞校解說。109 年說明會即日起歡迎線上提出申請。已排定課程可至「圖資處網頁－推廣活動/說明會」查詢。11 月至 12 月陸續共辦理之 6 場次。

2. 配合 109 新學年開始，受理「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學生帳號重新申請。截至目前申請的學生人數 230 人。

3. 12 月圖書館週推出三個活動：

(1) 北聯大聯合線上有獎徵答活動:於 11/23 至 12/6 推出。活動網頁九宮格遊戲由圖系組支援撰寫，12 道題目由 4 校各出 3 題(其中 1 題含智財權)，四校學生需上網註冊並答題，連成一線者則成功過關。四校共同參與人數 945 人，其中海大 339 人。12/10 日敦請處長及副處長抽出得獎同學共 13 名，分別獲得全家禮券 1000 元及圖資處限量購物袋及收納袋。

(2) 電子書聖誕市集：12/1 及 12/3 邀請 HyRead eBook(凌網)、Emerald(飛資得)、iRead eBook(華藝)、udn 讀書館(漢珍)、SpringerLink(史普林格)、Elsevier(愛思唯爾)等六家電子書廠商於早上 11 點至下午 3 點在圖書館一樓閱報區擺設實體攤位推廣電子書閱讀。體驗同學除了當場體驗電子書並獲得小禮物外，同時可集章參加 12/10 日 10 份抽出全家禮物卡 100 元。二天活動共計 130 位同學參與。

(3) 圖書館有獎徵答活動:自 12/1 起推出 25 宮格線上有獎徵答活動，並於 12/10 中午 12:30 開始排隊領獎。活動共計 919 人參加線上答題、866 人過關、634 人完成領獎。

4. 11 月 20 日配合教務處邀請治平高中至圖書館參訪，每梯次半小時進行導覽共四梯次。

(三) 館際合作

1. 為充實圖書館教學研究資源，提昇資訊服務品質，本處與台北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台大、台科大、台師大、中研院等 32 所單位圖書館簽訂館際圖書互借協議。歡迎師生至參考組換發證件親洽合作館借書。

2. 本處加入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DDS)，可以提供國內近四百所圖書館館藏文獻複印。自 110 年起校統籌款暫不補助，日後師生申請他校複印及借閱博碩士論文者皆需自行至二樓繳款機或使用悠遊卡扣款付費。同時，因取件時需憑繳款收據才能領件，領取地點改至圖書館二樓櫃台，不再放置於一樓智取櫃。歡迎多加利用。

3. 臺北聯合大學系統四校推出「北聯大圖書資源共享平台」免費服務。本校教職員生及有押保證金的校友借書證均可享有此項服務。「臨櫃借還」服務提供本校師生親持證件至合作館借書及還書。「代借代還」服務提供線上申請借書，取書及還書由本校圖書館代理並負責運送。109 年 11 月累計對外借書 63 件、外來借書 84 件。歡迎多加利用共享圖書資源。

(四) 109 年 11 月參考諮詢組服務統計：

1. 參考諮詢服務 (BBS、e-mail、電話或親自到館詢問)：解答讀者有關實體館藏與電子資源利用疑問、協助資料查詢與取得、答覆推廣活動、列印/掃描、空間借用、無線上網，及圖書流通等詢問計 104 件。
2. 文獻傳遞服務對外申請件數 (複印+圖書)：102 件。
3. 文獻傳遞服務外來申請件數 (複印+圖書)：19 件。
4. 電子資源帳號密碼審核件數：2 件
5. 圖書互借證申請件數 3 件。
6. 光碟資料庫借出次數：0 次。
7. 個人研究小間申請件數：3 件。
8. 討論室借用次數：138 次(585 人次)。
9. 無線網路借用次數：46 次。
10. 監視器調閱次數：0 次。
11. 電子書閱讀器借用統計：19 次

六、系統組工作報告

(一) 系統維運方面：

1. 校友中心網頁暨資料庫

- (1) 於校友中心網站首頁→活動紀實→活動影片，新增「臺北聯大 2020 城市青年論壇花絮」、「2020 臺北聯大活動紀實」兩個影片。
- (2) 提供承辦人於校友資料庫中，不願意接收到訊息的校友資料 745 筆、篩選不重複的校友資料筆數 81,598 筆。

(二) 系統維護方面：

1. 學習助學金系統：依生輔組提出需求，投保月保勞保費用以「勞保月薪」金額計算。系統程式功能皆於 109 年 11 月起套用月保相關勞保費用以「勞保月薪」金額進行計算之公式，109 年 10 月以前資料則維持原來以「提報月薪」進行計算之公式。
2. 招生考試系統：109 年 12 月起，考生自取項目「取消應試通知單」，增修考試參數設定、考生報名、審核考生資格、考試參數匯出等功能。

(三) 系統增修功能方面：

1. 學習助學金系統：新增阻擋超支功能。
2. 學生學習助學金管理功能：新增承辦人設定歷年提報時薪、設定勞工保險投保參數、設定歷年國定假日。
3. 職涯發展：新增 Email 通知功能。
4. 課程評鑑：新增功能：匯出施測後科目彙總表，承辦人選取學年期起訖，查詢種類 3 擇 1 包括聘任系所、開課單位、教師個人。
5. 碩博士學位系統：新增功能：匯出論文計畫題目名稱。
6. 人員：
 - (1) 新增是否公教人員退休及公教退休單位欄位，提供承辦人維護兼任人員填寫相關資訊。
 - (2) 新增兼任人員檢核按鈕功能，依據身分證號比對是否為本校退休人員，自動填寫是否公教人員退休及公教退休單位欄位。
7. 選課系統：整批列印教室課表功能修增。

(四) 新系統開發方面：

1. 教學務系統—學生出國資料管理系統

- (1) 於 109/11/20 完成開發。
- (2) 109/11/23 新增維護學生出國資料匯出功能，依據報部調查格式產出填報資料 Excel 檔案。

2. 教學務系統—學生在學歷程查詢：將新建的【出國資料管理系統】與學生個人相關的資料呈現於【學籍】→【查詢學生資料】。
3. 全人護照、課程活動比賽暨五育護照功能整合介接：目前計完成 6 項功能新增，1 項功能調整(程式)(預計全部數量為將新增 7 個程式/調整現有程式 3 支)。
4. 海大資料整合平台：
 - (1) 已完成教學務系統資料庫欄位分析整理，教學務資料表原始欄位清單預計將轉入 4683 筆。
 - (2) 教學務資料表原始欄位手動產生檢視表程式開發完成。
 - (3) 因教務處表格名稱過長，已完成資料及程式轉換設定(開發一支共用 function)。
 - (4) 教學務資料庫尚未產生檢視表清單功能已完成。
 - (5) 教學務資料庫待轉入海大校務資料整合交換平台資料庫檢核清單功能。
 - (6) 設定平台主機防火牆允許特定外部 IP 可以連線 SQL Server 1433 埠。

(五) Email 系統：

1. 12 月 21 日設定 email 系統硬體管理監控機制(ilo)，以便硬體發生問題時能即時解決。
2. 12 月 22 日重整群組發信名單，並設定郵件流量管制條件，避免因大量寄信造成系統障礙。
3. 12 月 23 日協助研發處發送 QS 聲譽調查推薦信。

(六) 其他：

3. rpage 相關業務
 - (1) 圖資處網頁已於 12/18 完成正式上線。
 - (2) 河海工程系中英文網頁資料轉置 rpage。
 - (3) 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中英文網頁資料轉置 rpage。
4. 110 年教學務系統駐點招標業務：110 年教學務駐點服務諮詢 16 次和資料庫校調 2 次，報價 188,000 元，將於 12/22 進行議價。

七、網路組工作報告

(一) 資安預警

1. 課外活動指導組資訊設備疑似遭受殭屍(Bot)惡意程式感染
2. 河工系資訊設備針對本校 DNS 進行大量異常連線
3. 資工系資訊設備疑似對外進行 SSH.Connection.Brute.Force 攻擊

(二) DNS：

1. ksm.ntou.edu.tw 100.93 -> 99.135
2. stu.ntou.edu.tw -> 140.121.99.153
3. r045 ~ r069.ntou.edu.tw -> 140.121.99.153
4. oia.ntou.edu.tw -> old-oia.ntou.edu.tw
5. cmsm.ntou.edu.tw -> 140.121.99.253
6. dbb.ntou.edu.tw -> 140.121.99.253
7. eecs.ntou.edu.tw -> 140.121.99.253
8. fd.ntou.edu.tw -> 140.121.99.253
9. oia.ntou.edu.tw -> 140.121.99.253
10. www.oga.ntou.edu.tw -> oga.ntou.edu.tw
11. 協助將海大附中 DNS 全部授權至教育部高國中小 DNS 向上集中系統進行管理。

(三) 問題排除

1. DNS2 出現大量異常連線，造成服務異常。經調整系統參數後，異常連線數由 16000 多筆降至 30 幾筆。
2. 基隆海事網路於 11 月 23 日發生斷線，經查是食科系光纖線路遭老鼠咬斷，更換光纖跳接線後即恢復正常。

3. 機房冷氣於 12 月 3 日半夜發生跳機，因該冷氣已老舊且常故障。在尚未汰換前，調整為白天運作，好發生問題時，能立刻處理。

(四) 全校骨幹防火牆防護報告(109 年 11 月 15 日-109 年 12 月 14 日)

1. 阻止入侵(Blocked Intrusion：針對弱點的入侵事件)：超過 601,376 次。
2. 阻擋攻擊(Blocked Attacks：攻擊事件)：超過 17,252,152 次。

(五) 防火牆政策調整

1. 調整行政大樓防火牆政策，允許特定電腦存取電視牆主機。
2. 調整規則，讓出納處理傳票系統能連接會計 SQL 主機。

(六) 無線網路

1. 協助河工系臧效義教授建立來賓帳號，提供於 11 月 19 日至 20 日舉辦的「第 42 屆海洋工程研討會」使用。
2. 協助法政學院建立來賓帳號，提供於 12 月 11 日舉辦的「第 5 屆海洋法政國際學術研討會」使用。

(七) 雲端問題排除

1. 雲端體驗區的電腦於 12 月 2 日發生 matlab 軟體無法使用問題，請負責授權軟體業務之同仁排除問題之後，重新製作 VDI 母版及佈署虛擬機共 8 台。
2. 12 月 8 日協助處理海洋雲虛擬機：陳振耀 AI 計畫，無法匯出 OVF 檔問題。

(八) 與海大附中續簽網路頻寬費用分攤合約。

(九) 12 月 23 日協助出納組查修中華電信雲端 S3 備份失敗問題。

(十) 12 月 23 日協助會計室組長處理財產申報系統無法列印問題。

八、教學支援組工作報告

(一) TronClass：

1. 如下表所示維持 TronClass 非同步教學平台運作

	帳號問題	系統使用諮詢	功能問題	系統重置
人次	0	6	2	0

2. 同學反應有不認識的人會透過 TronClass 發送訊息，已請廠商針對相關功能做應對。
3. 依教務處需求在首頁新增畢業生注意事項，告知同學如有需要的檔案要在離校前下載完成。

(二) 電腦教室：

	軟體安裝	程式異常	機器故障	廣播系統	其他
次數	2	1	0	0	0
處理時間(時)	4	6	0	0	0

302教室學生機出現有軟體無法正常執行的狀況，經查發現是廣播軟體關係，廣播軟體廠商先提供新版軟體經安裝測試後可正常執行教學軟體，明年辦理請購。

(三) 校園授權軟體：

1. 微軟畢業生網站新增帳號：33件。
2. 授權軟體諮詢與處理件數：10件。
3. 於 EndNote 下載頁面新增 EndNote20安裝檔。
4. 因微軟認證服務出現認證異常，建置 windows10 虛擬機並協同微軟代理商建立新的微軟認證服務(KMS)，通知網路組更改 DNS 中 KMS 的 IP 設定，微軟認證服務恢復正常。
5. 因 office2010過舊已不再更新，下架 office2010。
6. 艾博特公司捐贈該公司的程式(OptiLIC)，可透過此程式收集與分析 ANSYS 的使用狀況。已偕同工程師建立 LINUX 系統並安裝程式，與 ANSYS 認證服務做相關連結設定，待資料蒐集分析一段時間後廠商會再來本處作介紹。後面尚需辦理本校捐贈流程。

7. 辦理微軟與 SAS 軟體續約請購。

(四) 行政資訊網：

	流程調整	諮詢服務	權限管理	其他	Bug 修正
處理件數	2	19	13	1	0

將電子公佈欄半年以前的公告訊息轉為歷史訊息。

(五) 海大首頁：

1. 介接 rpage RSS：輪播區、卡片一區、卡片二區調整資料來源為海大快訊 rpage 網站。
2. 前導頁新增「海大學術庫」連結，學院連至系所清單，系所連至老師清單(程式微調)。
3. 前導頁更新：已有30個系所提供連結，共更新148個網址，剩餘6個單位追蹤中。

(六) 網頁一致化：

全校49個行政與教學單位已有30個完成資料建置與套版。

A	B	C	D	E	H	I	L	M	N	O
單位類別	搬移類型	單位總數	資料搬移		套用公版		網頁上線		資料+套版	全部完成 (資料+套版+上線)
			進行中	完成	進行中	完成	DNS 設定中	完成		
行政單位	自行搬移	5	1	4	0	5	0	4	0	4
	原rpage	1	0	1	0	1	0	1	0	1
學術單位	自行搬移	5	5	0	0	1	0	0	0	0
	協助搬移	15	3	12	0	15	0	0	12	0
	原rpage	3	0	3	0	1	0	3	1	1
	epage轉rpage	20	0	20	3	17	0	2	17	2
總數		49	9	40	3	40	0	10	30	8

(七) Rpage 網站建置系統：

購買25個使用授權，目前授權共有 epage 50個、rpage 70個。

(八) 海大快訊網站(原海大電子報)：

1. 協助調整為圖像化公告模式。
2. 11/25公關誤刪海大電子報新聞，協助從管理後台取回誤刪之資料共20筆。
3. 協助調整搜尋結果呈現介面。
4. 修改超連結 CSS：原超連結需滑鼠移上才會知道為超連結，調整為一般超連結樣式。
5. 調整圖片 RWD CSS：rpage 預設表格預設寬度為500px，為便利公關使用，調整 CSS，強制 RWD 表格寬度為100%。
6. 協助進行網站名稱異動相關作業(海大電子報改為海大快訊)

(九) 修改首頁『歷任校長—張清風頁面』，新增個人網頁連結。

(十) 公文系統異常：11/20文書組回報公文系統無法收發文，廠商檢視後認為是防火牆設定造成8082port 連線異常問題，關閉 eclient(收發文主機)、公文系統 AP 之防火牆與防毒軟體，以及確認行政大樓骨幹防火牆兩台機器之封包為完全允許，仍然無法正常連線，於11/23上午告知廠商連線都已開通8082port 仍無法連線，廠商於11/23下班後已排除問題。

(十一) 冬季畢業典禮網站：於12/8完成，經生輔組確認後於12/9上線使用。

附件六 國際事務處報告事項

一、國際合作組

(一) 外國學生招生

1. 12月8日校長與本處座談，主題探討未來招生與獎學金制度議題。
2. 12月15日起配合教育部規定開始辦理防疫入境相關行政作業事宜。
3. 12月中旬完成申請為「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金卡捐贈校事宜。
4. 12月23日召開外國學生(春季班)獎學金會議。共計有10名舊生，8名新生與3名因疫情延後入學之學生申請。

(二) 國際、大陸地區學術參訪交流

1. 因疫情影響均暫緩相關活動，轉為線上交流。
2. 12月7-9日由國際合作組邱品文組長與李耕輔專員參與 Taiwan-UK Virtual Higher Education Delegation 2020。
3. 線上與美國州立大學交流訪問教師與疫情下的學生交換事宜。

(三) 國際、大陸地區學術交流合約締結

1. 完成與日本長崎大學續訂合作備忘錄，預計於12月下旬完成合約傳遞作業。
2. 啟動與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續訂合作備忘錄事宜。
3. 啟動與索馬利蘭「柏培拉市海事暨漁業大學」(Berbera Maritime and Fisheries Academy, BMFA) 簽訂合作備忘錄與培育碩博士班學生協議書事宜。
4. 持續磋商本校與西英格蘭大學簽訂合作備忘錄事宜。
5. 持續與越南農業大學磋商續訂合作備忘錄事宜。

(四) 交換生事項

1. 辦理韓國姊妹校仁川大學(Incheon National University)大學部1名至本校航運管理學系進行交換學生計畫。
2. 辦理法國姊妹校里爾大學(Lille University)大學部1名至本校海洋法政學士學位學程進行交換學生計畫。

(五) 其他專案事項

1. 業已於12月7日召開109-1學期「開設博雅英語課程」座談會議決議，於109-2學期開設兩門全英語博雅課程，課程相關資訊公告於本校及本處處網頁並發送電子郵件至全校學生信箱以增加修課之人數。
2. 業配合學校網頁改版為R-Page作業，修改本處網頁設計，陸續修改中並豐富相關資訊以優化本處網頁。

二、國際學生事務組

(一) 僑生及港澳生招生

110學年度透過本校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第一階段管道，截至12月21日止，共計14人提出申請。

編號	中文姓名	申請科系	錄取別	性別	國家
1	李○愷	電機系	審查中	男	香港
2	林○量	航管系	審查中	男	馬來西亞
3	陳○曦	養殖系	審查中	女	香港
4	余○銘	航管系	審查中	男	香港
5	周○鋌	養殖系	審查中	男	香港
6	林○良	商船系	審查中	男	馬來西亞
7	孫○智	航管系	審查中	男	馬來西亞

8	許○升	航管系	審查中	男	印尼
9	陳○航	商船系	審查中	男	馬來西亞
10	陳○昇	造船系	審查中	男	馬來西亞
11	陳○臻	經管系	審查中	女	馬來西亞
12	鄭○陽	資工系	審查中	男	香港
13	謝○津	觀光系	審查中	男	馬來西亞
14	鄭○嬌	食科系	審查中	女	香港

(二) 境外生活動、輔導

1. 截至 12 月 22 日止，合計共陸生 2 人申請傷病醫療保險理賠。
2. 於 12 月 23 日舉辦期末境外生文化交流，以異國文化物品展覽、活動、等多元方式，為本校國際化邁入新里程碑。透過活動協助境外生更能適應在台生活，邀請本校本地學生及師長與外國學生聯誼交流活動，藉由聯誼以增進彼此交流活動，以豐富在台外生之生活。
3. 擬於 1 月 9 日由印度學生辦理印度豐收節文化活動，預計邀請 80 名師生共同參與。
4. 擬於 2 月 3 日辦理境外生春節聚餐活動，邀請因受疫情影響未能返回所屬國之境外生共同參與，以感受在台求學之溫暖。

附件七 秘書室報告事項

一、秘書組

(一) 本校「分層負責明細表」修正案

1. 現行「分層負責明細表」係配合許泰文校長於109年8月1日就職，所聘3位副校長之職掌分工內容與督導單位異動，本室依據「副校長職掌分工表」於109年9月修正相關內容，奉校長核定並提送行政會議報告後公告實施。
2. 為提升行政效率，全面落實校內分層負責事項，本室於109年12月17日函請各單位就所屬業務且併同檢視承辦事項相關之各個「共同事項」以及「所屬單位」之分層負責明細表內容，提供修正建議。
3. 110年1月5日邀集相關處室秘書共同研商，再次檢視各單位修正內容及全校分層負責層級相關事項，彙整為本次「分層負責明細表」修正版本，經簽奉校長核定（[如附件1 第58頁](#)），並配合本校組織規程修正，自110年2月1日開始實施。
4. 經提送本次行政會議報告後，循往例請人事室上載學校網頁公布。

(二) 行政會議

1. 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業於109年12月10日上午9時於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召開完畢，本次會議提案討論共計4案。
2. 行政會議決議執行情形追蹤表發送各相關單位填復執行情形，本次(含未結案件)追蹤情形計有總務處1案、圖資處3案、職安衛中心3案及共教中心1案，共計8案。

(三) 行政效能

1.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依教育部109年9月11日臺教高(二)字第1090132065號函，填報109年10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檢核表於12月3日完成報部。
2. 財務控管
本校109年11月份資本支出執行率為94.47%，執行情形表業於109年12月7日報部。

(四) 校務基金稽核

目前109年校務基金稽核事項已初步完成，尚有部分等待各單位配合提供之資料與數據，懇請儘速惠予提供，俾利撰擬稽核報告，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18條：稽核人員或稽核單位執行稽核任務，應獨立超然，並得視任務需求，請校內相關單位提供必要之資料以供查閱。經溝通部分單位仍未能配合提供資料，宜請參照前述規定辦理。

二、校友服務中心

(一) 更新校友資料庫資料人次統計共143筆。

(二) 海內外校友會及系所友會服務

1. 12月12日莊季高副校長、林正平主任秘書參加高雄校友會第三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會中除了向高雄校友們致意，也轉頒教育部捐資興學獎勵獎狀感謝高雄校友會、昌和船務吳天明學長（59航管）、高雄校友會榮譽理事長蔡俊雄學長（56水製）、以及代表已故林文日學長（61航海）捐款給母校的學長家人等，對母校的捐資及獎助學金的捐助。
2. 12月12日校友中心同仁陪同許校長、產學營運總中心龔主任等師長一行參加由台北校友會張永聲理事長主辦的所屬公司中華海洋生技公司養殖場參訪活動，南下屏東佳冬參觀東星斑養殖及褐藻萃取過程，由副董事長謝清輝學長親自導覽解說石斑魚養殖及褐藻萃取技術。
3. 12月19日校友中心同仁陪同林正平主任秘書參加台中校友會第九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聯席會議，校友會希望學校能協助台中校友會招募年輕校友加入；另外，校

友總會也請副理事長同時也是花蓮校友會理事長的劉立仁學長出席會議，針對高球校友會籌備，與有球隊組織的台中校友會交流討論擬訂 110 年 1 月 17 日假台中國際球場舉辦高球校友會議，廣邀各地熱愛高球的校友共襄盛舉、蓄積戰力。

4. 12 月 20 日臺北聯合大學系統校友聯合會輪值主席交接典禮於臺北君悅酒店舉辦，內政部徐國勇部長及四校師長貴賓 200 多人共襄盛會，2021 年將由北科大校友總會接棒服務四校校友，2020 海大校友總會以品味海洋、向海洋致敬為活動設計主軸，雖因疫情之故，共辦了馬祖校區參訪、防疫龍舟賽及疫後青年科技力青年論壇等六場活動共計 1300 多人參與，校友中心並協助校友總會將活動經典畫面製作成影片 <https://youtu.be/tmTX6GUIDD4>，深獲四校校友聯合會好評。

5. 12 月 28 日校友中心陪同許校長、莊季高副校長、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郭俊良主任、教務處實習就業輔導組林泰誠組長與海運學院多位師長拜訪建華海運公司，除了感謝建華海運公司與董事長李曙光學長（66 航海、103 航管 EMBA）長年以公司及個人名義捐助本校獎助學金及校務發展基金，同時也針對培育海運人才、鼓勵學生從事海運工作交換意見。未來將規劃講座課程以提升學生從事海上工作的心理素質及專業能力的加強。

(三) 校友接待及校友活動

1. 12 月 7 日校友中心陪同許校長、教務處實就組林泰誠組長、學務處生輔組蘇健民組長以及海運學院等多位師長南下高雄拜會前中鋼運通董事長李新民學長（67 輪機），藉此感謝李新民學長（67 輪機）在其任內對培育海運人才的支持。中運公司除提供獎學金及海上實習名額給海大學士後輪機系及商船系學生，修業期間提供新台幣 15 萬元的學雜費全額補助及部份生活費用補助，且實習期間表現優異的同學在畢業後有機會被中運公司優先進用。

2. 12 月 29 日於本校畢東江廳辦理 109 年捐資興學致謝典禮，典禮邀請海洋委員會副主委兼任海巡署莊慶達署長、校友總會王光祥總會長（67 輪機）等多位學長姐及企業賢達出席，由許校長親自頒發 109 年度教育部獎勵捐資教育事業獎項，並在典禮中感謝 73 位捐資者對於海大的耕耘與支持。

3. 12 月 29 日舉辦校友感恩餐宴同時歡送中鋼運通董事長李新民學長卸任（67 輪機），校友總會王光祥理事長（67 輪機）、林見松國策顧問（68 航管）、世邦國際企業集團李建發總裁（65 航管）等多位學長以及陽明海運鄭貞茂董事長等貴賓一同與會。

(四) 捐贈收入統計及募款相關業務

本校校務基金共計 70 筆（自 109 年 11 月 30 日至 109 年 12 月 30 日止），捐贈累計金額為新臺幣\$13,154,400 元。（明細如網址 http://www.alumni.ntou.edu.tw/donate_list.php）

(五) 捐贈致謝業務

1. 寄送捐款收據、捐贈明細表（捐物）及感謝信函共 29 件。

2. 捐資興學本校達新台幣 50 萬元以上之捐贈者，將銘刻葉片永誌於行政大樓一樓—涓滴成流終為海大之捐款芳名牆上，累計至 109 年 12 月 30 日，共 180 片金葉子。本月新增財團法人王榮圳文教基金會，新增金葉子已製作完成鑲牆至行政大樓一樓捐款芳名牆上。

(六) 校友資料庫及相關網站業務

1. 校友資料更新共計 143 筆。

2. 協助校友企業刊登徵才服務及店家優惠資訊於校友服務中心網頁、「海大校友臉書社群網站」、「海大校友臉書粉絲團」、「海洋大學校友會 NTOU Alumni 社團」各 3 件。

3. 主動關懷校友平臺寄發電子生日卡共計 1,121 筆。

4. 於 12 月 9 日及 12 月 22 日協助莊季高副校長室寄出「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9 學年度校友服務中心行政滿意度問卷調查表」計 34,467 封。

(七) 推廣校友卡證、成績單及學位證書申請服務

1. 持本校校友卡者，可於本校推廣教育、體育場以及特約商店享優惠折扣服務，自 109 年 12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0 日止共計 8 人申請，總計申請人數達 4,262 人。
2. 校友借書證自 109 年 12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0 日止共計 2 人申請，總計申請人次達 946 人。
3. 自 109 年 12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0 日止共代辦成績單及學位證書等共計 4 件。

(八) 特約商店

本校特約商店總計136家，本月新增特約商店續簽合約計6件。

三、新聞公關

(一) 綜合業務

1.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學校首頁校園焦點新聞上傳 96 則、輪播新聞 Banner 設計上傳 79 則及電視牆上傳 78 則，總計 253 則，總瀏覽數為 58,064。另協助校內其他單位電視牆資訊上架計 51 則。

學校首頁校園焦點、輪播新聞及電視牆等新聞媒體統計表

月份	校園焦點		輪播新聞	電視牆	報導則數統計
	發布則數	瀏覽數			
8	19	18,772	14	14	47
9	11	8,636	9	9	29
10	27	12,070	21	21	69
11	18	9,965	15	15	48
12	21	8,621	20	19	60
總計	96	58,064	79	78	253

詳見本校海大快訊，網址：<https://ocean-news.ntou.edu.tw/app/index.php>。

2. 海大快訊完成圖像化，完整新聞上傳平台，圖資處預計 2021 年 4 月底完成。

- (1) 臨時新聞上傳平台(網址: <https://newsapply.ntou.edu.tw/>)自 9 月 12 日公告全校使用後，至今由單位傳送新聞稿件及相關照片共計 31 件。
- (2) 首頁影音(直播)專區(網址: <https://ocean-news.ntou.edu.tw/p/403-1017-961.php?Lang=zh-tw>)持續彙整本校大型活動、講座內容、各項計畫影像及媒體報導等，並提供活動直播，保存與紀錄海大相關影音資訊。
- (3) YouTube: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_影音直播專區(網址:<https://reurl.cc/Q30O8Z>)，加入日期：2020 年 10 月 26 日，觀看次數：2,640 次。*統計到 12/31 日

(二) 媒體服務

109年8月1日至12月31日對外發送本校相關新聞，經媒體刊載報導以及安排媒體專訪，網路、電子媒體及平面報導，總計973則。

新聞報導	網路電子媒體/平面報導
8 月總計	124
9 月總計	86
10 月總計	212
11 月總計	257
12 月總計	294
總計 共 5 個月	973

剪報資料已陸續上網，如查詢下載，網址：

http://blog.ntou.edu.tw/~vodka/main.php?g2_itemId=46664

四、出版中心

- (一) 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洋中心中文簡介更換內文及照片，已送至校長陳核中。另，學校全系所英文簡介稿已完成二校。
- (二) 協辦「四校聯合檔案展-大學生活的伸展台」已於12月21日開幕，於山海迴廊展示陳列，展期為109年12月21日至110年1月4日。
- (三) 蕭堯仁老師申請案《請問漁村怎麼玩-臺灣16條漁村旅遊路線全攻略》及《漁村尋寶之旅》已完成發行程序，並送國圖寄存。
- (四) 新書《向右轉動你的人生-黃朝文的螺槳故事》出版已完成二校，預計12月底出版發行。
- (五) 圖文詩集《秋果》USR計畫成果小書，預計1月中出版發行。
- (六) 110年度台北國際書展於2021年1月26至31日舉行，擬依往例與國立大學出版聯盟共同參展，相關參展業務籌備進行中。

五、校史博物館

參觀人數自103年10月1日起算，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共計17,810人次

附件 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分層負責明細表 目錄

修訂日期：110 年 2 月 1 日

壹、[分層負責明細表說明](#)

貳、[各單位共同事項](#)

參、[學院（含共同教育中心）共同事項](#)

肆、[各系所共同事項](#)

伍、行政單位

一、[教務處](#)

二、[研究發展處](#)

三、[學生事務處](#)

四、[總務處](#)

五、[圖書暨資訊處](#)

六、[國際事務處](#)

七、[秘書室](#)

八、[人事室](#)

九、[主計室](#)

十、[體育室](#)

十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十二、[產學營運總中心](#)

十三、[馬祖行政處](#)

陸、學術單位

- 一、[海運暨管理學院及所屬單位](#)
- 二、[生命科學院及所屬單位](#)
- 三、[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及所屬單位](#)
- 四、[工學院及所屬單位](#)
- 五、[電機資訊學院及所屬單位](#)
- 六、[人文社會科學院及所屬單位](#)
- 七、[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及所屬單位](#)
- 八、[共同教育中心及所屬單位](#)
- 九、[海洋中心](#)
- 十、[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 十一、[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分層負責明細表說明

修訂日期：110 年 2 月 1 日

一、本校為加強推行「工作簡化」，劃分工作權責，以期提高「行政效率」，特訂定分層負責明細表，作為各層級人員處理公務之依據。

二、權責劃分層次與權責：

(一)本校分層負責層次，劃分為 4 層：校長、副校長為第 1 層；處、院、中心、室為第 2 層；系、所、組為第 3 層；承辦人為第 4 層。

(二)權責區分為 4 級：第 1 級為核定、第 2 級為審核、第 3 級為初審、第 4 級為擬辦。另視實際業務需要辦理「複審」或「逕行辦理」。

(三)已被授權之事項，應在授權範圍內依法做適當之決定與處理，並負完全責任，其上級則負督導考核之責任。

三、各單位辦理文書時，應依「分層負責明細表」之規定，由各層級主管依授權核判；為加強分層負責，「分層負責明細表」未規定事項，除政策性、特殊性、重要性或有商榷性之公文由第 1 層核決外，其餘定期性、例行性、普通性及保存年限 3 年以下文稿，授權主管決行。

四、來文內容涉及 2 個單位以上者，應以來文所敘業務較多或首項業務之主辦單位為主辦單位，於收辦後再行會辦或協調分辦。

五、各層主管對分層負責之授權事項，應切實監督，如發現不當情事，應隨時糾正，授權決行之公文書，應於判行欄簽章，並加蓋「代為決行」章。

六、各單位定期性、例行性及普通性之文稿，若僅需相關單位知照，不必會簽意見者，宜由分層負責授權主管核決後，得以後會方式辦理，縮短公文流程。

七、本表規定之事項，得視實際需要，隨時修正之。

八、本表自奉准之日施行。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各單位共同事項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各單位共同事項	校務發展	1.校務發展中、長程計畫。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研發處 主管業務
		2.教學及行政單位之增設或變更。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3.空間規劃協調。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業務發展	1.業務發展年度計畫。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2.專案計畫。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3.全校性法規擬定、修正、陳報及發布事項。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人事服務	1.新進人員任用及辭免。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2.教職員工 5 天以下事、病假及休假。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教職員工超過連續 5 天之事假、病假及休假。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教職員超過連續 5 天之公假、差假及核銷。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學生超過連續 10 天公假、差假及核銷。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6.教職員工 5 天以下公假、差假及核銷（含校務基金及計畫經費）。		核 定	核 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 （含核銷所應附之搭乘外國籍航空公司班機申請書及國外出差行政費申請書等表件）。
		7.學生及助理 10 天以下公假、差假及核銷（含校務基金及計畫經費）。		核 定	核 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8.本校適用勞基法之專案工作人員及計畫行政人員之例休假調整。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應會人事室審核後，由各一級單位主管執行。
	經費核銷	1.超過 50 萬元（含人事費及兼任助理助學金等）之請購及核銷案。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超過 10 萬元，50 萬元以下之請購及核銷案（含校務基金及計畫經費，包括人事費及兼任助理助學金等）。		核 定	核 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 註 2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3.超過 50 萬元經費借支及代墊案（含校務基金及計畫經費）。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 50 萬元以下借支及代墊案（含校務基金及計畫經費）。		核 定	核 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	
	5. 10 萬元以下之請購及核銷案（含校務基金及計畫經費）。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註 3	
	6. 1 萬元以下零用金之請購及核銷案（含校務基金及計畫經費）。						核 定	擬 辦	註 4	
	7.舉辦學術（專題）演講之申請及核銷案。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註 5	
	8.獎勵英文能力檢定考試補助申請及核銷案。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9.大學部及碩士班學生論文發表於國際及國內優良期刊獎勵申請及核銷案。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註 6	
	10.外幣結匯申請用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計畫執行	1.各類計畫管考案（含對外發函）計畫核定、請款（第 1 期款及最終期款）、結案、計畫各項變更、結餘款使用、標案、租車及搭乘計程車等。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註 7 依計畫管單位分別審核或核定。
		2.各類計畫非管考案（含對外發函）計畫經費請款，非第 1 期款及結案、質權消滅、保證金、保險單、計畫進行之相關文件（期中／期末報告書、月報表、結案會計報告、參觀……）、開會通知、會議紀錄、各計畫申請野外調查核准函、申請各計畫調查資料（各政府機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註 8 依計畫執行單位分別審核或核定。
3.各類計畫管理費減免案。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4.計畫結餘款帳戶續用案。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5.重大發展經費使用案。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事務服務	1.財產及物品之管理。						核 定	擬 辦		
	2.財物移撥校外單位。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未達使用年限財產報廢。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財產遺失、毀損或其他事故致損失之報損。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網頁管理及維護。						核 定	擬 辦		
	6.電子報之發行。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7.館舍及經管設施安全事項之檢核與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8.校外會議開會通知及轉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9.符合「汽車停車收入收支管理要點」之貴賓通行。							逕行辦理	
	10.「汽車停車收入收支管理要點」規定以外之貴賓通行(50 人以下)。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 總務處 主管業務
	11.「汽車停車收入收支管理要點」規定以外之貴賓通行(超過 50 人)。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2.購置筆電、平板電腦、手機等設備。		核 定	核 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
	13.共同供應契約採購非環保標章產品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4.變更冷氣設定溫度。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5.校內場地外借		核 定	核 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
	16.校內場地外借之租金減免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其 他	1.公教優惠存款。						核 定	擬 辦	
	2.保險要保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公文檔案銷毀。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 總務處 主管業務
	4.離職儲金開戶及結束。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註 9

註 1：依據副校長職掌分工表之督導業務分別審核或核定，業管單位臚列如下：

- (1) 李明安副校長：教務處、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處、海洋中心、海洋工程科技中心、生命科學院、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研究團隊整合型研究及教師升等。
- (2) 莊季高副校長：學生事務處、圖書暨資訊處、人事室、主計室、馬祖行政處、工學院、電機資訊學院、共同教育中心、行政效能（行政品質、內控、IR 校務研究）、USR 中心、AI 人工智慧中心、海大附中。
- (3) 張志清副校長：總務處、體育室、職業安全衛生中心、產學營運總中心、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運暨管理學院、人文社會科學院、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

註 2：除修繕及集中採購案件由總務處辦理外，餘由各單位依規定辦理。

註 3：各單位自行依規定辦理採購，教學單位由各學院院長核定；行政單位由一級主管核定。

註 4：各單位自行依規定辦理採購，教學單位由各系主任（所長）核定；各研究中心由中心主任核定；行政單位由二級主管核定。

註 5：由教務長核定。

註 6：由研發長核定。

註 7：依計畫業管單位分別審核或核定：

- (1) 校長室：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含主冊及特色研究中心）」及科技部「**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計畫 I**」（原「**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自 110 年度更名），經督導副校長審核後，由校長核定。
- (2) 教務處：除高教深耕計畫、產創計畫以及補助學生事務處所屬單位以外之教育部計畫，由教務長核定。
- (3) 研究發展處：建教合作計畫及各類研究計畫（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計畫及補助**教學研究人員**研究計畫），由研發長核定。
- (4) 學生事務處：教育部補助學生事務處所屬單位申請之計畫，由學務長核定。
- (5) 產學營運總中心：教育部產創計畫、科技部價創計畫及育成計畫，由中心主任核定。

註 8：依計畫執行單位分別審核或核定：

- (1) 教學單位：由學院院長核定。
- (2) 行政單位：由一級主管核定。
- (3) 對外發函（稿）應經秘書室核稿後，再由各學院院長或一級單位主管核定。

註 9：由總務長核定。

※ 各單位辦理文書時，應依「分層負責明細表」之規定，由各層級主管依授權核判；為加強分層負責，「分層負責明細表」未規定事項，除政策性、特殊性、重要性或有商榷性之公文由第 1 層核決外，其餘定期性、例行性、普通性及保存年限 3 年以下文稿，授權主管決行。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院（含共同教育中心）共同事項 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人	辦 員		
學院（含共同教育中心）共同事項	各項會議	1.院務會議。					核 定		擬 辦		
		2.院教師評審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3.院課程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4.教學優良教師選拔初審會議。					核 定		擬 辦		
		5.系所主管座談會。					核 定		擬 辦		
		6.院教師評鑑會議。					核 定		擬 辦		
		7.院圖書暨資訊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8.優良導師推薦作業及審查會議。					核 定		擬 辦		
		9.院空間會議。					核 定		擬 辦		
		10.各種學術研討會。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院際合作及學術交流。					核 定		擬 辦	應提送 相關會 議核 備。	
		2.院各項規程、辦法之訂定。					核 定		擬 辦		
		3.整合型計畫申請案之彙整。					核 定		擬 辦		
		4.院長遴選事務。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	
		5.中心主任推選事務。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	
		6.院各委員會推選事務。					核 定		擬 辦		
		7.院屬新進人員之聘擬及人員辭免。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	
		8.新聘專任教師外審作業。					核 定		擬 辦		
		9.院教評會審議通過之教師升等申請案，提送校級外審作業。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	
		10.來賓參訪學院行程安排。					核 定		擬 辦		
	教師升等著作校級外審業務		核 定	審 核					由李副 校長室 擬辦		

註 1：依據副校長職掌分工表之督導業務分別審核或核定，業管單位臚列如下：

- (1) 李明安副校長：教務處、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處、海洋中心、海洋工程科技中心、生命科學院、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研究團隊整合型研究及教師升等。
- (2) 莊季高副校長：學生事務處、圖書暨資訊處、人事室、主計室、馬祖行政處、工學院、電機資訊學院、共同教育中心、行政效能（行政品質、內控、IR 校務研究）、USR 中心、AI 人工智慧中心、海大附中。
- (3) 張志清副校長：總務處、體育室、職業安全衛生中心、產學營運總中心、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運暨管理學院、人文社會科學院、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

※ 各單位辦理文書時，應依「分層負責明細表」之規定，由各層級主管依授權核判；為加強分層負責，「分層負責明細表」未規定事項，除政策性、特殊性、重要性或有商榷性之公文由第 1 層核決外，其餘定期性、例行性、普通性及保存年限 3 年以下文稿，授權主管決行。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各系所共同事項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各系所共同事項	各項會議	1.系所務會議。						核 定	擬 辦	
		2.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3.系所課程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4.系所招生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5.系所其他重要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系所際合作及學術交流。						核 定	擬 辦	應提送相關會議核備。
		2.系所各項規程、辦法之訂定。						核 定	擬 辦	
		3.系所主任選舉事務。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4.中心主任推選事務。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5.系所各級委員會選舉事務。						核 定	擬 辦	
		6.系所屬新進人員之聘擬及人員辭免作業。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7.審核學士班畢業生資格。						核 定	擬 辦	經學系審核，由教務處註冊組／進修組組長決行。
		8.辦理大學甄選入學招生。						核 定	擬 辦	獨立研究所除外。
		9.辦理研究所碩士班／碩專班畢業生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經教務處審核，由教務長決行。
		10.辦理研究所博士班畢業生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經教務處審核，校長決行。
		11.教師升等與評鑑作業。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12.系所評鑑作業。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3.系所綜合表現資料表。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4.專任教師著作目錄編輯。						核 定	擬 辦	
		15.系所經費之使用規畫。						核 定	擬 辦	
		16.演講廳、會議室及 E 化教室之管理。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17.邀請校外學者專家專題演講之相關事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8.校外邀請本校教師擔任委員、評審或演講等事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9.校內獎學金申請審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0.五年一貫學碩士事項。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專業必、選修科目抵免。						核 定	擬 辦	
		2.系所訂必、選修課程修訂。						核 定	擬 辦	提送相關會議審議。
		3.課程擬訂、安排及時間、上課教室之協調。						核 定	擬 辦	
		4.學生選課、人工特殊加選及期中退選。						核 定	擬 辦	
		5.系所教師授課課程大綱編定。						核 定	擬 辦	
		6.師生座談。						核 定	擬 辦	
		7.教學反應意見調查。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8.辦理教學評鑑工作。						核 定	擬 辦	
		9.課程校外參訪交流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經教務處審核，教務長決
		10.逕讀博士學位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實習	辦理學生實習推薦、契約等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經教務處審核，教務長決
	科研採購	1.10 萬以下之請購及核銷案。								依共同事務經費核銷分層授權辦理。
		2.逾 10 萬~50 萬元以下之請購及核銷案。		核 定	核 定	核 定	複 審	審 核	擬 辦	註 1
		3.逾 50 萬元之請購及核銷案。	核 定				複 審	審 核	擬 辦	
	其他	1.申請研究計畫相關表單。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經研發處審核，研發長代
		2.人員進出港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購置設備結匯申請。						核 定	擬 辦	
		4.外籍人士重入境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5.檢驗報告。						核 定	擬 辦	
		6.單位感謝狀及證明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獎狀。						核 定	擬 辦	核准文件

註 1：依據副校長職掌分工表之督導業務分別審核或核定，業管單位臚列如下：

- (1) 李明安副校長：教務處、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處、海洋中心、海洋工程科技中心、生命科學院、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研究團隊整合型研究及教師升等。
- (2) 莊季高副校長：學生事務處、圖書暨資訊處、人事室、主計室、馬祖行政處、工學院、電機資訊學院、共同教育中心、行政效能（行政品質、內控、IR 校務研究）、USR 中心、AI 人工智慧中心、海大附中。
- (3) 張志清副校長：總務處、體育室、職業安全衛生中心、產學營運總中心、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運暨管理學院、人文社會科學院、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

※ 各單位辦理文書時，應依「分層負責明細表」之規定，由各層級主管依授權核判；為加強分層負責，「分層負責明細表」未規定事項，除政策性、特殊性、重要性或有商榷性之公文由第 1 層核決外，其餘定期性、例行性、普通性及保存年限 3 年以下文稿，授權主管決行。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務處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教務處	各項會議	1.教務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教務長
		2.處務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講座	國家講座推薦。	核 定	複 審			審 核		擬 辦	
	進修推廣	進修推廣教育經費編列及控管作業。	核 定	複 審			審 核		擬 辦	
	綜合業務	1.各院、所、系、中心舉辦學術演講申請案控管與核定。					核 定		擬 辦	
		2.各院、所、系、中心舉辦學術演講申請案資料彙整。							逕行辦理	
3.校長設備費-基礎教學專款補助之申請與審核。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冊課務組	各項會議	1.校課程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教務長
		2.學術審定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教務長
		3.名譽博士學位授予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4.轉系會議。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5.新生選課說明會。						核 定	擬 辦	
		6.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教育組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教務長
	學籍	1.保留入學資格申請。						核 定	擬 辦	
		2.學/碩士班研究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審查。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研究所碩士班學位考試資格審核。					核 定	初 審	擬 辦	
		4.轉系申請。						核 定	擬 辦	提交相關會議審議。
		5.休學。						核 定	擬 辦	
		6.輔系、雙主修、次專長學程申請。						核 定	擬 辦	
		7.退學（含延長修業年限屆滿、逾期未註冊、逾期休學未復學等）。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8.期中預警、一次學業成績 1/2 不及格。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9.製作新生、畢業生、退學生、轉學生名冊。							逕行辦理	
		10 製作畢業生學籍記載表。							逕行辦理	
		11.新生之學籍資料轉檔與登錄作業。							逕行辦理	
		12.學生學籍、成績登錄與維護。							逕行辦理	
		13.加退選							逕行辦理	
		14.學分抵免。							逕行辦理	
		15.學生離校手續。							逕行辦理	
		16.學生註冊手續。							逕行辦理	
		17.協助學歷查驗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暑期開班	暑期開班。							逕行辦理	
	學籍通知	1.大學部及研究生退學學生通知。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新生/轉學生入學須知之擬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舊生註冊通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學生復學通知。							逕行辦理	
	製發事項	1.名譽博士學位證書製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中、英文成績單。							逕行辦理	
		3.英文在學證明書、英文學位證書及其複印本、英文學位證明書及其複印本。						核 定	擬 辦	
		4.中文學位證書及其複印本、中文學位證明書及其複印本。						核 定	擬 辦	
		5.博/碩士學位考試委員聘函。						核 定	擬 辦	
		6.各科教師成績點名記分簿。							逕行辦理	
		7.新領(換、補發)學生證。							逕行辦理	
		8.修業證明書及其複印本。						核 定	擬 辦	
		9.休學證明書及其複印本。						核 定	擬 辦	
		10.學分學程證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1.外校生/選讀生/交換學生選課成績證明單。						核 定	擬 辦	
	教師	1.課程開設之協調、審定及綱要之編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授課 相關 業務	2.教室及其他教學場所之分配。								逕行辦理	
	3.日間學制教師授課時數及計算教師超支鐘點費。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放假日停課補假及補課通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教師學期中出差請假補課。						核 定	擬 辦		
	1.學期考試規則。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學期考試通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學生考試請假超過 3 天。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學生考試請假 2 至 3 天。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學生考試請假 1 天。						核 定	擬 辦		
	1.行事曆之擬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學雜費之調整與訂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各教學單位學位授予之增設、調整、變更作業。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各公私立大學函送撤銷學位及註銷學位證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各項統計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博碩士班論文著作核對整理與轉送。							逕行辦理		
招生組	各項會議	1.招生推動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副校長
		2.招生委員會議（含研究所、學士班、轉學生、各類單招、四技二專）。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招生及宣傳	1.學士班各入學管道招生業務。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研究所（博、碩、碩專）考試入學招生業務。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各項招生宣傳業務。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考試業務	1.各項招生考試簡章之擬訂。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校外委辦招生考試試務工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校內各項招生考試試務工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考試之考古題掃描建檔上網。							逕行辦理	
		5.各類招生考試錄取通知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特種學生	特種學生（含身障生、離島生、原住民、體育績優生）考試分發、入學申請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綜合業務	1.招生相關各種活動、研習會、座談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校外招生簡章及訊息協助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代售學科能力測驗簡章。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高中優質精進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學系暑期營隊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製發事項	海洋營教師結業證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學術服務組	各項會議	1.教學評鑑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教務長
		2.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3.校級評鑑執行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出版品管理	1.傑出教學暨教學優良教師經驗分享專輯。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教師手冊(網路版)。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講義及公務文件管理	1.講義、公務文件印製。							逕行辦理	
		2.期中、期末、畢業考及會考試卷印製。							逕行辦理	
	教學反應意見調查	1.調查表問卷之內容、格式設計。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課程資料轉檔。							逕行辦理	
		3.製作教學評鑑相關統計表。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評鑑獎勵經費。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評鑑業務	1.評鑑表冊及附錄資料格式設計。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評鑑報告書彙整、印製。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評鑑經費分配、核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其他評鑑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校級教學優良	1.選拔作業。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獲獎作業。	核 定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教師選拔	3.頒獎作業。	核 定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升等教師教學服務成績	1.填寫課程反應意見評量總成績。						核 定	擬 辦	
		2.彙整教務處各組相關表格資料。						核 定	擬 辦	
	製發事項	1.評鑑及稽核委員聘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校級教學優良教師當選證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IR	校務研究(IR)計畫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實習暨就業輔導組	各項會議	學生校外實習暨就業輔導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教務長
	實習規畫	1.繕發實習指導委員聘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接洽特約實習機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推薦實習單位或學生。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學生實習作業	1.學生實習分發、報到、輔導與訪問、證照、成績審查、工作月報表之審查等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船公司建教合作獎助學金。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學生實習各項統計與報表。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實習生實習契約。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就業輔導	1.校園徵才活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申請青輔會、勞委會補助計畫。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國家考試講座及資訊蒐整。							逕行辦理	
		4.就業市場、公司簡介活動及資料蒐集。							逕行辦理	
		5.就業輔導刊物手冊編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6.「提升就業力發展委員會」指導委員聘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教育部「大專畢業生至企業實習方案」計畫申請書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8.校外企業參訪。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義工招募及訓練。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職涯輔導	2.學生職涯諮商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職涯規劃活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留學升學輔導	1.留學、升學活動及資料蒐集。						逕行辦理		
		2.留學、遊學相關講座。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追蹤輔導	1.畢業生升學、就業調查與分析。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雇主滿意度調查。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學生工讀	1.校外廠商工讀徵才登記。						逕行辦理		
		2.學生工讀求職登記。						逕行辦理		
	製發事項	1.職涯講座講師感謝狀。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就業競賽獎狀。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職涯創意工作坊義工服務證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校園徵才廠商感謝狀。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校外企業參訪企業感謝狀。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進修推廣組	各項會議	1.進修推廣教育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教務長
		2.進修學士班入學考試招生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3.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方案招生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4.進修班別新生入學說明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5.推廣教育審查小組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教務長
		6.學術倫理審定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教務長
	註 冊	1.進修班別新生暨轉學生入學須知之擬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進修班別學生註冊事項。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進修班別舊生註冊通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學 籍	1.新生暨轉學生學籍資料學號編製、轉檔及登錄，學生照片匯入等學籍資料維護。						逕行辦理		
		2.更改姓名及地址之修訂。						逕行辦理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3.學籍案件之陳報與部審核來文之申復。 4.製作新生、退學生、轉學生及畢業生名冊。 5.保留入學申請。 6.轉系、輔系及雙主修申請。 7.碩士在職專班學位考試資格審核。 8.製作畢業生學籍記載表。 9.學生註冊、離校手續。 10.期中預警、一次學業成績 1/2 不及格。 11.協助學歷查驗事宜。 12.校友、外校生、選讀生及校際修課學生學籍資料學號編製。							核 定	擬 辦	
									逕行辦理	
								核 定	擬 辦	
								核 定	擬 辦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逕行辦理	
									逕行辦理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逕行辦理	
	休 退 學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逕行辦理	
	成 績 核 算								逕行辦理	
									逕行辦理	
									逕行辦理	
									逕行辦理	
									逕行辦理	
	教 師 授 課 相 關 業 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逕行辦理	
								核 定	擬 辦	
									逕行辦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備 註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7.教師學期中出差請假補課。						核 定	擬 辦	
		8.暑修課程登錄、整理、公告、開課、排課及成績登錄。							逕行辦理	
		9.學期及暑修授課教師講義列印。							逕行辦理	
	考 試	1.學期考試規則。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學期考試通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學生考試請假超過 3 天。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學生考試請假 2 至 3 天。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學生考試請假 1 天。						核 定	擬 辦	
		6.期中、期末及畢業考試試題列印及試卷整理。							逕行辦理	
		7.自辦各項入學招生考試及協助其他入學招生考試報名、閱卷及試務工作。							逕行辦理	
		8.自辦考試之考古題掃描建檔上網。							逕行辦理	
	推 廣	1.學分班、非學分班開設與招生。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學分班、非學分班學生學分證明及成績之補辦。							逕行辦理	
		3.學分班、非學分班選課、成績輸入及成績單之通知與寄發。							逕行辦理	
		4.計畫性質學分班、非學分班計畫及經費核定與結案報告。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學分班、非學分班各項講義列印。							逕行辦理	
	綜 合 業 務	1.進修推廣教育班別發展目標及方向之擬訂。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進修推廣教育班別招生作業擬訂及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各類統計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逾期末註冊學生之通知及處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碩士在職專班論文著作核對整理與轉送。							逕行辦理	
		6.繕製暑修未開課程退費清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繕製溢逾收學分費退費清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8.進修班別學雜費之調整與訂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9.進修班別教學單位學位授予之增設、調整、變更作業。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0.各公私立大學函送撤銷學位及註銷學位。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製發事項	1.在學證明。						核 定	擬 辦	
		2.碩士在職專班學位考試委員聘函。						核 定	擬 辦	
		3.中、英文成績單。							逕行辦理	
		4.中、英文學位證書及其複印本、中、英文學位證明書及其複印本。						核 定	擬 辦	
		5.授課教師點名記分簿。							逕行辦理	
		6.學分班、非學分班學員證、各項證明書、英文結業證書。						核 定	擬 辦	
		7.修業證明書及其複印本、休學證明書及其複印本。						核 定	擬 辦	
		8.學分學程證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9.新領（換、補發）學生證。							逕行辦理	
教學中心	各項會議	1.教學中心審查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教務長
		2.教學推動小組委員核定名單。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教學研討會與相關講座。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提升教學品質	1.推動各項創新教材與教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推動教師跨域合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學生學習	1.補助 e 化教室建置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網路補助教學與發展數位化教學系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校內大學生暑期學習計畫。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服務學習課程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積極性補強教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學生學習資源室之規劃與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學生學習資源網(包含自學網站建置)之規劃與管理。						核 定	擬 辦	
		8.研究生獎助學金之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擬 辦	
		9.學院教學品質提升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10.區域及跨校合作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1.弱勢學生學習輔助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2.境外研修與實習相關業務。	核 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綜 合 業 務	1.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提報與結案。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措施之考核與執行。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相關經費審核。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全校性教學相關計畫提報。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課(學)程、人才培育計畫徵件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課(學)程、人才培育計畫申提。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7.校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研習(討)會、成果展示會等轉知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製 發 事 項	1.創業創意競賽獎狀。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大學生暑期學習計畫獎狀。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推動講座及方案活動之感謝狀。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創業創意競賽評審感謝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積極性補強教學服務證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大學生暑期學習實務體驗計畫證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發展處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備 註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研究發展處	各項會議	處務會議之議事處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建教合作計畫業務	建教合作計畫管理費之彙整、核算、製表、分配、請領及核銷。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企劃組	各項會議	1.校務發展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2.學術評審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3.研究發展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副校長
		4.研究中心諮詢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研發長
		5.校務諮詢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研究發展	1.教學研究單位之增設、調整、合併、停辦等案。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校務中、長程發展計畫。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提報作業。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跨校、跨領域研究計畫之整合。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5.學校研究資源整合及推動重點研究。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6.各級研究中心之設立。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7.各級研究中心計畫成果之管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各項補助	1.校長設備費-研發專款補助之申請與審核。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跨院系所貴重儀器使用及補助之申請。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遴選推薦	1.中央研究院院士之遴選推薦。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海洋貢獻獎遴選推薦。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綜合業務	校務發展研究事務及規章制度之研修。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項 目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員	
計畫業務組	各項會議	1.獎勵學術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副校長
		2.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審查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副校長
		3.專案研究人員聘任補助案審查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補助教學研究人員研究計畫案審查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各項獎勵	1.教師獎勵學術研究論文。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科技部傑出獎、吳大猷先生紀念獎、總統科學獎。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科技部特約研究人員。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各類獎項之推薦。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教師刊登媒體增進社會服務獎勵申請。					核 定	初 審	擬 辦		
	6.系所建教合作計畫績優獎勵競賽。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7.國內學術單位提供獎勵資訊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8.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作業。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9.大學部及碩士班學生論文發表於國際及國內優良期刊獎勵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各項補助	1.教學研究人員論文刊登費用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教學研究人員出席國際會議補助案申請。					核 定	初 審	擬 辦		
	3.補助教學研究人員研究計畫申請。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大型貴重儀器設備之研究中心（或領域）聘僱專案技術員。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專案研究人員聘任補助申請。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6.台北聯合大學研究計畫補助申請。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研究計畫管理	1.科技部計畫申請、核定通知、申復。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各類計畫公告、各單位計畫標案用印、簽約用印、請款(第一期款及結案)、經費預借、變更及延期、結案、租車等計畫管考相關之文件會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3.計畫結餘款調查與分配。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計畫結餘款再運用經費調整。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計畫結餘款記帳。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每日蒐集工程會網站研究計畫資訊最新標案，提供本校教師參考。						核 定	擬 辦	
		7.科技部學術研發成果資訊交流網(產學計畫)。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8.管理本校研發處計畫管理系統。							逕行辦理	
		9.補助教師出席國際會議、計畫性出國心得報告審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計畫人員差勤管理	1.計畫專任助理進用、離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教師研究計畫人員差勤管控作業。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教師研究計畫人員特別休假不休假獎金及差假勤惰法令之轉知。							逕行辦理	
		4.教師研究計畫人員公差、請假案件之審核與登記							逕行辦理	
	其他業務	1.科技部應用系統代碼管理。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2.向校外單位推薦本校學者專家。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農委會研發紀錄簿管考處理。						核 定	擬 辦	
學術發展組	各項會議	1.與基隆市政府首長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2.與水產試驗所合作研究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交流合作	1.國內合作交流之研擬、規劃、簽約及協調。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國內合作機構來訪行程之安排、協調、接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處理國內學術交流信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國內學術協會之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選送短期交換學生赴國外短期研修。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各類獎助學金	1.學生出席國際研討會補助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國內合作交流之公文及獎勵。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科技部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員
		4.科技部補助研究生(非在職)出席國際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 科技部補助學生出國短期研修。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專任教師赴國外姐妹校交流活動補助申請。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7.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須經審查委員審核。
	其他業務	1.學術交流資訊之公告。							逕行辦理	
		2.國內學術單位舉辦研討會資訊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獎助學生國外進修契約。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學海系列短期出國研修學生申請出入境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海洋學刊編輯組	海洋學刊出版業務	1.論文收稿及內容初步審查。						核 定	擬 辦	
		2.論文審查及審查結果通知。						核 定	擬 辦	
		3.處理及回覆作者來信。						核 定	擬 辦	
		4.刊物排版及作者校稿。							逕行辦理	
		5.論文刊登費。						核 定	擬 辦	
		6.海洋學刊刊務會議。						核 定	擬 辦	
		7.海洋學刊網頁內容維護及更新。						核 定	擬 辦	
		8.寄送海洋學刊資料至國內外圖書館。						核 定	擬 辦	
研究船務中心	各項會議	海洋研究船船舶管理諮詢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研發長
	綜合業務	1.新海研 2 號年度預算編列。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新海研 2 號機械配件、船載儀器及設備之採購、安裝及管理。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新海研 2 號人員及船體、船載儀器保險。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新海研 2 號出海相關船舶法規事務之處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新海研 2 號船期安排及行政事務之處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6.新海研 2 號科技部貴重儀器使用中心經費補助計畫之申請與運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新海研 2 號航程及探測資料之建立及儲存。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事務處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主 管	二 主 管	承 人	辦 員	
學生事務處	各項會議	1.學生事務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副校長 主席為學務長
		2.處務會議。			核 定		初 審		擬 辦		
	綜合業務	1.編製學生手冊。					核 定		擬 辦		
		2.處經費使用控管。					核 定		擬 辦		
		3.畢業典禮會議事宜。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綜合業務之彙辦。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諮商輔導組	輔導工作	1. 學生個別諮商晤談及團體輔導。						核 定	擬 辦		
		2. 學生心理偶發事件。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 精神疾病個案。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學生自我傷害防治。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個案資料管理。						核 定	擬 辦		
		6.召開個案研討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學生輔導協調與督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8.心理測驗之施測。						核 定	擬 辦		
		9.辦理新生定向輔導。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0.聘任兼任輔導老師。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1.建立醫療機構之合作關係。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2.學生輔導之預防與推廣工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身心障礙	1. 辦理資源教室。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 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性別平等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導師業務	1.研訂與推動導師制度。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遴聘導師、全校導師會議及研習。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導師指導活動費申請及核發。		核 定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法治教育	1.智慧財產權宣導與教育。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公民與人權教育宣導。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品德教育	品德教育。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綜合業務	1.編印輔導文宣及刊物。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生命教育宣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學生生涯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生活輔導組	性別平等	1.校園性騷擾及性侵害事件之防治。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防治組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學務長	
	學生獎懲	1.學生獎懲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學生獎懲案件由懲委會二級主管(書)執行，由生活輔導組主任兼管，現由該組主任兼管執行副校長之職。	
		2.記大功(過)之學生獎懲。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記功(過)以下之學生獎懲。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學生操行。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學生銷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學生申訴	1.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學生申訴案件由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二級主管(執行秘書)由生活輔導組主任兼管，一級主管由主任委員擔任之。	
		2.學生申訴案件。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獎助生及兼任助理身分認定申訴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由主任委員擔任召集人。
	學生就學經濟補助	1.就學獎補助金專戶。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校外獎學金書面審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校內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兼任行政助理助學金之管理與分配。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5.5萬元以下之學生急難救助。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責劃分								備註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第4層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6.5-10 萬元之學生急難救助。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7.學生公費、學雜費減免。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8.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9.低收入戶、清寒、失業勞工、原住民、殘障人士子女就學輔導。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0.學生就學貸款。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依規定，彙集學況冊。依規月申就調予(對陳核書)			
		11.學生團體保險。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2.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3.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4.清寒僑生助學金。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5.僑生兼任行政助理助學金。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6.僑委會僑生工讀金。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學生請假	1.超過一週學生請假。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註冊及由考務組辦理。3日(含3日)學生請假由系(所)核准。			
		2.三日至一週以內學生請假。						核 定	擬 辦				
		3.三日以內學生請假。							逕行辦理				
	綜合業務	1.畢業典禮(冬季及夏季)籌備事宜。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新生入學教育活動。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校園拾獲物品。							逕行辦理				
住宿輔導組	住宿學生生活輔導	1.學生住(退)宿申請與床位分配。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住宿學生生活輔導與違規處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宿舍安全維護與防治。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學生宿舍修繕申請與協調。						核 定	擬 辦				
		5.學生宿舍網路使用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住宿生偶發事件處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備 註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學 生 宿 舍 自 治	1.學生宿舍自治會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學生宿舍自治幹部選派與研習。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校 外 賃 居	1.校外賃居生聯合訪視。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軍訓室 配合訪 視執行	
		2.租賃資訊提供與服務。						核 定	擬 辦		
		3.租賃問題協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賃居生、房東座談。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綜 合 業 務	1.宿舍輔導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 席 為 學 務 長	
		2.宿舍冷氣專款財務彙報。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編製學生住宿文宣。						核 定	擬 辦		
		4.宿舍清潔工作。						核 定	擬 辦		
		5.學生校外住宿租金補貼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課 外 活 動 指 導 組	學 生 社 團 指 導	1.學生社團籌組。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社團經費補助審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輔導學生社團。						核 定	擬 辦	
			4.聘任學生社團指導老師。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社團場地器材管理。								核 定	擬 辦		
6.學生社團護照。								核 定	擬 辦		
7.學生社團幹部培訓。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學 生 志 願 服 務		1.學生志工組訓與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學生志工服務認證。						核 定	擬 辦		
		3.社會服務之推廣。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綜 合 業 務		1.全校性學生課外活動。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學生自治團體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海洋優秀青年選拔。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校外學生團體交流活動、參訪接待。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學生海報張貼之管理。						核 定	擬 辦		
	6.校外活動訊息公告及海報張貼。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員	
衛生保健組	新生體檢	1.全校新生體格檢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新生體檢資料統計分析。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體檢結果缺點矯治追蹤及輔導轉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體檢結果嚴重異常追蹤及輔導。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傷病防治	1.急症、意外傷害之緊急處理與送醫。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特殊疾病追蹤與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傳染病個案追蹤與輔導。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一般疾病防治及宣導。						核 定	擬 辦	
		5.傳染性疾病防治及宣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護理器材、耗材管理。						核 定	擬 辦	
		7.教職員工衛生保健服務。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衛生教育	1.急救訓練。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疾病、餐飲衛教活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推動健康促進方案。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菸害暨藥物濫用防制聯合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學務長
		5.衛教宣導及刊物編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健康環境	1.餐飲、餐具衛生檢查。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餐飲工作人員健檢證明文件保存與備查。							逕行辦理	
		3.餐飲衛生申訴、意見反應及滿意度調查。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餐飲從業人員衛生講習。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衛生暨膳食委員會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莊副校長
軍訓室	軍訓人事	1.軍訓教官異動。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軍訓教官獎懲。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軍訓教育	1.軍訓工作計畫。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教官值勤輪值。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學生軍訓免（重）修申請。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人	辦 員		
		4.學生軍訓成績考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軍訓課程折抵役期。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軍訓後勤	1.軍訓教官退撫基金。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軍訓後勤。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預官考選及兵役	1.學生預官考選審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學生兵役。						核 定	擬 辦		
	僑生輔導	1.辦理僑生在臺居留及入出境等相關證明核發。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自 102 年 9 月起，僑生輔導業務由國際事務處移轉至學生事務處。	
		2.僑生動態通報。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陳報教育部年度補助僑生輔導計畫經費案。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辦理年度補助僑生各項輔導活動計畫經費案。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學生安全	1.學生校園安寧與安全維護及緊急應變處理。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學生校外活動安全輔導與防治。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學生交通安全教育。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校園安全維護會報。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擬 辦		
		5.春暉反毒。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學生綜合記錄。						核 定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總務處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總務處	各項會議	1.總務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處務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 總務長	
		3.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環境設施組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 總務長	
	經費控管	1.總務及管理費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依共同 事項經 費核銷 分層授 權辦理	
		2.全校修繕費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校園整建費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其他	1.採購申訴、調解、仲裁、訴訟事項。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承辦人各 採辦人員	
		2.採購法修定及相關解釋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文書組	收文處理	1.簽收、拆驗。						核 定	擬 辦	
			2.分判收文單位。						核 定	擬 辦	
3.建檔登記。									逕行辦理		
4.交單位簽收。									逕行辦理		
5.存查公文登錄歸檔。									逕行辦理		
發文處理		1.檢查文稿、附件、簽收。							逕行辦理		
		2.登記建檔。							逕行辦理		
		3.稿轉函(繕打)。							逕行辦理		
		4.校對。						核 定	擬 辦		
		5.分行單位製作。							逕行辦理		
		6.用印、封發。						核 定	擬 辦		
稽催管制		1.催辦公文。							逕行辦理		
		2.公文時效統計。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公文檢核		召開公文檢核小組會議。(106年起改由秘書室辦理)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公文檔案管理		1.點收、立案、編目、掃瞄(電子儲存)、保管、檢調。							逕行辦理		
	2.清理。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3.銷毀。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安全維護。						核 定	擬 辦	
	資 訊 系 統 管 理	1.公文電子交換主機管理。							逕行辦理	
		2.公文系統資料維護及權限管理。							逕行辦理	
	郵 件 處 理	1.收受郵件點收、登錄、分發交單位簽收。							逕行辦理	
		2.寄發郵件點收、刷郵資貼條碼、登錄建檔、寄發報表印製、郵局交寄。							逕行辦理	
		3.郵資金對帳。						核 定	擬 辦	
	印 信 管 理	1.公文、證件、合約等用印。							依分層授權表辦理	
		2.請印單保管。							逕行辦理	
		3.中文、英文鋼印機、自動關防機維護。						核 定	擬 辦	
事 務 組	採 購 業 務	1.招標文件之核定。								
		逾 10 萬元，未達 100 萬元。						核 定	擬 辦	
		100 萬元以上，未達 500 萬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00 萬元以上。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開標、驗收會議之主持。								底價由 主持人 核定
		逾 10 萬元，未達 100 萬元。						主 持 或 派 指	擬 辦	
		100 萬元以上，未達 500 萬元。					主 持 或 派 指	審 核	擬 辦	
		500 萬元以上。	主 持 或 派 指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開標、驗收會議紀錄及合約之核定。								
		未達 100 萬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00 萬元以上。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採購文件之保存。							逕行辦理	
		5.結匯請款之借支。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6.結匯剩餘款之歸墊。							逕行辦理	
		7.申請免稅案之核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8.押標金、保證金之退還。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9.申請提貨報關、結匯之核定						核 定	擬 辦	
		10.定存單質權、消滅通知之核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工友管理	1.工友之僱免。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工友之退離職案。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工友之考核與獎懲。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工友在職、離職證明書之核發。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工友出、缺勤之管理。							逕行辦理	
	輔購貸款	教職員工輔建(購)住宅貸款異動業務之辦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會議室管理	1 校內單位申借案。						核 定	擬 辦	
		2.校外單位(人士)申借案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會議場所之佈置與管理。							逕行辦理	
	車輛及停車管理	1.車輛之調派(本市)。						核 定	擬 辦	
		2.車輛之調派(本市外)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油料之管制。							逕行辦理	
		4.駕駛前後檢查表。							逕行辦理	
		5.停車場收費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水電業務及維護	1 節能措施。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電話、電梯之保養維護管理。							逕行辦理	
		3.水電維修。(請修單)							逕行辦理	
		4.蓄水池之清潔維護管理。							逕行辦理	
		5.電氣負責人變更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高低壓檢測紀錄申報。						核 定	擬 辦	
駐警隊	駐警業務	1.新進人員之遴用及退休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考核與獎懲。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校園安全及交通秩序之維護。							逕行辦理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責 任 層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4.緊急事故及意外事件之處理與協助。							逕行辦理		
		5.巡邏異常登記簿。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巡邏異常登記彙整分析。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出納組	薪資管理	1.教職員工薪津、鐘點費之造冊及發放。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依共同 事項經 費核銷 分層授 權辦理	
		2.教職員工年終獎金、晉級補發、調整待遇及不休假加班費等之發放。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代扣代繳業務	所得稅、公保費、健保費、勞保費、互助金、退輔基金、房屋貸款、教師會費等之扣繳。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所得稅	1.所得稅申報事宜。						核 定	擬 辦		
		2.扣繳憑單填發。						核 定	擬 辦		
	出納帳務	1.現金、支票之出納登帳、結帳及對帳。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出納帳務日報表、月報表、差額解釋表及銀行調節表之編製。						核 定	擬 辦		
		3.有價證券之寄存、出納、登帳、結帳及對帳。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收據業務	1.收據之請領。						核 定	擬 辦		
		2.收據之開立。							逕行辦理		
		3.收據之整理及保管。						核 定	擬 辦		
	學雜費作業	1.建檔、收據印製及寄送。						核 定	擬 辦		
		2.對帳、結報及入帳。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退費。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零用金業務	1.請領。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發放、登帳及對帳。							核 定	擬 辦			
3.結報及撥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校務基金作業	1.帳戶開設、作廢及印鑑更改。	核 定				審 核	初 核	擬 辦			
	2.定期存款、貸款之辦理及解約。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利息收入、報名費劃撥戶收入劃撥戶收入等之入帳。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備 註			
保管組	財產管理	1.50 萬元以上財產之驗收會辦。						核 定	擬 辦		
		2.財產增加之審核及編號。						核 定	擬 辦		
		3.財產移動之審核。						核 定	擬 辦		
		4.財產之減損審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財產增加、移動、減損之登帳。							逕行辦理		
		6.財產報廢之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財產之盤點。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8.財產增減結存月報表之編製陳報。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9.年度總財產目錄之編製陳報。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0.全國宿舍管理系統填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1.不動產產權登記之申請。						核 定	擬 辦		
		12.不動產之測量申請。						核 定	擬 辦		
		13.不動產稅籍之申報、稅籍資料之申請。						核 定	擬 辦		
		14.不動產借（租）用契約之訂定、公證。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5.土地之撥用與撤銷。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16.不動產門牌編定申報。						核 定	擬 辦		
	非消耗品管理	1.50 萬元以上物品之驗收會辦。						核 定	擬 辦		
		2.非消耗品增加之審核及編號。						核 定	擬 辦		
		3.非消耗品移動、減損之審核。						核 定	擬 辦		
		4.非消耗品增加、移動、減損之登帳。							逕行辦理		
		5.非消耗品增減、結存月報表之編製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非消耗品之盤點。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消耗品管理	1.消耗品之保管、核發。						核 定	擬 辦		
		2.消耗品之盤點及報表之編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定期校地場館空間出租	1.定期校地場館空間出租。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定期校地場館空間出租履約管理事項。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定期校地場館空間出租收入季報表及年終報表陳核。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人	辦 員		
	宿舍管理	1.宿舍借用、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宿舍借用契約公證。						核 定	擬 辦		
		3.職務宿舍相關水電及用戶登記、變更事項。						核 定	擬 辦		
	學位服管理	1.學位服之申購。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學位服之管理及借用。							逕行辦理		
營繕組	工程發包	1.招標文件之核定。									
		逾 10 萬元，未達 100 萬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00 萬元以上，未達 500 萬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00 萬元以上。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開標會議之主持 逾 10 萬元，未達 100 萬元。						主 持 或 派 指	擬 辦	底價由 主持人 核定，並 由原主 持人主 持契約 變更議 價	
		100 萬元以上，未達 500 萬元。					主 持 或 派 指	審 核	擬 辦		
		500 萬元以上。	主 持 或 派 指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開標會議紀錄及合約之核定。									
		未達 100 萬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00 萬元以上。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押標金、保證金之退還。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工程施工管理	1.核定監造計畫。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核定施工計畫書、施工進度表、品質計畫、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核定開、停、復、竣工報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核定材料資料及樣品送審文件。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備查廠商品質管理、安衛與環境保護、進度管制處理情形。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備查材料送審進度管制、材料試驗結果、材料與設備查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遲延履約之處理。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8.終止、解除或暫停執行契約事項。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責 劃 分								備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人	辦 員		
		9.備查施工日誌及監造報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0.核定監造（監督、查核）報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1.核定工程估驗計價。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2.核定契約變更。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13.核定工程協調會議、工務會議紀錄。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4.核定工程保險。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5.備查施工詳圖、剩餘土石方流向管制、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6.核定總工期、竣工圖說、工程結算明細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7.核定設備運轉測試。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驗收及保固	1.驗收會議之主持。									
		逾 10 萬元，未達 100 萬元。						主 持 或 指	擬 辦		
		100 萬元以上，未達 500 萬元。					主 持 或 指	審 核	擬 辦		
		500 萬元以上。	主 持 或 指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驗收會議記錄之核定。									
		未達 100 萬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00 萬元以上。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驗收期限展延之核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保固事項之勘查、通知及查驗。							逕行辦理		
	其他	1.廠商停權事項。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採購文件之保存。							逕行辦理		
		3.使用執照、建造、室內裝修、水土保持及雜項執照申請。					核 定	初 審	擬 辦		
		4.各項業務統計資料之處理。							視工作性質而定		
環安組	消防安全	1.校園消防安全設施維護、管理。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校園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消防安全防護之計劃、編組、訓練、演習、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員
環 境 保 護	1.辦理實驗室廢液列管、申報、清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校園感染性、醫療廢棄物、其他事業廢棄物清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校園資源回收之規劃、執行、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校園報廢財產、物品回收。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校園清潔及廢棄物清運規劃、執行、管理。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6.環境綠美化規劃、執行。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審 核	擬 辦		
	7.校園空地草坪除草及路樹修剪規劃、執行、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8.校園排水溝、沉沙池、放流口、維護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9.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0.其他環保列管案之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環 境 教 育 及 內 空 氣 品 質	1.境教育設施場所「海大雨水公園」環境教育推廣、申報、經營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環境教育機構」開辦認證研習、申報、經營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室內空氣品質列管場所設施維護、「維護管理計畫文件」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室內空氣品質列管場所定檢測、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圖書暨資訊處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第 3	第 4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圖資處	各項會議	1.圖書暨資訊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擬 辦	主任委員 由副校長 兼任
		2.處務會議之議事處理。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擬 辦	
	綜合業務	圖資處綜合行政業務之彙辦。					核 定		擬 辦	
採編組	圖書資料徵集	1.出版訊息之蒐集。							逕行辦理	
		2.訂購書目資料查詢及複本控制。							逕行辦理	
		3.圖書資料交換贈送。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書刊資料訂購及經費控制。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註 1
		5.圖書資料驗收、登錄、複本處理、蓋印及貼條碼。							逕行辦理	
		6.各種專案補助購書之處理。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7.視聽資料徵集、採購。								註 1
		8.圖書介購系統管理維護。							逕行辦理	
		9.採訪子系統的管理及維護。						核 定	擬 辦	
		10.主題書展。							逕行辦理	
		11.書刊結匯相關事宜。								註 1
	圖書資料編目	1.書刊資料之分類編目。							逕行辦理	
		2.書目主檔之建立與維護。							逕行辦理	
		3.權威檔之建立與維護。							逕行辦理	
		4.全校圖書資料書目品質之維護。							逕行辦理	
		5.圖書資料加工：繕製書標、黏貼書標、護膜及到期單等。							逕行辦理	
		6.圖書資料分編後之點收、移送。							逕行辦理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第 3		第 4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7.新書展示。							逕行辦理		
		8.書目資源利用與分享。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9.各類型資料分編作業標準之研究、建立及改進。						核 定	擬 辦		
		10.分編作業之教育訓練與諮詢。						核 定	擬 辦		
		11.編目子系統之管理及維護。						核 定	擬 辦		
	總務	館前廣場借用管理。						核 定	擬 辦		
閱覽組	閱覽流通	1.閱覽服務與統計。						核 定	擬 辦		
		2.全興書苑之管理。								逕行辦理	
		3.圖書館門禁系統讀者檔維護。								逕行辦理	
		4.書刊資料借還、預約、續借、相關通知發送、罰款收繳等流通服務。								逕行辦理	
		5.長期逾期催書、催繳罰款與流通統計。						核 定	擬 辦		
		6.讀者檔建立與維護管理。								逕行辦理	
		7.遺失圖書之賠償手續。								逕行辦理	
	典藏	1.館藏檔之維護。								逕行辦理	
		2.圖書資料之陳列、典藏。						核 定	擬 辦		
		3.圖書資料代尋服務與圖書修護。								逕行辦理	
		4.館藏清查、造冊與報廢之處理。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圖書資料增減統計與陳報。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6.中西文書庫、童書區、特藏室等書庫、書區管理。								逕行辦理	
	期刊視聽	1.國內出版中文期刊採購。									註 1
		2.中文期刊交換、贈送。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中外文期刊之點收、催缺、典藏與管理。								逕行辦理	
		4.中外文期刊裝訂、招標業務。									註 1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第 3	第 4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5.中外文期刊諮詢服務。						逕行辦理		
		6.視聽資料之典藏、閱覽與流通。						逕行辦理		
		7.視聽室管理、視聽器材之維修及操作指導。					核 定	擬 辦		
	總務	1.圖書館服務空間指引指標之製作與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圖書館門禁安全、用水公共設施安全維護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典閱流通相關設備、器材之請購、請修與維護。								註 1
		4.團體視聽室及 VR 借用管理。						逕行辦理		
圖書系統組	電腦設備管理	1.館藏自動化系統之統合及支援。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館藏自動化系統軟硬體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館藏自動化系統購置與建立。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館藏自動化系統作業教育訓練及諮詢。							逕行辦理	
		5.館藏自動化系統使用問題排除與系統廠商連絡。							逕行辦理	
		6.支援圖書館各組舉辦網路活動相關程式撰寫。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配合圖書館各項業務需要開發軟體。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8.個人電腦使用相關問題諮詢。							逕行辦理	
		9.採購電腦週邊設備。								註 1
		10.圖書館內部網路設備購置及佈線規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1.本校博碩士論文系統維護及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參考諮詢組	參考資料徵集	1.中西文資料庫請購。							註 1	
		2.參考館藏之建立。						核 定	擬 辦	
		3.教師指定參考資料管理							逕行辦理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第 3	第 4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管理	4.中西文參考書區管理。					核 定	擬 辦			
	參考諮詢	1.讀者問題處理及意見回覆。						逕行辦理			
		2.參考諮詢資訊檢索服務。						逕行辦理			
		3.圖書館利用指導。					核 定	擬 辦			
		4.資訊檢索服務區利用規劃。					核 定	擬 辦			
		5.資料庫單機版查詢利用。						逕行辦理			
		6.參考諮詢服務相關統計陳報。					核 定	擬 辦			
	推廣活動	1.電子資源利用課程之企劃、講義編纂及授課。					核 定	擬 辦			
		2.規劃辦理圖書資訊推廣活動。					核 定	擬 辦			
		3.外賓參觀圖書館導覽。					核 定	擬 辦			
	館際合作	1.圖書館際互借。						逕行辦理			
		2.文獻傳遞服務。						逕行辦理			
		3.國內外館際合作服務。					核 定	擬 辦			
	總務	1.資訊檢索服務區檢索、列印與掃描之維護管理。						逕行辦理			
		2.討論室及研究小間借用管理。						逕行辦理			
		3.監視系統維護管理及資料調閱。						逕行辦理			
		4.委外複印管理。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校務系統組	校務行政系統管理維護	1.校務電腦化系統建置規劃更新。	核 定								
		2.校務電腦化系統維運管理。					核 定	擬 辦			
		3.資料庫系統管理與維護。						逕行辦理			
		4.校務電腦化伺服器管理與維護。						逕行辦理			
		5.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作業。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6.電子郵件系統維護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第 3	第 4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電腦經費概算	全校年度「設置及應用電腦經費概算表」之彙整、製表、呈核、報部。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校園網路組	各項會議	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網路管理維護	1.校園骨幹網路建置規劃。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校園骨幹網路(含無線網路)管理與維護。						核 定	擬 辦	
		3.機房空調建置管理與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網路服務伺服器管理與維護。						核 定	擬 辦	
	雲端服務	1.雲端虛擬主機系統管理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雲端硬碟系統管理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雲端桌面系統管理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綜合業務	資訊網路發展之規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設備管理	1.機房不斷電系統管理與維護。						核 定	擬 辦	
		2.電算中心保全系統管理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教學支援組	軟體租購	1.全校授權軟體簽約。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租用軟體簽約。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全校授權軟體管理。						核 定	擬 辦	
	網頁	1.網頁伺服器管理與維護。						核 定	擬 辦	
		2.校級網頁管理與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電腦教室管理維護	1.電腦教室硬體教學環境建置。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電腦教室軟體教學環境建置。							逕行辦理	
		3.電腦教室管理及維護。						核 定	擬 辦	
4.電腦教室設備諮詢服務。								逕行辦理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第 3	第 4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員	
	網路	1.非同步教學平台更新維護。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教學系統管理維護	2.非同步教學平台管理。						核 定	擬 辦	
		3.非同步教學資料庫管理。						核 定	擬 辦	
		4.非同步教學伺服器管理。						核 定	擬 辦	
		5.非同步教學平台使用諮詢服務。							逕行辦理	
	設備管理	1.電腦教室空調建置管理與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電腦教室借用。							逕行辦理	
	行政資訊網管理維護	1.行政資訊網系統設計與規劃。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行政資訊網維運管理。						核 定	擬 辦	
		3.行政資訊網資料庫系統管理與維護。							逕行辦理	
		4.行政資訊網伺服器管理與維護。							逕行辦理	

註 1：依各單位共同事項經費核銷分層授權之規定辦理。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際事務處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年2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主 級管	二 主 級管	承 人	辦 員		
國際事務處	各項會議	1.境外生招生推動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2.國際事務推動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副校長	
		3.國際事務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國際長	
		4.處務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國際長	
	綜合業務	1.確立國際事務工作願景與任務。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國際處綜合業務之彙辦。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各類評鑑、訪視及國際化調查資料彙整。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事務服務	1.財產及物品之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處網頁管理及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國際合作組	各項會議	1.外國學生獎學金審查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國際長
2.外國學生入學甄審會議。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國際長	
交流合作		1.國際合作交流之規劃、協調、簽署等。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國際合作機構外賓來訪之安排、協調、接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國際學術交流信函。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國際雙聯學位之聯繫與申請。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各類獎助學金		1.外國學生獎學金之申請及法規。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有關國際合作之公文、申請與獎勵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外生招生		1.外國學生招生簡章之擬訂。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外國學生入學申請。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參與國外教育招生展。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製發事項		1.外國學生申請入學錄取通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外國學生獎學金受獎證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外國學生入學許可證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事務服務	1.財產及物品之管理。						核 定	擬 辦	
		2.網頁管理及維護。						核 定	擬 辦	
	外國學生入學輔導	1.輔導外國學生新生入學準備及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編製外國學生來台手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外國學生居留出境	1.外國學生新生居留證申辦、延期及遺失補發。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外國學生入出境申辦。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國際學生事務組	工作許可申請	外籍國學生工作許可證。						核 定	擬 辦	
	外國學生輔導與活動	1.生活、語言、學習適應及身心發展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外籍國學生活動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外籍國學生座談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休學、退學、復學、畢業、離校等各項異動資料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單位感謝狀及證明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外國學生校友聯繫。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交流合作	1.國際短期交換學生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各類獎助學金	1.外國學生獎學金發放。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事務服務	1.財產及物品之管理。						核 定	擬 辦	
		2.網頁管理及維護。						核 定	擬 辦	
僑生及陸生事務組	各項會議	1.外國學生華語文精進獎勵審查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國際長
		2.優秀暨清寒僑生新生入學獎勵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國際長
		3.大陸地區學生獎學金審查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國際長
		4.陸生入學甄審會議。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國際長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主 級 管	二 主 級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5.僑生單獨招生入學甄審會議。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國際長	
		6.僑港澳生個人申請入學甄審會議。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交流 合作	1.大陸合作交流之規劃、協調、簽署等。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大陸合作機構外賓來訪之安排、協調、接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兩岸大學校長論壇。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大陸學術交流信函。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大陸短期交換學生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大陸雙聯學位之聯繫與申請。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各類獎助學金	有關兩岸合作之公文、申請與獎勵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陸生招生	1.陸生招生計畫之擬訂。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陸生入學錄取通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僑港澳生招生	僑港澳生招生簡章之擬訂。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陸生入學輔導	1.輔導陸生新生入學準備及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編製陸生來台手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境外生保險	1.外國學生、陸生傷病醫療保險投保。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全民健保轉入、轉出、停保、復保。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陸生輔導與活動	1.生活、語言、學習適應及身心發展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陸生社團活動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陸生座談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休學、退學、復學、畢業、離校等各項異動資料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單位感謝狀及證明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陸生校友聯繫。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事務服務	1.財產及物品之管理。						核 定	擬 辦	
		2.網頁管理及維護。						核 定	擬 辦	
國際教學組	交流活動	1.推廣英語授課學程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辦理國際短期研習營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辦理語言交換學習活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事務服務	1.財產及物品之管理。						核 定	擬 辦	
		2.網頁管理及維護。						核 定	擬 辦	
國際化資訊與企劃組	平台建置及維護	1.國際化資訊平台建立、設計更新與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彙整境外生、交換生及訪問學者所需資訊並公布至平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國際處官方網站與社交平台維護、更新與資訊提供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宣傳服務	行銷宣傳圖文建置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指標數據	彙整相關國際化指標統計數據及資料庫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事務服務	1.財產及物品之管理。						核 定	擬 辦	
		2.網頁管理及維護。						核 定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秘書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秘書室	各項會議	1.校務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校務會議程序委員會。	核 定				委員會 主席審核		擬 辦	委員會 主席主持
		3.校務會議校務監督委員會。	核 定				委員會 主席審核		擬 辦	委員會 主席主持
		4.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行政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6.內部控制專案小組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 席 為 莊 副校 長，莊 副校 長室 秘書 擬辦。
		7.行政品質評鑑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 席 為 莊 副校 長，莊 副校 長室 秘書 擬辦。
		8.公文檢核小組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 席 為 張 副校 長。
		9.校長召集之臨時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文稿 審核	1.全校重要文稿之審核。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全校一般文稿核辦與彙陳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首長 業務	1.辦理校長機要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校長行程之安排與聯繫。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校長函件處理。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行政 效能	1.研議行政革新、提高行政效能之 相關事項。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校務發展中長期計畫追蹤考核及 進度報告。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追蹤管制各項專案列管事項及首 長裁指示事項之執行情形。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重要會議決議案執行之追蹤及提 報。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第 2 層 一 級 主 管		第 3 層 二 級 主 管	第 4 層 承 辦 人 員		
		5.行政品質評鑑。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6.教育部績效型補助款衡量指標執行追蹤。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本校風險管理。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8.資本支出執行報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9.委外專案會議及報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大學 校院 校務 資料 庫	1.表冊資料檢核報部。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表冊資料調整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綜 合 業 務	1.申訴案件處理。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各單位重要業務之溝通協調。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紀念品製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斐陶斐榮譽學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稽 核	校務 基金 稽核 業務	1.本校校務基金年度稽核計畫。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本校校務基金年度稽核報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校 友 服 務 中 心	校 友 服 務 業 務	1.校友服務網頁建置及社群平台管理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海內外各級校友會規劃、輔導、聯繫及服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校友證卡、電子信箱管理及各項校友文件代辦。						核 定	擬 辦		
		4.傑出校友遴選作業及公開表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校友總會計畫及重大校友活動募款策略擬訂及募款活動規劃辦理。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6.企業聯繫、促進校友企業與母校之產學合作。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依業管 分別 核 審	
		7.校友捐贈與致謝相關作業。	核 定				審 核	初 核	擬 辦		
		8.校友拜訪接待及行程安排。	核 定				審 核	初 核	擬 辦		
		9.校友資料庫查詢系統之建置與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主 管	二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10.海大特約商店簽訂及廣宣。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1.協助刊登校友活動及徵才就業資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媒體公關暨出版中心	出版中心業務	1.本校中英文簡介、特刊、專刊等編輯及發行。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本校出版品受理申請及行政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出版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 席 為 校 莊 副 校 長
		4.國立大學出版社聯盟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校史博物館業務	1.本校大事記彙整及網路資料更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校史文物、紀念品典藏登記，以及文物、展品、展區維護更新、策展、規劃、導覽等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志工培訓、管理及行政業務等。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校史館網頁資料建置與維護。					核 定		擬 辦	
		5.校史館展區互動螢幕系統檔案維護與更新。					核 定		擬 辦	
	新聞公關業務	1.校內外公關網路以及媒體合作計畫之建立與維持。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媒體重大新聞採訪報導及緊急新聞事件處理。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各單位提供重要活動及新聞稿，審核、發布（或直播）校內外新聞。						核 定	擬 辦	
		4.配合重大活動宣傳，協助或辦理記者會召開等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本校網站首頁新聞平台以及校內電視牆資訊上傳、優化與管理。							核 定	擬 辦		
6.綜理每日新聞剪報之分類、彙整與建檔。								逕行辦理		
7.電子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8.本校媒體公關品開發與設計。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人事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第一組	各項會議	1.校長遴選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依各委員會設立辦法規定辦理並由召集人或主席進行議事處理	
		2.法規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教師員額管理小組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組織編制	1.教、職員員額編制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組織規程之擬訂、修訂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遴用敘薪	1.教師聘任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教師資格審查及證書報審、製發。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教師敘薪核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教師升等作業。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5.新聘教師學歷及入出境等人事查核事項。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外籍教師工作證申辦事項之會簽。	核 定				審 核	初 核	擬 辦		
		7.新聘教師人事查核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8.職員職務歸系。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9.職員遴用及陞遷。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0.職員分發、任免、審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1.職員晉升官等之訓練核定。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2.聘僱用人員遴用、敘薪等。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3.職名章發放及收繳。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4.教、職員服務證核發及收繳。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5.教、職員離職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6.教師兼任學術及行政主管之報核、公告、發聘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7.校內、校外之教師合聘。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主 管	二 主 管	承 人 員	辦 員	
一般服務	1.教師校外兼課（職）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教師借調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辦理名譽、特聘、講座教授之授與審查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進用原住民族與身心障礙人員查報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專案助理、計畫研究助理進用、專案工作人員、專任計畫人員及長期性任務型計畫進用工作人員進用之會核。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6.專案助理、計畫研究助理、專案工作人員、專任計畫人員及長期性任務型計畫進用工作人員之服務證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短期客座教師會簽及聘任。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8.教師校外兼職費（奉核登錄有案）。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9.公私立大專校院長接篆視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0.公私立大專校院長候選人徵求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第二組	差假管理	1.教職員公差、請假案件之審核與登記。								依授權規定辦理	
		2.教職員出勤刷卡到（退）。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差假勤惰法令之轉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不休假加班費之核發。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考績及獎懲事項	1.平時考核紀錄案。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成績考核資料表件之整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成績考核通知書及繕造成績考核清冊。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通知發給考核獎金。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專案考績事項。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6.專案考績通知書之填發。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7.獎懲案件之簽辦。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第 2 層 一 級 主 管		第 3 層 二 級 主 管	第 4 層 承 辦 人 員	
		8.推薦資深優良教師及轉頒獎金。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9.總統三節教師慰問金簽辦。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出國及訓練進修	1.	教授休假研究。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	教師出國講學研究進修。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	科技部短期研究進修。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	教職員訓練進修。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	教師兵役緩徵召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	教職員出國進修、研究及教學保證書。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各項會議	1.	人事評議委員會議事處理。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依各委員會設置辦法規定辦理並由主席進行議事處理
	2.	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議事處理。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待遇及生活津貼補助	1.	教職員待遇。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	教職員各項生活津貼及補助費（婚、喪、生育、子女教育）之請領與核轉。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保險及福利事項	1.	公保、勞保及健保之簽辦。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	健保 IC 卡之轉發及換發案件。							逕行辦理	
	3.	各項保險費繳納之簽辦。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依共同事項經費核銷分層授權辦理
	4.	公保各項保險給付之申請。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擬 辦	
	5.	勞保各項保險給付之申請。							逕行辦理	
	6.	專案助理、計畫研究助理進用之勞健保會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	公保保險給付核定書轉發。							逕行辦理	
	8.	退休人員健保。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9.	保險、福利疑義之釋示及法令轉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10.	留職停薪人員保險、福利案。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1.	教職員工相關福利事項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主	級 管	二 主	級 管	承 辦 人 員
		12.教職員社團之組成及補助案會核。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3.教職員文康活動之簽辦。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退休及撫卹事項	1.退休、延長退休、資遣及撫卹申請案。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月退休金及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之簽報。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退休撫卹基金繳納費用清單之填報。					核 定	初 審	擬 辦	
		4.退休撫卹基金信用、房屋貸款之簽辦。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退休、資遣及撫卹案件之查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延長退休案件之查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退休人員列冊管制。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8.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之請領。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9.退休金及撫卹金之領發通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人事資料管理	1.各項人事資料動態登記及保管。							逕行辦理	
		2.調職人員資料之移轉。							逕行辦理	
		3.教職員錄編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人事資訊系統異動之傳輸。							逕行辦理	
		5.待遇、退撫及英檢人數等人事定期報表。							逕行辦理	
		6.教職員在、離職及服務證明書之繕發。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教職員個資資料校對轉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一般服務	1.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校外單位徵才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校外單位建請推薦傑出校友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辦理產學研究成就獎、學術優良獎授與審查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教職員五類委員會代表選舉之選務、公告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依各委員會設立辦法規定發聘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主 管	二 主 管	承 辦 人	擬 辦 員	
		6.校外聯誼活動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校外研習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8.公務人員保障業務宣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9.各大專校院函送教職員錄。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主計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責 任 層 次				劃 分 層 次				備 註
			權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預算組	預算編製 控管	1.年度預概算之籌編及報部案件。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年度分配預算規劃與簽案。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年度預算分期實施計畫收支估計表及教學補助收入與設備投資分配數編報申請。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預算執行	1.請購案件之預算簽證及登記。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2	
		2.經費流用之審核。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預算執行狀況進度編報(含資本支出計畫執行情形表)。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補辦預算之編報。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年度終了資本支出申請保留。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財務(物)審核	經費支出憑證之審核與登記。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註 1-2	
	會計組	記帳憑證	收入、支出、轉帳傳票之編製。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帳簿業務		根據合法之記帳憑證記載帳簿。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會計報告		1.月會計報告編報及半年結算報告之編報。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年度決算之編報。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計畫收支會計報告之審核。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收支憑證及會計報告(含決算)之審核通知。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會計檔案		會計帳簿、會計報告、會計憑證之銷毀。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財務稽核		1.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出納會計事務。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應收(付)、保固金、履約保證金等懸帳清理業務。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人事業務	主計人員送審、聘用、動態、獎懲等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統計業務	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系統管理	1.計畫查詢系統維護管理。					核 定	擬 辦		
		2.請購查詢系統帳號申請。					核 定	擬 辦		
		3.原始支出憑證借出(影印)請示單。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綜合業務	1.會計通報(不含主計人事業務)。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會計通報(主計人事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內部會議記錄。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註 1：10 萬元以下案件依分層負責，教學單位由各學院院長代判；行政單位由各單位一級主管代判。

註 2：超過 10 萬元，50 萬元以下之請購及核銷案（含校務基金及計畫經費，包括人事費及兼任助理助學金等），依據副校長職掌分工表之督導業務分別由副校長代判；超過 50 萬之請購及核銷案（含人事費及兼任助理助學金等）由校長核定，餘依各單位共同事項經費核銷分層授權之規定辦理。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體育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員	
體育室	各項會議	1.室務會議。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室教師評審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體育發展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各種體育研討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行政	1.全年度體育實施計畫。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校內重要體育教學及活動之規劃及推動事宜。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教學組	各項會議	1.組務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課程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教師評鑑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體育教學研討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體育論文研討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行政	1.體育教學發展之規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體育教學各項規程、辦法之訂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新聘教師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會議通知、資料、紀錄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分發體育教師相關資料及教學材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辦理全校師生體適能檢測。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教學	1.體育教學開課項目之擬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課程編排。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教學場地編排。						核 定	擬 辦	
		4.體育課程人數統計。						核 定	擬 辦	
		5.體育課程電腦選課作業。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6.體育課程特殊人工選課作業。						核 定	擬 辦		
		7.體育成績管理作業。						核 定	擬 辦		
		8.體育教學評鑑實施。						核 定	擬 辦		
		9.體育課程抵免。						核 定	擬 辦		
		10.體育課程教學大綱編定。						核 定	擬 辦		
		11.校外體育教學講(研)習、訓練、研討會等訊息公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研究	1.體育教學研究、進修資訊。						核 定	擬 辦		
		2.體育教師進修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體育教師研究獎助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體育學術刊物。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活動組	器材借用及維護	1.運動場館借用之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運動場館器材之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運動代表隊之輔導及活動經費補助		1.運動代表隊年度活動計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運動代表隊輔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全校性運動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運動代表隊參加校際比賽。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5.運動代表隊參加校際比賽獎勵辦法。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運動傷害及預防處理作		1.各運動場館設施紀錄表。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運動傷害處理紀錄。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綜合業務		1.校內教職員工運動訓練班。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寒暑假運動訓練班。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校內外體育賽事活動之宣傳公告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職安中心	各項會議	1.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校長
		2.辦理運作化學品管理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中心主任
		3.中心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主席為中心主任
	綜合業務	1.訂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管理規章、年度管理計畫及相關管理辦法。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作之管理階層審查。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職業安全組	職業安全管理	1.辦理教育部、勞動部、原子能委員會及衛生福利部列管案之管理與通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辦理工作場所安全衛生巡視與督導。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辦理使用毒性化學物質之管理與申報。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辦理採購作業安全衛生文件彙整、提供諮詢及紀錄保存。							逕 行 辦 理	
		5.辦理承攬作業安全衛生文件彙整、公告及紀錄保存。							逕 行 辦 理	
		6.職災事故通報與調查。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職業衛生組	健康管理與促進	1.收集在職教職員工健康檢查報告與新進人員體格檢查報告。							逕 行 辦 理	
		2.辦理三高個案、檢查異常結果及特殊疾病之追蹤、輔導並轉介職業醫師。							逕 行 辦 理	
		3.彙整檢查資料，進行分析與後續追蹤處理，並將結果呈報給校長。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4.辦理在職教職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辦理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臨廠服務等相關健康促進活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其他	1.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辦理防護團實務之編組、訓練、演習、計畫之實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其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業務。							視工作性質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產學營運總中心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人	辦 員		
產學營運總中心	各項會議	1.產學營運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中心主任	
		2.進駐廠商審查會議。					核 定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中心主任	
	計畫推動	1.科技部補助 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計畫 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計畫主持人為校長(原名國際產學聯盟計畫)	
		2.科技部補助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教育部補助產業創新研發計畫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中心執行其他各類計畫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中心執行各項計畫經費結餘分配及年度帳務管理。	核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創新育成業務	1.執行創新育成計畫相關業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甄選進駐廠商培育輔導對象。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育成廠商培育輔導之進駐及終止進駐。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研發成果管理	1.科技部、農委會等各部會研發成果管理評鑑作業。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研發成果管理各部會相關法規、說明會等通知函文。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發明專利業務	1.各項計畫之研究成果歸屬本校之專利申請(含評估、撰稿、核駁答辯及及獲證)。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各項計畫之研究成果歸屬本校之專利管理(含維護、讓與、放棄及轉回)。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專利授權(含專利權公告、會議召開、合約審定及請款作業)。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專利經費管理(含核銷及造冊)。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智慧財產權歸屬與權益收入分配等相關事宜暨合約書之核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專利事務委託書、保密協議及合約書之核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考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主 管	二 主 管	三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產學技轉業務	1.教師研發成果與廠商產學合作/技術移轉/授權業務有關之公文稿。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教師研發成果技術公告、技術移轉/授權申請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教師研發成果保密合約擬訂與簽約。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研發成果與廠商產學合作、技術移轉及授權等合約審閱與簽訂。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教師研發成果與廠商產學合作請款、催收及技術移轉/授權權利金請款、催收與分配。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教師研發成果技術移轉/授權權利金上繳資助機關相關作業。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成果推廣活動	1.研發成果技術推廣與媒合活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育成企業產品發表會及商機資金媒合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各類產學活動展出。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科技部研發成果獎補助申請	1.科技部補助研發成果管理發明專利費用補助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科技部補助研發成果管理發明專利獲證獎勵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科技部補助研發成果管理技術移轉貢獻獎勵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科技部補助研發成果管理績優技轉中心獎勵申請。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馬祖行政處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員	
馬祖行政處	各項會議	處務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馬祖行政處處長
	教學	1.馬祖書院課程安排、經費申請及報支。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校外教學參訪交流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教室管理。					核 定		擬 辦	
	馬祖校區住宿學生生活輔導	1.學生住宿安排床位分配。					核 定		擬 辦	
		2.住宿學生生活輔導與違規處理。					核 定		擬 辦	
		3.宿舍安全維護與防治。					核 定		擬 辦	
		4.學生宿舍修繕申請。					核 定		擬 辦	
		5.學生宿舍網路使用輔導。					核 定		擬 辦	
		6.住宿生偶發事件處理。					核 定		擬 辦	
	馬祖校區學生宿舍自治	1.學生宿舍自治會輔導。					核 定		擬 辦	
		2.學生宿舍自治會幹部選派。					核 定		擬 辦	
	馬祖校區教職宿舍管理	宿舍借用及管理。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馬祖校區學生社團指導	三學系學生聯合會社團指導。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綜合業務	1.學生遷籍及台胞證辦理。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學生在馬祖校區工讀及校外課後輔導安排。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3.學生在馬祖校區獎助學金申請。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馬祖校區財產及物品管理。					核 定		擬 辦	
		5.馬祖校區各項公共空間管理。					核 定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運暨管理學院及所屬系、所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備 註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海運暨管理學院	各項會議	1.院經費分配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2.院務發展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3.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4.院級其他臨時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提升海事教育與學生實習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院屬演講廳之管理及維護。					核 定		擬 辦	
商船學系	各項會議	系所其他重要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無線電台申設、執照更新及管理。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海圖、航海表冊管理。						核 定	擬 辦	
		3.船藝教室管理。						核 定	擬 辦	
		4.勞工安全管理事宜。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專業科目依 STCW 要求之課程設計程序、規範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專業科目依 STCW 要求之學生檢定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第一階段海上實習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第二階段海上實習事宜。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滅火訓練實作事宜。						核 定	擬 辦	
		6.翻筏訓練實作事宜。						核 定	擬 辦	
		7.STCW 學分證明書申辦事宜。						核 定	擬 辦	
航運管理學系	各項會議	系所經費分配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行政	演講廳、視聽教室之管理。						核 定	擬 辦	
運輸	各項會議	教師座談會暨其他重要會議。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作項目	權責劃分							備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長	李副校長	莊副校長	張副校長	一級主管	二級主管	承辦人員	
科學系	行政	1.實習暨專業教室、視聽教室之管理。					核定	擬辦	
		2.實驗室安全管理。					核定	擬辦	
		3.系友會及基金募集擬辦。				核定	審核	擬辦	
輪機工程學系	各項會議	教師座談會暨其他重要會議。					核定	擬辦	
	行政	實驗室安全管理。					核定	擬辦	
	教學	1.專業科目依 STCW 要求之課程設計程序、規範事宜。			核定	審核	初審	擬辦	
		2.專業科目依 STCW 要求之學生檢定事宜。			核定	審核	初審	擬辦	
		3.學生校外實習事項。	核定			審核	初審	擬辦	
		4.救生艇筏實作課程教學。					核定	擬辦	
		5.滅火實作訓練安排。					核定	擬辦	
		6.承辦各項訓練申請證書事項。				核定	審核	擬辦	
		7.STCW 學分證明書申請事宜。					核定	擬辦	
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系)	行政	1.系所其他重要會議。					核定	擬辦	
		2.系屬空間設備管理。					核定	擬辦	
		3.系所招生相關活動					核定	擬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生命科學院及所屬系、所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生命科學院	各項會議	1.院經費規劃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2.院務發展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3.博碩士學位考試審查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院屬會議室空間管理。					核 定		擬 辦	
		2.院內公文、書信之處理。					核 定		擬 辦	
		3.生物技術教學與研究中心運作。					核 定		擬 辦	
		4.生物安全委員會運作。					核 定		擬 辦	
		5.陸生動物實驗中心運作。					核 定		擬 辦	
		6.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運作。					核 定		擬 辦	
		7.院設學程運作。					核 定		擬 辦	
		8.電子報、學院教師著作目錄、其他教材出版。					核 定		擬 辦	
	漁業推廣	1.漁業推廣委員及教授推薦與聘任。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漁業推廣活動及計劃執行。					核 定		擬 辦	
		3.漁業推廣教材出版。					核 定		擬 辦	
		4.漁業推廣會議。					核 定		擬 辦	
	食品科學系	各項會議	1.系經費規劃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2.系務發展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3.碩、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管理及支出之登帳作業。						核 定	擬 辦	
		2.實驗室安全管理。						核 定	擬 辦	
		3.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入學指定項目甄試。						核 定	擬 辦	
		4.碩、博士班甄試入學。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5.教育學程相關任教科目及學分認證事項。						核 定	擬 辦	
		6.門禁管理。						核 定	擬 辦	
		7.食品保健與風險教育中心運作與管理。。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系選課規定。						核 定	擬 辦	
		2.食品加工廠運作與管理。						核 定	擬 辦	
		3.學生校外實習事項。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與課程或教學相關者經教務處審核教務長決行
水產養殖學系	各項會議	1.系經費規劃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2.系務發展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3.碩、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暨檢驗中心運作與管理。						核 定	擬 辦	
		2.實驗室安全管理。						核 定	擬 辦	
		3.養殖溫室管理。						核 定	擬 辦	
		4.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入學指定項目甄試。						核 定	擬 辦	
		5.碩、博士班甄試入學。						核 定	擬 辦	
		6.教育學程相關任教科目及學分認證事項。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系選課規定。						核 定	擬 辦	
		2.水生動物實驗中心運作與管理。						核 定	擬 辦	
		3.學生校外實習與校外教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與課程或教學相關者經教務處審核教務長決行
生命科學	各項會議	1.碩、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2.系經費規劃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3.系務發展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暨生物科技學系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員	
	行政	1.實驗室安全管理。						核 定	擬 辦	
		2.碩、博士班甄試入學。						核 定	擬 辦	
		3.教育學程相關任教科目及學分認證事項。						核 定	擬 辦	
		4.系設學程運作。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系選課規定。						核 定	擬 辦	
		2.化學教學小組運作。						核 定	擬 辦	
		3.學生校外實習。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與課程或教學相關者經教務處審核教務長決行
海洋生物研究所	各項會議	碩、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會資格審查委員會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電子顯微鏡中心運作與管理。						核 定	擬 辦	
		2.實驗室安全管理。						核 定	擬 辦	
		3.碩士班甄試入學。						核 定	擬 辦	
		4.教育學程相關任教科目及學分認證事項。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所選課規定。						核 定	擬 辦	
		2.生物教學小組運作。						核 定	擬 辦	
海洋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所)	各項會議	1.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會資格審查委員會會議。						核 定	擬 辦	
		2.各委員會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博士班甄試入學。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學程選課規定。						核 定	擬 辦	
		2.實驗室實習事項。						核 定	擬 辦	
	海洋生物科	各項會議	1.系經費規劃委員會會議。						核 定	擬 辦
2.系務發展委員會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實驗室安全管理。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員	
技學士學位學程(系)	教學	1.系選課規定。						核 定	擬 辦	
		2.學生校外實習與校外教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與課程或教學相關者經教務處審核長執行
食品安全與風險管理研究所	各項會議	召開碩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實驗室安全管理。						核 定	擬 辦	
		2.碩士班甄試入學。						核 定	擬 辦	
		3.教育學程相關任教科目及學分認證事項。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所選課規定。						核 定	擬 辦	
		2.食安戰情中心運作與管理。						核 定	擬 辦	
食品安全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各項會議	召開碩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						核 定	擬 辦	
	教學	學程選課規定。						核 定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及所屬系、所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各項會議	院其他重要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院發展目標及方向之規劃與調整。					核 定		擬 辦	
		2.院中、英文書信處理事項。					核 定		擬 辦	
	教學	院級次專長學程相關事項。					核 定		擬 辦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行政	1.系發展目標及方向之規劃與調整。						核 定	擬 辦	
		2.學生海上實習及戶外教學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教育學程相關任教科目及學分認證事項。						核 定	擬 辦	
		4.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管理						核 定	擬 辦	
	教學	相關次專長學程事項。						核 定	擬 辦	
海洋環境資訊系		1.系發展目標及方向之規劃與調整。						核 定	擬 辦	
		2.學生海上實習及戶外教學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教育學程相關任教科目及學分認證事項。						核 定	擬 辦	
		4.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管理。						核 定	擬 辦	
		5.系友聯繫。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相關次專長學程事項。						核 定	擬 辦	
		2.教學網站設立與更新。						核 定	擬 辦	
地球科學研究所	行政	1.所發展目標及方向之規劃與調整。						核 定	擬 辦	
		2.戶外實習教學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教育學程相關任教科目及學分認證事項。						核 定	擬 辦	
		4.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管理。						核 定	擬 辦	
		5.所友聯繫。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教學	1.相關次專長學程事項。						核 定 擬 辦	
		2.教學網站設立與更新。						核 定 擬 辦	
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	行政	1.所發展目標及方向之規劃與調整。						核 定 擬 辦	
		2.戶外實習教學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海洋環境與生態研究所		1.所發展目標及方向之規劃與調整。						核 定 擬 辦	
		2.學生海上實習及戶外教學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管理。						核 定 擬 辦	
海洋資源與環境變遷博士學位學程(所)		1.學位學程發展目標及方向之規劃與調整。						核 定 擬 辦	
		2.戶外實習及教學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管理。						核 定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工學院及所屬系、所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工學院	各項會議	1. 研究生申請教育學程初審會議。					核 定		擬 辦	
		2. 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 院屬會議室、演講廳之管理。					核 定		擬 辦	
		2. 院英文書信之處理。					核 定		擬 辦	
		3. 其他有關院內文件需英文翻譯事項。					核 定		擬 辦	
	教學	次專長學程規劃及整合事宜。					核 定		擬 辦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各項會議	1. 工程認證推動小組及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2. 教學小組召集人會議。						核 定	擬 辦	
		3. 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 新生說明會。						核 定	擬 辦	
		2. 工程教育認證。						核 定	擬 辦	
		3. 碩博會、大博會。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 新生選課說明會。						核 定	擬 辦	
		2. 逕讀博士學位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各項會議	1. 召集系所教學研究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 研究生逕讀博士學位事項。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擬 辦	
		2. 系所師生教學座談。						核 定	擬 辦	
		3. 推廣系所招生事項。						核 定	擬 辦	
河海工程學系	各項會議	1. 系學術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2. 系推廣教育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 碩士在職進修專班經費管理及支出之登帳作業。						核 定	擬 辦	
		2. 各項委員會推舉事務。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 研究生逕讀博士學位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海洋工程科技學士學位學程(系)	各項會議	1.系學術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2.系推廣教育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新生說明會。						核 定	擬 辦	
		2.各項委員會推舉事務。						核 定	擬 辦	
海洋工程科技博士學位學程	各項會議	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電機資訊學院及所屬系、所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電機資訊學院	各項會議	1.軟體工程學程會議。					核 定		擬 辦		
		2.海事遠距醫療學程會議。					核 定		擬 辦		
		3.電資國際學分學程會議。					核 定		擬 辦		
		4.通訊系統學程會議。					核 定		擬 辦		
		5. 3D 多媒體學分學程會議。					核 定		擬 辦		
		6.物聯網學分學程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軟體工程學程證書請領。					核 定		擬 辦	經教務處審核後，教務長執行。	
		2.海事遠距醫療學程證書請領。					核 定		擬 辦		
		3.電資國際學分學程證書請領。					核 定		擬 辦		
		4.通訊系統學程證書請領。					核 定		擬 辦		
		5.3D 多媒體學分學程證書請領。					核 定		擬 辦		
		6.物聯網學分學程證書請領。					核 定		擬 辦		
電機工程學系	各項會議	系所經費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碩士在職進修專班經費管理及支出之登帳作業。						核 定	擬 辦	提送學院相關會議核備
			2.系務發展目標及方向。						核 定	擬 辦	
	3.系會議室、文書管理。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研究生逕讀博士學位事項。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各組教育學程課程修訂。						核 定	擬 辦		
資訊工程學系	各項會議	系所經費管理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各組教育學程課程之修訂。						核 定	擬 辦	
			2.全校微積分課程安排及時間、上課教室之協調。						核 定	擬 辦	
			3.全校微積分課程學生選 課及加退選。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責 任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各項會議	召集教師座談會。						核 定	擬 辦	
	教學	協助系所通訊、導航、控制等相關實習課程。						核 定	擬 辦	
光電與材料科技系	各項會議	系上經費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行政	系務發展目標及方向。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全校普通物理及普通物理實驗課程之安排及其他相關事務之協調。						核 定	擬 辦	
		2.系上相關課程規劃事宜。						核 定	擬 辦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及所屬系、所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備 註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人文社會科學院	各項會議	1.院經費分配會議。					核 定		擬 辦	
		2.院級其他臨時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院屬空間(含葉森然廳、會議室等)借用管理。					核 定		擬 辦	
		2.院級海洋人文學程運作。					核 定		擬 辦	
教育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	各項會議	1.教育學程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召集人核定
		2.實習輔導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召集人核定
		3.教師資格審查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師資生招生作業。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師資生學籍管理。							逕行辦理	
		3.製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核 定	擬 辦	
		4.製發任教專門科目證明書。						核 定	擬 辦	
		5.製發實習輔導委員會委員及輔導教師聘書。						核 定	擬 辦	
		6.學分班學分證明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教育部相關計畫研提、結案。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經教務處審核由教務長代決
		8.學生修習教育學程辦法。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報教育部備查
		9.公費生受領師資培育公費行政契約書簽訂。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10.公費生公費之申請、核發。					核 定	初 審	擬 辦	
		11.校外參訪見習保險單用印。						核 定	擬 辦	
		12.教育夥伴關係簽約。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教學	1.師資培育中心課程規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報教育部備查
		2.校外實地實習(含見習、試教、實習、補救教學、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人	辦 員	
海洋文化研究所	行政									
		1.籌辦國內外學術研討會。				核 定	初 審	擬 辦		
		2.學術期刊與專書之編輯出版。					核 定	擬 辦		

備註：應經所、應英所、文創設計系及海洋觀光管理系之分層負責項目已於系所共同事項中涵蓋，目前無特殊事項。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及所屬系、所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會議	年度經費與圖書經費分配會議事處理。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學院發展計畫擬定及目標追蹤。					核 定		擬 辦	
		2.院各委員會委員推選。					核 定		擬 辦	
		3.院中英文概況彙編。					核 定		擬 辦	
	總務	1.學院財物之登錄、報廢與盤點。					核 定		擬 辦	
		2.院經費預算彙編。					核 定		擬 辦	
海洋法律研究所	會議	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法服社社務推動。						核 定	擬 辦	
		2.學術期刊之編輯出版。						核 定	擬 辦	

備註：海洋法政系、海洋政策所以共同事項為準則，爰未列其他特別事項。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共同教育中心及所屬組、中心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備 註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共同教育中心	各項會議	1.共同教育諮議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莊副校長
		2.創意創新創業學程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主席為中心主任
		3.其他會議： 中心會議、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中心教師評鑑委員會、中心課程委員會、中心教學優良教師遴選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中心屬教室、會議室管理。					核 定		擬 辦	
語文教育組	各項會議	1.組務會議。						核 定	擬 辦	
		2.組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3.組課程委員會議。						核 定	擬 辦	
		4.其他重要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教師升等與評鑑作業。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組評鑑作業。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邀請校外學者專家專題演講之相關事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經教務處審核由教務長代決
		4.校外邀請本校教師擔任委員、評審或演講等事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組各項規程、辦法之訂定。						核 定	擬 辦	提送相關會議核備。
		6.組各委員推選事務。						核 定	擬 辦	
		7.審核學士班畢業生資格（非系所）。						核 定	擬 辦	
		8.組經費之使用規劃。						核 定	擬 辦	
		9.語文組相關書籍。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共同教育課程科目抵免作業。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人	辦 員		
		2.共同教育課程修訂。						核 定	擬 辦	提送相關會議核備。	
		3.課程擬訂、安排及時間、上課教室之協調。						核 定	擬 辦		
		4.學生選課、人工特殊加選。						核 定	擬 辦		
		5.組教師授課課程大綱編定。						核 定	擬 辦		
		6.課程校外參訪交流相關事宜。						核 定	擬 辦		
	其他	1.單位感謝狀及證明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獎狀。						核 定	擬 辦		
博雅教育組	各項會議	1.組務會議。						核 定	擬 辦		
		2.組教師評審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3.組課程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4.組其他重要會議。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教師升等與評鑑作業。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組評鑑作業。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3.邀請校外學者專家專題演講之相關事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經教務處審核由教務長代決	
		4.校外邀請本校教師擔任委員、評審或演講等事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組各項規程、辦法之訂定。						核 定	擬 辦	提送相關會議核備。	
		6.組各委員推選事務						核 定	擬 辦		
		7.審核學士班畢業生資格（非系所）。						核 定	擬 辦		
		8.組經費之使用規劃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共同教育課程科目抵免作業。						核 定	擬 辦		
		2.共同教育課程修訂。						核 定	擬 辦	提送相關會議核備。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人	辦 員		
		3.課程擬訂、安排及時間、上課教室之協調。						核 定	擬 辦		
		4.學生選課、人工特殊加選。						核 定	擬 辦		
		5.組教師授課課程大綱編定。						核 定	擬 辦		
		6.課程校外參訪交流相關事宜。						核 定	擬 辦		
	其他	單位感謝狀及證明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體育教育組	教學	1.體育教學開課項目之擬定。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課程編排。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體育課程人數統計。						核 定	擬 辦		
		4.體育課程電腦選課作業。						核 定	擬 辦		
		5.體育課程特殊人工選課作業。						核 定	擬 辦		
		6.體育成績管理作業。						核 定	擬 辦		
		7.體育教學評鑑實施。						核 定	擬 辦		
		8.體育課程抵免。						核 定	擬 辦		
		9.體育課程教學大綱編定。						核 定	擬 辦		
華語中心	各項會議	1.中心會議。						核 定	擬 辦	提送一級單位相關會議核備	
		2.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3.中心教師評鑑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4.中心課程委員會。						核 定	擬 辦		
	行政	1.中心屬新進人員之聘擬及人員辭免作業。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複 審	核 定	擬 辦		
		2.中心教師升等與評鑑作業。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中心評鑑作業。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中心綜合表現資料表。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5.校外邀請本校教師擔任委員、評審或演講等事務。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中心各項規程、辦法之訂定。						核 定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主 管	二 主 管	承 人	辦 員	
		7.審核學士班畢業生資格。						核 定	擬 辦	經中心審核，由教務處註課組／進修組組長決行。
		8.華語簽證生入學許可。						核 定	擬 辦	會辦相關單位後校長決行。
		9.系所經費之使用規畫。						核 定	擬 辦	
	教學	1.課程擬訂、安排及時間、上課教室之協調。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共同教育課程修訂。						核 定	擬 辦	提送相關會議核備。
		3.學生選課、人工特殊加選。						核 定	擬 辦	
		4.中心教師授課課程大綱編定。						核 定	擬 辦	
		5.校外參訪與學術交流。						核 定	擬 辦	
	其他	1.單位感謝狀及證明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獎狀。						核 定	擬 辦	
藝文中心	各項會議	藝文中心諮詢委員會	核 定		複 審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主任委員由莊副校長兼任
	活動	1.活動訊息之搜集。							逕行辦理	
		2.展演活動邀請及經費控制。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中心政策擬定及修改。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4.其他資料徵集。							逕行辦理	
	服務	1.愛樂廳、藝術櫥窗借用登記。						核 定	擬 辦	
		2.民眾問題處理、回覆。						核 定	擬 辦	
		3.推廣各類型活動。						核 定	擬 辦	
4.校外藝文活動文宣張貼。								逕行辦理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中心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海洋科學及水產科技組	綜 合 業 務	1.各項儀器採購相關事宜。								註 1
		2.協助儀器使用及管理維護。					核 定		擬 辦	
		3.儀器教育訓練講習活動。					核 定		擬 辦	
		4.公用儀器室及研究室使用管理及規劃。					核 定		擬 辦	
		5.各項主題研究計畫推動執行。					核 定		擬 辦	
	各 項 會 議	1.中心諮議委員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中心推動委員會。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行 政	1.教育部計畫提報及執行。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主題研究計畫相關措施之考核與執行。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主題研究計畫經費使用審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各項演講活動、研討會、課程講座。					核 定		擬 辦	
		5.國際學術交流相關活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及短期進修申請補助。					核 定		擬 辦	
		7.各項課程開設與教材講義編輯。					核 定		擬 辦	
海洋文教及產經法政組	綜 合 業 務	1.主題研究計畫相關措施之考核與執行。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主題研究計畫經費使用審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各項演講活動、研討會、課程講座。					核 定		擬 辦	
		4.國際學術交流相關活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海洋工程	綜 合 業 務	1.主題研究計畫相關措施之考核與執行。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主題研究計畫經費使用審核。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承辦單位及前瞻科技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員	
	3.各項演講活動、研討會、課程講座。					核 定		擬 辦	
	4.國際學術交流相關活動。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各項儀器採購相關事宜。								註 1

備註：依各單位共同事項經費核銷分層授權之規定辦理。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政策發展組	行政	1.各項主題研究計畫推動執行。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主題研究計畫經費使用審核。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全國(國際)性學術交流相關活動。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各項演講活動、研討會、課程講座。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各項海洋相關量表編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各項海洋相關問卷編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各項海洋相關教材(手冊)編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各項會議	1.組內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各項子計畫（含委辦計畫）會議之辦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整合傳播組	行政	1.各項主題研究計畫推動執行。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2.主題研究計畫經費使用審核。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3.全國(國際)性學術交流相關活動。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4.各項演講活動、研討會、課程講座。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各項海洋相關量表編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各項海洋相關問卷編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7.各項海洋相關教材(手冊)編製。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各項會議	1.組內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各項子計畫（含委辦計畫）會議之辦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綜合業務	1.中心月會。	核 定				審 核	複 審	初 審	擬 辦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權 第 1 層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第 2 層 一 級 主 管	第 3 層 二 級 主 管	第 4 層 承 辦 人	承 辦 員	
		校 長								
	2.各項設備購置相關事宜。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擬 辦		
	3.各項物品採買相關事宜。					核 定		擬 辦		
	4.中心所屬新進人員之聘擬及人員辭免作業。	核 定			審 核	審 核		擬 辦		
	5.中心空間管理與使用相關事宜。					核 定		擬 辦		
	6.中心網站及多媒體宣傳相關事宜。					核 定		擬 辦		
	7.各項海洋教育相關宣導品印製。					核 定		擬 辦		
	8.各項海洋人才培育調查與統計相關事宜。					核 定		擬 辦		
	9.中心各項物品、財產使用與其他單位借用之管理。						核 定	擬 辦	核准文件	

[回目錄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分層負責明細表

110 年 2 月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 校 長	莊 副 校 長	張 副 校 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航海人員訓練組	綜 合 業 務	1.各項設備採購相關事宜。									註
		2.設備使用及管理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各模擬機室及教室使用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各項訓練研究計畫承接推動執行。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模擬機參觀。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6.船員訓練證書核、補、換發。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各 項 會 議	1.各項訓練承接執行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ISO 管理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專任人員聘用會議								註	
	行 政	1.訓練課程規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訓練、會議、模擬機及研究等空間規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ISO 執行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訓練教師聘任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各項訓練教材講義編輯。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操船模擬機組	綜 合 業 務	1.操船設備採購相關事宜。								註	
		2.操船模擬機使用及管理維護。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操船模擬機室及教室使用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4.操船研究計畫承接推動執行。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5.模擬機參觀。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各 項 會 議	1.操船計畫承接執行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專任人員聘用會議。								註	

承辦單位	工 作 項 目		權 責 劃 分							備 註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項 目	校 長	李 副校長	莊 副校長	張 副校長	一 級 主 管	二 級 主 管	承 辦 人	辦 理 員	
研 發 組	行政	1.操船研究計畫設計規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2.會議、模擬機及研究等空間規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綜合業務	1.各項設備採購相關事宜。								註
		2.會議室及研究室使用管理。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海事相關計畫承接推動執行。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各項會議	1.海事發展-校內外專家會議。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研究計畫承接執行會議。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3.專任人員聘用會議。								註
	行政	1.海事政策研究。	核 定				審 核	初 審	擬 辦	
		2.海事發展相關計畫設計及規劃。					核 定	審 核	擬 辦	

註：依各單位共同事項經費核銷分層授權之規定辦理。

[回目錄頁](#)

附件八 人事室報告事項

一、報告事項

- (一) 有關本校第三屆勞資會議勞方代表賴曉惠因留職停薪，改由余惠美代表接任（任期起訖時間自 109 年 12 月 4 日中午 12 時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一案，業經基隆市政府 109 年 12 月 7 日基府社關參字第 1092810662 號簽准同意備查。
- (二) 國立陽明大學○○研究所○○○教師其升等論文涉及違反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經教育部同意備查撤銷其教授資格，並自 109 年 4 月 22 日起至 114 年 4 月 21 日止不受理教師資格審查

二、宣導事項

- (一) 教育部函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令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5 點第 4 項所稱其他證明文件，於被提名人為公立大專校院專任教師時，包括教師報經學校核准兼職之文件。
- (二) 按「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 5 點第 4 項規定略以，教師至與學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或由政府機關或學校依法指派教師代表其持有股份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及與學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並已於我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於我國申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時，學校應主動公開教師姓名、兼職機構或外國公司名稱及兼任職務等資訊。
- (三) 依教育部臺教人(三)字第 1090169324 號書函，加強宣導本校教師兼任相當簡任第 11 職等以上行政職務人員，應依規定向內政部申請許可，始得進入大陸地區。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9 條第 3 項、第 91 條第 2 項及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許可辦法規定，簡任（或相當簡任）第 11 職等以上公務員，應向內政部申請許可始得進入大陸地區，違反者處新臺幣(以下同)2 萬元以上 10 萬元以下罰鍰。
- (四) 退休公教人員併計其他職域年資成就支領月退休金條件，其月退休金支領金額在 2 萬 5,000 元以下者，其公教人員任職年資如未滿 15 年以上，不合依規定發給年終慰問金、三節慰問金及子女教育補助。
- (五) 依勞動部 109 年 9 月 7 日勞動條 2 字第 1090077231 號公告，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新臺幣 24,000 元；每小時基本工資調整為新臺幣 160 元。

三、執行事項

- (一) 辦理本校公務人員（含未銓敘職員）109 年年終考績案，本室前於 109 年 11 月 27 日辦理考績說明會並預計於 110 年 1 月中召開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會中併同審議校務基金專案工作人員、計畫行政人員之年終考核。
- (二) 本校新版教職員通訊錄於 109 年 12 月底彙編印製完成，陸續發送各單位。
- (三)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不辦理全校性歲末年終餐會，另以其他方式慰勉同仁辛勞。
- (四) 辦理完成公務人員 109 年度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結算本校公務人員 109 年應休畢以外休假日數之休假補助及因公未休假加班費。
- (五) 本校彈性上班實施要點修正第 5 點，取消出勤異常申覆單每月限 1 次之規定，於 110 年 1 月起實施，差勤系統亦將配合同步更新。
- (六) 錄製第 1 批本校新式員工識別證(約 350 張)具刷卡功能之感應卡；另規劃各館舍、大樓各覓 1 名聯絡人，協助卡片測試。
- (七) 本學期經系、院推薦教授、副教授申請延長服務案件，於 11 月校教評會審議通過 3 人、12 月提案審議 3 人。
- (八) 訓練相關事項：
 1. 本室協助共同教育中心所舉辦之藍海講座，完成終身學習時數登錄。

2. 本室協助海龜教育宣導之終身學習時數完成登錄。
3. 本室協助應用經濟研究所辦理之論壇，完成終身學習時數登錄。

(九) 本室 110 年 1 月發放退撫給與情形如下：

1. 月退休金：教育人員 224 人、公務人員 39 人，計新臺幣 8,082,457 元。
2. 遺屬年金：教育人員遺族 21 人、公務人員遺族 2 人，計新臺幣 390,064 元。
3. 月撫卹金：教育人員遺族 1 人、公務人員遺族 0 人，計新臺幣 13,566 元。

(十) 本校專案工作人員 109 年年終考核說明會業於 109 年 12 月 8 日辦理完竣。

四、規劃事項

- (一) 依本校 109 年 12 月 17 日第 3 屆第 4 次勞資會議決議，辦理增給適用勞動基準法同仁（專案工作人員、計畫行政人員等）7 天彈性假日之實施方式。
- (二) 辦理 109 年度退休教職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作業。
- (三) 辦理 109 學年度優秀行政人員遴選會議。
- (四) 特聘教授、學術優良教師及產學研究成就獎參選人員資料彙整。
- (五) 辦理 109 年教職員工年終工作獎金案。
- (六) 辦理 109 考績獎金預借案。
- (七) 規劃辦理 110 年度訓練計畫。

五、109 年 12 月人事動態：

- (一) 公務人員：到職 2 人、調陞 1 人。
- (二) 專案工作人員：新僱 2 人、離職 2 人。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動態內容	日 期	備 註
圖書暨資訊處	秘書	靳惠如	調陞	109.12.02	
人事室 第二組	組員	蘇子寧	到職	109.12.25	
學生事務處 諮商輔導組	組員	陳羽宣	到職	109.12.30	
研究發展處 研究船船務中心	駐埠 輪機長	陸王均	新僱	109.12.21	
研究發展處 研究船船務中心	行政組員	陳盈穎	新僱	109.12.21	
研究發展處 研究船船務中心	幹練水手	劉漢忠	離職	109.12.1	
人事室 第二組	行政組員	許芸蓁	離職	109.12.25	職務代理原因 消滅

附件九 主計室報告事項

主計室報告事項：

一、報告截至 109 年 11 月底止本校收支餘絀及資本支出情形：

(一) 收支餘絀情形：實際總收入 23 億 5,531 萬 3,219 元，實際總支出 24 億 1,259 萬 7,377 元，本期短絀 5,728 萬 4,158 元，較預計短絀 7,603 萬 6,000 元，減少短絀 1,875 萬 1,842 元，主要係其他補助收入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請參照網址：<http://acc1.ntou.edu.tw/webppr/10911161.htm>)。

(二) 資本支出情形：資本支出累計預算分配數為 3 億 4,454 萬 1,306 元，實際累計執行數為 3 億 2,548 萬 2,999 元，執行率 94.47%，分述如下：

1. 房屋及建築 1 億 1,976 萬 9,155 元，執行率為 78.18%。

2. 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執行數為 2 億 571 萬 3,844 元，執行率為 93.02%。(請參照網址：<http://acc1.ntou.edu.tw/webppr/10911164.htm>)。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部門預算執行狀況表

計算截止日期:109.11.23

單位:元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執行率%
109T160圖書處(圖書處)								
109T160	100-1人事費(B)	78,000	22,683	0	6,813	0	29,496	37.82
109T160	300業務費	330,299	250,550	0	66,325	5,800	322,675	95.94
109T160	700設備費	38,707	13,800	0	18,815	0	32,615	84.26
109T160	合 計	447,006	287,033	0	91,953	5,800	384,786	84.78
109T161圖書設備(採編組)								
109T161	700設備費	8,500,000	6,729,227	0	1,156,678	0	7,885,905	92.78
109T161	合 計	8,500,000	6,729,227	0	1,156,678	0	7,885,905	92.78
109T162全校期刊及資料庫(採編組)								
109T162	300業務費	44,035,651	30,030,635	0	9,906,167	0	39,936,802	90.69
109T162	合 計	44,035,651	30,030,635	0	9,906,167	0	39,936,802	90.69
109T163藝文中心(藝文中心)								
109T163	300業務費	1,003,000	693,226	0	210,364	0	903,590	90.09
109T163	合 計	1,003,000	693,226	0	210,364	0	903,590	90.09
109T164校務系統組(校務系統組)								
109T164	300業務費	522,663	372,171	0	142,800	0	514,971	98.53
109T164	700設備費	496,300	405,515	0	90,785	0	496,300	100.00
109T164	合 計	1,018,963	777,686	0	233,585	0	1,011,271	99.25
109T165校園網路與教學支援組(網路支援)								
109T165	300業務費	1,670,908	491,054	0	281,155	69,700	841,909	46.21
109T165	700設備費	670,000	395,757	0	274,243	0	670,000	100.00
109T165	合 計	2,340,908	886,811	0	555,398	69,700	1,511,909	61.61
109T166教學支援組(教學支援組)								
109T166	300業務費	2,154,250	506,560	0	1,647,690	0	2,154,250	100.00
109T166	700設備費	273,200	0	0	269,158	0	269,158	98.52
109T166	合 計	2,427,450	506,560	0	1,916,848	0	2,423,408	99.83
109T168採編閱覽參考館藏4組(採編等4組)								
109T168	300業務費	2,447,880	1,841,045	0	498,310	108,525	2,447,880	95.57
109T168	700設備費	828,793	828,385	0	0	0	828,385	99.95
109T168	合 計	3,276,673	2,669,430	0	498,310	108,525	3,276,265	96.68
109T170國際事務處(國際事務處)								
109T170	100-1人事費(B)	10,000	9,769	0	0	0	9,769	97.69
109T170	300業務費	488,000	297,300	0	55,822	0	353,122	72.36
109T170	500國外旅費	270,000	0	0	0	0	0	0.00
109T170	501(B)國外旅費	90,000	0	0	0	0	0	0.00
109T170	700設備費	97,000	0	0	91,000	0	91,000	93.81
109T170	合 計	955,000	307,069	0	146,822	0	453,891	47.53
109T180體育室(體育室)								
109T180	300業務費	2,548,000	1,783,479	0	703,019	61,502	2,548,000	97.59
109T180	700設備費	338,000	285,051	0	52,949	0	338,000	100.00
109T180	合 計	2,886,000	2,068,530	0	755,968	61,502	2,886,000	97.87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執行率%
109T190軍訓室(軍訓室)								
109T190	133值班費(B)	244,000	96,700	0	0	0	96,700	39.63
109T190	300業務費	323,000	187,462	0	18,426	0	205,888	63.74
109T190	700設備費	24,000	24,000	0	0	0	24,000	100.00
109T190	合 計	591,000	308,162	0	18,426	0	326,588	55.26
109T271航海人員訓練組(航海人員訓練組)								
109T271	300業務費	250,000	82,258	0	0	0	82,258	32.90
109T271	合 計	250,000	82,258	0	0	0	82,258	32.90
109T280漁業推廣中心(漁業推廣中心)								
109T280	300業務費	155,000	68,091	0	0	0	68,091	43.93
109T280	700設備費	39,000	39,000	0	0	0	39,000	100.00
109T280	合 計	194,000	107,091	0	0	0	107,091	55.20
109T290研發處(研發處)								
109T290	100-1人事費(B)	60,000	46,903	0	1,460	0	48,363	80.61
109T290	300業務費	529,607	400,741	0	3,386	0	404,127	76.31
109T290	合 計	589,607	447,644	0	4,846	0	452,490	76.74
109T300生命科學院(生命科學院)								
109T300	300業務費	398,400	189,394	0	179,014	0	368,408	92.47
109T300	700設備費	702,000	356,207	0	250,000	0	606,207	86.35
109T300	合 計	1,100,400	545,601	0	429,014	0	974,615	88.57
109T302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系)								
109T302	300業務費	1,134,011	974,730	0	62,826	0	1,037,556	91.49
109T302	700設備費	1,628,150	1,165,095	0	462,930	0	1,628,025	99.99
109T302	合 計	2,762,161	2,139,825	0	525,756	0	2,665,581	96.50
109T303水產養殖學系(水產養殖學系)								
109T303	300業務費	976,947	852,272	0	2,300	16,380	870,952	87.47
109T303	700設備費	1,396,040	734,384	0	397,302	0	1,131,686	81.06
109T303	合 計	2,372,987	1,586,656	0	399,602	16,380	2,002,638	83.70
109T304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109T304	300業務費	655,610	552,225	0	3,386	0	555,991	84.81
109T304	700設備費	941,287	806,887	0	134,400	0	941,287	100.00
109T304	合 計	1,596,897	1,359,112	0	137,786	0	1,497,278	93.76
109T305食品安全與風險管理研究所(食品安全與風險管理研究所)								
109T305	300業務費	271,296	237,226	0	6,183	0	243,409	89.72
109T305	700設備費	394,780	293,027	0	101,753	0	394,780	100.00
109T305	合 計	666,076	530,253	0	107,936	0	638,189	95.81
109T324海洋生物研究所(海洋生物研究所)								
109T324	300業務費	322,227	280,775	800	999	0	283,374	87.94
109T324	700設備費	469,076	391,191	0	77,884	0	469,075	100.00
109T324	合 計	791,303	671,966	800	78,883	0	752,449	95.09
109T327海洋生技博士學程(海洋生技博士學程)								
109T327	300業務費	66,023	16,222	0	0	0	16,222	24.57
109T327	700設備費	0	0	0	0	0	0	0.00
109T327	合 計	66,023	16,222	0	0	0	16,222	24.57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執行率%
109T328海洋生物科技學士學程(海洋生物科技學士學程)								
109T328	300業務費	194,847	194,775	0	0	0	194,775	99.96
109T328	700設備費	279,750	279,165	0	0	0	279,165	99.79
109T328	合 計	474,597	473,940	0	0	0	473,940	99.86
109T500工學院(工學院)								
109T500	300業務費	365,170	339,133	0	10,380	6,600	356,113	95.71
109T500	700設備費	623,500	594,120	0	10,000	0	604,120	96.89
109T500	合 計	988,670	933,253	0	20,380	6,600	960,233	96.46
109T501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109T501	300業務費	552,626	512,906	0	7,044	0	519,950	94.09
109T501	700設備費	968,202	968,202	0	0	0	968,202	100.00
109T501	合 計	1,520,828	1,481,108	0	7,044	0	1,488,152	97.85
109T502河海工程學系(河海工程學系)								
109T502	300業務費	880,594	662,717	0	73,778	0	736,495	83.64
109T502	700設備費	1,199,525	1,153,525	0	46,000	0	1,199,525	100.00
109T502	合 計	2,080,119	1,816,242	0	119,778	0	1,936,020	93.07
109T508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機械系)								
109T508	300業務費	794,168	709,803	0	56,956	0	766,759	96.55
109T508	700設備費	1,152,429	1,122,429	0	30,000	0	1,152,429	100.00
109T508	合 計	1,946,597	1,832,232	0	86,956	0	1,919,188	98.59
109T509海洋工程科技學士學程(海洋工程科技學士學程)								
109T509	300業務費	175,307	123,056	0	39,274	0	162,330	92.60
109T509	700設備費	254,041	117,700	0	40,000	0	157,700	62.08
109T509	合 計	429,348	240,756	0	79,274	0	320,030	74.54
109T510海洋工程科技博士學位學程(海洋工程科技博士學位學程)								
109T510	300業務費	19,056	15,845	0	0	0	15,845	83.15
109T510	700設備費	27,303	17,940	0	0	0	17,940	65.71
109T510	合 計	46,359	33,785	0	0	0	33,785	72.88
109T514海研二號(海研二號)								
109T514	300業務費	6,886,600	5,972,143	0	862,817	0	6,834,960	99.25
109T514	700設備費	1,013,400	175,140	0	592,000	0	767,140	75.70
109T514	合 計	7,900,000	6,147,283	0	1,454,817	0	7,602,100	96.23
109T600電機資訊學院(電機資訊學院)								
109T600	300業務費	629,920	237,933	0	12,813	0	250,746	39.81
109T600	700設備費	1,156,400	1,056,400	0	100,000	0	1,156,400	100.00
109T600	合 計	1,786,320	1,294,333	0	112,813	0	1,407,146	78.77
109T602電機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								
109T602	300業務費	1,235,902	1,125,304	0	18,994	0	1,144,298	92.59
109T602	700設備費	1,196,640	1,132,495	0	64,144	0	1,196,639	100.00
109T602	合 計	2,432,542	2,257,799	0	83,138	0	2,340,937	96.23
109T603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								
109T603	300業務費	976,565	558,999	0	57,030	13,710	629,739	63.08
109T603	700設備費	1,366,151	849,831	0	516,320	0	1,366,151	100.00
109T603	合 計	2,342,716	1,408,830	0	573,350	13,710	1,995,890	84.61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執行率%
109T607通訊與導航工程系(通訊與導航工程系)								
109T607	300業務費	655,491	396,177	27,300	63,400	0	459,577	70.11
109T607	700設備費	857,769	823,369	0	34,400	0	857,769	100.00
109T607	合 計	1,513,260	1,219,546	27,300	97,800	0	1,317,346	87.05
109T626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								
109T626	300業務費	545,790	363,508	0	26,325	0	389,833	71.43
109T626	700設備費	763,394	518,927	0	238,515	0	757,442	99.22
109T626	合 計	1,309,184	882,435	0	264,840	0	1,147,275	87.63
109T629光電與材料系(光電與材料系)								
109T629	300業務費	155,634	152,971	0	0	0	152,971	98.29
109T629	700設備費	218,105	218,105	0	0	0	218,105	100.00
109T629	合 計	373,739	371,076	0	0	0	371,076	99.29
109T700海運暨管理學院(海運暨管理學院)								
109T700	300業務費	492,600	290,167	0	12,900	0	303,067	61.52
109T700	700設備費	337,610	267,583	0	70,001	0	337,584	99.99
109T700	合 計	830,210	557,750	0	82,901	0	640,651	77.17
109T701商船學系(商船學系)								
109T701	300業務費	743,688	545,037	0	24,150	0	569,187	76.54
109T701	700設備費	1,195,356	1,194,267	0	0	0	1,194,267	99.91
109T701	合 計	1,939,044	1,739,304	0	24,150	0	1,763,454	90.94
109T703航運管理學系(航運管理學系)								
109T703	300業務費	474,538	472,325	0	1,000	0	473,325	99.74
109T703	700設備費	762,516	703,584	0	50,050	0	753,634	98.84
109T703	合 計	1,237,054	1,175,909	0	51,050	0	1,226,959	99.18
109T704運輸科學系(運輸科學系)								
109T704	300業務費	708,047	558,680	0	102,710	0	661,390	93.41
109T704	700設備費	1,148,708	1,148,708	0	0	0	1,148,708	100.00
109T704	合 計	1,856,755	1,707,388	0	102,710	0	1,810,098	97.49
109T705輪機工程系(輪機工程學系)								
109T705	300業務費	742,700	635,603	800	15,218	0	650,991	87.65
109T705	700設備費	1,199,842	934,335	0	265,507	0	1,199,842	100.00
109T705	合 計	1,942,542	1,569,938	800	280,725	0	1,850,833	95.28
109T707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系)(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程)								
109T707	300業務費	107,179	70,393	0	8,415	0	78,808	73.53
109T707	700設備費	178,968	178,042	0	0	0	178,042	99.48
109T707	合 計	286,147	248,435	0	8,415	0	256,850	89.76
109T800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109T800	300業務費	329,000	236,461	0	47,923	0	284,384	86.44
109T800	700設備費	481,000	331,000	0	150,000	0	481,000	100.00
109T800	合 計	810,000	567,461	0	197,923	0	765,384	94.49
109T804海洋環境資訊系(海洋系)								
109T804	300業務費	424,000	221,229	0	18,900	0	240,129	56.63
109T804	700設備費	870,000	869,996	0	0	0	869,996	100.00
109T804	合 計	1,294,000	1,091,225	0	18,900	0	1,110,125	85.79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執行率%
109T805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環漁系)								
109T805	300業務費	594,800	282,974	0	37,870	0	320,844	53.94
109T805	500國外旅費	73,000	0	0	0	0	0	0.00
109T805	700設備費	862,000	490,484	0	359,500	0	849,984	98.61
109T805	合 計	1,529,800	773,458	0	397,370	0	1,170,828	76.53
109T826地球科學研究所(地球科學研究所)								
109T826	300業務費	238,503	162,598	0	0	0	162,598	68.17
109T826	700設備費	418,541	176,887	0	241,654	0	418,541	100.00
109T826	合 計	657,044	339,485	0	241,654	0	581,139	88.45
109T827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 (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								
109T827	300業務費	236,000	125,617	0	12,580	0	138,197	58.56
109T827	700設備費	347,000	147,000	0	200,000	0	347,000	100.00
109T827	合 計	583,000	272,617	0	212,580	0	485,197	83.22
109T829海洋環境與生態研究所(海洋環境與生態研究所)								
109T829	300業務費	341,000	341,000	0	0	0	341,000	100.00
109T829	700設備費	254,000	253,710	0	0	0	253,710	99.89
109T829	合 計	595,000	594,710	0	0	0	594,710	99.95
109T900人文社會科學院(人文社會科學院)								
109T900	300業務費	216,300	161,037	0	0	0	161,037	74.45
109T900	700設備費	256,950	203,378	0	53,572	0	256,950	100.00
109T900	合 計	473,250	364,415	0	53,572	0	417,987	88.32
109T902數學小組(數學小組)								
109T902	300業務費	110,000	109,833	0	0	0	109,833	99.85
109T902	700設備費	84,000	84,000	0	0	0	84,000	100.00
109T902	合 計	194,000	193,833	0	0	0	193,833	99.91
109T903生物實驗室(生物實驗室)								
109T903	300業務費	221,000	185,911	0	26,530	0	212,441	96.13
109T903	700設備費	84,000	84,000	0	0	0	84,000	100.00
109T903	合 計	305,000	269,911	0	26,530	0	296,441	97.19
109T904化學實驗室(化學實驗室)								
109T904	300業務費	750,000	467,238	0	135,470	0	602,708	80.36
109T904	700設備費	84,000	84,000	0	0	0	84,000	100.00
109T904	合 計	834,000	551,238	0	135,470	0	686,708	82.34
109T905物理小組(物理小組)								
109T905	300業務費	219,455	219,320	0	0	0	219,320	99.94
109T905	700設備費	84,000	84,000	0	0	0	84,000	100.00
109T905	合 計	303,455	303,320	0	0	0	303,320	99.96
109T911教務處(進修推廣教育)(教務處(進修推廣教育))								
109T911	100-1人事費(B)	29,148,028	20,019,584	0	5,437,680	0	25,457,264	87.34
109T911	合 計	29,148,028	20,019,584	0	5,437,680	0	25,457,264	87.34
109T913-1進修推廣教育學制-學生班級活動費(諮商輔導組)								
109T913-1	301業務費(B)	51,223	36,857	0	1,200	0	38,057	74.30
109T913-1	合 計	51,223	36,857	0	1,200	0	38,057	74.30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執行率%
109T920(5131)進修推廣組(進修推廣組)								
109T920	100-1人事費(B)	10,000	7,084	0	0	0	7,084	70.84
109T920	301業務費(B)	740,000	293,697	0	67,946	0	361,643	48.87
109T920	合 計	750,000	300,781	0	67,946	0	368,727	49.16
109T922食科系進修學士班(食科系進修學士班)								
109T922	125協助費(B)	114,800	103,016	0	0	0	103,016	89.74
109T922	301業務費(B)	147,600	64,550	0	0	0	64,550	43.73
109T922	701設備費(B)	196,800	0	0	196,800	0	196,800	100.00
109T922	合 計	459,200	167,566	0	196,800	0	364,366	79.35
109T923航管系進修學士班(航管系進修學士班)								
109T923	300業務費	0	0	0	0	0	0	0.00
109T923	301業務費(B)	668,053	621,912	0	18,769	0	640,681	95.90
109T923	701設備費(B)	528,000	226,121	0	298,800	0	524,921	99.42
109T923	合 計	1,196,053	848,033	0	317,569	0	1,165,602	97.45
109T926學士後輪機學士學位學程班(輪機工程學系)								
109T926	125協助費(B)	40,000	26,544	0	10,112	0	36,656	91.64
109T926	301業務費(B)	163,800	150,351	0	0	0	150,351	91.79
109T926	合 計	203,800	176,895	0	10,112	0	187,007	91.76
109T927學士後商船學士學位學程班(商船學系)								
109T927	125協助費(B)	50,000	44,556	0	0	0	44,556	89.11
109T927	301業務費(B)	196,560	124,671	0	0	0	124,671	63.43
109T927	合 計	246,560	169,227	0	0	0	169,227	68.64
109T930航管系物流碩專班(航管系物流碩專班)								
109T930	101論文口試費	169,000	141,680	0	0	0	141,680	83.83
109T930	301業務費(B)	142,520	72,713	0	31,500	0	104,213	73.12
109T930	701設備費(B)	113,000	25,000	0	78,400	0	103,400	91.50
109T930	合 計	424,520	239,393	0	109,900	0	349,293	82.28
109T931環漁系碩專班(環漁系碩專班)								
109T931	101論文口試費	260,000	30,736	0	0	0	30,736	11.82
109T931	125協助費(B)	60,000	42,028	0	0	0	42,028	70.05
109T931	301業務費(B)	60,500	57,238	0	3,000	0	60,238	99.57
109T931	701設備費(B)	101,000	91,990	0	0	0	91,990	91.08
109T931	合 計	481,500	221,992	0	3,000	0	224,992	46.73
109T932食科系碩專班(食科系碩專班)								
109T932	101論文口試費	429,000	113,800	0	0	0	113,800	26.53
109T932	125協助費(B)	1,410	0	0	0	0	0	0.00
109T932	301業務費(B)	62,990	0	0	0	0	0	0.00
109T932	701設備費(B)	94,000	0	0	94,000	0	94,000	100.00
109T932	合 計	587,400	113,800	0	94,000	0	207,800	35.38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執行率%
109T933航管系碩專班(航管系碩專班)								
109T933	101論文口試費	533,000	428,295	0	0	0	428,295	80.36
109T933	125協助費(B)	141,472	75,703	0	0	0	75,703	53.51
109T933	301業務費(B)	416,627	378,478	0	28,278	0	406,756	97.63
109T933	701設備費(B)	330,000	314,849	0	0	0	314,849	95.41
109T933	合 計	1,421,099	1,197,325	0	28,278	0	1,225,603	86.24
109T934海洋系碩專班(海洋系碩專班)								
109T934	101論文口試費	208,000	135,400	0	0	0	135,400	65.10
109T934	125協助費(B)	75,788	18,012	0	0	0	18,012	23.77
109T934	301業務費(B)	22,212	3,000	0	0	0	3,000	13.51
109T934	701設備費(B)	92,000	0	0	0	0	0	0.00
109T934	合 計	398,000	156,412	0	0	0	156,412	39.30
109T935河工系碩專班(河工系碩專班)								
109T935	101論文口試費	442,000	308,200	0	0	0	308,200	69.73
109T935	125協助費(B)	75,788	44,103	0	0	0	44,103	58.19
109T935	301業務費(B)	162,700	132,605	0	0	0	132,605	81.50
109T935	701設備費(B)	216,000	216,000	0	0	0	216,000	100.00
109T935	合 計	896,488	700,908	0	0	0	700,908	78.18
109T936商船系碩專班(商船系碩專班)								
109T936	101論文口試費	351,000	52,233	0	0	0	52,233	14.88
109T936	125協助費(B)	5,450	5,450	0	0	0	5,450	100.00
109T936	301業務費(B)	13,930	9,472	0	0	0	9,472	68.00
109T936	701設備費(B)	77,000	0	0	77,000	0	77,000	100.00
109T936	合 計	447,380	67,155	0	77,000	0	144,155	32.22
109T937海法所碩專班(海法所碩專班)								
109T937	101論文口試費	546,000	67,400	0	0	0	67,400	12.34
109T937	125協助費(B)	75,788	0	0	0	0	0	0.00
109T937	301業務費(B)	116,300	86,008	0	25,832	0	111,840	96.17
109T937	701設備費(B)	156,000	155,990	0	0	0	155,990	99.99
109T937	合 計	894,088	309,398	0	25,832	0	335,230	37.49
109T938電機系碩專班(電機系-進修推廣教育)								
109T938	101論文口試費	377,000	166,300	0	0	0	166,300	44.11
109T938	125協助費(B)	75,788	53,720	0	3,792	0	57,512	75.89
109T938	301業務費(B)	96,400	95,938	0	0	0	95,938	99.52
109T938	701設備費(B)	129,000	129,000	0	0	0	129,000	100.00
109T938	合 計	678,188	444,958	0	3,792	0	448,750	66.17
109T939教研所碩專班(教育研究所)								
109T939	101論文口試費	585,000	146,100	0	1,000	0	147,100	25.15
109T939	125協助費(B)	75,788	52,498	0	0	0	52,498	69.27
109T939	301業務費(B)	144,800	123,178	0	1,000	0	124,178	85.76
109T939	701設備費(B)	194,000	162,000	0	32,000	0	194,000	100.00
109T939	合 計	999,588	483,776	0	34,000	0	517,776	51.80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執行率%
109T93B輪機系碩專班(輪機工程學系)								
109T93B	101論文口試費	169,000	90,200	0	0	0	90,200	53.37
109T93B	125協助費(B)	61,800	59,408	0	0	0	59,408	96.13
109T93B	301業務費(B)	39,800	8,279	0	0	0	8,279	20.80
109T93B	701設備費(B)	94,000	94,000	0	0	0	94,000	100.00
109T93B	合 計	364,600	251,887	0	0	0	251,887	69.09
109T93C資工系碩專班(資訊工程學系)								
109T93C	101論文口試費	247,000	98,100	0	0	0	98,100	39.72
109T93C	125協助費(B)	60,000	0	0	0	0	0	0.00
109T93C	301業務費(B)	32,720	0	0	0	0	0	0.00
109T93C	701設備費(B)	90,000	90,000	0	0	0	90,000	100.00
109T93C	合 計	429,720	188,100	0	0	0	188,100	43.77
109T93D食品安全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食品安全與風險管理研究所)								
109T93D	101論文口試費	91,000	12,500	0	0	0	12,500	13.74
109T93D	125協助費(B)	24,000	12,640	0	0	0	12,640	52.67
109T93D	301業務費(B)	27,600	14,374	0	0	0	14,374	52.08
109T93D	701設備費(B)	74,000	39,000	0	0	0	39,000	52.70
109T93D	合 計	216,600	78,514	0	0	0	78,514	36.25
109T93E運輸系碩專班(運輸科學系)								
109T93E	125協助費(B)	60,000	21,488	0	7,584	0	29,072	48.45
109T93E	301業務費(B)	29,800	29,449	0	0	0	29,449	98.82
109T93E	701設備費(B)	89,000	89,000	0	0	0	89,000	100.00
109T93E	合 計	178,800	139,937	0	7,584	0	147,521	82.51
109T951教育研究所 (教育研究所)								
109T951	300業務費	156,352	117,986	0	1,122	0	119,108	76.18
109T951	301業務費(B)	7,000	7,000	0	0	0	7,000	100.00
109T951	700設備費	229,688	167,500	0	16,000	0	183,500	79.89
109T951	合 計	393,040	292,486	0	17,122	0	309,608	78.77
109T952應用經濟研究所(應用經濟研究所)								
109T952	300業務費	248,155	129,837	0	25,900	0	155,737	62.76
109T952	700設備費	364,318	329,746	0	34,572	0	364,318	100.00
109T952	合 計	612,473	459,583	0	60,472	0	520,055	84.91
109T953海洋法律研究所(海洋法律研究所)								
109T953	300業務費	286,848	185,177	0	47,533	0	232,710	81.13
109T953	700設備費	169,814	169,814	0	0	0	169,814	100.00
109T953	合 計	456,662	354,991	0	47,533	0	402,524	88.14
109T954應用英語研究所(應英所)								
109T954	300業務費	450,482	390,024	0	51,978	0	442,002	98.12
109T954	301業務費(B)	4,400	4,400	0	0	0	4,400	100.00
109T954	700設備費	211,464	203,412	0	0	0	203,412	96.19
109T954	合 計	666,346	597,836	0	51,978	0	649,814	97.52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執行率%
109T961共同教育中心(共同教育中心)								
109T961	300業務費	608,527	548,412	0	13,114	15,100	576,626	92.28
109T961	700設備費	239,085	239,085	0	0	0	239,085	100.00
109T961	合 計	847,612	787,497	0	13,114	15,100	815,711	94.45
109T962師資培育中心(師資培育中心)								
109T962	300業務費	319,600	274,733	0	1,000	20,565	296,298	86.27
109T962	700設備費	125,800	119,000	0	0	0	119,000	94.59
109T962	合 計	445,400	393,733	0	1,000	20,565	415,298	88.62
109T964海洋文化研究所(海洋文化研究所)								
109T964	300業務費	242,968	211,254	0	560	0	211,814	87.18
109T964	700設備費	221,360	175,898	0	45,462	0	221,360	100.00
109T964	合 計	464,328	387,152	0	46,022	0	433,174	93.29
109T965海洋文創系(文創系)								
109T965	300業務費	172,412	140,525	0	12,900	0	153,425	88.99
109T965	700設備費	179,713	132,000	0	0	0	132,000	73.45
109T965	合 計	352,125	272,525	0	12,900	0	285,425	81.06
109T966海洋觀光管理學系(海洋觀光管理學系)								
109T966	300業務費	166,704	123,558	170	0	0	123,728	74.22
109T966	700設備費	183,036	103,034	0	21,000	0	124,034	67.76
109T966	合 計	349,740	226,592	170	21,000	0	247,762	70.84
109T980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海洋法政學院)								
109T980	300業務費	107,916	88,904	0	783	0	89,687	83.11
109T980	700設備費	75,384	75,384	0	0	0	75,384	100.00
109T980	合 計	183,300	164,288	0	783	0	165,071	90.06
109T981海洋法政學系(海洋法政學系)								
109T981	300業務費	221,023	148,036	0	25,832	0	173,868	78.67
109T981	700設備費	90,082	13,912	0	70,928	0	84,840	94.18
109T981	合 計	311,105	161,948	0	96,760	0	258,708	83.16
109T982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								
109T982	300業務費	156,499	107,743	0	400	0	108,143	69.10
109T982	700設備費	97,634	97,634	0	0	0	97,634	100.00
109T982	合 計	254,133	205,377	0	400	0	205,777	80.97
總 計		164,494,784	116,080,518	29,070	28,692,259	317,882	145,092,979	88.01

附件十 體育室報告事項

一、課程

- (一) 本室於11月20日至26日配合學校行政作業辦理期中退選作業。
- (二) 本室體育課程於12月01日至07日配合學校進行電腦抽籤作業。
- (三) 109學年度第2學期體育課程排課作業已完成，於12月26日至12月31日止配合學校行政作業規劃進行第二階段選課。
- (四) 為使教學品質提升，配合學術服務組教學評鑑施測宣導，已週知授課教師提醒同學上網填答。

二、會議

109學年度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單獨招生術科考試會議：業於109年12月21日中午12:10假體育館會議室舉行110學年度運動績優獨招名額分配討論會議，會中與各教練進行意見交流，110學年各代表隊招收名額如下：游泳4位、橄欖球6位、羽球3位、網球3位、足球4位共20名額。

三、活動競賽

- (一) 中華民國大專體育總會辦理「中華民國109學年度全國大專院校籃球錦標賽」預賽北一區一般男生組(D組)及北二區一般女生組(A組)，於12月8日至12月16日假本校育樂館舉行，榮獲北一區一般男子組亞軍、北二區一般女生組第五名，晉級全國複賽。
- (二) 中華民國大專體育總會辦理「中華民國109學年度全國大專院校排球錦標賽」預賽一般男生組於12月25日及26日假本校育樂館舉行，排球運動代表隊榮獲晉級全國複賽。
- (三) 「109年臺北聯合大學體育交流活動學生體育交流活動」因肺炎疫情影響，原定舉辦項目籃球、排球、桌球、羽球、網球，經與四校討論及考量防疫政策後僅舉辦網球項目，於12月12日假本校網球教室舉行，競賽結果如下：

名次(男生組)	得獎單位
冠軍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亞軍	國立臺北大學
優勝	臺北醫學大學
優勝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名次(女生組)	得獎單位
冠軍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A隊
亞軍	臺北醫學大學
優勝	國立臺北大學
優勝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B隊

四、運動場館設施與設備

- (一) 配合職安中心宣導，基隆近日多雨潮濕，場館請注意用電安全，不使用之儀器設備，務必拔掉插頭，避免潮濕導電，造成感電或引起火災。
- (一) 配合職安中心宣導，因應近日發生COVID-19本土感染案例，已要求承攬商配合防疫政策，若有承攬商員工被匡列為自主健康管理，不得安排該人員進入校園作業。

附件十一 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報告事項

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 (一) 於 109 年 12 月 9 日由張志清副校長邀集相關單位召開「防止校園災害跨單位討論會議」，本中心研提「建構實驗室安全，防止災害發生之改進方式(草案)」，朝符合法規規定，具體可執行方式持續改善。
- (二) 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三)召開本年度第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通過修正本校職安衛委員會設備辦法；亦召開本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審查會，審定通過 110 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二、職業安全組

(一)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 為精進職能與強化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職安衛中心申請 109 學年教育部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可計畫。
 - 安排於 11 月 27 日(五)下午輔導委員與計畫執行團隊到本進行第一階段輔導。
 - 預計於 1 月 29 日(五)上午輔導委員與計畫執行團隊到本校進行第二階段輔導。
- 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學習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北區自主互助聯盟運作計畫」安排職安署北區中心於 10 月 13 日(二)上午至本校臨場輔導，針對「管理制度」、「管理文件紀錄」進行診斷輔導，安排四條路線到各工作場所/實驗室現場訪查，並於現場訪查後辦理高階主管座談，本次臨場輔導共有 9 件管理面缺失、23 件設施面缺失應進行改善，另有 13 件建議事項，職安衛中心將依據輔導訪視紀錄，協助相關單位進行改善。
- 12 月 10 日修訂表單 2 件：「妊娠中勞工健康風險評估表」(OI-07-02-B)、「工作場所環境及作業危害評估」(OI-07-04-B)。

(二) 職安署職業災害統計(每月工時)網路填報系統(資料來源：人事室、圖資處)

月份	統計項目	工作者人數		工作者勞動狀況	
		男	女	總計工作日數	總經歷工時
109 年 11 月	員工	758	621	29,118	234,312
	承攬商*	4	0	81	888
備註	期間無發生失能職災。 *受本校指揮監督之承攬商駐校人員：宏耀保全、立毓機電				

(三)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 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1) 所有新進人員(包含教師、公務員)開始工作前應完成一般安全衛生職前訓練 3 小時，請參考至職安衛中心網站「新進人員專區」，依報到流程辦理。
<https://oshc.ntou.edu.tw/files/11-1007-6007.php>

- (2) 近期繳交職安衛承諾書並完成安全衛生職前訓練之新進人數統計如下：

月份	11	12	今年度總計
人數	31	5	<u>227</u>

2. 在職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1)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本校所有教職員工每三年應完成至少 3 小時在職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未依規定完成教育時數者，經勞動檢查查獲可處 3,000 元以下罰鍰。

- (2) 近期辦理續聘、異動人數統計如下：

月份	11	12	今年度總計
----	----	----	-------

人數	21	31	409
----	----	----	------------

(四) 化學品管理

1. 教育部化學品管理與申報系統資料統計(109 年 12 月 10 日)

- (1) 所有化學品 **1916** 項。
- (2) 環保署公告之毒性化學物質 **43** 項。
- (3) 勞動部指定之危害物 **886** 項。
- (4) 勞動部公告之優先管理化學品 **299** 項。
- (5) 勞動部公告之管制性化學品 **0** 項。
- (6) 經濟部公告之先驅化學品 **11** 項。

2. 毒性化學物質申請購買統計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總計
件數	2	6	4	12	6	4	5	1	7	4	6		57

(五) 輻射防護管理

1. 依作業環境監測計畫，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召開作業環境監測評估小組會議(於網頁公告開放各場所參加監測)，109 年下半年監測場所(食科系、養殖系、環漁系、海生所、生科系、地球所、機械系、綜合研究中心、圖書館)及採樣規劃如下，計監測 15 項目並訂於 109 年 12 月 16 日執行。

SEG 代號	測定處所(作業區域)	監測項目	備註(作業時間)
BOH701	人文大樓 701 有機化學實驗室	乙酸乙酯、正己烷	區域監測(3 小時)
BOH702	人文大樓 702 普通化學實驗室	硫酸	區域監測(3 小時)
CLS212	生科館 212 水產品檢驗中心	乙腈、甲醇、正己烷、硝酸、氨水	個人監測(1 小時)
CLS401	生科館 401 張清風老師實驗室	甲醛	個人監測(15 分鐘)
FSH409	漁學館 409 室遙測實驗室	甲醛	個人監測(30 分鐘)
GH1106	綜合一館 106 有機地球化學實驗室	二氯甲烷	個人監測(1 小時)
GH2106	綜合二館 106 王志銘老師實驗室	二甲基甲醯胺、氟化氫	個人監測(1 小時)
GH2502	綜合二館 502 浮游動物暨珊瑚生物研究室	甲醛、乙醇	個人監測(2 小時)
MEB124	機械 B 館 124 焊接實驗室	氫氟酸、乙二醇丁醚、乙醇	個人監測(2 小時)
MFE301	食品工程館 301 室蕭心怡老師實驗室	乙醇	個人監測(15 分鐘)
MFS221	食品科學館 221 江孟燦老師實驗室	氯仿、甲醇	個人監測(2 小時)
C01	綜合研究中心、圖書館	二氧化碳	區域監測(直讀式)

(六) 輻射防護管理

1. 每月提供操作人員劑量佩章做為安全監控管理。
2. 依原能會來函，清查本校輻射相關設備及物料，目前計有密封放射性物質 **4** 台 GC(為 Ni-63 射源，按月網路申報使用狀況)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 X 光機 **2** 台，均屬登記備查類。

3. 於 11 月 5 日委託貝克西弗股份有限公司到校進行 3 台 GC 密封性射源 Ni63 年度擦拭報告，食科系擬報廢 1 台 GC，目前申請辦理永久停止使用相關程序。

(七) 承攬管理

1. 本年度各單位已繳交承攬文件，由職安衛中心登錄公告之承攬作業共 **90** 件，查目前 (109.12.10) 進行中第 1 類及第 2 類承攬作業分別為：第 1 類(經過招標)**12** 件、第 2 類(逕行請購)**23** 件，各項作業內容與地點，可至職安衛中心網站之承攬安衛管理頁面查看 (<https://oshc.ntou.edu.tw/files/11-1007-4751.php>)。
2. 本年度已核定之「第 3 類承攬(經常作業)」共計 **16** 件，請購單位於承攬商施作前述核定項目前，可免重覆簽署承攬文件。如承攬商經常於校內多個單位進行作業，可透過本校請購單位向職安衛中心申請第三類承攬認定。
3. 提醒同仁行經鄰近承攬商施工區域，請留意四周環境，勿任意進入作業管制區域，以策安全；如發現作業有疑似不安全情況或危害本校教職員工生安全健康之虞，請立即拍照存證，並通知請購單位或職安衛中心。
4. 規劃 12 月 21 日(星期一)16:00 於第二演講廳召開 110 年度長期承攬作業協議組織會議。

(八) 矯正與預防措施

1. 職業安全衛生事項通知單

- (1) 通知單一式三份，填單人(職安衛中心)、簽收人(權責單位)、管理單位(上級單位或承攬作業之請購單位)分別留存。
- (2) 通知單上記載為法定應立即改善事項，後續將不定期進行複查，若未改善則繼續開立通知單，情節嚴重者於委員會提出討論，承攬作業另依合約進行處分。

2. 矯正預防措施要求單與改善追蹤

編號	開立日期	發現缺失來源	單位	改善追蹤	複查日期
109-12	11/03	109 年北區臨場輔導： 10/13、機械 A 路線	機械系教師個人	待回報	
109-13	11/03	109 年北區臨場輔導： 10/13、機械 A 路線	機械系輪機工廠	改善完成	109/12/9
109-14	11/03	109 年北區臨場輔導： 10/13、機械 A 路線	機械系教師個人實驗室	待回報	
109-15	11/03	109 年北區臨場輔導： 10/13、機械 A 路線	海訓中心輪機工廠	待回報	
109-16	11/03	109 年北區臨場輔導： 10/13、機械 B 路線	河工系教師個人實驗室	待回報	
109-17	11/03	109 年北區臨場輔導： 10/13、機械 B 路線	海洋工程館	待回報	
109-18	11/03	109 年北區臨場輔導： 10/13、機械 B 路線	造船系空蝕水槽	待回報	
109-19	11/03	109 年北區臨場輔導： 10/13、化學 A 路線	養殖系	待回報	
109-20	11/03	109 年北區臨場輔導： 10/13、化學 B 路線	食科系	待回報	

編號	開立日期	發現缺失來源	單位	改善追蹤	複查日期
109-21	11/03	109 年北區臨場輔導： 10/13、化學 B 路線	光電系	待回報	

(九) 安全衛生相關新聞蒐集

月份	傷病	致死	事件	其他	總計	備註
8	8	7	2	10	27	學校及實驗室相關：0
9	11	13	4	7	35	學校及實驗室相關：0

(十) 自由中國號計畫

1. 自由中國號第二階段：自由中國船體維護案

- (1) 本案之契約完工日期為 109/10/10，承攬廠商哥倫公司於 10/06 函文報請竣工，本單位安排於 10/30 進行查驗，經與哥倫公司代表人於現場比對，仍有工項尚未施作妥善，並限期於 11/30 改善完成，業已去函通知承商盡速改善。未施作妥善之工項有：(1)腐壞構材未抽換完善；(2)全船包膜未施作完整。
- (2) 10/15 因勞檢單位接獲匿名檢舉，至本案現場巡檢，承商違反之項目有：(1)鷹架開口處之交叉拉桿未裝設；(2)鷹架未妥善安裝安全插銷；(3)鷹架須提供結構安全計算書。承商於 10/17 立即將鷹架拆除，完成改善作業。
- (3) 承商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來函說明，估計之完工日期預計為 109 年 12 月 31 日。

2. 自由中國號第三階段：自由中國號戶外展場企劃(含設計規劃及布展)案

- (1) 因商船系系館大樓牆面損壞情形，影響本案外牆面防水施作，承商於 109 年 11 月 27 日來函申請展延至 110 年 4 月 30 日，已原則同意承商展延，並同時函知文資局，辦理展延本校之代辦期程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文資局已收到函文，待文資局函復。
- (2) 目前商船系系館大樓牆面之龜裂及空鼓現況，承商已初步進行修補作業，待修補作業完成後，即開始施作防水塗料刷塗。
- (3) 因近期基隆地區天候狀態不佳，連日大雨與強風，承商之安全圍籬常因強風倒塌，已請承商商討改善對策或更換圍籬型式，以免傷及用路人。
- (4) 目前布展作業暫停中，考量作業品質及安全，待天候條件較佳時，承商即進場施作。

三、職業衛生組

(一) 人員異動：統計 109 年 11 月 1 日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人事動態資料。

身分	新進	離職	退休	轉計畫
教職員工	6	2	—	—
計畫助理	27	6	—	21

(二) 新進人員體格檢查

11 月圖資處人員名冊(不包含臨時人員)登記已到校計畫人員位皆已完成報到手續。

(三) 在職人員健康檢查

今年度已收取 238 份健康檢查報告。

(四) 在職人員特殊健康檢查

1. 今年符合特別危害健康作業者共 49 人，尚有 4 位老師未接檢。
2. 完成勞工健康保護管理報備資訊網系統：特殊健檢名單辦理登錄共 45 人，因登錄時需一同登錄特檢日期及醫療單位，故尚未完成特檢無法登錄計 4 人。

(五) 健康諮詢服務

1. 本月提供健康諮詢服務人次：79。

2. 校外意外事件：近期有 1 位同仁於下班通勤時車禍，以擦傷居多，正常上下班，無失能情況。

(六) 職業醫師到校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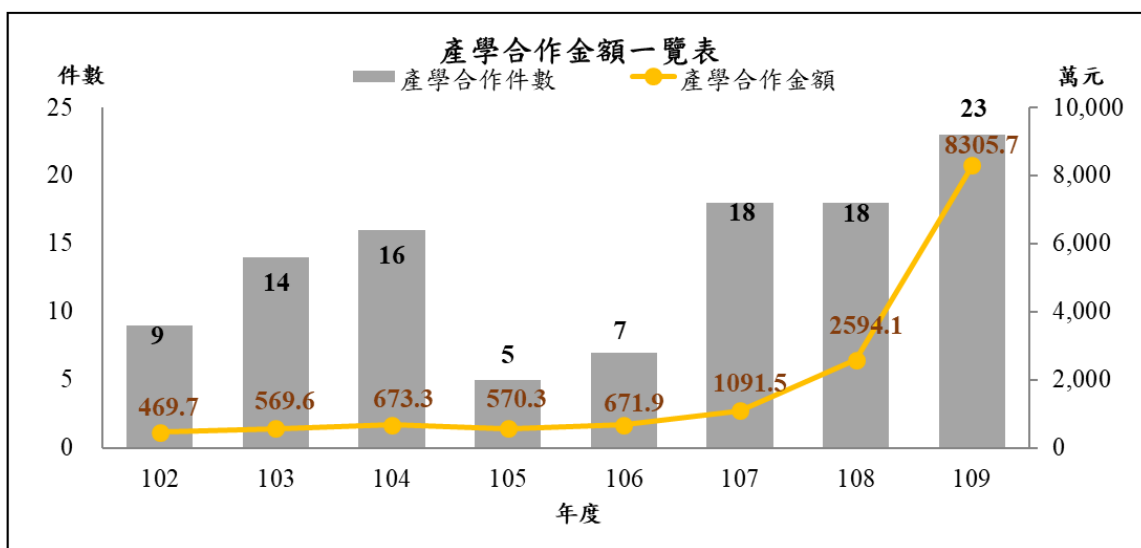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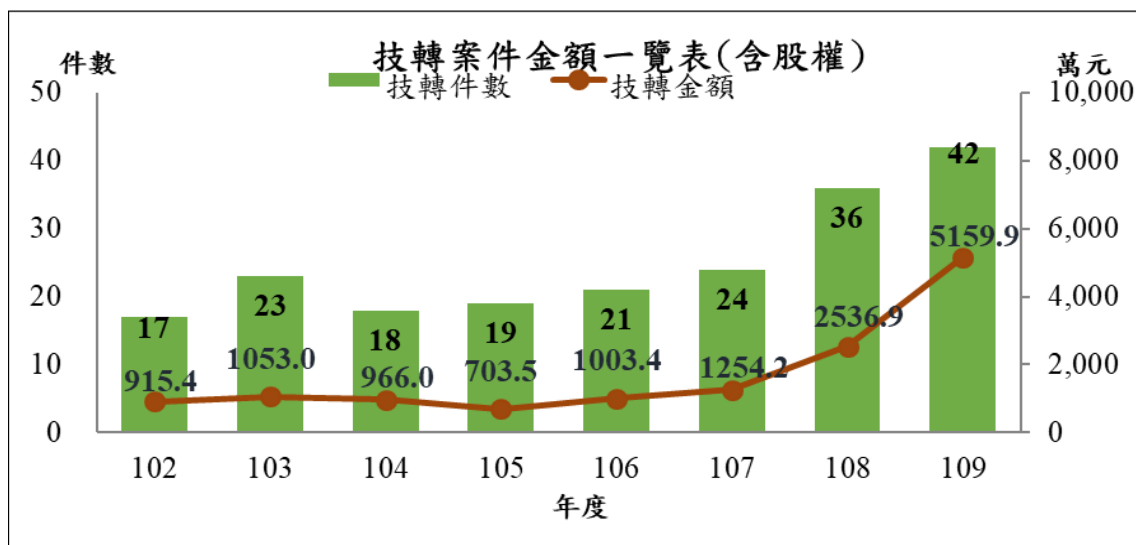
安排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李仁欽醫師於 12/21 日(一)下午 2:00 至新海研二號臨廠服務，並進行個別與特檢健康諮詢。

(七) 健康促進：參與健康促進活動人次：31。

附件十二 產學營運總中心報告事項

一、產學營運總中心重點彙報

- (一)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完成技術移轉/授權案共計 42 件，新臺幣 5,159 萬 9,481 元(包含 2 件各價值新臺幣 1,500 萬股權)。
- (二)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完成產學合作案簽署共計 23 件，總金額為新臺幣 8,305 萬 7,760 元(含育成計畫 250 萬、扎根計畫 30 萬、扎根計畫-學生創業實戰模擬學習 50 萬、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 50 萬及基隆市政府 3 團隊各 20 萬 60 萬，共計 440 萬)。



二、國際產學聯盟

- (一) 109 年臺海大產學營運總中心執行國際產學聯盟計畫，建立「繁養殖水產種苗資訊平台」網站，聚焦專業養殖漁業技術發展，將於「臺灣國際漁業展(TIFSS)」首度發表。
- (二) 水產養殖遺傳育種研發團隊(水產養殖學系龔紘毅副教授、黃章文助理教授、徐德華助理教授)。分子標記輔助選種及基因體精準育種等新興科技快速發展下，促使水產生物從傳統育種提升到精確特定功能基因輔以選育，臺海大水產養殖遺傳育種研發團隊不但突破傳統篩選與培育時耗時費力的過程，進而創出具高成長、抗病及耐逆境等重要

經濟優質性狀的水產生物，所蒐集的水生生物資料(目前已有海鱺、吳郭魚、花枝、龍蝦)極為珍貴且具有獨特性，可供全球產官學應用。

- (三) 王榮華教授之 AI 養殖團隊「AI 應用於多樣性水中生物之研究」技術。結合 AI 人工智慧及影像處理技術達到自動化即時量測生物的身長體重、活動力、及識別特殊行為，不但可以免除耗時的人為操作，而且具有非侵入性與非干擾性的效果，降低生物因受驚嚇導致緊迫(Stress)甚至死亡的問題、輔助業者快速判斷可能身患疾病的生物，進而提早治療並進行擴散管控。
- (四) 海大藻類資源應用研發中心張睿昇助理教授之「大型海藻保種技術」。其特殊圓形培養瓶藻種人工培養技術，可提供少量藻體的育種與保種培養，特別是用在以片段藻體行無性繁殖的大型海藻，是藻種保存中心必備的培養方式，並可使培養藻種在人工培養環境中，度過自然環境條件不利於生長的時期。
- (五) iFRESH 愛鮮聯盟嚴選在地健康食材_馬祖淡菜以及會員廠商炬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峰漁股份有限公司、泰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協助臺灣建立具有世界競爭力的養殖產業。
- (六) 雲林 合作模式及方案如下：
峰漁(會員廠商)案源及技術挑選，和雲林在地管理顧問公司合作，預計 110 年 1 月底前與 GLORIA 簽訂 NDA 及 MOU.進入 GLORIA 計畫書。
- (七) GLORIA 2.0 通過。
- (八) 與交大聯盟總金額 7200 萬。
- (九) 109/12/17 媒合 AI 中心與以色列海法大學，2 校 AI 人工智慧及影像處理技術首次交流會議。

三、產學技轉組

(一) 技術移轉及產學合作業務

1. 辦理海工中心討論台中港外港區擴建計畫(第一期)環境影響評估，辦理合約內容議定事宜。
2. 辦理海事中心之「船員數位學習平臺及教材採購案」標案可行性、金額及合作相關事宜。
3. 辦理海事中心之「110-112 年度海事中心人力委外案」技術服務委託案，完成 MOU 簽署等事宜。
4. 辦理電機系王榮華老師之研發成果「AI 視覺於非平穩載台之船艦避碰研析(2/2)案」完成投標表單及投遞、議價事宜。
5. 辦理電機系王榮華老師之研發成果「AI 視覺於非平穩載台之夜視影像物件標定研析案」完成投標表單及投遞、議價事宜。
6. 辦理光電系李弘彬老師之研究成果「防蝕塗料防腐蝕行為分析與檢測評估」合約簽署等事宜。
7. 辦理機械系張文桐老師之研究成果「3-RUU 並聯式機器人之機構硬體構造設計」合約內容討論等事宜。
8. 辦理養殖系龔紘毅老師之研究成果「利用肌肉專一性表現單元以顯微注射法建立基因轉殖螢光神仙魚品系」合約內容討論等事宜。
9. 辦理機械系莊水旺老師之「低含氣量壓鑄技術」技轉金分配核銷等事宜。
10. 辦理造船系辛敬業老師之「定常流中螺槳部分空化預測程式之轉移」技轉金分配核銷、營業稅繳款申報簽呈、營業稅領據核銷等事宜。
11. 辦理食科系陳冠文老師之研發成果「鯛魚片於複合酶之液化技術的應用」技轉金分配核銷等事宜。

- 12.辦理食科系陳冠文老師之研發成果「開發虱目魚銀髮產品-銀髮族茶碗蒸」技轉金分配核銷、農委會資助機關申報上繳簽呈、資助機關收據核銷等事宜。
- 13.辦理食科系吳彰哲老師之研發成果「含紅藻多醣寵物保健食品配方」技轉金分配核銷、營業稅繳款申報簽呈、營業稅領據核銷等事宜。
- 14.辦理資工系謝君偉老師「Eye tracking 影像處理技術」第一期期款請款、補匯營業稅簽呈等行政事宜。
- 15.辦理資工系謝君偉老師「戶外場域人車數量推估系統新增功能與維護案」第一期期款請款、補匯營業稅簽呈等行政事宜。
- 16.辦理養殖系黃章文老師之研發成果「抗逆性功能基因標記」，行政院農委會資助機關申報上繳簽呈、資助機關收據核銷。
- 17.辦理電機系王榮華老師之研發成果「AI 視覺於非平穩載台之船艦避碰研析(1/2)案」之技轉金分配核銷等事宜。
- 18.辦理機械系莊水旺老師之研發成果「利用低含氣量壓鑄技術做產品高值化開發」之第一期期款請款事宜。
- 19.辦理資工系謝君偉老師之研發成果「船舶影像辨識分析研發採購_船舶影像辨識分析技術」技轉權利金分配表、技轉金分配核銷等事宜。
- 20.辦理資工系宋文杰老師之研發成果「味噌口味吳郭魚即食殺菌軟袋」技轉金分配核銷等事宜。
- 21.辦理電機系陳坤隆老師之研究成果「高壓大容量短路實驗室之電磁場模擬評估」第 2 期其款請款簽呈、營業稅申報上繳等行政事宜。

(二) 專利業務

1. 申請科技部 110 年通案授權計畫
2. 辦理 108 年度技轉金收入之營業稅申請退回稅款一案。
3. 舉辦無人機產學交流之推廣媒合活動。
4. 辦理本校電機系張忠誠老師科技部之研發成果「自動化箱網沉降系統」申請印尼發明專利之申請費核銷事宜。
5. 辦理本校生科系林翰佳老師之研發成果「逆境誘導表現系統及其用途」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5 年維護費用核銷事宜。
6. 辦理養殖系李孟洲老師之研發成果「具有埋入基座和貼附凹陷的珊瑚培養基材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申請費用核銷事宜。
7. 辦理本校食科系蕭心怡老師之研發成果「抗菌薄膜及其延長食物保存期限之方法」申請中華民國發明專利之申請費用核銷事宜。
8. 理本校食科系蔡敏郎老師之研發成果「蝦蟹外殼的預處理方法極製備 α -幾丁質的方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5 年維護費用核銷事宜。
9. 辦理本校養殖系李孟洲老師之研發成果「海藻苗人工培育基質及其方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4 年維護費用核銷事宜。
- 10.辦理本校生科系林翰佳老師之研發成果「逆境誘導表現系統及其用途」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5 年維護費用核銷事宜。
- 11.辦理本校食科系蔡敏郎老師之研發成果「製備幾丁質奈米纖維的方法」美國發明專利第 3.5-7.5 年維護費用核銷事宜。
- 12.辦理本校食科系吳彰哲老師與中研院共同研發成果發明專利中華民國「抗微生物胜肽用於治療胃潰瘍的用途」、中華民國「用於促進傷口癒合的吳郭魚抗菌胜肽」、美國發明專利「用燒燙傷口癒合組合物」第 4 年維護費用核銷事宜。
- 13.辦理本校機械系周昭昌老師之科技部研發成果「熱處理裝置」申請中華民國發明專利之申請費用核銷事宜。

- 14.辦理養殖系李孟洲老師之研發成果「一種藻紅蛋白用於製備提高甲殼類免疫能力及抗病能力之組合物的用途」、「一種提高藻紅蛋白產量的製備方法」共兩件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申請費用核銷事宜。
- 15.辦理養殖系陸振岡老師之研發成果「智慧水產投餵管理系統及投餵方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申請費用核銷事宜。
- 16.辦理本校機械系吳志偉老師之研發成果「遠端水質監測系統」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4 年維護費用核銷事宜。
- 17.辦理食科系蔡敏郎老師之研發成果「微粒鈉鹽之製造方法」中華民國發明第 5 年專利維護費用核銷事宜。
- 18.辦理本校資工系蔡宇軒老師執行科技部計畫之研發成果「具適應性飛行路徑之影像辨識與偵測技術的多軸旋翼機及其方法」申請中華民國專利申請費用核銷事宜。
- 19.辦理食科系蔡敏郎老師之研發成果「製備幾丁質奈米纖維的方法」中華民國發明第 6 年專利維護費用核銷事宜。
- 20.辦理海生所劉秀美老師之研發成果「以農業廢棄物接種白腐真菌生產木質素分解酵素之方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8 年維護費用核銷事宜。

(三) 科技部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價創計畫)

- 1.辦理養殖系李孟洲副教授等 12 位老師「從海洋淬鍊紅鑽-開發紅藻高價值應用產品」之「學術或研究機構分配予創作人之股票適用緩課所得稅申請」科技部價創計畫結案事宜。
- 2.辦理生科系林翰佳教授等 10 位老師「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精炭粒(SC-Dot)新型態安全高效除菌劑(MOST 106-3114-8-019-02-)」之「學術或研究機構分配予創作人之股票適用緩課所得稅申請」技部園區司聯繫確認申請書內容等事宜。

四、創業育成組

(一) 109 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推動創新創業教育計畫」

- 1.辦理創客工作坊-從 0 開始創業之路系列課程(延平技術大樓 5 樓 501 室，目前共辦理 8 場次)
- 2.辦理創客戰鬥營課程(第一餐廳 3 樓環保教室及延平技術大樓 5 樓 501 室，目前共辦理 4 場次)

(二) 經濟部創新育成中心計畫

- 1.本年度 KPI 家數 20 家，已達成 22 家。
- 2.取得經濟部「110 年度中小企業創育機構發展計畫」補助，核定補助經費新臺幣 250 萬元。
- 3.109 年 12 月 4 日完成提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109 年度中小企業創育機構發展計畫」計畫執行期末報告。
- 4.109 年 12 月 17 日至 12 月 20 日假南港展覽館一館辦理「2020 台北國際食品展」展覽活動，協助參展廠商「漁品軒」、「心干寶貝」及「海洋廢人工作室」拓展商機。
- 5.協助綠旺企業(股)公司與養殖系冉繁華老師洽談產學合作計畫案「益生菌運用於金目鱸之效能評估試驗」。
- 6.協助德能股份有限公司與運輸系高聖龍老師洽談產學合作計畫案「臺灣海域智慧型綠能系統航安評估案」。
- 7.協助德能股份有限公司與環漁系歐慶賢老師洽談產學合作計畫案「德能西部外海離岸風力發電計畫漁業影響評估計畫」。
- 8.刻正辦理 109-Q3 及 Q4 育成廠商繳款明細季報表簽核作業。
- 9.刻正辦理海事大樓育成空間 304、309 及 409 空間移撥簽核作業。

(三) 地方產業鏈結

- 1.引導「大港文化事業有限公司」青年返鄉設立公司創業，鏈結與本校教育部USR計畫共同推動和平島地方創生，活絡地方經濟。
- 2.輔導「大港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參與109年經濟部創業歸故里創新創業競賽初賽入選30萬元補助、複賽入選30萬元補助。
- 3.輔導「小魯智慧文化旅遊工作室」參與109年經濟部創業歸故里創新創業競賽初賽入選30萬元補助、複賽入選30萬元補助。
- 4.輔導「海洋廢人工作室」參與109年度教育部Ustart計畫第二階段績優團隊30萬元獎勵金。
- 5.持續輔導育成企業鏈結地方政府資源，透過「109年基隆市青年創業孵育獎勵補助計畫」及「109年基隆市政府地方型SBIR研發補助計畫」在地創業發展及創新研發。
- 6.「109年基隆市青年創業孵育獎勵補助計畫」申請輔導-「旭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海大生活工場」、「鴻藻生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基隆市政府地方型SBIR研發補助計畫」申請輔導-「鴻藻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7.持續輔導學生創業團隊鏈結地方政府資源進行創業場域實作，輔導「海洋廢人」、「東北角海洋查報員」及「一口吃夜市」等學生創業團隊申請計畫。

附件十三 馬祖行政處報告事項

一、連江縣政府補助本處之 390 萬元設備費，已結報完畢，結餘款 1 萬 7,000 元以全數歸還。

二、海洋生技實驗室已向地政局申請土地鑑界，由地政局排定於 12 月 30 日早上 10 時，與會坂里村村長及劉姓地主共同會勘、鑑界。

三、重要事紀

- (一) 12 月 1 日海巡署莊慶達署長等 6 人蒞校參訪並商請本校協助馬祖地區海巡單位官兵開設學分班及碩專班等事宜。
- (二) 12 月 2 日張文哲處長出席連江縣產發處大坂里改造計畫研討會。
- (三) 12 月 5 日張文哲處長領隊出席馬祖高中大學博覽會。
- (四) 12 月 12 日張文哲處長帶領三系學生參加馬祖防衛指揮部北高守備大隊全民國防戰地營區體驗活動。
- (五) 12 月 13 日馬祖校區學聯會舉辦 11-12 月慶生會，由張文哲處處長主持，藉由慶生活動促進學生情感交流，連結三系更緊密之向心力。
- (六) 12 月 24 日張文哲處長主持「馬祖青年創業與地方創生座談會」，並邀請縣長劉增應及前國發會主委陳美伶蒞臨指導。
- (七) 馬祖校區 109 年上學期課程將於 12 月 30 日結束，並於 12 月 29 日停止供應學餐，校區宿舍依規定於 12 月 31 日關閉。

四、教學務相關

- (一) 12 月份學生校內工讀使用金費截至 12/27，為 29,137 元，皆為每日上網申報，109 年度校內工讀金使用率為 96.13%。
- (二) 12 月份課後輔導工讀使用金費截至 12/27，為 40,819 元，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前往課輔同學皆要求戴口罩及量測體溫。
- (三) 馬祖校區馬祖學生聯合自治會所辦「馬祖校區期末大會暨聯誼晚會」已結束，所用經費已送至校本部核銷。

附件十四 海運暨管理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 學術交流事項：

本院所屬海洋經營管理學位學程何曉緯老師榮獲台灣期貨交易所及工商時報合作舉辦之「2020 New Futures 期貨交流研討會」優秀論文獎。

(二) 業界交流與實習

1. 本學院盧院長於 12 月 1 日帶領大學部學生共 42 名一同參觀臺北國際航空站。
2. 本學院盧院長及系所主管在許校長帶領下於 12 月 3 日參與本校海事發展練中心與陽明海運公司簽署產學合作備忘錄。
3. 本學院盧院長於 12 月 18 日帶領 5 位系所主管拜訪基隆港務公司基隆分公司高傳凱新任經理並參觀港務公司相關設施。

(三) 其他：

1. 本學院於 12 月 2 日召開院教師評鑑會議，會議中逐一審查各系教師評鑑案。
2. 本學院於 12 月 9 日召開院教師評審會議，會議通過經管系專任教師及各系兼任技術職教師聘任及輪機系王正平教授申請延長服務案共 12 案。
3. 本學院於 12 月 16 日召開系所主管會議，討論學院及系所 110-114 中長程發展計劃進行初步審核。
4. 本學院於 12 月 24 日召開院發暨院務會議，會議中通過學院及系所 110-114 中長程發展計劃。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 學生實習、學術交流與演講

1. 商船學系：

- (1) 本系於 12 月 3 日邀請中華海事檢定社基隆分公司夏福祥副理演講，講題為「淺談海事公證與職涯分享」。
- (2) 本系於 12 月 10 日邀請基隆港引水人辦公室梅崇山領港來校演講，講題為「航海生涯的喜怒哀樂」。
- (3) 本系於 12 月 14 日邀請高雄港引水人辦事處廖國凱引水人演講，講題為「海上人員搜索與救助之救生艇/救難艇實務作業情形」。
- (4) 本系於 12 月 17 日邀請基隆港引水人辦公室王文峰領港來校演講，講題為「船舶安全與檢查」。
- (5) 本系於 12 月 24 日邀請基隆港引水人辦公室陳彥仲領港來校演講，講題為「基隆港引航研析(下)」。

2. 航運管理學系：

- (1) 本系於 12 月 3 日通關實務證照課程邀請財政部關務署林進明主任演講，講題為「海關管理保稅工廠辦法」、「海關管理保稅工廠業務執行注意事項」、「保稅工廠生產非保稅產品作業規定」、「海關管理保稅工廠分級管理作業要點」及「海關管理保稅工廠分級考評計分原則」。
- (2) 本系趙時樑主任及盧院長、陳秀育副教授於 12 月 3-4 日前往臺南國立成功大學參加 2020 運輸年會暨學術論文國際研討會。
- (3) 本系於 12 月 9 日航運產業講座邀請桃園機場公司余崇立處長演講，講題為「資安時代下的機場數位轉型」。
- (4) 本系於 12 月 15 日港埠經營與管理課程，由林泰誠老師帶領學生 36 名參觀基隆港務公司旅運中心與貨櫃中心。

- (5) 本系於 12 月 15 日國際貨櫃運輸實務課程，由曾俊鵬老師帶領學生 43 名參觀台北港貨櫃碼頭。
- (6) 本系於 12 月 22 日航運學術講座邀請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劉詩宗高級研究委員演講，講題為「跨境電商與海運快遞」。
- (7) 本系於 12 月 30 日航運學術講座邀請基隆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宋益進港務長演講，講題為「港勤工作船業務介紹」。

3. 運輸科學系：

- (1) 本系林振榮主任、張玉君教授、吳繼虹副教授於 12 月 2-4 日前往台南至國立成功大學參加 2020 運輸年會暨學術論文國際研討會。
- (2) 本系於 12 月 3 日邀請永聯物流沈泰霖協理、吳雅雯總監演講，講題為「解鎖智慧物流+新物流人的養成」。
- (3) 本系於 12 月 10 日邀請前桃園國際機場(股)公司總經理林祥生演講，講題為「桃園國際機場的發展藍圖與轉型之路」。
- (4) 本系於 12 月 11 日邀請運輸安全委員會航空調查組官文霖次席調查官演講，講題為「飛航事故調查案例分享」。
- (5) 本系張玉君教授於 12 月 19 日前往新北參加大學與高中深談學習歷程檔案論壇。

4. 輪機工程系：

- (1) 本系於 12 月 3 日邀請中國驗船中心鄭志文總驗船師演講，講題為「驗船機構的角色與未來發展」。
- (2) 本系於 12 月 10 日邀請基隆港務分公司傅世鎰博士演講，講題為「港口國管制與綠色港口」。
- (3) 本系於 12 月 17 日邀請台積電股份有限公司陳永和經理演講，講題為「半導體製造簡介及職涯分享」。
- (4) 本系於 12 月 18 日「離岸風電產業講座」邀請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王晨朔船隊長演講，講題為「離岸風電人員運輸船營運管理」。
- (5) 本系於 12 月 25 日「離岸風電產業講座」邀請海洋大學河海工程學系簡連貴教授演講，講題為「離岸風電海事工程_HSE」。

5. 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 本系於 12 月 1 日邀請中國信託印度分行江明群主管演講，講題為「外派人員生活體驗_印度/越南」。
- (2) 本系於 12 月 1 日邀請周治孝航空消防員演講，講題為「我們在馬祖的斜槓人生」。
- (3) 本系於 12 月 3 日邀請物流共和國沈泰霖協理演講，講題為「解鎖智慧物流+新物流人的養成」。
- (4) 本系於 12 月 16 日邀請楊永華演講，講題為「歐洲線操作實務」。

(二) 其他

1. 商船學系：

- (1) 本系於 12 月 11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討論 110-114 年度發展計畫書及其相關內容事項。
- (2) 本系於 12 月 30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審核專案教師續聘事宜。

2. 航運管理學系：

- (1) 本系於 12 月 10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發展會議，通過本系「110-114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 (2) 本系於 12 月 10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書面審查)，審核本系「110-114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3.運輸科學系：

- (1) 本系於 12 月 7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次系發會議討論 110 年至 114 年校務發展計畫。
- (2) 本系於 12 月 8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討論 110 年至 114 年校務發展計畫。

4.輪機工程學系：

本系於12月11日召開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1091110-114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暨評估指標，新聘兼任教師案。

5.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 本系於 12 月 7 日召開系課、系發暨系務聯席會議。
- (2) 本系大四楊沁蓉同學碩班甄試錄取中央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 (3) 本系大四楊沁蓉同學碩班甄試錄取本校航運管理學系。
- (4) 本系大四羅珽今同學、劉宏祐同學、尤政皓同學、洪弈洋同學碩班甄試錄取本校運輸科學系。

附件十五 生命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人事

1. 109 年 12 月 23 日召開 109 學年教師評鑑小組會議，共計 17 位教師辦理評鑑。
2. 109 年 12 月 24 日～110 年 1 月 4 日辦理生科系新聘教師校外審查事宜。
3. 109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2 時～109 年 12 月 28 日下午 4 時辦理院長續任意見調查事宜。
4. 109 年 12 月 30 日召開教學優良教師選拔會議。
5. 110 年 1 月 8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審議教師升等、新聘、提敘等事宜。

(二)漁業推廣

1. 109 年 10 月 30 日應經所蕭堯仁老師至雲林縣口湖鄉養殖蝦類產銷班 13 班輔導，教導漁民經營行銷、休閒漁業。
2. 109 年 11 月 11 日養殖系黃振庭老師至高雄市彌陀區水產養殖產銷班第 5 班輔導，教導漁民品牌建立、經營行銷。
3. 109 年 11 月 12 日養殖系黃振庭老師、應經所蕭堯仁老師、巨翎國際有限公司顏汎彬總經理至屏東縣佳冬鄉水產養殖產銷班第 8 班輔導，教導漁民經營行銷、農企業經營管理。
4. 109 年 11 月 27 日養殖系劉秉忠老師、嘉義大學食品科學系黃健政老師至雲林縣台西鄉水產養殖產銷班第 7 班輔導，教導漁民水產品加工、養殖技術。
5. 109 年 11 月 27 日養殖系劉秉忠老師、嘉義大學食品科學系黃健政老師至雲林縣口湖鄉水產養殖產銷班第 22 班輔導，教導漁民水產品加工、養殖技術。

(三)其他

1. 109 年 12 月 15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所主管會議，討論院務會議提案順序及審議養殖系郭怡君系友捐贈「信寬獎學金」設置辦法。
2. 109 年 12 月 21 日召開生物安全委員會會議，審查教師提出之基因重組實驗申請同意書、生物材料使用同意書、生物材料輸入申請同意書，同時辦理 109 年度實驗室生物安全訓練研習。
3. 109 年 12 月 22 日召開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會議，審議陸生動物實驗中心兩項法規修訂案，以因應本校 109 年度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結果。
4. 109 年 12 月 25 日辦理院長續任理念說明會。
5. 109 年 12 月 25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審議 110-114 校務發展計畫（學院部分）、修訂本學院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設置辦法、於訂陸生動物實驗中心細則增訂罰則、修訂陸生動物實驗中心收費及支用細則、修訂各系所研究生修業規則等事宜。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人事

1. 生科系：109 年 12 月 2 日召開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進行新聘專任教師審核作業。
2. 海生所：109 年 12 月 10 日許泰文校長頒發「109 年臺法科技獎」與伍萬元獎勵金予黃將修教授。
3. 海洋生技博士學程：109 年 12 月 4 日辦理學程會議書面審查，審議本校教師申請加入本學程核定師資案。
4. 海洋生技系：110 年 1 月 4 日召開學程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審議教師升等案。

(二)課務與招生

1.食科系

- (1) 109 年 12 月 23 日召開招生委員會議，討論本系 110 學年大學入學尺規及招生宣傳。
- (2) 109 年 12 月 23 日召開博碩士班資格審查會議，共有 73 名碩士生、1 名博士生及 14 名碩專生提出碩士論文計畫書申請。本學期申請學位論文口試碩士生計有 14 名，碩士在職專班 1 名。

2.養殖系

- (1) 109 年 12 月 2 日召開系務會議，討論有關 110-114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內容。
- (2) 109 年 12 月 23 日召開招生委員會議，討論有關 110 學年度個人申請尺規及書面資料審查及準備指引、111 學年度個人申請尺規、110 個人申請模擬審查以及 109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審查事宜。
- (3) 109 年 12 月 31 日帶領「SGS 講座-水產食品安全管理暨實驗室認證系統課程」修課學生一行 36 人前往 SGS(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校外參訪。

3.生科系

- (1) 109 年 12 月 4 日辦理 110 學年特殊選才招生考試面試作業，共計 11 名考生參與面試。
- (2) 109 年 12 月 8 日辦理 1091 學期校內轉系考面試作業，計有 1 名轉系生面試。
- (3) 109 年 12 月 17 日召開系務會議，討論 110 學年度博士班一般招生考試（聯招）簡章修改及研究所招生情形檢討。

4.海生所：

生命科學系四年級陳俞伶同學申請本所五年一貫。

5.海洋生技系：

109 年 12 月 4 日辦理 110 學年度特殊選才面試作業，共有 7 名考生參與面試，結果為正取 2 名、備取 1 名。

6.食安所：

109 年 11 月 25 日召開碩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書面審查會議，審查碩士班學位考試申請及論文計畫申請書。

7.食安在職學程：

109 年 11 月 25 日召開碩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書面審查會議，審查論文計畫申請書。

(三)學術交流及演講

1.養殖系

- (1) 109 年 12 月 8 日邀請台灣大學生命科學系周銘翊助理教授主講「Zebrafish Behavior Changes Resulted from Environmental and Metabolic Toxicity」。
- (2) 109 年 12 月 18 日邀請基富食品生產部曹俊清課長主講「養殖科學讓我從事養殖產業跟土師傅不一樣」。
- (3) 109 年 12 月 25 日邀請美國大豆出口協會水產部亞洲海水養殖專家藍祥賓主講「永續黃豆原料和魚類養殖技術在水產上的應用」。

2.海生所

- (1) 陳義雄老師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邀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林幸助教授至本所演講，講題為：「臺灣海草床與紅樹林概況」。
- (2) 陳義雄老師於 109 年 12 月 17 日邀請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陳啟祥館長至本所演講，講題為：「海生館的珊瑚胞內共生研究」。

- (3) 邵奕達老師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前往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進行一場演講，講題為：「深聲漫~水下聲擾對海洋生物的影響」。
- (4) 陳義雄老師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邀請臺灣師範大學生命科學系陳仲吉教授至本所演講，講題為：「海洋生態系統與環境變遷」。

3. 海洋生技系

- (1) 109 年 12 月 8 日邀請中華民國水產種苗協會于乃衡理事長至馬祖校區演講，主講「我的求學歷程與日本黑鮪魚養殖介紹」。
- (2) 109 年 12 月 16 日邀請本校養殖系黃章文助理教授，主講「分子鑑定暨 AI 輔助選育技術於水產優質種原遺傳管理之研發與應用」。
- (3) 109 年 12 月 23 日邀請本校生科系黃培安副教授，主講「學術研究轉譯產品行銷」。

(四) 其他

1. 食科系

109 年 12 月 12 日北區系友會於台北市葛樂蒂咖啡館 GALETTE(雷諾瓦拼圖文化坊)辦理北區系友大會及理監事會議，親子活動拼圖活動，共有 60 餘位系友參加活動。

2. 養殖系

- (1) 系學會於 109 年 12 月 21 日於海洋廳舉辦「養殖之夜」活動，全系約有 350 名師生共襄盛舉。
- (2) 「觀賞水族暨週邊資材產學研聯盟研討會」與會人員一行 20 人於 109 年 11 月 26 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3) 參加 2020 年國際文化日活動之 12 國外籍生，一行 100 人由國際處人員陪同於 109 年 11 月 28 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並參加魚拓活動。
- (4) 峰漁公司劉建伸經理等一行 4 人於 109 年 12 月 8 日由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鄭育淞執行長等陪同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 (5) 生豐水產股份有限公司管彥鈞協理等一行 6 人於 109 年 12 月 9 日參觀養殖系「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3. 生科系

109 年 12 月 10 日系主任與大四校內研究所預研究生討論座談。

4. 海生所

- (1) 109 年 12 月 1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所務會議與第 1 次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會議。
- (2) 109 年 12 月 2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所務會議。
- (3) 109 年 12 月 7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會議。
- (4) 109 年 12 月 15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會議。
- (5) 109 年 12 月 23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所務會議。

5. 海洋生技系

109 年 12 月 8~14 日辦理學程會議書面審查，審議 110-114 年校務發展計畫書（系所部分）及 1092 學期學程各項委員會委員名單。

6. 食安所

109 年 12 月 8 日顧皓翔老師，因「食品安全供應特論」課程實務需要，帶領食安所共 39 位學生至宜蘭虎牌米粉、溪和食品觀光工廠、夢田觀光米廠參訪。

7. 食安在職學程

109 年 12 月 13 日顧皓翔老師，因「食品安全技術概論」課程實務需要，帶領食安在職學程共 24 位學生至坪林坪感製茶體驗參訪。

附件十六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報告事項

一、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 人事

海資院：海資院於12月10日召開院教評會通過環漁系新聘教師呂昱姮博士為專任助理教授、海資所擬新聘張文寧博士為兼任助理教授，後續將進行外審作業及提送院教評會。

(二) 課務

海資所：海資院於12月16日召開課程委員會討論新開選修課程及修正必修科目表。

(三) 學術交流與演講

1. 環漁系

(1) 環漁系於2月2日邀請海湧工作室陳人平執行長進行「超越淨灘的永續行動」專題演講。

(2) 環漁系於12月3日邀請水產試驗所曾振德研究員兼主任秘書進行「台灣水產試驗所研究概況與展望」專題演講。

2. 海洋系

(1) 海洋系於12月7日邀請SGS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黃進輝協理蒞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燃煤電廠的潛在環境挑戰與解方」。

(2) 海洋系於12月14日邀請鈺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曹志成副總經理蒞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物聯網與智慧稽查」。

(3) 海洋系於12月15日邀請美國國家海洋暨大氣總署(NOAA)資深研究員、國立中央大學水文與海洋科學研究所客座副研究員廖文偉博士蒞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Overview of TW-US Government Meteorological, Ocean Science and Education Collaborative Activity」。

(4) 海洋系於12月16日邀請天氣風險管理公司總監賈新興博士蒞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來自海上的巨獸：ENSO」。

(5) 海洋系於12月23日邀請中央氣象局第二組簡任技正齊祿祥博士蒞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衛星遙測資料在海洋的應用」。

(6) 海洋系於12月30日邀請中央氣象局海象測報中心主任

(7) 滕春慈博士蒞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氣象局海象測報中心作業現況及未來計畫」。

3. 地球所

(1) 王天楷教授於12月3日赴經濟部能源局參加獎勵探勘開發石油及天然氣計畫審查。

(2) 王天楷教授於12月4日赴經濟部中央調查所參加離岸風電場址海域地質調查先期規劃期末計畫審查。

(3) 張英如助理教授及其指導學生張世正、呂安於12月4日參加109年度石油基金成果發表會。

(4) 張英如助理教授指導之五年一貫生徐鈺婷於12月8日前往中研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湯森林研究員之實驗室進行微生物分析。

(5) 王天楷教授於12月23日至24日赴經濟部能源局參加石油開發技術研究發展期末計畫審查。

4. 海資所

(1) 陳志忻副教授於12月10日及17日協助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辦理「魷釣觀察員進階訓練」計二梯次。

(2) 海資所於12月23日邀請黑潮海洋文教基金會余心怡顧問至「海洋事務概論」課程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台灣賞鯨豚與保育」。

- (3) 海資所於 12 月 30 日邀請靜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楊明哲教授至「海洋事務概論」課程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融入環境教育的鯨公民科學」。

5. 環態所

- (1) 環態許瑞峯老師於 11 月 25 日受邀至國立中山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演講，講題為：「消失的海洋塑膠？」
- (2) 環態所於 12 月 3 日邀請國立臺灣大學海洋研究所詹森教授至本所演講，講題為：「悠遊海下三千哩—Seaglider 觀測、成果與空間資訊展示」。
- (3) 環態所於 12 月 4 日邀請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院洪慶章院長至本所演講，講題為：「沉積物收集器的前世今生」。
- (4) 環態所於 12 月 18 日邀請嘉南藥理大學環境資源管理系黃大駿教授至本所演講，講題為：「水中常見死魚大量出現的因素及死魚鑑定方法」。

(四) 實習與參訪

1. 環漁系：

- (1) 魯謹萍老師於大學部三年級開設「海洋生態學」課程，於 109 年 12 月 18 日帶領 5 位學生前往桃園 X Park 都會型水生公園之後場維生養護設備區進行戶外教學，以瞭解海洋產業之後端經營及維護現況。
- (2) 黃世任老師因「海洋氣象」課程需要於 12 月 2 日率學生邱建凱等一行 53 人，赴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預報中心、衛星中心及海象中心等單位進行教學參訪，聽取業務簡報並進行意見交流，同時參觀各項科學儀器及重要設施。

2. 海資所：郭庭君助理教授於 12 月 3 日帶領「海洋事務概論」通識課程全體學生至基隆望海巷進行淨灘活動。

(五) 其他

1. 環漁系：籌辦台灣水產學會委辦 110 年 1 月 16 日召開 110 年度學術論文發表會暨會員大會。

2. 環態所

- (1) 環態所於 12 月 5 日舉辦 110 學年度甄試錄取生說明會，邀請甄試錄取的新生至本所參訪與晤談，使新生更瞭解本所。
- (2) 【東森新聞：揭藍眼淚秘密！環境、食物量變化 夜光蟲大量繁殖是關鍵】世界 15 大奇景之一的藍眼淚是為何發生，今年研究有了重大突破，發現是因為環境食物量變化，讓會發出藍光的夜光蟲，大量繁殖，瞬間數量大增，從水底發出的藍色螢光，造就藍眼淚的奇景。
- (3) 【公視手語新聞：研究馬祖藍眼淚 海大團隊人工繁殖夜光蟲】本所蔣國平特聘教授表示，今年卻直到 10 月都還能看到藍眼淚，原因竟然是與大陸抽砂船息息相關，學者研究指出，藍眼淚主要成因是受到夜光蟲生態影響，由於抽砂船圍靠，攪動海水，擾動海底營養源，讓夜光蟲繁殖，才會出現罕見大爆發。
- (4) 【TVBS 新聞：藍眼淚"揭密"！人工培養技術 追淚免碰運氣】本所蔣國平特聘教授表示，今年卻直到 10 月都還能看到藍眼淚，原因竟然是與大陸抽砂船息息相關，學者研究指出，藍眼淚主要成因是受到夜光蟲生態影響，由於抽砂船圍靠，攪動海水，擾動海底營養源，讓夜光蟲繁殖，才會出現罕見大爆發。
- (5) 【三立新聞：明明過了賞淚期...卻還能看見"馬祖藍眼淚"？】本所蔣國平特聘教授表示每年春末夏初，大概是三到七月才會出現的馬祖「藍眼淚」，今年卻直到 10 月都還能看到，原因竟然是與大陸抽砂船息息相關，學者研究指出，藍眼淚主要成因是受到夜光蟲生態影響，由於抽砂船圍靠，攪動海水，擾動海底營養源，讓夜光蟲繁殖，才會出現罕見大爆發
- (6) 【中視新聞：馬祖藍眼淚罕見大爆發 原因竟是大陸抽砂船】本所蔣國平特聘教授表示每年春末夏初，大概是三到七月才會出現的馬祖「藍眼淚」，今年卻直到 10 月

都還能看到，原因竟然是與大陸抽砂船息息相關，學者研究指出，藍眼淚主要成因是受到夜光蟲生態影響，由於抽砂船圍靠，攪動海水，擾動海底營養源，讓夜光蟲繁殖，才會出現罕見大爆發。

- (7) 【台視新聞：藍眼淚一夜爆發 海大揭密「夜光蟲有性生殖」】本所蔣國平特聘教授研究藍眼淚3年多，最近有了新發現！針對藍眼淚一夜爆發的情形，研究團隊發現，可能是當夜光蟲有生存危機時，就會有性生殖，產生孢子沉入海底，當環境營養變高又受到擾動，大量的夜光蟲就會被萌發，產生藍眼淚。一但假說被證實，研究結果也將是學界的一大發現。
- (8) 【聯合新聞網：揭密馬祖藍眼淚大爆發是有性生殖 抽砂船暗助種子萌發】本所特聘教授蔣國平表示，海底有很多藍眼淚，明年計畫開船到馬祖海域挖土，檢視有多少種子，如果成功將是很大的成果。目前團隊已可運用實驗室大量人工培養操作。
- (9) 【新頭殼：馬祖「藍眼淚」10月反常爆發 專家：疑因中國抽砂船大量圍靠攪動海域】本所特聘教授蔣國平指出，今年「藍眼淚」大爆發，研判是中國抽砂船大量圍靠，大量攪動海域，不僅讓海底配子萌發，也擾動海底營養源，讓夜光蟲得以繁殖。後續研究團隊將採集海底沉積物樣本，若發現海底存在大量夜光蟲配子，即可證實這項假說。
- (10) 【中央廣播電臺：馬祖「藍眼淚」10月罕見大爆發！竟然跟大陸抽砂船有關】本校17日舉行「藍眼淚爆發世紀解謎」記者會，本所特聘教授蔣國平在會中指出，馬祖藍眼淚一般出現在3月底到7月初，水溫低於攝氏27度時，當閩江水帶入豐富陸源性無機營養鹽，特別是矽酸鹽進入馬祖周遭水域，營養鹽造成矽藻大量快速成長，豐富餌料引發夜光蟲數目快速增加。
- (11) 【自由時報：馬祖藍眼淚今年大爆發 原因和中國抽砂船有關】本所特聘教授蔣國平領軍的研究團隊發現，近來中國抽砂船頻頻在馬祖等海域越界盜砂，擾動海底的營養源、浮游藻類，讓「藍眼淚」中的發光生物「夜光蟲」得以大量萌發。

附件十七 工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 演講

1. 本院 12 月 4 日宇泰講座舉辦演講：「臺灣綠能發展之挑戰」，由中央大學工學院蕭述三院長主講。
2. 本院 12 月 10 日宇泰講座舉辦演講：「邁向海洋科研新領域 國家海洋研究院」，由國家海洋研究院 邱永芳院長主講。
3. 本院 12 月 18 日宇泰講座舉辦演講：「淺談波浪與海岸結構物之互制：實驗與數值模擬」，由成功大學水利及海洋工程學系 蕭士俊教授兼任系所主任主講。

(二) 榮譽與其他

本院 12 月召開會議如下：12/1 召開主管座談；12/1 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次 海工博學程會議；12/8 召開 109 學年度第 4 次院教評會議；12/18 召開主管會議；12/22 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12/22 召開 109 學年第 2 次海工博學程會議；12/29 召開院博碩士學位考試資格及考試委員資格審查委員會。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 人事

機械系：12/4-4/15 公告徵聘助理教授以上專任教師啟事：熱流專長 1 名。

(二) 招生

機械系

- (1) 12/1-12/15 109 學年度寒假轉學生入學考試報名。
- (2) 12/1-1/21 110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報名。
- (3) 12/4 進行 110 學年度大學特殊選才招生考試面試。
- (4) 12/23-12/30 進行 109 學年度寒假轉學生入學考試資料審查作業。

(三) 課務

1. 機械系

- (1) 12/1-12/7 1092 第一階段電腦選課。
- (2) 12/14-12/18 1092 電腦選課抽籤作業。
- (3) 12/26-12/31 1092 第二階段電腦選課。
- (4) 12/31 1091 博碩士生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

2. 造船系

- (1) 12/1~12/7 第一階段電腦選課。
- (2) 12/26~12/31 第二階段電腦選課。

3. 河工系

- (1) 110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於 109 年 12 月 01 日至 110 年 1 月 21 日開放報名。
- (2) 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於 109 年 12 月 01 日至 110 年 5 月 11 日開始報名。
- (3) 本系於 109 年 12 月 4 日進行 110 年度特殊選材面試。
- (4) 1092 第一階段電腦選課於 109 年 12 月 01 日至 109 年 12 月 07 日。

(四) 學術交流與演講：

1. 機械系：12/11 任貽明老師赴台中逢甲大學參加 2020 年度碳谷論壇暨學生論文競賽頒獎。
2. 造船系
 - (1) 12/04 宇泰講座暨造船系專題演講：中央大學工學院院長/科技部能源學門召集人蕭述三院長；演講題目：台灣綠能發展之挑戰。
 - (2) 12/18 宇泰講座暨造船系專題演講：成功大學水利及海洋工程學系 蕭士俊系主任；演講題目：淺談波浪與海岸結構物之互制：實驗與數值模擬。
3. 河工系
 - (1) 本系於 109 年 11 月 26 日 13:10~14:30 特邀「美國賓州州立大學 (The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林冠中博士」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無網格法(meshfree methods)於熱耦合分析與 3D 列印之模擬」，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 (2) 本系於 109 年 12 月 03 日 13:10~14:30 特邀「臺灣港務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工程處新建工程一科 何秉鈞經理」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基隆港相關規劃工程」，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 (3) 本系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 13:10~14:30 特邀「國立中興大學水土保持系 林德貴主任」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數值分析技術在大地工程之應用」，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 (4) 本系於 109 年 12 月 17 日 13:10~14:30 特邀「臺北大學都市計畫研究所 廖桂賢副教授」至本系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極端氣候下的水患治理：從防洪安全到承洪韌性」，地點：河工二館 504 教室。
 - (5) 本系於 109 年 12 月 03 日 13:10~15:00 邀請「台船環海風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林敏清副營運長」至本系河海工程概論課程，進行「台灣新興產業 - 離岸風電海事工程簡介與願景」，上課地點：河工一館 202 教室。
 - (6) 本系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 13:10~15:00 邀請「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丁承之副總工程師」至本系河海工程概論課程，進行「國內海事工程現況與實務」，上課地點：河工一館 202 教室。
 - (7) 本系於 109 年 12 月 17 日 13:10~15:00 邀請「首潤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陳怡良專案經理」至本系河海工程概論課程，進行「從學生銳變為工程師」，上課地點：河工一館 202 教室。
 - (8) 本系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 13:10~15:00 特邀「國家海洋研究院 邱永芳院長」至本系進行宇泰講座，題目為：「邁向海洋科研新領域 國家海洋研究院」，地點：第一演講廳。
4. 海工系
 - (1) 12/02，1410-1600 文冠國際公司 林倣寬副總經理至本系 B06 教室演講「離岸風電之海纜工程經驗分享」。
 - (2) 12/09，1410-1600 浩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韓文育總工程師至本系 B06 教室演講「彰化漁港規劃設計與施工漫談」。
 - (3) 12/16，1410-1600 安能亞太有限公司 吳念祖工程技術總監至本系 B06 教室演講「離岸風電開發面面觀」。

(五) 實習與參訪

河工系：本系「河海工程概論」及「混凝土品質控制」課程之授課教師-陳泰安老師、上課學生及系主任於 109 年 11 月 26 日(四)下午至「遠揚建設 (南港)」進行校外課程參訪。

(六) 其他

1. 機械系

- (1) 12/2 中午假機械 A 館 202 室召開 109 學年度第 3 次系教評會議。
- (2) 12/3 中午假機械 A 館 401 室召開 109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
- (3) 12/8-12/23 進行 1091 網路教學評鑑施測。
- (4) 12/16 中午假機械 A 館 202 室召開 109 學年度第 3 次經費空間委員會、109 學年度第 5 次招生委員會及 109 學年度第 1 次碩審會議。
- (5) 12/24 中午假機械 A 館 401 室舉辦機械系女生之導生座談會。
- (6) 12/25 中午假工學院二樓會議室參與工學院歲末餐會。
- (7) 得獎紀錄：
黃男農老師與林資榕老師等合作團隊之研究成果：Electrically tunable plasmonic biosensors based on cavity-coupled structure with graphene，榮登國際重要期刊：IEEE Journal of Selected Topics in Quantum Electronics. (SCI: IF = 4.917 in Category: Optics)。

2. 造船系

- (1) 12/03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六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 (2) 12/14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學術委員會議。

3. 河工系

- (1) 因應少子化及配合學校招生宣傳工作，本系陳泰安老師於 109 年 12 月 09 日至台東女中及台東高中進行本校及河工系介紹宣傳。
- (2) 本系系學會於 109 年 12 月 17 日(四)舉辦河工第十二屆鬼屋活動「咒怨」，參與人次約 400 多人次，已圓滿完成。

附件十八 電機資訊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 招生：

109年12月29日蔡國輝老師至南湖高中學系宣導。

(二) 課務：

1. 109年12月15日電資學院卓大靖院長出席共商「未來教室規劃方案」會議。

2. 109年12月16日電資學院卓大靖院長出席研商「離岸風力發電運維學程」設置事宜會議。

(三) 教學空間整理及教學環境整潔

1. 電資學院卓大靖院長不定期巡視各系所，並請各系所主管關心教學空間維護、教學環境整潔及防疫措施執行情形。

2. 各系不斷推動防疫措施加強環境清潔消毒。

3. 資工系：安排工讀生每日打掃系館各樓層公共區域、走廊、樓梯及各開放使用之教室。

(四) 人事

1. 109年12月9日電資學院召開院教評會。

2. 109年12月15日電資學院召開院教評會。

(五) 其他

1. 109年12月01日【公告】國立臺灣大學科學教育發展中心將於109年12月13日辦理「2020 AI 嘉年華」活動資訊，鼓勵有興趣之教職員工生踴躍報名參加。

2. 109年12月2日由行政院長蘇貞昌親自頒獎給電資學院資工系許為元副教授獲109年資訊月「傑出資訊人才獎」。109年12月3日電資學院召開系所主管會議。

3. 109年12月3日電資學院召開系所主管會議。

4. 109年12月07日【公告】科技部「前瞻資安科技專案計畫」申請，鼓勵所屬相關研究之教師踴躍申請計畫案。

5. 109年12月07日【公告】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將於110年1月8日辦理109年度「臺中市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之論壇資訊，鼓勵有興趣之教師踴躍報名參與。

6. 109年12月09日【公告】科技部110年度「工程科技中堅躍升研究計畫」申請，鼓勵所屬相關研究之教師踴躍申請計畫案。

7. 109年12月09日【公告】科技部「前瞻智慧互動實境顯示科技專案計畫」申請，鼓勵所屬相關研究之教師踴躍申請計畫案。

8. 109年12月09日【公告】科技部「A世代前瞻半導體技術專案計畫」申請，鼓勵所屬相關研究之教師踴躍申請計畫案。

9. 109年12月10日協助本校出版中心轉知學系修正「英文簡介」一校版本，並協助排版及補充資料。

10. 109年12月10日通知榮獲第21屆助修獎學金之學生於109年12月30日出席院務會議上的頒獎典禮。

11. 109年12月11日本學院電機工程學系謝易錚老師帶隊參與「2020智慧創新競賽/極客挑戰賽聯合頒獎典禮暨人才媒合交流會」榮獲「2020全國大專校院智慧創新暨跨域整合創作競賽智慧機器組」第一名。

12. 109年12月11日與本校圖資處協調本學院站搬遷至Rpage網站等相關事宜。

13. 109年12月18日【公告】教育部公告第25屆國家講座申請案，鼓勵所屬學系踴躍申請。

14. 109年12月22日彙整各學系繳交之110-114校務發展計畫書內容及訂定KPI，並提醒報告需修正之內容。

15. 109 年 12 月 30 日繳交 110-114 年度主要關鍵指標 KPI 及校務發展計畫書予研發處彙辦。
16. 109 年 12 月 30 日電資學院召開院務發展委員會。
17. 109 年 12 月 30 日電資學院召開院務會議。
18. 109 年 12 月 30 日電資學院卓大靖院長頒發「第 21 屆助修獎學金」。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 人事

1. 電機系：

- (1) 109 年 12 月 1 日召開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新聘顏志達博士為專任副教授，續送院教評會外審，並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獲校教評會審議通過。
- (2) 109 年 11 月 17 日召開系評委員會通過為吳東義博士為兼任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續送院教評會外審，並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獲校教評會審議通過。
2. 資工系：109 年 11 月 12 日召開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新聘鄭建富博士為專任副教授，續送院教評會外審，並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獲校教評會審議通過。
3. 通訊系：109 年 12 月 2 日召開系務會議，通過莊季高老師兼職案。

(二) 課務

1. 資工系：

- (1) 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階段電腦選課。
- (2) 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電腦選課抽籤作業。
- (3) 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網路評鑑相關事宜。
- (4) 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二階段電腦選課。
- (5) 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所學位考試相關事宜。
- (6) 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所學位論文計畫申請相關事宜。

2. 通訊系

- (1) 處理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選課事宜。
- (2) 提醒同學填寫教學評鑑問卷。
- (3) 處理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項課務相關事宜。

(三) 學術交流

1. 電機系

- (1) 109 年 12 月 1 日國立清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博士後研究潘則佑博士至本系專題演講「AI in HCI」。
- (2) 109 年 12 月 8 日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服務中心廖榮皇專案副組長至本系專題演講「創新能賺多少錢」。
- (3) 109 年 12 月 15 日 KKTV 黃國瑜產品與運營總監至本系專題演講「產品負責人之路」。
- (4) 109 年 12 月 22 日貝氏科技邵欣儀副總經理至本系專題演講「工業物聯網的數據處」。
- (5) 109 年 12 月 3 日億光電子副理代副處長賴士文至本系電機產業巡禮課程專題演講介紹「紅外線產品應用與展望」。
- (6) 109 年 12 月 17 日中華汽車電機電子部資深工程師廖繼文至本系電機產業巡禮課程專題演講介紹「臺灣電動車充電模式發展」。
- (7) 109 年 12 月 24 日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路方案事業群創新研發部研發工程師沈元麒至本系電機產業巡禮課程專題演講介紹「影像顯示與虛擬實境」。
- (8) 109 年 12 月 31 日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製程工程師萬芝吟至本系電機產業巡禮課程專題演講介紹「化合物半導體產業」。

2. 資工系

- (1) 109 年 12 月 3 日鴻海精密-系統芯片與解決方案事業群盧志德副理專題講「軟體工程師要做啥」。
- (2) 109 年 12 月 10 日邀請工業技術研究院資通所梁慶豐博士專題演講「帶你認識 5G」。
- (3) 109 年 12 月 17 日邀請叡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雲端服務事業處黃家揚副處長專題演講「雲端服務於數位轉型的關鍵影響力」。

3. 通訊系

- (1) 109 年 12 月 3 日邀請本系校友黃騰賦工程師進行職場經驗分享。
- (2) 109 年 12 月 10 日邀請本系校友彭資凱先生進行職場經驗分享。

4. 光電材料系

- (1) 光電材料系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邀請中正大學物理系教授甘宏志博士演講，講題為「Interaction and applications of Surface Plasmon Polariton of Plasmonic Photonic Crystals」。
- (2) 光電材料系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邀請台灣應用材料資深經理郭奇文博士演講，講題為「半導體外商的工作生態」。

(四) 實習與參訪

1. 通訊系

- (1) 持續與各實習公司保持聯繫。
- (2) 本次暑期企業實習已結束，計有智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名同學(五年一貫學程同學)前往。
- (3) 本次暑期亦有 9 位同學參與資策會 5G 產業新興揚帆啟航計畫，包含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2 位碩士班同學)、亞旭電腦股份有限公司(1 位碩士班同學)以及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5 位大學部同學)。
- (4) 109 年 12 月 4 日由電機資訊學院卓大靖院長、本系張麗娜主任、王和盛老師、李啟民老師以及吳家琪老師帶領大學部一年級同學至中華電信學院進行參訪。
- (5) 109 年 12 月 23 日至龍德造船廠師生共計 3 人參訪。
- (6) 進行校外參訪學生觀後心得問卷製作、回函蒐集及數據分析。

2. 光電材料系:109 年 11 月 2 日本系師生共計 24 人至國家同步輻射中心參訪。

(五) 其他

1. 資工系

- (1) 109 年 12 月 2 日召開系務發展委員會議。
- (2) 109 年 12 月 4 日召開 110 學年度特殊選才面試會議。
- (3) 109 年 12 月 8 日召開專題競賽行前會議
- (4) 109 年 12 月 10 日召開校內轉系審查會議。
- (5) 109 年 12 月 15 日召開身障生期末會議。
- (6) 109 年 12 月 15 日召開 CPE 大學程式能力檢測行前會議。
- (7) 109 年 12 月 17 日舉辦資工系專題競賽。
- (8) 109 年 12 月 17 日召開校外諮詢委員會議。
- (9) 109 年 12 月 22 日舉辦 CPE 大學程式能力檢測。
- (10) 109 年 12 月 24 日舉辦專題競賽頒獎典禮。
- (11) 109 年 12 月 24 日舉辦碩士班考試招生說明會。
- (12) 109 年 12 月 29 日召開寒假轉學考審查會議。
- (13) 109 年 12 月 31 日召開課程委員會會議。
- (14) 系上財產物品報廢作業。
- (15) 撰寫 109 年度教學品質提升計畫期末報告。

2. 通訊系

- (1) 109 年 12 月 4 日進行大學部特殊選才面試作業，計有 12 位同學參與面試，後續召開討論會議、成績統計輸入以及文件資料歸檔等相關事宜。
- (2) 109 年 12 月 8 日進行校內轉系面試及成績登錄等相關事宜。
- (3) 109 年 12 月 10 日召開碩士學位考試審查會議，討論本學期學位論文計畫申請書，計有 32 位同學提出。
- (4) 印製及寄送 110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海報至相關系所進行宣傳。
- (5) 蒐集本系生申請推甄外校碩士班榜單，提供系所參考。
- (6) 更新系所網頁及電子看板內容，如榮譽榜、課程異動、招生資訊、榜單及實習等資訊。
- (7) 協助執行 2020 年電機資訊學院教學品質提升計畫各項事宜。
- (8) 執行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補強教學開班各項事宜。
- (9) 聯絡導師關懷期中預警學分達 1/2 以上同學。
- (10) 持續蒐集本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相關資料，以利工程認證評鑑使用。
- (11) 配合學校進行各項與 2019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之防疫措施，並加強環境清潔及消毒。
- (12) 2020 年電機資訊學院教學品質提升計畫期末報告資料收集及草擬。
- (13) 1091 學期課程之工程認證問卷製作以及蒐集各科目核心能力相關度。
- (14) 製作本系碩士班招生影片上傳至 youtube、1111 大學網、校內招生資訊網、本系網站、FB 社團等社群媒體。

3. 光電材料系：

- (1) 109 年 12 月 4 日本系舉行 110 學年度大學部特殊選才入學考試，預計錄取 2 名學生。
- (2) 本系與文創系、觀光系及輪機系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在本校活動中心三樓展演廳。合辦「聖誕幾咧-聯合耶誕晚會」。

附件十九 人文社會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 招生

1. 應用經濟研究所：本院應經所 110 年度的一般生招生海報製作完成，於所網頁、所友會網頁及相關網頁刊登，並已寄送至全國大專院校。
2. 教研所、師培中心
 - (1) 本院教研所 110 學年度招生訊息，以 e-mail 方式請本所教師協助招生宣傳。(12/4)
 - (2) 本院教研所於網頁首頁公告 110 學年度招生訊息。(12/4)
 - (3) 本院教研所於師培中心聯合班會加強宣傳 110 學年度招生訊息。(12/4)
3. 海洋文化研究所
 - (1) 本院海文所全面更新網頁內容，並增加各項活動照片輪播，使網頁充份呈現本所教師研究特色及活動內容，使本所資訊更加充實完整。
 - (2) 本院海文所積極連絡 110 學年度招生考試備取考生，鼓勵其再次報考甄試。
4. 應用英語研究所
 - (1) 本院應英所發送招生海報給校內各系所，惠請公告周知，張貼海報於公佈欄；並以電子郵件通知本所專、兼任教師與研究生，請各位老師於課堂上宣傳招生訊息。(11/25)
 - (2) 本院應英所製作招生海報，於應英所網頁、學校電視牆公佈招生訊息。(12/1)
 - (3) 本院應英所辦公室發送招生宣傳公文至基隆市政府、各公私立大學、基隆市、新北市、臺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宜蘭市教育局部(處)，請其代為公告招生海報。(12/3)
 - (4) 本院應英所辦公室郵寄 171 份招生海報至各大專院校、基隆市國高中小學各級學校 164 份，坊間補習班 7 份，惠請各單位公告張貼。(12/3)。
5. 文創設計系
 - (1) 本院文創系辦理 110 特殊選才面試，共有 22 名考生參與本系面試。(12/5)
 - (2) 本院文創系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學制轉系面試，有 1 名同學申請轉入本系。(12/5)
6. 海洋觀光系
 - (1) 本院觀光系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系面試事宜，共 1 名同學申請轉入。(12/3)
 - (2) 本院觀光系辦理業 110 學年度特殊選才面試，共有 5 名同學參加本次面談。(12/4)
 - (3) 本院觀光系辦理 109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試書審，共有 7 名同學報名。(12/23-12/30)

(二) 人事

1. 應用經濟研究所：本院應經所 109 學年度辦理教師評鑑，張景福副教授接受教師評鑑，業經院級教師評鑑小組委員會 12 月 8 日會議通過。
2. 應用英語研究所：本院應英所調查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應英所兼任教師參加勞工保險彙整清冊。(11/26)
3. 海洋觀光系：本院觀光系召開學程新聘教師遴選會議及教師評審委員會，面談及審查應聘教師資料。(12/11、12/17)

(三) 節能省碳

12 月份本院各單位無紙化電子會議執行情形如下：

年月	電子化會議場次 (A)	所有會議場次 (B)	電子化比率 (C)
院辦	8	8	100%
應經所	1	1	100%

教研所	1	3	33%
海文所	1	1	100%
應英所	2	3	67%
師培中心	1	2	50%
文創系	1	1	100%
觀光系	3	3	100%
人社院	18	22	82%

(四) 其他

1. 本院召開「人文社會科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評鑑小組會議，審議教師評鑑事宜。(12/8)
2. 本院召開「人文社會科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5 次院教評會」，討論本學院有關新聘專兼任案等。(12/8、12/15)
3. 本院召開「人文社會科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務會議，審議 110-114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事宜。(12/21)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 教務與計畫

1. 人社院

打造國際旅遊島一和平島及其周邊之地域創生與永續發展

- (1) 本計畫參加「2020 EXPO 線上成果展」。(12/12)
- (2) 本計畫共同主持人黃麗生教授帶領各子計畫主持人出席基隆市旅遊聯盟年會。(12/17)
- (3) 子計畫 1 王俊昌老師團隊設計和平島社靈廟王船馬克杯。(12/2)
- (4) 子計畫 1 王俊昌老師團隊設計和平島特色漁法馬克杯。(12/15)
- (5) 子計畫 1 王俊昌老師帶領「博物館與文創產業」課程同學走訪迪化街，強化同學文創能力。(12/19)
- (6) 子計畫 2 輔導青創團隊小魯智慧文化工作室(海大創業康輔社)創業競賽。(11/18)
- (7) 子計畫 2 課程海洋觀光旅遊規劃與實踐第三次駐點。(11/18)
- (8) 子計畫 2 辦理「食魚教育推廣活動-鎖管海洋教育系列」。(11/20)
- (9) 子計畫 2 師培課程「海洋教育課程規劃與實察」至和平島阿信ㄟ灶咖體驗海洋手作課程。(12/1)
- (10) 子計畫 2 辦理「香聚川味」新產品試吃試賣。(12/3)
- (11) 子計畫 2 課程海洋觀光旅遊規劃與實踐第六次駐點。(12/3)
- (12) 子計畫 2 主持人嚴佳代老師至基隆市議會演講「從觀光人類學看基隆的發展」。(12/6)
- (13) 子計畫 2 辦理和平國小 5+2 年級「鎖管海洋教育系列課程」。(12/17)
- (14) 子計畫 2 辦理「海大 USR 和平島產業共創-海洋教育遊學產品」活動。(12/18)
- (15) 子計畫 2 主持人嚴佳代老師接受亞洲電視台(寰宇新聞網)採訪。(12/18)
- (16) 子計畫 5 主持人黃麗生教授邀請姚開陽協同主持人於「海洋歷史與文化資源」課程演講：「海事文化元素的商業設計運用」。(12/11)
- (17) 子計畫 5 主持人黃麗生教授邀請文史工作者巴賽族潘江衛先生於「海洋歷史與文化資源」課程演講：「和平島巴賽人的歷史與民俗」。(12/18)
- (18) 子計畫 5 主持人麗生教授邀請子計畫 2 主持人嚴佳代老師於「海洋歷史與文化資源」課程演講：「和平島觀光資源與行銷策略」。(12/25)

- (19) 子計畫 5 主持人黃麗生教授邀請子計畫四共同主持人李奕璋老師於海文所「海洋博物館與文化產業專題」課程演講：「和平島地方文化特色與文創產品設計」。(12/30)
2. 應用經濟研究所：本院應經所舉辦「109 年度研究生工作坊」，8 名研究生上台報告其研究主題，並同時辦理研究生學位論文計畫書審查。(12/18)
3. 文創設計系
- (1) 本院文創系宣導同學第一階段選課事宜。(12/1)
 - (2) 本院文創系提醒教師於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階段選課前完成課程大綱調整。(12/1)
 - (3) 本院文創系公告並提醒同學完成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評鑑意見調查。(12/7)
 - (4) 本院文創系蔡憶如同學考取本校海洋文化研究所、陳凱文同學考取本校海洋環境與生態研究所。
4. 海洋觀光系
- (1) 本院觀光系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階段電腦選課事宜。(12/1-12/7)
 - (2) 本院觀光系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院教學品質提升計畫」課程經費核銷事宜。(12/15)
 - (3) 本院觀光系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學程會議，討論 110~114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12/15)

(二) 學術交流演講

1. 應用經濟研究所：本院應經所邀請畢業所友吳智偉返所專題演講，吳所友目前職務為凱基證券基隆分公司協理，講題為「台股逐筆交易對投資人的交易影響」。(12/11)
2. 教研所、師培中心
- (1) 本院師培中心邀請海湧工作室陳人平執行長主講：「那些海教我的『塑』」。(12/2)
 - (2) 本院師培中心邀請內政部移民署李明芳專門委員主講：「多元文化教育與新住民」。(12/8)
 - (3) 本院師培中心邀請本校張正杰教授主講：「別讓電腦成為肉票」。(12/9)
 - (4) 本院師培中心邀請基隆市保安警察第三總隊陳怡如小姐主講：「陪伴特殊學生家庭成長的實踐與反思～支持家長親子共好」。(12/10)
 - (5) 本院師培中心邀請荒野保護協會台北分會李芝儀講師主講：「樂活、減塑」。(12/16)
 - (6) 本院師培中心邀請基隆市建德國中許繼哲教師主講：「科展的葵花寶典」。(12/23)
 - (7) 本院師培中心邀請本校海洋中心張睿昇助理研究員主講：「藻類、生活與環境」。(12/30)
3. 海洋文化研究所
- (1) 本院海文所林谷蓉教授邀請佛光大學公共事務學系陳衍宏副教授蒞臨演講，演講題目為：質性研究的設計與方法。(12/2)
 - (2) 本院海文所林谷蓉教授邀請東翰法律事務所潘東翰律師蒞臨演講，演講題目為：基本人權法律諮詢與實務。(12/5)
 - (3) 本院海文所林谷蓉教授邀請佛光大學公共事務學系陳衍宏副教授蒞臨演講，演講題目為：基性資料的分析與撰寫。(12/9)
 - (4) 本院海文所吳智雄合聘教授邀請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幼兒保育科楊政源講師蒞臨演講，演講題目為：屏東的海洋書寫。(12/16)
 - (5) 本院海文所吳智雄合聘教授邀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駐校作家廖鴻基老師蒞臨演講，演講題目為：閱讀海洋。(12/23)
 - (6) 本院海文所黃麗生教授邀請本校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系李奕璋助理教授蒞臨演講，演講題目為：和平島地方文化特色與文創產品設計。(12/30)
4. 文創設計系

- (1) 本院文創系辦理本系「海洋文化概論」課程專題演講，邀請台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博士生安城秀老師，演講題目：「韓國人在臺灣的跨文化體驗」。(12/2)
 - (2) 本院文創系大四畢業製作辦理第三次審查，邀請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工業設計系兼任講師/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家具事業部經理吳帥鋒老師前來擔任外審委員，進行同學畢製提案之發表審查。(12/10)
 - (3) 本院文創系大一同學前往「藍海講座」專題演講-海洋委員會莊慶達政務副主任委員兼任海巡署署長，演講主題：「我國海洋事務推動之現況與願景」，收穫良多。(12/17)
 - (4) 本院文創系辦理「海洋歷史與文化資源」課程專題演講，邀請本校教育研究所嚴佳代老師，演講題目：「和平島觀光資源與行銷策略」。(12/25)
5. 海洋觀光系
- (1) 本院觀光系蔡豐明老師邀請交通部周永暉參事蒞臨「郵輪概論」課程演講，講題：智慧觀光與旅遊發展。(12/1)
 - (2) 本院觀光系張景煜老師邀請成真社會企業有限公司莊宏彰總監蒞臨演講，講題：公益與獲利的商業模式—以成真咖啡為例。(12/3)
 - (3) 本院觀光系張景煜老師邀請成江敏豪先生蒞臨「餐旅管理」課程演講，講題：旅館房務原來這樣玩。(12/21)

(三) 實習與參訪

1. 教研所、師培中心

- (1) 本院師培中心「中等教育見習」課程赴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參訪見習。(12/4)
- (2) 本院師培中心「中等教育見習」及「職業教育訓練與生涯規劃」課程赴新北市立萬里國民中學參訪見習。(12/25)

2. 文創設計系

- (1) 本院文創系「台灣海洋民俗與信仰」課程帶領大二同學，至基隆城隍廟、雞籠文史協進會等地方進行校外參訪活動。(12/16)
- (2) 本院文創系「博物館與文創產業」課程帶領本院文創系大一同學，至永樂市場、大稻埕等地方進行校外參訪活動。(12/19)

3. 海洋觀光系：本院觀光系石晴雯同學參加南港老爺行旅寒假實習面試。(12/10)

(四) 其他

1. 應用經濟研究所

- (1) 本院應經所蕭堯仁助理教授計畫團隊至台南市七股區三股社區辦理培訓課程，並於11月27日至股份魚鄉辦理社區導覽解說見學行程，邀請南區漁民、漁村社區、娛樂漁業漁船業者、辦理休閒漁業相關組織或旅遊業者參與活動，藉由休閒漁業相關人士與在地漁村社區的分享與交流，讓各地漁村居民對於規劃休閒漁業遊程能夠有進一步的瞭解。(11/26)
- (2) 本院應經所蕭堯仁助理教授計畫團隊至花蓮區漁會及洄遊吧辦理培訓及參訪行程，並於12月3日於花蓮區漁會辦理培訓課程，邀請北區漁民、漁村社區、娛樂漁業漁船業者、辦理休閒漁業相關組織參與活動，藉由參與相關課程，讓參與者對休閒漁業規劃與內容有更加深入的瞭解，並發想屬於自己社區的休閒漁業活動。(12/2)
- (3) 本院應經所蕭堯仁助理教授計畫團隊至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辦理漁村創生與休閒漁業發展論壇，邀請漁業署、文化部、衛福部等公部門，以及漁業青年和漁村社區進行分享，參與人員包含漁村社區及休閒漁業相關的業者、學者、居民、媒體記者，藉由內部與外部多方的溝通的交流，以推廣漁村休閒漁業和漁村的永續發展。(12/7)

2. 教研所、師培中心：本院師培中心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聯合班會,計有 43 名師資生參加。
3. 應用英語研究所
 - (1) 本院應英所於於人文大樓三樓 301 教室舉辦第二屆海洋英語佳句、第五屆海洋英語字彙王、第一屆海洋英文讀本閱讀月頒獎典禮。(12/15)
 - (2) 本院應英所徐筱玲助理教授擔任 System Journal (SSCI)期刊審稿委員。(12/2)
 - (3) 本院應英所徐筱玲助理教授擔任 Computer Assisted Language Learning Journal (SSCI)審稿委員。(12/12)
 - (4) 本院應英所黃如瑄所長和基隆市教育處商討國際教育子計畫。(12/22)
4. 文創設計系
 - (1) 本院文創系系學會參加 109 年度學生團體評鑑獲得團體第一優等榮譽。(12/4)
 - (2) 本院文創系回覆招生組有關 110 學年度單獨招收身心障礙學生辦理意願及招生名額調查表。(12/4)
 - (3) 本院文創系協助大四同學完成「2021 新一代設計展參展資料」。(12/4)
 - (4) 本院文創系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針對 110-114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進行審議。(12/9)
 - (5) 本院文創系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教評會，核備本系教師李奕璋助理教授評鑑案。(12/9)
 - (6) 本院文創系辦理導師會議，討論本學期期末展相關展覽、學生參與競賽活動等事宜。(12/10)
 - (7) 本院文創系顏智英主任參與教育部「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聯盟計畫」A 類計畫簡報校內會前會議。(12/11)
 - (8) 本院文創系助教與大三專題總召副總召同學共同前往海科館場勘，由海科館展示教育組陳建宏先生協助細節確認。(12/11)
 - (9) 向本院文創系同學公告 110 年度教育部學海系列計畫(學海飛颺、學海惜珠、學海築夢及新南向學海築夢)獎學金申請事宜。(12/14)
 - (10) 本院文創系共計 7 名同學獲得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書卷獎，並全體出席參與頒獎典禮。(12/14)
 - (11) 本院文創系顏智英主任至台北科技大學參加教育部「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聯盟計畫」A 類計畫簡報審查會議。(12/14)
 - (12) 「文創品牌與行銷實務」課程辦理大三專題展「東北角的永續發展」最終審查。(12/14)
 - (13) 本院文創系辦理 109 學年度第 5 次導師有約活動，由各年級導師與導生個別談話，了解同學生活、學習等方面的問題與給予適當的建議。(12/3、12/17)
 - (14) 本院文創系大三專題展將於 12/31 下午 13:30 於海洋科技博物館教育中心展出「東北角的永續發展 16.6+4.34= 」專題展，展期：109/12/31-110/1/7。
 - (15) 本院文創系顏智英主任及三位專任老師出席「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聯盟計畫」會議。(12/23)
5. 海洋觀光系
 - (1) 本院觀光系系學會舉辦湯圓大會。(12/16)
 - (2) 本院觀光系系學會與輪機系、文創系及光電系四系聯合舉辦耶誕晚會活動。(12/24)

附件二十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報告事項

一、院務報告

(一) 行政業務

1. 本學院與海法所、海政所及法政系訂於 109 年 12 月 11 日(五)在本校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舉辦「2020 年第 5 屆海洋法政國際學術研討會：離岸風電的政策、法律、經濟與風險」研討會。為擴大國際參與，本研討會邀請日本、香港、新加坡學者發表論文，並邀請英國、法國、越南、菲律賓專家學者擔任與談人，藉由視訊連線方式參與會議。現場超過 120 人參與，線上直播觀看人次亦達 400 人以上。
2. 本院教師於 12 月 9 日、10 日分別拜會經濟部能源局、交通部航港局，就離岸風電發展之海洋法政議題與政府機關交換意見，並提出「新興海上能源政策暨法律制度規劃提案」，盼能結合本校及國外學術機構之資源及研究能量，提供政府機關相關海洋法政之規劃與建議，藉此協助政府推動國際級涉海事務發展。
3. 饒院長率本院師生於 12 月 12 日(週六)參訪世紀離岸風電公司位於台北港之廠區，世紀風電由林明弘董事長親自接待，讓本校師生了解我國發展離岸風電之發展現況及所面臨之法政問題。

二、各系所工作報告

(一) 招生：

1. 海法所：
海洋法律研究所法律服務社：
活動內容：基隆地區中、小學推動法治教育及本所招生宣傳
日期：109 年 12 月 11 日
地點：國立基隆海事
2. 海政所：
110 年度碩士班考考試招生，名額 2 名(不含甄試流用名額)，報名期限至 110 年 1 月 21 日止。
3. 法政系：
(1) 110 特殊選才面試已於 12 月 4 日(五)完成，面試人數為 8 人，正取 2 人。
(2) 109 學年第 2 學期寒假轉學考二年級報考人數為 12 人，三年級人數為 2 人。

(二) 學術交流與演講：

1. 海法所
林偉如副教授於 109 年 12 月 4 日(星期五)受邀出席國立成功大學法律學系辦理之 2020 科技部法律學門研習營。
2. 法政系：
(1) 109 年 12 月 3 日「海洋法政菁英講座」邀請海大沙志一講座教授演講(演講題目：踏浪千行台灣遠洋漁業的榮耀與危機)。
(2) 109 年 12 月 10 日「海洋法政菁英講座」邀請銘傳大學法學院林勳發教授演講(演講題目：從農家子弟到法學教授)。
(3) 109 年 12 月 24 日「海洋法政菁英講座」邀請海國律師事務所張天欽律師演講(演講題目：世界潮流與問題解決)。
(4) 109 年 12 月 31 日「海洋法政菁英講座」邀請台灣海運企業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周恆偉總經理演講(演講題目：P&I 與案例分享)。

(三) 其他

海法所：

海洋法律研究所法律服務社：

活動內容：本所舉辦法律面談諮詢服務，受理一般民眾法律問題申訴，提供法律見解以供參考。

日期：12 月 7 日、12 月 14 日

地點：海空大樓五樓法律服務社

時間：17:00~19:00

附件二十一 共同教育中心報告事項

一、中心工作報告：

(一) 會議

1. 109 年 12 月 7 日與國際處召開「開設博雅英語課程」討論會議。
2. 109 年 12 月 9 日召開第 2 次共同教育中心「110-114 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撰寫討論會。
3. 109 年 12 月 9 日召開 1091 學期第 1 次共同教育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
4. 109 年 12 月 9 日召開 1091 學期第 1 次共同教育中心教師評鑑委員會。
5. 109 年 12 月 9 日與人社院召開「人文社會相關領域優良期刊列表」討論會議。
6. 109 年 12 月 30 日召開 1091 學期第 2 次共同教育中心中心會議。

(二) 中心業務

1. 109 年 12 月 10 日辦理 1091 學期第 3 場藍海講座，邀請國家海洋研究院邱永芳院長蒞校專題演講「國際海洋科學與科技趨勢」。
2. 109 年 12 月 17 日辦理 1091 學期第 4 場藍海講座，邀請海洋委員會莊慶達政務副主任委員兼任海巡署署長蒞校專題演講「我國海洋事務推動之現況與願景」。
3. 109 年 12 月 24 至 25 日參加 109 年度「教育部議題導向跨院系敘事力新創課程發展計畫」北區基地與夥伴學校期中成果展。

二、各組工作報告：

(一) 語文教育組

1. 會議：109 年 12 月 15 日召開語文組教評會議，109 學年度教師評鑑案核備，計顏智英教授、簡卉雯副教授兩名。
2. 課務
 - (1) 辦理 1091 大一國文班級，全校大一第二次閱讀系統登打，以海洋或海大生活為範圍，自訂題目書寫一篇散文（800 字以上），題目：學生自訂。
 - (2) 辦理全校大一共同課程—海洋科學概論
 - A. 109 年 12 月 3 日海洋科學概論李宏仁老師：大尺度與小尺度海洋的水文現象。
 - B. 109 年 12 月 17 日海洋科學概論楊智傑老師：海洋科學與資訊科技的對話：近岸災害與人工智慧。
 - C. 109 年 12 月 24 日海洋科學概論周文臣老師：海洋的文明病：海洋酸化。
3. 學術交流與演講：【共同教育中心語文教育組系列演講暨活動】
 - (1) 109 年 12 月 3 日辦理駐校作家汪啟疆老師系列演講暨活動，講題：「海洋故事」。
 - (2) 109 年 12 月 3 日辦理駐校作家汪啟疆老師新詩寫作工坊，主題：「愛情詩怎麼寫？如何寫詩傳愛？」。
 - (3) 109 年 12 月 8 日辦理優質化語文通識演講暨活動邀請陳英傑老師演講，講題：「莫聽穿林打葉聲：讀蘇軾〈定風波〉」。
 - (4) 109 年 12 月 10 日辦理駐校作家廖鴻基老師系列演講暨活動，講題：「海洋閱讀」。
 - (5) 109 年 12 月 17 日協助與課指組辦理兩岸海洋大學線上交流，執行演講朗讀活動部分。
 - (6) 109 年 12 月 22 日辦理優質化語文通識演講暨活動邀請甘耀明老師演講，講題：「微小說的創作與練習」。
 - (7) 彙整第十屆海洋文學獎徵稿作品。
 - (8) 協助辦理藍海講座演講暨活動。
4. 行政業務：
 - (1) 擬訂 110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語文教育組經費預算表。

- (2) 編寫 109 年高教深耕計畫語文教育組成果報告。
- (3) 編寫 110 年-111 年高教深耕計畫語文教育組計畫內容。

(二) 博雅教育組

1. 會議：109 年 12 月 8 日召開 1091 學期第二次組課程會議(書面審查)。
2. 課務
 - (1) 109 年 12 月 8 日至 10 日製作電腦抽籤檔作業。
 - (2) 辦理 1091 學期三創基礎課程如下：
 - A. 109 年 12 月 5 日蘇峰民老師：問題分析與解決方法(四)
 - B. 109 年 12 月 12 日王瑟琴老師：專案管理實務(四)
 - C. 109 年 12 月 19 日蘇峰民老師：問題分析與解決方法(五)
 - (3) 辦理 1091 學期微學分課程如下：
 - A. 109 年 12 月 1 日蕭聰淵老師：endnote 教學工作坊
 - B. 109 年 12 月 2 日黃玉輝老師：引水人領航事務
 - C. 109 年 12 月 4 日謝士豪老師：性格特質與衝突化解
 - D. 109 年 12 月 7 日陳正雄老師 Introduction to Raman spectroscopy: Principles and Applications
 - E. 109 年 12 月 10 日賴意繡老師：化為所學工作坊(二)
 - F. 109 年 12 月 17 日陳瑤湖老師：I 魅影海洋
 - G. 109 年 12 月 18 日謝士豪老師：面試，究竟在「面」甚麼？
 - H. 109 年 12 月 21 日陳瑤湖老師：II 魚線盡頭
 - I. 109 年 12 月 24 日賴意繡老師：化為所學工作坊(三)
 - J. 109 年 11 月 26 日賴意繡老師：化為所學工作坊(一)
 - (4) 配合全校 109 年 12 月 26 日至 31 日第二階段選課作業。
3. 學術交流活動及演講：
 - (1) 109 年 12 月 1 日博雅教育組黃駿老師邀請中央大學哲學所孫雲平教授蒞校演講。
 - (2) 109 年 12 月 11 日博雅教育組曾聖文老師參加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舉辦「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工作坊。
 - (3) 109 年 12 月 22 日博雅教育組王志銘組長邀請海大生科所畢業校友-張永(台大醫學院毒理研究所)回校分享。

(三) 華語中心

1. 會議：
 - (1) 109 年 12 月 2 日與養殖系辦理養殖系 ICDF 外籍生中文專班開課討論會議。
 - (2) 109 年 12 月 7 日與國際處討論未來語言中心課程開設事宜。
2. 課務
 - (1) 對內學分華語課務
 - A. 109 年 10 月 16 日至今每週一、每週五辦理課後華語文能力加強輔導班。
 - B. 109 年 12 月 1 至 7 日及 12 月 26 至 31 日配合辦理全校 1092 第一、二階段選課事宜，並提醒外籍生選課。
 - C. 109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27 日提醒外籍生選課事宜和進行 1092 分班測驗。
 - (2) 對外非學分班華語課務
 - A. 秋冬季節華語密集班：
 - a. 109 年 12 月 11 日索馬利蘭籍申請 110 年秋季入學許可。
 - b. 109 年 12 月 22 日冬至搓湯圓文化活動。

B. 第四屆華語師資培訓班：109 年 12 月追蹤辦理第四屆華語師資培訓班實務課程實習事宜。

3. 活動或課程參訪：109 年 12 月 8 日辦理外籍生華語文歌唱比賽。

4. 其他行政業務

(1) 編列 110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華語中心經費預算表。

(2) 撰寫 109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華語中心成果報告。

(四) 體育教育組

1. 會議：109 年 12 月 21 日召開 110 學年度運動績優獨招名額分配討論會議，會中與各教練進行意見交流，110 學年各代表隊招收名額如下：游泳 4 位、橄欖球 6 位、羽球 3 位、網球 3 位、足球 4 位共 20 名額。

2. 課務

(1) 於 109 年 11 月 20 至 26 日配合學校行政作業辦理期中退選作業。

(2) 體育課程於 109 年 12 月 1 至 7 日配合學校進行電腦抽籤作業。

(3)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育課程排課作業已完成，於 109 年 12 月 26 至 31 日止配合學校行政作業規劃進行第二階段選課。

(4) 為使教學品質提升，配合學術服務組教學評鑑施測宣導，已週知授課教師提醒同學上網填答。

(五) 藝文中心

1. 學術交流與演講

(1) 109 年 12 月 3 日邀請林耕新先生(耕心療癒診所院長)，講題：生命的出口。

(2) 109 年 12 月 10 日邀請李家維先生(清華大學生科系教授/台灣中文版科學人雜誌總編輯)，講題：瀕危的生命圈-全球拯救行動。

(3) 109 年 12 月 17 日邀請林昶佐先生(立法委員)，講題：從藝文到政治的衝組人生。

(4) 109 年 12 月 24 日邀請王偉勇先生(國立成功大學名譽教授)，講題：古調與今曲。

2. 活動

(1) 109 年 12 月 2 日於海洋廳舉辦「面白大丈夫-職男人生。海大特輯」共計 250 人觀賞；觀眾身分統計前 3 名分別為校外人士、食品科學系及水產養殖系學生。

(2) 109 年 12 月 10 日於海洋廳舉辦「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臺灣特技團-百戲起藝」共計 179 人觀賞，臺灣戲曲學院林宜毓教務長到校共同交流，精彩演出讓觀眾驚呼連連；觀眾身分統計前 3 名分別為校外人士、食品科學系及航運管理學系學生。

(3) 「心之所向 馬郁芳個展」於圖書館一樓展示空間展覽中，開幕茶會已辦理完畢並有任課教師帶班與師生自行前往觀看，問卷回饋反應良好。

(4) 109 年 12 月 14 至 18 日舉辦「藝文中心票券集章活動」。

(5) 彙整 1092 學期展演企劃，初步了解各展演需求。

(6) 規劃 110 年 5 月「雲門舞集-與雲門共舞」到校演出事宜。

附件二十二 海洋中心報告事項

一、核心儀器：

(一) 儀器使用人次：44 項儀器 109 年 12 月合計使用 911 人次。

(二) 109 年 12 月儀器收費收入 23,000 元整。

二、學術服務：

中心於 109 年 12 月 9 日於本校舉辦視訊會議，進行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中心與廈門大學地球科學與技術學部海洋科教合作平臺第一次聯席會議，會議由兩校校長主持，本校 17 位，廈門大學 15 位與會，雙方同意提供資源在 110 年度促成合作科研議題的進行等。

三、資源爭取：

(一) 中心將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繳交教育部補助「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A 類產學研鏈結人才培育計畫「食品科技產業創新領域」及「動植物農業創新領域」夥伴學校及 B 類新農業「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創新創業人才培育計畫」期末成果報告書。

(二) 中心將於 109 年 1 月 11 日前繳交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 2 部分-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109 年度成果報告暨 110-111 年計畫書。

附件二十三 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報告

一、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本中心辦理「戶外教育、海洋教育、山野教育整合與發展計畫(計畫代碼：109J97005)」案人事聘任相關事宜說明如下：

1. 有關本案 2 名碩士級助理員額(原核定起聘日期為 10 月 1 日)：已於 109 年 11 月 27 日(五)，假本中心會議室辦理面試，本次面試遴選委員會成員由本中心張正杰主任、林彥伶專案助理研究員及師資培育中心吳靖國教授擔任，共計錄取 1 名碩士級計畫專員游蓁小姐，游員已於本(109)年 12 月 04 日到職，聘期由本(109)年 12 月 04 日起至明(110)年 12 月 31 日止，其薪資經費來源由該計畫人事費用項下支付；本案原預計徵聘 2 名碩士級計畫助理，現僅徵聘 1 名游蓁小姐，其另 1 名碩士級計畫助理員額懸缺，故將依本校人事聘任行政流程再次上簽公告徵聘，面試及起聘日期未定。
2. 有關本案 1 名學士級助理及 1 名碩士級助理員額(原核定起聘日期為 12 月 1 日)：其預訂收件至 12 月 3 日(四)截止、12 月 10 日(四)辦理面試，並預定於 12 月 14 日(一)起聘(視實際聘任結果而定)。

二、中心整體事務報告

本中心以海洋教育字第 1090021484 號函報教育部第二期款經費領據到部辦理請款事宜，並於 109 年 11 月 25 日赴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4 會議室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90137609 號函辦理【109 年度海洋教育課程與教學發展計畫】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

三、業務推展情形

政策發展組

(一) 辦理「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與表揚計畫：

1. 已於 109 年 11 月 17 日(二)下午 2 時假國家圖書館 3 樓國際會議廳辦理「教育部 2020 年海洋教育推手獎頒獎典禮」，頒發團體獎 3 名、個人獎 5 名、地方政府獎 3 名及課程教學團隊獎 8 名，共 19 組得獎者。邀請教育部、海洋委員會、海洋教育推動小組第 7 屆委員、各獎項評審委員及得獎者出席，共計有 153 人次參與，並獲得 18 則媒體報導。
2. 已於 11 月 18 日(三)提供奉教育部綜合規劃司請中心協助邀請 4 位受訪者錄製政策宣導節目「教育開講」-教育部 2020 年海洋教育推手獎獲獎者推動海洋教育心得分享，受訪者分別為-(團體獎)財團法人沛華沛榮教育基金會-周淑敏行政長；(個人獎)新北市野柳國民小學張錦霞校長；(地方政府獎)澎湖縣政府林妍伶校長(暫定)；(課程教學團隊獎)茄藤學思海團隊-曾建勳校長(高雄市茄荳區興達國民小學)及簡靜慧校長(高雄市茄荳區砂崙國民小學)。
3. 已於 11 月 20 日(五)由事務組郵寄勞務採購契約給契約廠商，依據 10 月 12 日所簽定「海洋教育推手獎表揚活動-頒獎典禮活動辦理」勞務採購案契約，期程為 109 年 10 月 13 日至 109 年 12 月 8 日，契約規範第五條第二項第二款已製作查驗紀錄表待廠商送達驗收公文查驗完成，方能開始核銷招標契約金額 580,000 元。
4. 教育部 2020 年海洋教育推手獎獲獎名單、名錄、典禮照片及 18 則媒體報導均已置於中心網站「海洋教育推手獎」專區，(網址：<https://reurl.cc/6lmZYr>)。

(二) 建立海洋教育者培訓機制：

預計於 109 年 12 月 12 日於彰化縣芳苑鄉哈哈漁場辦理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回流教育課程，已於 109 年 11 月 2 日公告招生訊息，截至 12 月 1 日，計有 29 位報名。

(三) 海洋職涯試探教學發展規劃與推動計畫：

1. 已於 11 月 25 日於新竹縣立精華國民中學完成第三場新任巡迴教師到校服務觀、議、評課會議。

2. 關於「海洋職涯融入生涯教育教學包」

- (1) 已於 109 年 11 月 9 至 30 日與跳瓦影像設計工作室及賴凱榮教師進行「海運產業」動畫影片分鏡與職業卡牌素材之編修與審查。
- (2) 已於 109 年 11 月 17 至 27 日與互多設計工作室及研發教師團隊針對「漁業、海運與海洋科研與管理產業」教學手冊之設計與編修。
- (3) 已於 109 年 11 月 23 日邀請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呂昱姮助理教授審查「海洋科研與管理產業」教學包，並於 109 年 11 月 24 收到審查建議，並依據建議進行修改。

3. 已於 109 年 11 月 30 月完成海洋職業生涯試探教學與發展巡迴到校服務共計 35 場講座，總計 3,032 人次參與。

(四) 維運海洋教育網站學習平臺：

臺灣海洋教育中心電子報：第十六期電子報於 11 月 23 日美編初稿，並於 11 月 26 日回覆修改建議，並於 11 月 29 日第二次美編修改，預計於 12 月 8 日發刊。

(五) 推動年度海洋教育週活動：

第二屆海洋詩創作徵選得獎作品推廣講座已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至 11 月 27 日間完成 10 場次辦理，共計有 554 人次參與。

(六) 海洋科普宣導系列講座：

109 年海洋科普宣導系列講座已於 109 年 11 月 25 日全數辦理完成，總計辦理 36 場次，參與人數為 5,322 人次，並回收 4,315 份回饋單進行後續分析。

(七) 辦理 2020 海洋專業人才培育論壇：已於 109 年 12 月 2 日完成「2020 海洋專業人才培育論壇」會議成果報告書，109 年之預定達成目標已全數完成。

整合傳播組

(一) 109 學年度協助地方發展海洋教育計畫：

1. 有關海洋及戶外教育作業要點修訂與合併事宜，業依據 10 月 13 日國教署工作會議決議進行該要點海洋部分之修正，整體作業要點擬於 12 月「山海戶外教育整合發展核心小組」會議中進行修正討論，暫定 1 月於國教署召開作業要點修正研商會議，並於 110 年度研商各縣市推動海洋教育會議中對要點草案進行說明。
2. 業於 11 月 24 日協助國教署更新海洋教育執行計畫之執行成果彙整表。

(二) 海洋教育創新教學優質團隊選拔：

已於 109 年 11 月 12 日完成課程教學團隊獎獲獎人與貴賓之聯繫事項通知，並於 11 月 17 日完成海洋教育推手獎頒獎典禮相關事宜，共計有 55 人參與。

(三) 海洋體驗課程計畫擬定及輔導諮詢事宜：

1. 已於 109 年 11 月 3 日完成各一所社教館與 NGO 組織聯繫及協助辦理國教署「109 年海洋教育體驗課程及交流活動試辦計畫」補助申請相關事宜。
2. 已於 109 年 11 月 28 日提交「110 年海洋教育體驗課程及交流活動試辦計畫」建議邀請名單及實施計畫予國教署，待簽核完成發文通知相關單位進行計畫申請。

(四) 全國海洋教育路線：

1. 109 年 11 月 27 日完成 109 學年度各縣市學校辦理海洋體驗活動內容彙整。
2. 已於 109 年 12 月 1 日提交「109 學年度協助地方發展海洋教育計畫」項目六修正「全國海洋教育路線」之計畫書予國教署。

(五) 海洋素養調查報告：

1. 依據今年度國小、國中及高中海洋素養預試施測結果之試題分析與修審，彙整各年段試題，以作為明(110)年度正式施測之題目使用，並撰寫 109 年度海洋素養調查期末報告。

2. 因應明(110)年度正式施測之受測學校數量眾多，本中心預計建置之「海洋素養問卷調查填報系統」，已於 11 月 23 日與廠商完成系統分析討論，並於 11 月 30 日完成合約書簽約及進行報價單流程，後續將由廠商開始建置網站系統作業。

(六) 彙整海洋教育統計年報：

1. 有關 109 年度「海洋人才培育現況調查系統」之問卷填報已於 10 月 30 日截止，並於 11 月 13 日完成所有科系之填報作業。高中職組共計 10 校 37 個科系；大專校院組共計 17 校 89 個科系。
2. 109 年度海洋教育統計年報將依照教育部統計處公布之「各級學校基本資料」與「海洋人才培育現況調查」結果，以及經由專家學者審查後之問卷設計調整建議，撰寫本年度之期末報告，並於年底前產出「2020 海洋教育統計年報」及「海洋教育統計年報 2014 年-2019 年趨勢報告」共 2 冊。

(七) 編纂海洋教育補充教材初稿：

1. 有關海洋教育補充教材初稿，已於 11 月 15 日彙整審查意見並提供給編撰委員進行修正補充，預計於 12 月中旬完成初稿修正版。
2. 截至 12 月 1 日撰稿、圖片使用費的相關領據及著作權讓與同意書，應收 58 份，實收 57 份，預計於 12 月中旬完成核銷。
3. 109 年度教育部海洋教育課程與教學發展規劃小組前瞻規劃分組第二次會議已於 11 月 20 日召開完畢，會中決議明年本項目將以現有的組織架構為方向，執行以下項目：
 - (1) 針對現有五個教育階段之海洋教育補充教材內容進行修改、精緻化。
 - (2) 以海洋教育實質內涵延伸內容及學習內容為基礎，進一步研發學習表現。
 - (3) 將本年度海洋教育補充教材初稿轉化為以教案呈現的教師手冊。

(八) 設置海洋教育基地研發模組課程

業已於 109 年 11 月 4 日至 12 月 9 日完成 17 所海洋教育基地「海洋教育課程模組試教」，並於試教結束後，同時召開第二次諮詢會議。

(九) 「保護海洋」年度推動計畫：

1. 已於 12 月 1 日以海洋教育字第 1090024038 號函送國教署 109 年度海洋教育「保護海洋」教案徵選獲獎名單及評審意見等資料。
2. 業於 10 至 12 月辦理 5 場主題式教師增能工作坊。

(十) 戶外教育、海洋教育、山野教育整合與發展計畫：

1. 已於 11 月 10 日至國教署進行本案計畫討論會議，並預計於 12 月底前召開第一次「山海戶外教育整合發展核心小組」會議。
2. 已於 11 月 26 日由本中心林彥伶專案助理研究員與宋侑軒計畫專員，前往宜蘭縣拜訪頭城國中林惠珠校長、微笑灣農場林志全校長、蜻蜓石有機生態農場石正人負責人(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昆蟲系名譽教授)，共同討論北部戶外教育-山野基地學校、路線規劃與學習主題等業務合作事宜。

附件二十四 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報告

一、中心整體事務報告

- (一) 本中心於 109 年 12 月 3 日與華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簽署合作意向書與合作協議書，共同參與「交通部航港局 110-112 年度海事中心人力委外案」。
- (二) 本中心於 109 年 12 月 11 日與群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合作意向書與合作協議書，共同參與交通部航港局「船員數位學習平臺及教材採購案」。

二、業務推展情形

(一) 航海人員訓練組

1. 本組於 109 年 12 月 16 日接受台塑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液化氣體船貨物操作基本訓練」及「液化氣體船貨物操作進階訓練」2 項船員專業訓練各 1 期課程開班事宜。
2. 本組於 109 年 12 月 11 日-13 日完成嘉時航運公司委託辦理 109 年度「快速救難艇訓練」專業訓練班。
3. 本組於 109 年 12 月 21 日-25 日完成台塑海運公司委託辦理 109 年度「化學液體船貨物操作進階訓練」第 4 期船員專業訓練班。
4. 本組於 109 年 12 月 21 日完成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委託辦理 109 年度「VTS 操作員訓練」驗收事宜。
5. 本組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參與海軍技術學校委託辦理「110 年度海軍艦長職前班操船模擬機系統訓練案」採購投開標會議。

(二) 研發組

1. 本組於 109 年 12 月 4 日前往陽明海運公司辦理 MOU 續簽事宜。
2. 本組於 109 年 12 月 5 日開辦 109 年度第 5 期營業用動力小船駕駛訓練班。
3. 本組於 109 年 12 月 7 日前往交通部航港局參與「109 年度船員適任性評估實作試題建置委外案」期末報告審查會議。
4. 本組於 109 年 12 月 19 日完成交通部航港局委辦「船舶基礎知識教育訓練」之「船藝學」及「輪機管理與安全」為期 9 週之課程。

(三) 操船模擬組

第 2 期「台中港 LNG 真時操船模擬試驗」預計自 109 年 12 月 22 日至 110 年 2 月 5 日進行為期 27 天之操船模擬試驗。



招生業務報告

林泰源 教務長
110年01月14日



2

簡報大綱

壹、招募新生（學制班別及執行計畫）

- 一、學士班、博士班、碩士班
- 二、海洋科技人才培育專案學士班
- 三、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

貳、招生策略精進

- 一、高中優質精進方案
- 二、本校友好高中(職)
- 三、與高中端簽署MOU、適性揚才
- 四、研究所招生精進

參、招生宣傳

- 一、招生宣傳活動
- 二、招生宣傳廣告
- 三、招生宣傳文宣

壹、招募新生

(學制班別及執行計畫)

- 一、學士班、博士班、碩士班
- 二、海洋科技人才培育專案學士班
- 三、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

4

一、110學年度日間學制各班別主要入學管道 學士班

1、內含名額

大學多元入學			四技二專		運動 績優	特殊 選才	內含名 額總計
考試分發	繁星推薦	個人申請	特殊選才	甄選入學	考試		
276	313	682	7	40	20	58	1396

備註：上表內含名額1360名，資通訊擴充名額36名。

2、外加名額

外加名額								
原住民考生			運動績優 甄審	四技二專 技優保送 入學	願景計畫		身心障礙	
繁星推薦	個人申請	單獨招生	22	19	特殊選才	個人申請	甄試	考試
46	83	-			21	49	10	7(待核定)

一、110學年度日間學制各班別主要入學管道 博、碩士班

日間學制				
	甄試		考試	
	內含	半導體擴充	內含	半導體擴充
博士班	28	2	27	2
碩士班	468	29	312	22
小計	496	31	339	24
合計	內含名額：835名；半導體擴充名額：55名。 <u>共890名</u> 。			

二、「海洋科技人才培育專案」學士班

海大附中「海洋科技人才培育實驗班」→臺海大「海洋科技人才培育專案」學士班

→→教育部核定112學年度以外加名額35名辦理單獨招生。

→→考試規劃（暫訂）

1、辦理模式：單獨招生。

2、辦理期程：112學年度學測後，與個人申請時間相近，預計3月。

3、報考資格：國內外高中職以上畢業（含應屆）。

4、成績條件：需參加112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其5科中任4科級分總和達45級分以上。

5、考試方式：資料審查40%、面試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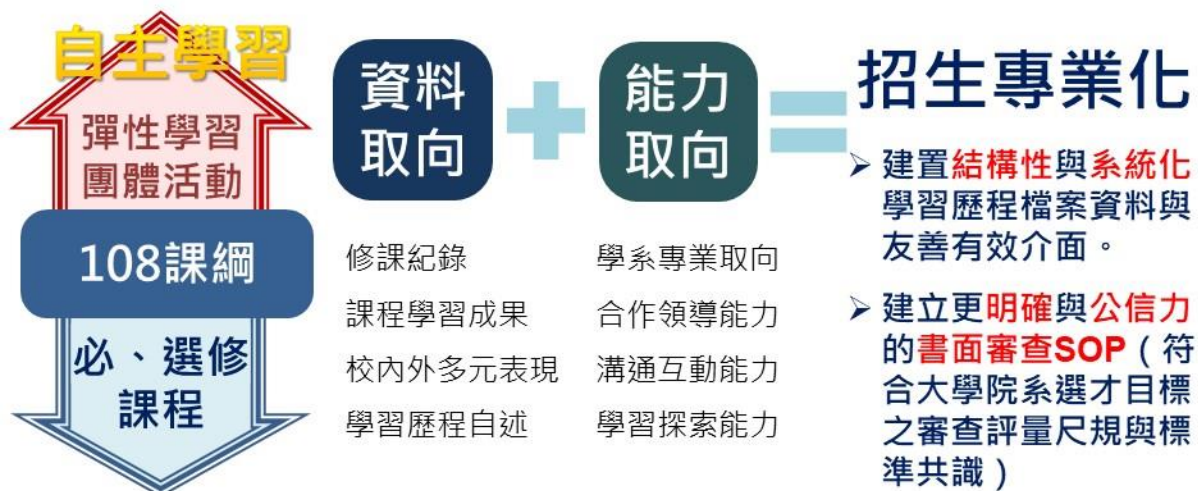


三、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

111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將以**申請入學**為主要管道，「優化」審查方式，強化「多資料參採、重視學習歷程」。

目標：

落實高中課綱精神、確保審查資料正確、提升選才作業效率、促進大學適性選才。



三、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

計畫年度	106	107	108	109-110
計畫經費(萬)	240	300	300	600

106-108年度

訂定書審評量尺規

全校22學系皆參與

模擬審查

評分員訓練

與高中端互動諮詢

向基隆、台北、新北、桃園、新竹、台中、彰化、台南等8個地區共24所高中之師長諮詢尺規建議

差分檢核機制

各面向評分以百分計，委員最高與最低分差距超過30分以上

舉辦招生專業化與新課綱相關之活動

研討會、座談會、工作坊：7場
講座：5場
說明會：10場

109-110年度

(一)校務研究(IR)分析

1. 建立校務研究分析資料庫
2. 利用IR分析擬定招生目標與策略

(二)提升校內師長與同仁招生專業化與新課綱之知能

(三)加強與高中端及其他大學之諮詢與經驗交流

舉辦研討會、工作坊、說明會、講座等活動，並積極諮詢。

貳、招生策略精進

- 一、高中優質精進方案
- 二、本校友好高中(職)
- 三、與高中端簽署MOU、適性揚才
- 四、研究所招生精進

10

一、高中優質精進方案

建立素養領域探索-多元海洋特色課程

名稱	海洋人文科技領域	海洋科技領域	海洋探索領域	高中人才培育專班 - 學術列車班
合作高中	基隆市立暖暖高中	國立基隆高中	新北市立秀峰高中	開放全臺高中生報名
對象	數理實驗班	海科班、實驗班	數理、文理實驗班	篩選報名之高中生
每年/人數	22人	28人	約80人	生物班30人 AI班30人
執行期間	自2018年~迄今	自2019年~迄今	自2015年~迄今	自2019年~迄今
學習期間	從高一上學期至高二上學期，共一年半時間。每期約12堂。	從高一下學期至高二上學期，共一年時間。每期約8堂。	一學期為一期，每學期皆辦理。每期約5堂。	從高一下學期至高二下學期，共一年半時間。每期約9堂。
合作模式	學生與興趣系所媒合，實際進入大學教授實驗室。	學生與興趣系所媒合，實際進入大學教授實驗室。	由本校教授前往高中端進行講座，以海洋通識領域為主題。	開設生物班與AI班，結合實作實驗與參訪。
媒合系所	運輸系、輪機系、養殖系、環魚系、生科系、觀光系。	食科系、機械系、電機系、生科系。	本校各系所教授	主要以生科院各系、電機資訊學院為主

(一)多元海洋特色課程成果

★基隆高中

110學年度特殊選才錄取2名



★暖暖高中

110學年度特殊選才錄取5名



陪伴孩子♥實現自我價值
踴躍熱情站上人生夢想舞台
恭喜本校5位同學 透過特殊選才晉選
錄取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5名錄取！

604班 趙班班 同學 正取1
錄取 機械工程學系動力工程組
604班 陳 正同學 正取1
錄取 運輸科學系
604班 劉恩賢 同學 正取1
錄取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
604班 林宜賢 同學
錄取 海洋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604班 呂維婷 同學
錄取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感謝班導師與所有任課老師的辛勞
#吐詞切切 包下零運 不要誤
#你未必出類拔萃,但肯定與眾不同
#5位同學 踴躍熱情,錄取海大
#陪伴孩子 實現自我價值
#踴躍熱情 站上人生夢想舞台
#暖暖高中,找到自我價值的幸福學校

★秀峰高中

110學年度特殊選才錄取1名



二、本校友好高中(職)

與23所高中職建立夥伴友好關係

地區	學校
基隆地區 (共13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學(海大附中)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
	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
	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
	基隆市私立二信高級中學
	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
	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私立培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

學校
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
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
新北市私立時雨中學
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
學校
臺北市立南湖高中
臺北市立南港高中
臺北市立內湖高中
臺北市立大安高工
學校
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



三、與高中端簽署MOU、適性揚才

大手牽小手，共同培育海洋人才

現階段執行

教師成長增能研習

舉辦高中教師增能研習，包含生物科、數學科及通識科，透過本校教授學術研究分享，提升教學能量，進而帶動高中教師進入本校碩博班進修。

➢ 執行方案：高中教師社群(數學科、生物科、通識科)。

學生多元素養培育

針對高中生辦理課程、研習及營隊等相關活動，期望透過學生方案執行，讓高中生了解本校學術研究領域，以期達招生目的。

➢ 執行方案：海洋探索課程、海洋科技課程、海洋人文科技課程、高中人才培育專班-學術列車班、海洋科學營隊、領袖菁英營隊、暑期特色營隊、弱勢生陪讀等。



教育參訪及校系宣傳

提供本校特色實驗室參訪導覽，並至各高中做校系宣傳介紹或教授研究領域分享，提供高中職生求學生涯規畫，引發學生前來本校進修之興趣。

➢ 執行方案：校系參訪導覽(含招生介紹講座、特色實驗室參訪等)、種子教師赴高中宣傳(含校系介紹、學術研究講座、模擬面試、宣傳講座等)。

未來展望

- ◆ 線上課程
- ◆ 媒合系所實驗室

四、研究所招生精進

➢ 訓練各系所「種子學生」，深入大學端進行宣傳

由各系所挑選所屬1~2位「種子學生」，學校協助訓練其表達能力及瞭解本校教學研究的優點，再藉由與大學母系師長關係，進入該系所生源學校進行招生宣傳。

➢ 報格資格鬆綁與多元化

取消筆試科目及英文門檻。建議考試方式仍採前揭項目之系所可考慮改為「資料審查」及「面試」的考試方式，減少考生負擔。如此，考生將易跨過入學門檻，增加報考本校意願，但相對的，可考慮嚴格要求畢業的條件。

➢ 增進學生個人「學力價值」(學習能力與成就表現)

與本校國際處合作，於招生資訊網放置「交換學校」及「雙聯學制」資訊。期盼透過跨國共同指導研究生及互相選派學生就讀，增進學生國際競爭力。讓學生瞭解就讀本校不僅是自本校畢業，更有機會取得國外名校的雙聯學位證書，增進個人「學力價值」(學習能力與成就表現)。

➢ 鼓勵系所製作所屬研究領域及成果短片

如何讓考生了解系所進而選擇報考、就讀，最直接的方式之一，即為製作所屬研究領域及成果短片(約3~5分鐘)。**建議各系所拍攝所屬短片，學校草擬比賽及獎勵機制，以活化招生宣傳。**

➢ 主動提供學生就業資訊

與本校實就組合作，於招生資訊網放置「就業資訊」，主動提供學生就業資訊。

➢ 加強國際生宣傳與招生(協助國際處)

參、招生宣傳

- 一、招生宣傳活動
- 二、招生宣傳廣告
- 三、招生宣傳文宣

一、招生宣傳活動

16

(一)種子教師招生

No	學校	主題	日期
1	新北市三重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電機資訊學院) 資工系林川傑老師/電機系謝易錚老師	109年1月10日
2	桃園市新屋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資工系翁世光老師	109年3月4日
3	臺中市明道高中	模擬面試 光電系李弘彬老師	109年3月30日
4	臺北市內湖高中	模擬面試 河工系范佳銘老師/河工系李孟哲助教	109年4月7日
5	臺北市百齡高中	模擬面試 資工系馬尚彬老師	109年4月9日
6	新北市中和高中	模擬面試 經管系何曉緯老師	109年4月11日
7	嘉大動物科學系	海洋生命科學講座暨研究所招生宣傳 食安所林詠凱老師	109年10月7日
8	新北市萬芳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資工系馬永昌老師	109年10月15日
9	臺中市明道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光電系李弘彬老師	109年10月16日
10	新北市淡江高中	物聯網世界中的機器智慧暨招生宣傳	109年10月26日
11	新北市新莊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食科系方銘志老師	109年11月4日
12	臺北市大直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食科系張祐維老師	109年11月12日
13	新北市華江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資工系丁培毅老師	109年11月12日

(一)種子教師招生

No	學校	主題	日期
14	新北市永平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通訊系王和盛老師	109年11月20日
15	國立基隆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河工系陳泰安老師	109年11月20日
16	國立華僑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電機系謝易錚老師	109年11月25日
17	臺北市南港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生科院許濤院長	109年12月11日
18	苗栗縣大同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經管系何曉緯老師	109年12月18日
19	臺北市中正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養殖系黃章文老師	109年12月18日
20	臺北市南湖高中	校系簡介&招生宣傳 資工系蔡國輝老師	109年12月29日



(二)海洋特色營隊

吸引高中職生進入本校，實地了解大學校園與科系

營隊名稱	海洋科學營	領袖菁英營	暑期特色營隊
辦理期間	寒假(1~2月)	暑期(6~8月)	
辦理天數	3天	2天	依各系安排(約2~5天)
營隊內容	針對海洋科學為主題，安排課程、參訪、體驗活動與實作。	課程主題包括獨立思考能力、團隊精神與合作、分析能力等。	以各系所為主題，安排系所相關之學術研究活動與介紹。
108年人數 109年人數 (因疫情縮減)	88人 66人	77人 因疫情暫停辦理	348人(12系) 60人(1系)
補助	-	-	約2萬元/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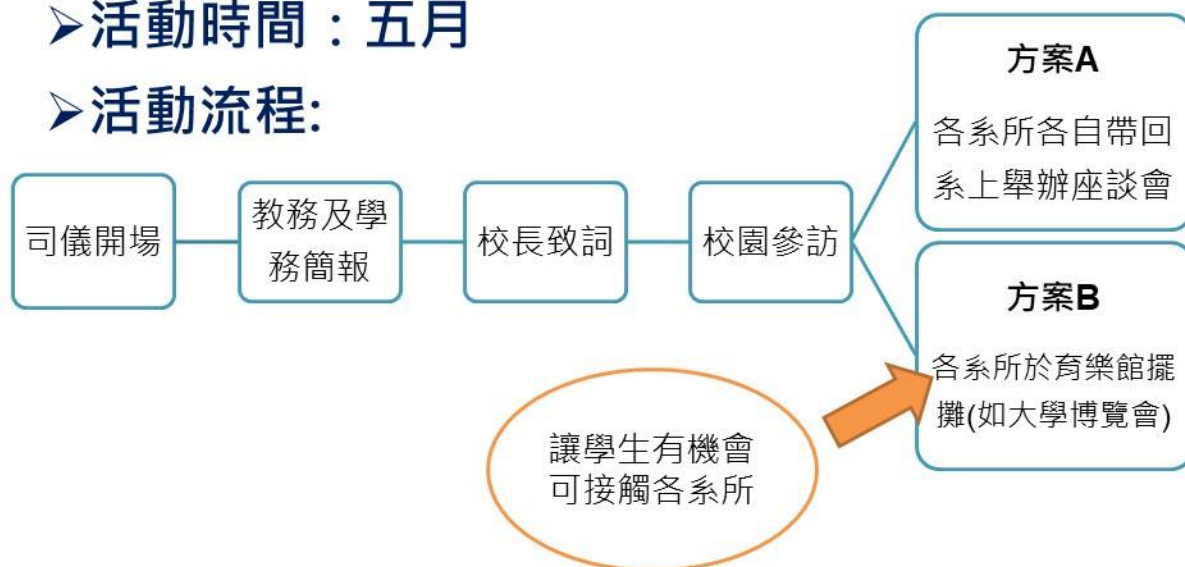
(三) 2021 Hi Young新鮮人說明會

➤活動對象:

大學甄選入學「繁星推薦」錄取生及「個人申請」正、備取生、「四技二專技優保送」錄取生、特殊選才錄取生及運動績優單招錄取生。

➤活動時間：五月

➤活動流程:



(三) 2021 Hi Young新鮮人說明會

➤活動流程:

方案C:因應疫情改以線上說明會呈現(參2020新鮮人說明會作法)



(四)高中師生蒞校參訪

No	學校	參訪點	參訪日期
1	新北市金陵女中(40人)	造船系、河工系、環漁系、圖書館、教學中心、食科工廠、校史博物館、水生動物中心、操船模擬中心	109年1月20日、1月21日
2	新北市明德高中(32人)	操船模擬中心、輪機工廠	109年8月6日
3	國立金門農工(110人)	食科工廠、教學中心、校史博物館	109年9月23日
4	新北市秀峰高中(80人)	雨水公園、海堤、海工館	109年10月14日
5	桃園市治平高中(200人)	圖書館、體育館、教學中心、校史博物館	109年11月20日
本年度參訪共計五場。			



國立金門農工



桃園市治平高中



新北市立明德高中



新北市立秀峰高中

(五)高中升學博覽會

No	學校	日期	時間
1	桃園市新屋高中	109年01月22日	13:00-16:00
2	臺北市復興高中	109年03月02日	13:00-16:30
3	基隆市二信高中	109年03月06日	13:00-16:00
4	國立苑裡高中	109年10月07日	14:00-16:00
5	桃園市大溪高中	109年11月06日	09:00-12:00
6	新北市雙溪高中	109年11月20日	13:00-16:00
7	臺中市新民高中	109年12月07日	14:00-15:50
8	國立臺東女中	109年12月09日	13:40-14:10
9	國立臺東高中	109年12月09日	14:50-15:15
10	新北市錦和高中	109年12月18日	09:00-12:00
11	國立基隆高中	109年12月18日	14:00-16:00
本年度高中端大學博覽會共計11場。			

(六) 2021大學博覽會

➤ 安排各系所推派人員，進行宣傳

邀請各系所挑選所屬1~2位人員，至大博會宣傳，讓高中學生對本校各系所有更深入的認識與瞭解，有利於招生宣傳。

➤ 背板設計

背板內容**包含海大主打標語、各系所、近年學校的排名及高額獎學金標誌**，以吸引眾人目光，並讓大家透由背板即可對海大有簡易的瞭解。

➤ 強打主題

1. **國際學習**:教育部學海系列獎學金計畫、交換學生、海外研習營。

2. **海內外實習**

3. **百萬獎學金**

➤ 設計機智問答戳戳樂

透過機智問答遊戲互動，讓高中學生對本校介紹產生興趣，並對相關內容有更強的記憶點。

二、招生宣傳廣告

(一)燈箱/車廂廣告

(二)雜誌廣編專刊類

(三)網路廣告

No	媒體	廣告對象	上檔期間
1	台北轉運站-動態燈箱	108學年度大學甄選考生	108.02.01- 108.02.28
2	台鐵電聯車車廂(基隆-彰化)	109學年度碩博班考試	109.01.06- 109.03.21
3	市府轉運站-場域廣告	110學年度碩博班考試	109.12.21- 110.01.21



雜誌廣編專刊類



網路廣告



落點分析首頁BANNER



落點分析交叉查榜BANNER



1111人力銀行校徽線上版



YOUTUBE BANNER



圖片聯播網 BANNER



大學個人申請GOOGLE關鍵字



碩博士GOOGLE關鍵字



IOH特色學校BANNER

報告完畢 敬請指教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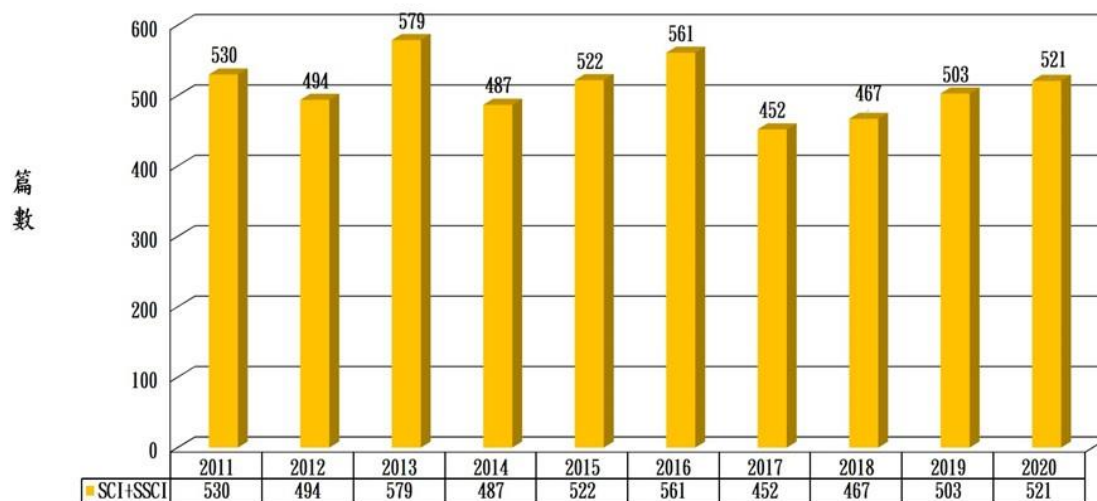
研究發展業務 109-1 學期報告

研究發展處

2021/01/14

論文發表篇數分析

本校2011~2020年研究期刊統計圖（SCI+SSCI期刊論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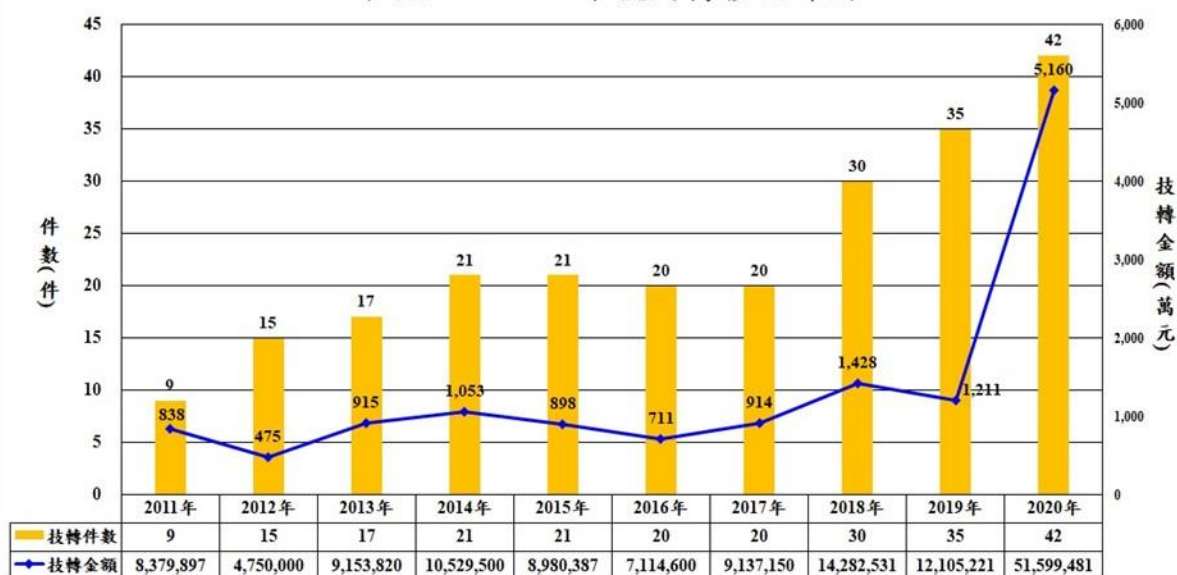
研究計畫件數與金額分析

本校2011~2020年學術研究與產學合作計畫統計圖



技轉件數與金額分析

本校2011~2020年技術轉移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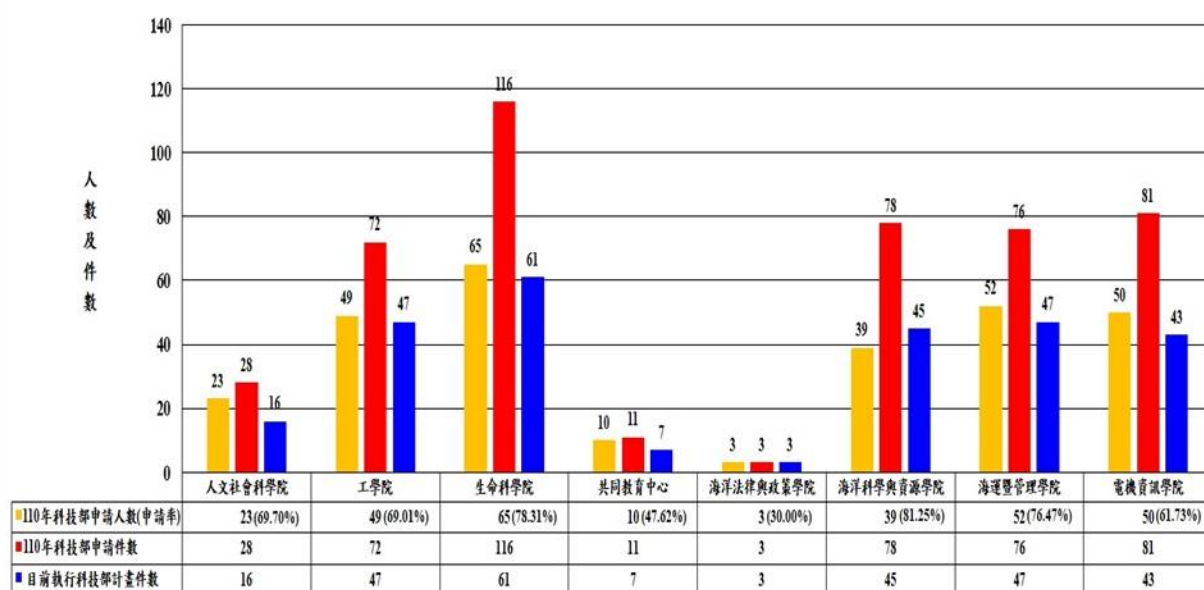


合作備忘錄簽署

- ◆ 2020/08/26 高雄港勤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簽署產學合作備忘錄
- ◆ 2020/10/05 萬豪船舶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簽署產學合作備忘錄
- ◆ 2020/10/12 冠宇國際電訊(股)公司及海捷堡科技(股)公司三方簽署發展智慧、通訊與綠能航運產業合作意向書
- ◆ 2020/10/17 國家海洋研究院與海洋中心及海工中心簽署學術合作備忘錄
- ◆ 2020/11/27 宏昇螺旋槳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船舶暨海洋產業研發中心與本校延平水下科技中心簽署3年期國防船舶推進系統發展聯盟合作意向書
- ◆ 2020/11/30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合作備忘錄
- ◆ 2020/12/03 陽明海運(股)公司續簽3年合作備忘錄

各學院科技部計畫申請分析

2021年本校各學院科技部計畫申請人數、件數及執行件數統計圖



QS國際聲譽調查 邀請推薦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202301 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

National Taiwan Ocean University
No. 2, Beining Rd., Keelung 20234, Taiwan, R.O.C.
Tel: +886-2-34622192

Dear Sir or Madam,

National Taiwan Ocean University, established in 1953, has been continuously expanding its network of collaborating universities around the world. We have collaborated with universities in the Asia-Pacific and Europe regions as well as in America, and established various research support programs for international researchers and students, enabling them to work with our faculty members and students. Partly as a result of such efforts, one subject, Life Sciences, has risen to the fourth place nationwide in the 2021 Time Higher Education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The other two subjects, Engineering & Technology and Physical Sciences also perform exceptionally well. We could not have achieved such progress without your enthusiastic support. We would like to further strengthen our ties with academic and research communities in order to enhance our contribution to global knowledge creation and dissemination.

As the 2022 QS Academic Reputation Survey will be conducted in February next year, your feedback is valuable to us in the ranking process. We cordially invite you for your active participation when you receive QS's survey email. We believe that our excellent academic performance will be recognized with your support. On behalf of National Taiwan Ocean University, I would like to extend my sincere gratitude to you for your continued support.

Sincerely yours,

Tai-Wen Hsu

Tai-Wen Hsu
President of National Taiwan Oce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202301 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

National Taiwan Ocean University
No. 2, Beining Rd., Keelung 20234, Taiwan, R.O.C.
Tel: +886-2-34622192

各位先進您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自1953年創立迄今，一直致力於持續與世界各大學，包含亞洲、歐洲、美洲的國際學者、學生，以及研究機構保持著緊密的夥伴關係。經過長年的努力，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已成為追求卓越、產學亮麗、享譽全球的國際頂尖一流大學。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TIME Higher Education, THE) 2021年世界大學11個領域排名中，本校於「生命科學」領域上升至全國第4名，「工程與技術」與「物理科學」兩個領域的表現也十分亮眼。感謝您長久以來的支持，未來我們在學術與研究方面將更加持續努力與外界合作，並在全球的知識領域有更卓越的創新與發展。

由於2022年QS世界大學排名的「學術聲譽」調查即將在明年2月進行，您的寶貴意見對我們至關重大，如果您有收到QS的問卷調查，懇請務必撥空上網填寫並推薦本校。相信有您的協助，我們在學術及產學合作上的表現將可以更為大家所肯定，謹代表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全體師生與教職員工感謝您對本校的厚愛與支持。

敬祝 時祺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校長

許泰文

敬上
2020年12月23日



Journal of Marin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Home About FAQ My Account

Journal Home
About this Journal
Aims & Scope
Editorial Board
Policies
Publication Ethics Statement

Submit Articles

Most Popular Papers

Receive Email Notices or RSS

Select an Issue:

All Issues Browse

Search

Enter search terms:

in this journal

Advanced Search

Home » journal

Journal of Marin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journal lorem ipsum dolor sit amet, consectetur adipiscing elit. Ut sit amet ipsum elit, at tempus augue. Proin varius luctus velit, non ornare enim ultrices sit amet. Aliquam at enim nulla. Duis varius turpis nibh, blandit dignissim felis. Vivamus quam justo, tristique sit amet dignissim in, fermentum eu massa. Pellentesque egestas viverra turpis, in volutpat neque scelerisque ac. Class aptent taciti sociosqu ad litora torquent per conubia nostra, per inceptos himenaeos.

Volume #, Issue # (YYYY) Issue Title

Articles

PDF Name of Article Here
Name of Author

PDF Name of Article Here
Name of Author

PDF Name of Article Here
Name of Author

PDF Name of Article Here
Name of Author

ISSN 1622-5796
Index in ISI and SCI Expanded

Vol. 28, 2021

Journal of
Marin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Editors

Editor-in-Chief

Name Here

Managing Editor

Name Here



Digital Commons

Home | About | FAQ | My Account | Accessibility Statement
Privacy | Copyright



110年1月行政會議 本校新建工程工作報告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總務處

總務長

馬祖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1/2)

2

- 本案規劃設計於108年6月決標辦理
 - 本案為地上三層、總樓地板面積965平方公尺
 - 一樓8間4人套房、一間雙人房
 - 二樓9間4人套房
 - 三樓5間4人套房、4間雙人套房
- 本案總工程預算為新台幣4,450萬元
- 本案建照109年7月取得
- 本案109年12月辦理施工標
 - 109年12月29日 第一次流標。
 - 110年01月07日 第二次流標。
- 總務處因應會議
 - 總務處110年01月07日召集相關單位對目前市場情勢與對策進行討論並與校長報告。



馬祖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2/2)

2013 09 14

3

- 本案預計110年4月申報開工
- 本案所遭遇困境
 1. 因疫情影響全國建築工人大缺工
 2. 去年開始建築業急速復甦造成鋼筋、混凝土、模板、人工等單價上漲，加上北竿地處離島招標不易，今已流標兩次
- **因應對策**
 - 提高招標工程經費至4,950萬元，總工程經費增加為5,880萬元
 - 預計110年01月26日進行本案重新招標第一次開標。



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1/2)

2013 09 14

4

- 本案規劃設計於104年1月決標辦理
 - 本案為地下一層，地上七層建築。
 - 總樓地板面積5105平方公尺。
 - 本案總工程預算為新台幣1億9,100萬元
 - 地下一樓12汽車位
 - 地上一樓80機車位
 - 地上二樓3間中教室、1間小教室、1間交誼廳
 - 地上三~七樓13間4人套房、1間2人套房共294床位。
- 本案建照107年11月取得
- 本案108年08月辦理施工決標
- 本案108年09月申報開工
- 本案109年03月因鄰損疑慮而辦理停工



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2/2)

5

2013 09 14

- 本案109年8月開始受教育部列管並於11月解除教育部列管
- 本案109年8月14日邀集施工廠商辦理復工
- 109年8月至110年1月辦理鄰房保護工程
 - 截至110/1/12止，預定進度9.43%，實際進度12.99%
- 本案所遭遇困境
 1. 基地工址地質軟弱且複雜，地下室開挖與施工之工程難度高
 2. 基地位置緊鄰住宅區且地質軟弱，需配套精緻之鄰房保護工程
 3. 基地附近里民因素，增加工程推動複雜性
- **因應對策**
 - 已於109年上半年增加鄰房保護工程預算
 - 已邀集大地工程專業技師團隊協助鄰房保護工程

藻礁暨海洋生態中心新建工程(1/2)

6

- 本案規劃設計於108年7月決標辦理
 - 本案為藻礁暨海洋環境生態中心(地上3層)與產學育成中心(地上4層)
 - 總樓地板面積2310與1250平方公尺。
 - 本案總工程預算為新台幣9,820與9,990萬元
 - 本案總工程預算
- 本案於109年03月經濟部函文中油及台電公司出資新台幣1.2億元
- 本案本校自籌7,810萬元
- 本案藻礁暨海洋環境生態中心建照於109年9月取得
- 本案產學育成中心建照於109年11月取得
- 本案刻正辦理五大管線及綠建築審查
- 本案預計110年03月辦理施工招標

藻礁暨海洋生態中心新建工程(2/2)

• 本案所遭遇困境

1. 基地工址地質軟弱，地下室開挖與施工之工程難度較高
2. 預算補助尚有不確定因素
3. 109年11月23日台電公司函桃園市政府表示同意補助在案，惟需經立法院完成法定預算程序後始得撥款。
4. 中油公司預計110年2月召開董事會確認本案經費。

• 因應對策

1. 已要求設計單位增辦本案補充地質試驗，加強掌握地質不確定條件。
2. 本校加強與桃市溝通，儘速確認預算補助事項。
3. 本校另於109年12月1日函報中油公司本案所需之經費概算總表。

Thanks for your attention!

總務處網站 <http://www.oga.ntou.edu.tw>

總務處信箱: oga@mail.ntou.edu.tw

總務處服務同仁專線: 分機1101

附件二十八

新版學生證樣版

正面	背面
 學生證 Student Identity Card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National Taiwan Ocean University 姓名Name 袁心心 YUAN SHIN SHIN 學號Student No. 01099001 系所別Department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博士班 Doctoral Program in Bioscience and Biotechnology 01099001	 · 本證僅限學生本人使用，學生在校期間持有方才有效。 · 如經查獲使用非本人卡片需負法律責任。 · 本學生證影本加蓋教務單位戳章，可視同在學證明書。 · 休、退學或畢業，應至教務單位辦理相關手續。 · 本證於在學期間遺失，應規定申請補發，並酌收工本費。 · 已掛失之卡片不得再使用。 · 本證具有悠遊卡功能，須先加值始可使用，使用悠遊卡功能如有疑慮請洽悠遊卡公司處理。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02)24622192

附件二十八～一

修正後新版學生證樣版	
正面	背面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National Taiwan Ocean University 姓名Name 袁心心 YUAN SHIN SHIN 學號Student No. 01099001 系所別Department 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博士班 Doctoral Program in Bioscience and Biotechnology 學生證 Student Identity Card 01099001	 · 本證僅限學生本人使用，學生在校期間持有方才有效，如經查獲使用非本人卡片需負法律責任。 · 本學生證影本加蓋教務單位戳章，可視同在學證明書。 · 休、退學或畢業，應至教務單位辦理相關手續。 · 本證於在學期間遺失，應規定申請補發，並酌收工本費，已掛失之卡片不得再使用。 · 本證具有悠遊卡功能，須先加值始可使用，使用悠遊卡功能如有疑慮請洽悠遊卡公司處理。 悠遊卡公司 EASYCARD CORP.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02)24622192

附件二十九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辦理建教合作收入行政支援人員工作酬勞支給標準(草案)

一、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為落實績效管理制度，獎勵行政支援人員推動建教合作工作，以提昇服務效能及業務品質，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建教合作收支管理要點」之規定，訂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推動建教合作收入行政支援人員工作酬勞支給標準」（以下簡稱本標準）。

二、行政支援人員工作酬勞支給小組之組成及職掌：

（一）組成：由校長、研發長、主任秘書、主計主任組成之，並由校長擔任召集人。

（二）職掌：

1. 審核推動績效有功之單位，年度推動建教合作工作重點目標、單位績效目標、績效衡量指標及工作酬勞發放規定。
2. 審核當期績效及行政工作酬勞發放比例。
3. 審核單位支援人員之工作酬勞支給比例。
4. 個人特殊工作績效及行政酬勞支給之審核。

三、本標準所稱行政支援人員，係指本校編制內行政人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專案計畫人員、工友及編制外以契約進用之各類人員。

四、支給程序

（一）各單位行政支援人員工作酬勞之分配，視各單位參與建教合作程度、績效達成度及經費狀況，經小組會議討論後分配各一級單位執行。

（二）分配一級單位後，授權單位主管依其單位內之個人工作內容及本標準所訂「績效考核項目」（如附件）評定工作績效，並經行政程序簽奉校長核准後，支給工作酬勞。

五、編制內行政人員及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支領工作酬勞，每月支領總額不得超過其專業加給百分之六十。編制外以契約進用之各類人員每月支領總額不得超過其薪資總額百分之三十。

六、經費來源由建教合作行政管理費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七、本標準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辦理建教合作業務行政支援人員工作績效考核表

考核年月：_____年____月至_____月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辦理建教合作相關業務項目					
考核項目	分 數	考 核 內 容			評 分
工作績效	65	正確執行交辦業務，且均能依期限完成			
		提出具體改進措施，運用革新技術、方法或知識，簡化流程提升行政效率			
專業能力	20	具備業務所需知能，及具判斷與分析歸納能力			
		勤於進修業務知能，有效執行			
服務態度	15	主動積極、態度謙和			
		勇於任事、善於溝通			
考核結果	總分：_____。 ☐考核總分 90 分以上，表現績優，加發工作酬勞。 該員工支領：新臺幣_____ 元 ☐考核總分 80 分以上，表現良好，酌發工作酬勞。 該員工支領：新臺幣_____ 元				
核 實 (系所/行政 單位勾選)	☐本單位確實<u>按個人績效決定分配比例</u>。 ☐本單位<u>編制內行政人員及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支領工作酬勞，每月支領總額不超過其專業加給百分之六十；編制外以契約進用之各類人員每月支領總額不超過其薪資總額百分之三十。</u>				
二級主管核章				一級主管核章	

附件二十九～一

【通過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辦理建教合作收入行政支援人員工作酬勞支給標準

110 年 1 月 14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為落實績效管理制度，獎勵行政支援人員推動建教合作工作，以提昇服務效能及業務品質，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建教合作收支管理要點」之規定，訂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推動建教合作收入行政支援人員工作酬勞支給標準」（以下簡稱本標準）。
- 二、行政支援人員工作酬勞支給小組之組成及職掌：
 - (一)組成:由校長、研發長、主任秘書、主計主任組成之，並由校長擔任召集人。
 - (二)職掌:
 - 1.審核推動績效有功之單位，年度推動建教合作工作重點目標、單位績效目標、績效衡量指標及工作酬勞發放規定。
 - 2.審核當期績效及行政工作酬勞發放比例。
 - 3.審核單位支援人員之工作酬勞支給比例。
 - 4.個人特殊工作績效及行政酬勞支給之審核。
- 三、本標準所稱行政支援人員，係指本校編制內行政人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專案計畫人員、工友及編制外以契約進用之各類人員。
- 四、支給程序
 - (一)各單位行政支援人員工作酬勞之分配，視各單位參與建教合作程度、績效達成度及經費狀況，經小組會議討論後分配各一級單位執行。
 - (二)分配一級單位後，授權單位主管依其單位內之個人工作內容及本標準所訂「績效考核項目」(如附件)評定工作績效，並經行政程序簽奉校長核准後，支給工作酬勞。
- 五、編制內行政人員及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支領工作酬勞，每月支領總額不得超過其專業加給百分之六十。編制外以契約進用之各類人員每月支領總額不得超過其薪資總額百分之三十。
- 六、經費來源由建教合作行政管理費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七、本標準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辦理建教合作業務行政支援人員工作績效考核表

考核年月：_____年____月至____月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辦理建教合作相關業務項目					
考核項目	分 數	考 核 內 容			評 分
工作績效	65	正確執行交辦業務，且均能依期限完成			
		提出具體改進措施，運用革新技術、方法或知識，簡化流程提升行政效率			
專業能力	20	具備業務所需知能，及具判斷與分析歸納能力			
		勤於進修業務知能，有效執行			
服務態度	15	主動積極、態度謙和			
		勇於任事、善於溝通			
考核結果	總分：_____。 ☐考核總分 90 分以上，表現績優，加發工作酬勞。 該員工支領：新臺幣_____ 元 ☐考核總分 80 分以上，表現良好，酌發工作酬勞。 該員工支領：新臺幣_____ 元				
核 實 (系所/行政 單位勾選)	☐本單位確實<u>按個人績效決定分配比例</u>。 ☐本單位<u>編制內行政人員及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支領工作酬勞，每月支領總額不超過其專業加給百分之六十；編制外以契約進用之各類人員每月支領總額不超過其薪資總額百分之三十。</u>				
二級主管核章				一級主管核章	

附件三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管理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四點 新聘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資格及工作報酬，除悉依委託機構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外，<u>由計畫主持人綜合考量工作內容、專業技能、預期績效表現等因素，自行決定計畫職稱及工作報酬。另應按其職責程度及所具知能條件依其職務自最低薪起敘為原則，如有任職國內外公立機關（構）、民營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財團法人機構之年資，對執行業務確有助益之工作經驗，得檢附證明並簽請校方同意，按年提敘薪級，至多提敘五級為原則，並以一次為限，到職一個月內提出者，以到職日為提敘生效日；其後提出者，以當事人提出日，為提敘生效日；研究中心及計畫約用人員之計畫職稱及工作報酬應參考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計畫專任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如計畫委託機構核定有薪資規定者則從其規定。</u> 在職之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其晉薪以一年晉一級為原則。如經計畫主持人評定其工作績效優良者，並在計畫經費許可下，經簽請校方同意，可按其工作表現予以晉薪多級，至多五級，並以一次為限原則。 各單位之計畫專任人員（非指教師個別計畫專任人員）其晉薪規定則比照「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	第四點 新聘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資格及工作報酬，除悉依委託機構或本校相關規定辦理外，另應按其職責程度及所具知能條件依其職務自最低薪起敘為原則，如有任職國內外公立機關（構）、民營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財團法人機構之年資，對執行業務確有助益之工作經驗，得檢附證明並簽請校方同意，按年提敘薪級，至多提敘五級為原則，並以一次為限，到職一個月內提出者，以到職日為提敘生效日；其後提出者，以當事人提出日，為提敘生效日；研究中心及計畫約用人員之工作報酬應參考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計畫專任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 在職之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其晉薪以一年晉一級為原則。如經計畫主持人評定其工作績效優良者，並在計畫經費許可下，經簽請校方同意，可按其工作表現予以晉薪多級，至多五級，並以一次為限。 各單位之計畫專任人員（非指教師個別計畫專任人員）其晉薪以一年晉一級，至多至各職稱第 12 薪級止為原則。是類以長期性計畫聘任之計畫專任人員工作滿二年績效優異者得改列為計畫專任行政人員。	一、為使本校教師執行研究計畫項下所聘雇之研究計畫人員薪資支給彈性，擬增修本要點第一項由計畫主持人在符合本校「計畫專任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之敘薪標準下，得依計畫實際需求或人員專業訂定合適職銜及薪資，並刪除新進研究計畫人員年資提敘之規定。 二、另為區分本校教師研究計畫人員及各單位之計畫專任人員（非指教師個別計畫專任人員）晉薪規定，爰增修第 3 項有關各單位之計畫專任人員（非指教師個別計畫專任人員）之晉薪規定則參照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管理要點」辦理。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工作人員管理要點</u>」辦理，並以一 年晉一級至多至各職稱第 12 薪級止為原則。是類以長期性計畫聘任之計畫專任人員工作滿二年績效優異者得改列為計畫專任行政人員。 計畫專任行政人員之提敘、差勤、獎懲、福利、終止契約等事宜比照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相關規定辦理。工作報酬應依照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計畫專任行政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辦理。	計畫專任行政人員之提敘、差勤、獎懲、福利、終止契約等事宜比照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相關規定辦理。工作報酬應依照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計畫專任行政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辦理。	

【現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管理要點

中華民國 89 年 6 月 1 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89 年 6 月 20 日 89 海人室字第 050 號函公告
中華民國 93 年 11 月 5 日本校研究發展會議通過修正第 11、14 條條文
中華民國 93 年 11 月 26 日海人字第 0930010402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7 年 4 月 24 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7、11 條條文
中華民國 97 年 6 月 3 日海研綜字第 0970005905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9 年 4 月 15 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3 條條文
中華民國 99 年 5 月 21 日海研綜字第 0990006252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10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21 日海研計字第 1000003439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5 月 12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6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 4 條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4 日海研計字第 1010019109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 6 條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25 日海研計字第 1050021264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4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 4、5、6、12、14 條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本校第 2 屆第 6 次勞資會議協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8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7 日海研計字第 1060014777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25 日海研計字第 1070001491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1 日海研計字第 1070016755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13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27 日海研計字第 1070019194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23 日海研計字第 1080007476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18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29 日海研計字第 1080014614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16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4 日海研計字第 1090007254 號令發

- 一、本校為健全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管理，特訂定本要點，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之規定辦理。
- 二、本要點所稱之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係指下列各項計畫所進用之人員：
 - (一) 行政院科技部專案計畫。
 - (二) 行政院農委會專案研究計畫。
 - (三) 其他政府機關暨公民營企業專案計畫。
- 三、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由各計畫主持人自行辦理。各計畫主持人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及曾有「學校辦理契約進用人員通報查詢作業注意事項」第三點各款情事之一者，應迴避不得進用為計畫人員。
- 四、新聘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資格及工作報酬，除悉依委託機構或本校相關規定辦理外，另應按其職責程度及所具知能條件依其職務自最低薪起敘為原則，如有任職國內外公立機關（構）、民營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財團法人機構之年資，對執行業務確有助益之工作經驗，得檢附證明並簽請校方同意，按年提敘薪級，至多提敘五級為原則，並以一次為限，到職一個月內提出者，以到職日為提敘生效日；其

後提出者，以當事人提出日，為提敘生效日；研究中心及計畫約用人員之工作報酬應參考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計畫專任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

在職之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其晉薪以一年晉一級為原則。如經計畫主持人評定其工作績效優良者，並在計畫經費許可下，經簽請校方同意，可按其工作表現予以晉薪多級，至多五級，並以一次為限。

各單位之計畫專任人員（非指教師個別計畫專任人員）其晉薪以一年晉一級，至多至各職稱第12薪級止為原則。是類以長期性計畫聘任之計畫專任人員工作滿二年績效優異者得改列為計畫專任行政人員。

計畫專任行政人員之提敘、差勤、獎懲、福利、終止契約等事宜比照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相關規定辦理。工作報酬應依照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計畫專任行政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辦理。

五、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應登入本校研發處研究計畫管理系統線上填具約用申請表（附件一）及契約書（附件二），經核定後送有關單位。

六、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差勤作業及相關規定等，應遵守下列原則：

- （一）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約用期間，須遵守本校差勤規定且親自辦理每日上、下班打卡簽到退事宜。另須接受計畫主持人、校方在工作上的督導，不得遲到早退或曠職，因故無法到班時，應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給假一覽表」（附件三）辦理請假。
- （二）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校外工作無法執行打卡規定，請計畫主持人須簽請校方同意，並每月將簽到情形以紙本送研發處計畫業務組備查。
- （三）每日工作時數為八小時，如因計畫需要調整上班時間，得在不違反勞動法令下，填具約用人員申請表異動之。另如在休息日工作者，工作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其工資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另再加給一又三分之一以上；工作二小時後再繼續工作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另再加給一又三分之二以上。
- （四）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加班應經計畫主持人依實際業務需要指派，並應事先填報加班請示單，經校方核准後，憑以加班。加班起迄時間，應有簽到退紀錄以資證明。前款延長工作時間之計畫約用人員，其工作時間連同正常工作時間，一日不得超過十二小時。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四十六小時（含中午加班），但本校經勞資會議或計畫約用人員同意後，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五十四小時（含中午加班），每三個月不得超過一百三十八小時（含中午加班）。
- （五）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正常工作時間以外延長工作，於勞動基準法第三十六條所定之休息日工作後，依其意願選擇補休並經本校同意，應依計畫約用人員之工作時數計算補休時數。

前項補休應依延長工作時間或休息日工作事實發生時間先後順序補休，並於加班後一年內補休完畢。但加班補休屆期之末日逾到職日，以到職日為屆期。前項補休期限屆期或契約終止未補休之時數，應依延長工作時間或休息日工作當日之工資計算標準發給工資。

前項補休期限屆期末補休之時效應於三十日內發給工資。契約終止應即結清工資給付。

- (六) 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加班費請領、特別休假於周年終結或契約終止而未休之日數及相關人事費用，應於三十日內發給工資，但周年終結未休之日數，經計畫主持人與研究計畫約用人員雙方協商遞延至次一周年實施者，於次一周年終結或契約終止仍未休之日數應發給工資，由計畫主持人之計畫經費支應。另特別休假得以「時」為給假單位。
- (七) 依勞基法第三十七條所定應放假之紀念日、節日、勞動節及其他中央主管機關指定應放假日，均應休假。
- (八) 如停止例假、休息日、休假（紀念日）、特別休假而照常工作者，工資加倍發給。另事件處理單位，依規定應於延長開始後二十四小時內報基隆市政府備查。
- (九) 因天災、事變或突發事件，使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正常工作日必須延長工時，延長之工作時間，工資加倍發給並應於事後給予適當之休息。勞動基準法第三十六條至三十八條之假期，工資加倍發給，事後並給予適當之補假休息。事件後處理單位應於事後二十四小時內，詳述理由，報請基隆市政府核備。
- (十) 本管理要點之差勤作業如有未規範事宜，悉依本校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相關規定辦理。

七、計畫人員之年終考核，依以下方式辦理：

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年終考核，得由計畫主持人評定是否比照「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專案工作人員年終工作考核實施要點」辦理及自行管控。

各單位之計畫行政人員（非指教師個別計畫專任人員）之考核，須由用人單位比照「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專案工作人員年終工作考核實施要點」辦理。

八、研究計畫約用人員須以全部時間擔任本計畫工作。如有特殊原因，必須兼職，須經計畫主持人及校方同意。但合作他方有限制規定者，應依其規定辦理。

九、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參與計畫作業所蒐集之資料及研究所得之成果，非經計畫主持人之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公開，違者除解約外，如涉及不法利益，得依法處理。

十、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應遵守本校及合作機構有關規定，如有違反，得隨時解約解僱。

十一、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約用期間得申請發給在職證明（附件四），離職後得申請發給服務證明（附件五）。

十二、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得依委託機構之規定，辦理離職儲金或勞工退休金提撥。

十三、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應辦理勞工保險暨全民健保，約用期滿或中途離職應辦理退保，如未依規定辦理退保，因而衍生之費用，由其當事人或計畫主持人負責。

十四、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因故需於約滿前離職，應於一個月前提出離職申請表（附件六），經計畫主持人、計畫執行單位、校長核准，並辦理離職手續後始發證明。

十五、本要點經本校勞資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三十～一

【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管理要點

中華民國 89 年 6 月 1 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89 年 6 月 20 日 89 海人室字第 050 號函公告
中華民國 93 年 11 月 5 日本校研究發展會議通過修正第 11、14 條條文
中華民國 93 年 11 月 26 日海人字第 0930010402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7 年 4 月 24 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7、11 條條文
中華民國 97 年 6 月 3 日海研綜字第 0970005905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99 年 4 月 15 日本校研究發展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第 3 條條文
中華民國 99 年 5 月 21 日海研綜字第 0990006252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10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21 日海研計字第 1000003439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0 年 5 月 12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6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 4 條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4 日海研計字第 1010019109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 6 條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25 日海研計字第 1050021264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4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 4、5、6、12、14 條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本校第 2 屆第 6 次勞資會議協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8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7 日海研計字第 1060014777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25 日海研計字第 1070001491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1 日海研計字第 1070016755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13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27 日海研計字第 1070019194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1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23 日海研計字第 1080007476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18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29 日海研計字第 1080014614 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16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4 日海研計字第 1090007254 號令發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4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 一、本校為健全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管理，特訂定本要點，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之規定辦理。
- 二、本要點所稱之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係指下列各項計畫所進用之人員：
 - (一)行政院科技部專案計畫。
 - (二)行政院農委會專案研究計畫。
 - (三)其他政府機關暨公民營企業專案計畫。
- 三、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由各計畫主持人自行辦理。各計畫主持人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及曾有「學校辦理契約進用人員通報查詢作業注意事項」第三點各款情事之一者，應迴避不得進用為計畫人員。
- 四、新聘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資格及工作酬金，除悉依委託機構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外，由計畫主持人綜合考量工作內容、專業技能、預期績效表現等因素，自行決定計畫職稱及工作酬金。研究中心及計畫約用人員之計畫職稱及工作酬金應參考本校「國立臺灣海

洋大學計畫專任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如計畫委託機構核定有工作酬金規定者則從其規定。

在職之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其晉薪以一年晉一級為原則。如經計畫主持人評定其工作績效優良者，並在計畫經費許可下，經簽請校方同意，可按其工作表現予以晉薪多級，至多五級，並以一次為原則。

各單位之計畫專任人員（非指教師個別計畫專任人員）其晉薪規定則比照「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管理要點」辦理，並以一年晉一級至多至各職稱第 12 薪級止為原則。是類以長期性計畫聘任之計畫專任人員工作滿二年績效優異者得改列為計畫專任行政人員。

計畫專任行政人員之提敘、差勤、獎懲、福利、終止契約等事宜比照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相關規定辦理。工作酬金應依照本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計畫專任行政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辦理。

五、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進用，應登入本校研發處研究計畫管理系統線上填具約用申請表（附件一）及契約書（附件二），經核定後送有關單位。

六、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差勤作業及相關規定等，應遵守下列原則：

（一）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約用期間，須遵守本校差勤規定且親自辦理每日上、下班打卡簽到退事宜。另須接受計畫主持人、校方在工作上的督導，不得遲到早退或曠職，因故無法到班時，應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計畫約用人員給假一覽表」（附件三）辦理請假。

（二）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校外工作無法執行打卡規定，請計畫主持人須簽請校方同意，並每月將簽到情形以紙本送研發處計畫業務組備查。

（三）每日工作時數為八小時，如因計畫需要調整上班時間，得在不違反勞動法令下，填具約用人員申請表異動之。另如在休息日工作者，工作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其工作酬金按平日每小時工作酬金另再加給一又三分之一以上；工作二小時後再繼續工作者，按平日每小時工作酬金另再加給一又三分之二以上。

（四）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加班應經計畫主持人依實際業務需要指派，並應事先填報加班請示單，經校方核准後，憑以加班。加班起迄時間，應有簽到退紀錄以資證明。

前款延長工作時間之計畫約用人員，其工作時間連同正常工作時間，一日不得超過十二小時。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四十六小時（含中午加班），但本校經勞資會議或計畫約用人員同意後，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五十四小時（含中午加班），每三個月不得超過一百三十八小時（含中午加班）。

（五）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正常工作時間以外延長工作，於勞動基準法第三十六條所定之休息日工作後，依其意願選擇補休並經本校同意，應依計畫約用人員之工作時數計算補休時數。

前項補休應依延長工作時間或休息日工作事實發生時間先後順序補休，並於加班後一年內補休完畢。但加班補休屆期之末日逾到職日，以到職日為屆期。前項補休期限屆期或契約終止未補休之時數，應依延長工作時間或休息日工作當日之工作酬金計算標準發給工作酬金。

前項補休期限屆期末補休之時效應於三十日內發給工作酬金。契約終止應即結清工作酬金給付。

(六)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加班費請領、特別休假於周年終結或契約終止而未休之日數及相關人事費用，應於三十日內發給工作酬金，但周年終結未休之日數，經計畫主持人與研究計畫約用人員雙方協商遞延至次一周年實施者，於次一周年終結或契約終止仍未休之日數應發給工作酬金，由計畫主持人之計畫經費支應。另特別休假得以「時」為給假單位。

(七)依勞基法第三十七條所定應放假之紀念日、節日、勞動節及其他中央主管機關指定應放假日，均應休假。

(八)如停止例假、休息日、休假(紀念日)、特別休假而照常工作者，工作酬金加倍發給。另事件處理單位，依規定應於延長開始後二十四小時內報基隆市政府備查。

(九)因天災、事變或突發事件，使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正常工作日必須延長工時，延長之工作時間，工作酬金加倍發給並應於事後給予適當之休息。勞動基準法第三十六條至三十八條之假期，工作酬金加倍發給，事後並給予適當之補假休息。事件後處理單位應於事後二十四小時內，詳述理由，報請基隆市政府核備。

(十)本管理要點之差勤作業如有未規範事宜，悉依本校進用專案工作人員相關規定辦理。

七、計畫人員之年終考核，依以下方式辦理：

研究計畫約用人員之年終考核，得由計畫主持人評定是否比照「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專案工作人員年終工作考核實施要點」辦理及自行管控。

各單位之計畫行政人員(非指教師個別計畫專任人員)之考核，須由用人單位比照「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專案工作人員年終工作考核實施要點」辦理。

八、研究計畫約用人員須以全部時間擔任本計畫工作。如有特殊原因，必須兼職，須經計畫主持人及校方同意。但合作他方有限制規定者，應依其規定辦理。

九、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參與計畫作業所蒐集之資料及研究所得之成果，非經計畫主持人之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公開，違者除解約外，如涉及不法利益，得依法處理。

十、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應遵守本校及合作機構有關規定，如有違反，得隨時解約解僱。

十一、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於約用期間得申請發給在職證明(附件四)，離職後得申請發給服務證明(附件五)。

十二、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得依委託機構之規定，辦理離職儲金或勞工退休金提撥。

十三、研究計畫約用人員應辦理勞工保險暨全民健保，約用期滿或中途離職應辦理退保，如未依規定辦理退保，因而衍生之費用，由其當事人或計畫主持人負責。

十四、研究計畫約用人員因故需於約滿前離職，應於一個月前提出離職申請表(附件六)，經計畫主持人、計畫執行單位、校長核准，並辦理離職手續後始發證明。

十五、本要點經本校勞資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三十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宿舍住宿費收退費辦法(草案)

第一條 為有效規範本校學生宿舍收費，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之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調整本校宿舍費用時，得參考單位床位造價、單位床位面積、銀行基本放款利率年息、維護費(含人事管理費)及水電燃料費等計費。

第三條 住宿期間

一、學期住宿

(一) 校內宿舍：學期宿舍開放日至學期宿舍關閉日止。

(二) 國際學生宿舍：第 1 學期為 8 月至隔年 1 月，第 2 學期為 2 月至 7 月。

二、暑期住宿：

(一) 整個暑假：第 2 學期宿舍關閉日下午 5 點起至第 1 學期宿舍開放日前一天中午 12 點止。

(二) 第一期：第 2 學期宿舍關閉日下午 5 點起至 7 月 31 日下午 6 點止。

(三) 第二期：8 月 1 日上午 10 點起至第 1 學期宿舍開放日前一天中午 12 點止。

三、短期住宿：以核准住宿首日下午 1 點起至隔日中午 12 點止為 1 日計。

第四條 住宿收退費標準

一、學期住宿：分為第 1 學期、第 2 學期兩階段收費。

(一) 校內宿舍：依本校行事曆週次為標準，以核准住宿、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時間，收退費標準如下表。

時間	核准住宿時，應繳學期住宿費比例	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時，得申請退還已繳住宿費比例
宿舍開放首日(含)以前	100%	100%
行事曆第 1 週		50%(不含冷氣費)
行事曆第 2-3 週	90%	
行事曆第 4-5 週	80%	
行事曆第 6 週	70%	
行事曆第 7 週		0%
行事曆第 8-9 週	60%	
行事曆第 10-11 週	50%	
行事曆第 12 週起	40%	

(二) 國際學生宿舍

時間		核准住宿時，應繳學期住宿費比例	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時，得申請退還已繳住宿費比例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8 月 1 日(含)以前	2 月 1 日(含)以前	100%	100%
8 月 2 日至 9 月 30 日	2 月 2 日至 3 月 31 日		50%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70%	0%
12 月 1 日起	6 月 1 日起	35%	

二、暑期住宿，住宿費用不含冷氣費

時間		核准住宿時， 應繳學期住宿 費比例	完成退宿或取消住 宿時，得申請退還 已繳住宿費比例
整個 暑假	暑期住宿開放首日(含)以前	54%	100%
	7 月 20 日(含)以前		50%
	7 月 21 日起	36%	0%
第一期	暑期住宿開放首日(含)以前	27%	100%
	7 月 10 日(含)以前		50%
	7 月 11 日起	18%	0%
第二期	8 月 1 日(含)以前	27%	100%
	8 月 10 日(含)以前		50%
	8 月 11 日起	18%	0%

三、短期住宿

(一) 個人住宿

1. 收費標準

(1) 四人房

- A. 具本校學籍(含姊妹校)，每人每日收費 120 元(不含冷氣費)。
- B. 非具本校學籍，但具學生資格(需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每人每日收費 180 元(不含冷氣費)。
- C. 非具本校學籍且不具學生資格者，每人每日收費 400 元(含冷氣費)。

(2) 兩人房：依其申請身份別之四人房收費 2 倍計價。

(3) 單人房：依其申請身份別之四人房收費 4 倍計價。

2. 退費標準

(1) 核准住宿首日(含)以前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者，得申請退還 100% 已繳住宿費。

(2) 核准住宿次日起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者，不予退費。

(二) 團體住宿：

1. 收費標準：校內外營隊、團體住宿學生宿舍，以主辦單位身分認定，於活動開始前，依實際狀況繳費。

(1) 本校主辦者，每寢室每日收費 480 元(不含冷氣費)。

(2) 非本校主辦者，每寢室每日收費 1,600 元(含冷氣費)。

2. 退費標準：人員進住後，除受不可抗力之因素(如：天災)致提前退宿外，不予退費。

第五條 國際學生宿舍用電與加值

- 一、學校於學生入住時提供 1 張國際學舍電器儲值卡，內含額度新臺幣 1,500 元，供住宿生使用冷氣、電熱水器及 110V 一般用電。
- 二、每學期住宿生完成繳交當學期住宿費後，可持繳費收據與電器儲值卡至住宿輔導組加值新臺幣 1,500 元。如電器儲值卡額度於學期間用完時，請自行至本校出納組繳交加值金額，並持收據至住宿輔導組辦理加值。
- 三、學生退宿時需繳回電器儲值卡，倘仍有賸餘金額，恕不退還；未繳電器儲值卡者，扣除住宿保證金新臺幣 1,000 元。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宿舍住宿費收退費辦法（草案）條文說明表

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有效規範本校學生宿舍收費，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之規定，訂定本辦法。	一、本收退費辦法訂定目的及依據。 二、彙整原訂定於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住宿保證金管理細則」、「暑假學生宿舍管理執行細則」與「場地外借收費標準表」中住宿費收退費相關規定。																						
第二條 調整本校宿舍費用時，得參考單位床位造價、單位床位面積、銀行基本放款利率年息、維護費(含人事管理費)及水電燃料費等計費。	本收退費辦法調整之參考依據。																						
第三條 住宿期間 一、學期住宿 (一)校內宿舍：學期宿舍開放日至學期宿舍關閉日止。 (二)國際學生宿舍：第1學期為8月至隔年1月，第2學期為2月至7月。 二、暑期住宿： (一)整個暑假：第2學期宿舍關閉日下午5點起至第1學期宿舍開放日前一天中午12點止。 (二)第一期：第2學期宿舍關閉日下午5點起至7月31日下午6點止。 (三)第二期：8月1日上午10點起至第1學期宿舍開放日前一天中午12點止。 三、短期住宿：以核准住宿首日下午1點起至隔日中午12點止為1日計。	一、明訂住宿期間。 二、彙整原訂定於本校「暑假學生宿舍管理執行細則」第4條之短期住宿期間相關規定。																						
第四條 住宿收退費標準 一、學期住宿：分為第1學期、第2學期兩階段收費。 (一)校內宿舍：依本校行事曆週次為標準，以核准住宿、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時間，收退費標準如下表。 <table><tr><th>時間</th><th>核准住宿時，應繳學期住宿費比例</th><th>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時，得申請退還已繳住宿費比例</th></tr><tr><td>宿舍開放首日(含)以前</td><td rowspan="2">100%</td><td>100%</td></tr><tr><td>行事曆第1週</td><td rowspan="3">50% (不含冷氣費)</td></tr><tr><td>行事曆第2-3週</td><td>90%</td></tr><tr><td>行事曆第4-5週</td><td>80%</td></tr><tr><td>行事曆第6週</td><td rowspan="2">70%</td><td rowspan="5">0%</td></tr><tr><td>行事曆第7週</td></tr><tr><td>行事曆第8-9週</td><td>60%</td></tr><tr><td>行事曆第10-11週</td><td>50%</td></tr><tr><td>行事曆第12週起</td><td>40%</td></tr></table> (二)國際學生宿舍	時間	核准住宿時，應繳學期住宿費比例	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時，得申請退還已繳住宿費比例	宿舍開放首日(含)以前	100%	100%	行事曆第1週	50% (不含冷氣費)	行事曆第2-3週	90%	行事曆第4-5週	80%	行事曆第6週	70%	0%	行事曆第7週	行事曆第8-9週	60%	行事曆第10-11週	50%	行事曆第12週起	40%	一、依不同之住宿期間明訂收退費標準。 二、彙整原訂定於 1.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10條之學期間遞補入住收費相關規定；第20條之學期退宿退費、暑假住宿退費相關規定。 2.本校「暑假學生宿舍管理執行細則」第2條之暑假住宿退費相關規定、第4條之暑假計費標準。 3.本校「場地外借收費標準表」說明三之短期住宿收費標準。 三、校內宿舍學期住宿改依行事曆週次按比例收退費；國際
時間	核准住宿時，應繳學期住宿費比例	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時，得申請退還已繳住宿費比例																					
宿舍開放首日(含)以前	100%	100%																					
行事曆第1週		50% (不含冷氣費)																					
行事曆第2-3週	90%																						
行事曆第4-5週	80%																						
行事曆第6週	70%	0%																					
行事曆第7週																							
行事曆第8-9週	60%																						
行事曆第10-11週	50%																						
行事曆第12週起	40%																						

條文				說明	
時間		核准住宿時，應繳學期住宿費比例	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時，得申請退還已繳住宿費比例	學舍則依月份按比例收退費。 四、明訂暑期住宿以申請整個暑假、第一期與第二期住宿為主，暑期住宿遞補申請收費與退宿退費日期與費用比例。 五、刪除暑期短期住宿30天以上之優惠計費，團體住宿僅以是否為本校主辦營隊區分計價方式。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8 月 1 日(含)以前	2 月 1 日(含)以前	100%	100%		
8 月 2 日至 9 月 30 日	2 月 2 日至 3 月 31 日		50%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70%	0%		
12 月 1 日起	6 月 1 日起	35%			
二、暑期住宿，住宿費用不含冷氣費					
時間		核准住宿時，應繳學期住宿費比例	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時，得申請退還已繳住宿費比例		
整個暑假	暑期住宿開放首日(含)以前	54%	100%		
	7 月 20 日(含)以前		50%		
	7 月 21 日起	36%	0%		
第一期	暑期住宿開放首日(含)以前	27%	100%		
	7 月 10 日(含)以前		50%		
	7 月 11 日起	18%	0%		
第二期	8 月 1 日(含)以前	27%	100%		
	8 月 10 日(含)以前		50%		
	8 月 11 日起	18%	0%		
三、短期住宿					
(一)個人住宿					
1.收費標準					
(1)四人房					
A.具本校學籍(含姊妹校)，每人每日收費 120 元(不含冷氣費)。					
B.非具本校學籍，但具學生資格(需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每人每日收費 180 元(不含冷氣費)。					
C.非具本校學籍且不具學生資格者，每人每日收費 400 元(含冷氣費)。					
(2)兩人房：依其申請身份別之四人房收費 2 倍計價。					
(3)單人房：依其申請身份別之四人房收費 4 倍計價。					
2.退費標準					
(1)核准住宿首日(含)以前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者，得申請退還 100%已繳住宿費。					

條文	說明
(2)核准住宿次日起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者，不予退費。 (二)團體住宿： 1.收費標準：校內外營隊、團體住宿學生宿舍，以主辦單位身分認定，於活動開始前，依實際狀況繳費。 (1)本校主辦者，每寢室每日收費 480 元(不含冷氣費)。 (2)非本校主辦者，每寢室每日收費 1,600 元(含冷氣費)。 2.退費標準：人員進住後，除受不可抗力之因素(如：天災)致提前退宿外，不予退費。	
第五條 國際學生宿舍用電與加值 一、學校於學生入住時提供 1 張國際學舍電器儲值卡，內含額度新臺幣 1,500 元，供住宿生使用冷氣、電熱水器及 110V 一般用電。 二、每學期住宿生完成繳交當學期住宿費後，可持繳費收據與電器儲值卡至住宿輔導組加值新臺幣 1,500 元。如電器儲值卡額度於學期間用完時，請自行至本校出納組繳交加值金額，並持收據至住宿輔導組辦理加值。 三、學生退宿時需繳回電器儲值卡，倘仍有賸餘金額，恕不退還；未繳電器儲值卡者，扣除住宿保證金新臺幣 1,000 元。	一、明訂國際學生宿舍用電與加值方式。 二、彙整原訂定於本校「住宿保證金管理細則」第5點之國際學舍用電與加值相關規定。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本辦法施行日期。

附件三十一～一

【通過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宿舍住宿費收退費辦法

110 年 1 月 14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有效規範本校學生宿舍收費，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之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調整本校宿舍費用時，得參考單位床位造價、單位床位面積、銀行基本放款利率年息、維護費(含人事管理費)及水電燃料費等計費。
- 第三條 住宿期間
- 一、學期住宿
- (一)校內宿舍：學期宿舍開放日至學期宿舍關閉日止。
- (二)國際學生宿舍：第 1 學期為 8 月至隔年 1 月，第 2 學期為 2 月至 7 月。
- 二、暑期住宿：
- (一)整個暑假：第 2 學期宿舍關閉日下午 5 點起至第 1 學期宿舍開放日前一天中午 12 點止。
- (二)第一期：第 2 學期宿舍關閉日下午 5 點起至 7 月 31 日下午 6 點止。
- (三)第二期：8 月 1 日上午 10 點起至第 1 學期宿舍開放日前一天中午 12 點止。
- 三、短期住宿：以核准住宿首日下午 1 點起至隔日中午 12 點止為 1 日計。
- 第四條 住宿收退費標準
- 一、學期住宿：分為第 1 學期、第 2 學期兩階段收費。
- (一)校內宿舍：依本校行事曆週次為標準，以核准住宿、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時間，收退費標準如下表。

時間	核准住宿時， 應繳學期住宿 費比例	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 時，得申請退還已繳 住宿費比例
宿舍開放首日(含)以前	100%	100%
行事曆第 1 週		50% (不含冷氣費)
行事曆第 2-3 週	90%	
行事曆第 4-5 週	80%	
行事曆第 6 週	70%	
行事曆第 7 週		0%
行事曆第 8-9 週	60%	
行事曆第 10-11 週	50%	
行事曆第 12 週起	40%	

(二) 國際學生宿舍

時間		核准住宿時， 應繳學期住宿 費比例	完成退宿或取消住 宿時，得申請退還 已繳住宿費比例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8 月 1 日(含) 以前	2 月 1 日 (含)以前	100%	100%
8 月 2 日至 9 月 30 日	2 月 2 日至 3 月 31 日		50%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70%	0%
12 月 1 日起	6 月 1 日起	35%	

二、暑期住宿，住宿費用不含冷氣費

時間		核准住宿 時，應繳 學期住宿 費比例	完成退宿或取消 住宿時，得申請 退還已繳住宿費 比例
整個 暑假	暑期住宿開放首日(含)以前	54%	100%
	7 月 20 日(含)以前		50%
	7 月 21 日起	36%	0%
第一 期	暑期住宿開放首日(含)以前	27%	100%
	7 月 10 日(含)以前		50%
	7 月 11 日起	18%	0%
第二 期	8 月 1 日(含)以前	27%	100%
	8 月 10 日(含)以前		50%
	8 月 11 日起	18%	0%

三、短期住宿

(一)個人住宿

1.收費標準

(1)四人房

A.具本校學籍(含姊妹校)，每人每日收費 120 元(不含冷氣費)。

B.非具本校學籍，但具學生資格(需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每人每日收費 180 元(不含冷氣費)。

C.非具本校學籍且不具學生資格者，每人每日收費 400 元(含冷氣費)。

(2)兩人房：依其申請身份別之四人房收費 2 倍計價。

(3)單人房：依其申請身份別之四人房收費 4 倍計價。

2.退費標準

(1)核准住宿首日(含)以前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者，得申請退還 100%已繳住宿費。

(2)核准住宿次日起完成退宿或取消住宿者，不予退費。

(二)團體住宿：

1.收費標準：校內外營隊、團體住宿學生宿舍，以主辦單位身分認定，於活動開始前，依實際狀況繳費。

(1)本校主辦者，每寢室每日收費 480 元(不含冷氣費)。

(2)非本校主辦者，每寢室每日收費 1,600 元(含冷氣費)。

2.退費標準：人員進住後，除受不可抗力之因素(如：天災)致提前退宿外，不予退費。

第六條 國際學生宿舍用電與加值

- 一、學校於學生入住時提供 1 張國際學舍電器儲值卡，內含額度新臺幣 1,500 元，供住宿生使用冷氣、電熱水器及 110V 一般用電。
- 二、每學期住宿生完成繳交當學期住宿費後，可持繳費收據與電器儲值卡至住宿輔導組加值新臺幣 1,500 元。如電器儲值卡額度於學期間用完時，請自行至本校出納組繳交加值金額，並持收據至住宿輔導組辦理加值。
- 三、學生退宿時需繳回電器儲值卡，倘仍有賸餘金額，恕不退還；未繳電器儲值卡者，扣除住宿保證金新臺幣 1,000 元。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三十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宿舍空調設備管理辦法」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u>冷氣設備用電度數及電費計算以「寢室」為單位。宿舍空調使用依使用者付費原則，使用電費由同寢室之住宿生均攤。</u>	第五條 每學期各寢室住滿四人即可獲得一張共用空調設備專用之基本 IC 卡（內含製卡成本），使用期限為無限期。若寢室未住滿四人，則依個案處理。	一、現為雲端計費電表，已無實體冷氣卡，修正條文文字敘述，並調整條文順序，以明確相關規定。 二、原第八條退費規定併入第七條。
第六條 <u>暑假、短期住宿冷氣電費另依相關公告辦理收費。</u>	第六條 宿舍空調使用依使用者付費原則，其使用電費由各寢室同學共同負擔。	
第七條 <u>冷氣設備電費儲值及退費以「寢室」為單位計算。</u> <u>一、電費儲值：冷氣設備用電使用依專用電錶計費，冷氣使用前及儲值額度用罄，各寢室應依儲值作業規定，至本校指定地點辦理繳費儲值，儲值額度自行核對。</u> <u>二、電費退費：冷氣餘額統一於學年、暑期住宿結束日結算，餘額退費作業由學務處住宿輔導組訂定，另行公告。</u> <u>三、若原寢室人員於住宿期間因休、退、轉學或中途離校、換房者，其所繳之電費，各寢室自行結算攤還。</u>	第七條 宿舍空調使用付費方式，由住宿同學向本校指定地點，購買本校宿舍空調設備專用之 IC 卡（內含製卡成本），於空調計費系統按使用度數支付。 第八條 空調設備使用之 IC 卡餘額予以退費。	
第八條 各寢室學生負有保管維護空調設備之責任，如有遺失或損壞應依學校規定程序提報或修繕。 <u>若因故意或重大過失所致損壞或遺失，當事者應負修理或賠償之責任，住宿輔導組得視損壞情形予以退宿並依學生獎懲辦法處理。</u>	第九條 各寢室學生負有保管維護空調設備之責任，如有遺失或損壞應依學校規定程序提報或修繕。 第十條 各寢室空調設備若因故意或重大過失所致損壞或遺失，當事者應負修理或賠償之責任，住宿輔導組得視損壞情形予以退宿並依學生獎懲辦法處理。	
第九條 每學期年於學生宿舍自	第十一條 每學期於學生宿舍自	一、修正條文文字敘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治會提報空調營運財務報表，並公佈於相關網站。	治會提報空調營運財務報表，並公佈於相關網站。	述以符合現行做法。 二、條次變更。
第 <u>十</u> 條 (略)	第十二條 (略)	條次變更。
第 <u>十一</u> 條 (略)	第十三條 (略)	條次變更。
第 <u>十二</u> 條 (略)	第十四條 (略)	條次變更。

【現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宿舍空調設備管理辦法

93 年 9 月 9 日行政會議通過

93 年 9 月 15 日發布

97 年 8 月 7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 年 6 月 6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為提昇本校住宿學生宿舍空調使用品質，確保住宿學生權益，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適用範圍，包括所有裝設空調設備之學生宿舍。
- 第三條 本辦法規範之空調設備包括學生宿舍寢室內冷氣機、遙控器、電表及計費系統。
- 第四條 裝設空調設備、供電線路費用及保養維修費用由本校先行負擔，再向住宿學生收取，分攤方式依每學期每人收取。
- 第五條 每學期各寢室住滿四人即可獲得一張共用空調設備專用之基本 IC 卡（內含製卡成本），使用期限為無限期。若寢室未住滿四人，則依個案處理。
- 第六條 宿舍空調使用依使用者付費原則，其使用電費由各寢室同學共同負擔。
- 第七條 宿舍空調使用付費方式，由住宿同學向本校指定地點，購買本校宿舍空調設備專用之 IC 卡（內含製卡成本），於空調計費系統按使用度數支付。
- 第八條 空調設備使用之 IC 卡餘額予以退費。
- 第九條 各寢室學生負有保管維護空調設備之責任，如有遺失或損壞應依學校規定程序提報或修繕。
- 第十條 各寢室空調設備若因故意或重大過失所致損壞或遺失，當事者應負修理或賠償之責任，住宿輔導組得視損壞情形予以退宿並依學生獎懲辦法處理。
- 第十一條 每學期於學生宿舍自治會提報空調營運財務報表，並公佈於相關網站。
- 第十二條 學生宿舍空調使用的計費方式，將視營運財務報表的收支情形調整，並徵詢學生宿舍自治會意見，提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 第十三條 本辦法為住宿輔導組學生住宿合約之當然附件。
- 第十四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三十二～一

【修正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宿舍空調設備管理辦法

93 年 9 月 9 日行政會議通過

93 年 9 月 15 日發布

97 年 8 月 7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 年 6 月 6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0 年 1 月 14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為提昇本校住宿學生宿舍空調使用品質，確保住宿學生權益，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適用範圍，包括所有裝設空調設備之學生宿舍。
- 第三條 本辦法規範之空調設備包括學生宿舍寢室內冷氣機、遙控器、電表及計費系統。
- 第四條 裝設空調設備、供電線路費用及保養維修費用由本校先行負擔，再向住宿學生收取，分攤方式依每學期每人收取。
- 第五條 冷氣設備用電度數及電費計算以「寢室」為單位。宿舍空調使用依使用者付費原則，使用電費由同寢室之住宿生均攤。
- 第六條 暑假、短期住宿冷氣電費另依相關公告辦理收費。
- 第七條 冷氣設備電費儲值及退費以「寢室」為單位計算。
一、電費儲值：冷氣設備用電使用依專用電錶計費，冷氣使用前及儲值額度用罄，各寢室應依儲值作業規定，至本校指定地點辦理繳費儲值，儲值額度自行核對。
二、電費退費：冷氣餘額統一於學年、暑期住宿結束日結算，餘額退費作業由學務處住宿輔導組訂定，另行公告。
三、若原寢室人員於住宿期間因休、退、轉學或中途離校、換房者，其所繳之電費，各寢室自行結算攤還。
- 第八條 各寢室學生負有保管維護空調設備之責任，如有遺失或損壞應依學校規定程序提報或修繕。若因可歸責於學生所致之損壞或遺失，當事者應負修理或賠償之責任，住宿輔導組得視損壞情形予以退宿並依學生獎懲辦法處理。
- 第九條 每學年於學生宿舍自治會提報空調營運財務報表，並公佈於相關網站。
- 第十條 學生宿舍空調使用的計費方式，將視營運財務報表的收支情形調整，並徵詢學生宿舍自治會意見，提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 第十一條 本辦法為住宿輔導組學生住宿合約之當然附件。
-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三十三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兼任教師聘任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三、各系（所、組、中心、學位學程）新聘之兼任教師，<u>除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規定應具資格外，並應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規定檢附學歷證書、相關服務年資證明及專門著作等，經系（所、組、中心、學位學程）教評會審議通過後，其專門著作由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依本校新聘教師、助教及研究人員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三款規定，送請校外學者專家三人審查，並經由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審議通過，再提送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但具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免辦理著作外審：</u> <u>（一）具擬聘職級以上教師證書者。</u> <u>（二）現職為中央研究院研究人員聘任為同等級之兼任教師。</u> <u>（三）具博士學位者聘任為助理教授。</u> <u>（四）具碩士學位者聘任為講師。</u> <u>（五）曾聘任為本校兼任教師，因故暫離校逾三年者，再聘為同職級之兼任教師。</u> 兼任教師之續聘，應以教學績效、課程需求及校務發展方向作為續聘參考依據，由系（所、組、中心、學位學程）依實際需求經行政程序簽核同意後辦理。 兼任教師取得較高等級學歷或教師資	三、<u>各系（所、組、中心、學位學程）新聘之兼任教師，應提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不送實質外審。</u> 兼任教師之續聘，應以教學績效、課程需求及校務發展方向作為續聘參考依據，由系（所、組、中心、學位學程）依實際需求經行政程序簽核同意後辦理。 兼任教師取得較高等級學歷或教師資格者，應比照新聘兼任教師審查程序辦理，並自審查通過時之次一學期起聘。 兼任教師之聘任作業，應於每學期或每學年開始前完成。	一、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送審作業須知第3點第2款規定略以，專門著作應送校外學者、專家評審，並參照他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修正本點，酌作文字修正。 二、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2條規定略以，兼任教師，各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格者，應比照新聘兼任教師審查程序辦理，並自審查通過時之次一學期起聘。 <u>兼任教師須在本校實際授課滿2學期，各學期實際任教滿一學分，並仍在校實際授課者，始得申請辦理教師證書。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五款聘任者，於申請送審教師資格者，須依第一項辦理著作外審，外審所需費用由申請人自行負擔；於聘任時，已依第一項辦理著作外審者，免重新辦理外審，但需補繳外審費用，並經各級教評會審議通過後，始得報請教育部審定核發教師證書。</u> <u>凡在他校專任之兼任教師，不得在本校申請辦理教師證書。</u> 兼任教師之聘任作業，應於每學期或每學年開始前完成。		學期實際任教滿一學分，始得申請教師證書，爰明定申請教師證書之程序規定。
六、兼任教師聘任後如因學生選課人數未達開課標準，致無聘任該兼任教師需求者，聘期屆滿前，聘任單位得以書面敘明理由終止聘約。 兼任教師如有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u>(以下簡稱本辦法)</u>第五條<u>第一項各款所定情形之一者，本校應予終止聘約，且終身不得聘任為兼任教師。</u> <u>兼任教師有本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六款規定情形之一者，免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予以終止聘約。</u> <u>兼任教師有本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七</u>	六、兼任教師聘任後如因學生選課人數未達開課標準，致無聘任該兼任教師需求者，聘期屆滿前，聘任單位得以書面敘明理由終止聘約。 兼任教師如有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第五條<u>所訂應終止聘約之情形者，本校應終止聘書。</u> <u>兼任教師在聘約有效期間內，涉有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八款或第九款情形，本校應於知悉之日起一個月內，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停止聘約之執行，並靜候調查，經調查屬</u>	一、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第5條規定，修正本點有關兼任教師應終止聘約之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款或第十款規定情形之一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審議通過，予以終止聘約；有本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八款、第九款或第十一款規定情形之一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審議通過，予以終止聘約。</u> 兼任教師於聘期中，因個人因素擬終止聘約，須先報經本校同意。	<u>實者，簽請校長核定後，逕予書面終止聘約；</u> <u>有其餘各款情形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予以書面終止聘約。</u> <u>兼任教師有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五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十三款情形者，不得聘任為兼任教師，已聘任者，應終止聘約；其有第一項第十四款情形者，於該議決一年至四年不得聘任期間，亦同。</u> 兼任教師於聘期中，因個人因素擬終止聘約，須先報經本校同意。	序規定。 二、現行要點本點第3項前段有關停止聘約執行之規定，修正移列修正要點第12點 三、現行要點本點第4項修正移列修正要點第9點。
<u>七、兼任教師有本辦法第六條第一項所定各款情形之一者，本校應予終止聘約，且應議決一年至四年不得聘任為兼任教師。</u> <u>兼任教師有本辦法第六條第一項第一款或第二款規定情形之一者，由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條之一規定議決，免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予以終止聘約。</u> <u>兼任教師有本辦法第六條第一項第三款或第四款規定情形之一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審議通過，予以終止聘約；有本辦法第六條</u>		一、本點新增。 二、依本辦法第6條規定，明定學校應予終止兼任教師之聘約，且應議決一年至四年不得聘任為兼任教師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七條之一第四項規定通報有案者，本校應依本辦法第五條或第六條規定辦理，未聘任者，不得聘任；已聘任者，予以終止聘約。</u>		規定。
<u>十、兼任教師有本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六條第一項及第八條規定之情形者，學校應辦理通報、資訊之蒐集、查詢、處理及利用；本校聘任兼任教師前，應查詢其有無本辦法第八條規定之情形，已聘任者，應定期查詢；其通報、資訊之蒐集、查詢、處理、利用及其他相關事項，準用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之規定。</u>		一、本點新增。 二、依本辦法第9條規定，明定學校應辦理通報、資訊之蒐集、查詢、處理及利用之規定。
<u>十一、兼任教師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當然暫時予以停止聘約執行：</u> <u>(一) 依刑事訴訟程序被通緝或羈押。</u> <u>(二) 依刑事確定判決，受褫奪公權之宣告。</u> <u>(三) 依刑事確定判決，受徒刑之宣告，在監所執行中。</u>		一、本點新增。 二、依本辦法第10條，明定兼任教師當然暫時予以停止聘約執行情形規定。
<u>十二、兼任教師於聘約有效期間內，涉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本校應於知悉之日起一個月內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暫時予以停止聘約執行六個月以下，並靜</u>		一、由現行要點第6點第3項前段規定修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候調查；必要時，得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延長停止聘約執行之期間二次，每次不得逾三個月；其停止聘約執行之期間不得超過聘約有效期間。經調查屬實者，依本辦法第五條或第六條規定辦理：</u> <u>(一) 本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四款至第六款情形。</u> <u>(二) 本辦法第六條第一項第一款或第二款情形。</u> <u>兼任教師於聘約有效期間內，涉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本校認為有先行停止聘約執行進行調查之必要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暫時予以停止聘約執行三個月以下；必要時，得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延長停止聘約執行之期間一次，且不得逾三個月；其停止聘約執行之期間不得超過聘約有效期間。經調查屬實者，依本辦法第五條或第六條規定辦理：</u> <u>(一)本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七款至第十一款情形。</u> <u>(二)本辦法第六條第一項第三款至第五款情形。</u> <u>前二項情形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審議通過。</u>		正 移 列。 二、依本辦法第11條規定，明定兼任教師涉及性別平等案件時應停聘靜候調查；涉及性別平等以外之案件，而服務學校認為有先行停聘進行調查之必要者得予停聘之規定。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十三、依第十一點第二款、第三款規定停止聘約執行之兼任教師，於停止聘約執行之期間，不發給鐘點費。</u> <u>依第十一點第一款、第十二點第一項規定停止聘約執行之兼任教師，於停止聘約執行之期間，不發給鐘點費；停止聘約執行之事由消滅後，未予終止聘約者，補發其停止聘約執行之期間全數鐘點費。</u> <u>依第十二點第二項規定停止聘約執行之兼任教師，於停止聘約執行之期間，發給半數鐘點費；調查後未予終止聘約者，補發其停止聘約執行之期間另半數鐘點費。</u>		一、本點新增。 二、依本辦法第12條規定，明定停止聘約執行之兼任教師，停止聘約執行之期間，鐘點費發給之規定。
<u>十四、本校依本辦法第四條第二項、第五條第一項、第六條第一項、第七條第一項或第八條第一項規定終止聘約，及依本辦法第十條或第十一條第一項、第二項規定停止聘約執行者，應以書面通知當事人，並附記理由及不服者提起救濟之方法、期間、受理機關。</u>		一、本點新增。 二、依本辦法第13條規定，明定終止聘約及停止聘約執行，應以書面通知兼任教師，並附記理由及載明教示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條款之規定。
<u>十五</u>、兼任教師之請假，比照教師請假規則第三條請假日數算，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u>(一)</u>生理假：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每次以一曆日計給為原則，不得分次申請；全學年請假日數未逾三曆日，不併入病假計算，其餘日數併入病假計算。 <u>(二)</u>安胎休養：懷孕期間經醫師診斷需安胎休養者，按所需期間依曆給假；請假期間之應授課時數併入病假計算。 <u>(三)</u>娩假、流產假：日數比照專任教師核給，依曆給假，並應一次請畢。 <u>(四)</u>捐贈骨髓或器官者，視實際需要給假。 <u>(五)</u>具原住民族身分之教師，依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各該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計給。 <u>(六)</u>婚假、產前假、陪產假、事假及家庭照顧假、病假、喪假，依排定課表之平均每週授課時數，除以四十小時，乘以應給予請假日數並乘以八小時，不足一小時部分以一小時計；申請得以時計。	七、兼任教師之請假，比照教師請假規則第三條請假日數算，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生理假：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每次以一曆日計給為原則，不得分次申請；全學年請假日數未逾三曆日，不併入病假計算，其餘日數併入病假計算；<u>聘約未達全學年者依比例計算，未達一曆日以一曆日計。</u> 二、安胎休養：懷孕期間經醫師診斷需安胎休養者，按所需期間依曆給假；請假期間之應授課時數併入病假計算。 三、娩假、流產假：日數比照專任教師核給，依曆給假，並應一次請畢。 四、捐贈骨髓或器官者，視實際需要給假。 五、具原住民族身分之教師，依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各該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計給。 六、婚假、產前假、陪產假、事假及家庭照顧假、病假、喪假，依排定課表之平均每週授課時數，除以四十小時，乘以應給予請假日數並乘以八小時，不足一小時部	一、點次變更。 二、查性別工作平等法第14條規定，女性受僱者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第一款後段規定聘約未達全學年者，生理假以比例計算，恐生女性兼任教師無法每月請生理假一日之誤解，復查現行實務上，依本款後段規定，生理假未達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兼任教師於授課期間依前項規定請假者，學校應發給鐘點費，並支應補課、代課鐘點費。但病假超過前項規定時數者，以事假抵銷，事假及家庭照顧假合計超過前項規定時數者，不發給鐘點費。 兼任教師請假調課、補課、代課，應依本校教師請假申請調課、補課、代課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兼任教師應依本校教師繳交及更正成績辦法規定繳交及更正成績。	分以一小時計；申請得以時計。 兼任教師於授課期間依前項規定請假者，學校應發給鐘點費，並支應補課、代課鐘點費。但病假超過前項規定時數者，以事假抵銷，事假及家庭照顧假合計超過前項規定時數者，不發給鐘點費。 兼任教師請假調課、補課、代課，應依本校教師請假申請調課、補課、代課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兼任教師應依本校教師繳交及更正成績辦法規定繳交及更正成績。	一曆日以一曆日計，故女性兼任教師仍係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為避免上開誤解，且第一款後段規定刪除並無影響實務運作，爰予以刪除。
<u>十六、</u>兼任教師之授課時數，悉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及鐘點時數處理要點規定辦理。 兼任教師鐘點費，應按月依授課事實發給。如因天然災害停止上班上課或國定假日致無實際授課，仍應發給鐘點費。 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依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規定支給。	<u>八、</u>兼任教師之授課時數，悉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及鐘點時數處理要點規定辦理。 兼任教師鐘點費，應按月依授課事實發給。如因天然災害停止上班上課或國定假日致無實際授課，仍應發給鐘點費。 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依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規定支給。	點次變更，內容未修正。
<u>十七、</u>兼任教師凡符合勞工保險條例、就業保險法或全民健康保險法所定資格者，本校於聘約有效期間為其投保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及全民健康	<u>九、</u>兼任教師凡符合勞工保險條例、就業保險法或全民健康保險法所定資格者，本校於聘約有效期間為其投保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及全民健康	點次變更，內容未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保險。 兼任教師符合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資格者，本校於聘約有效期間，應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為未具本職兼任教師提繳退休金。 前項所稱未具本職之定義，依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第十二條規定。	保險。 兼任教師符合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資格者，本校於聘約有效期間，應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為未具本職兼任教師提繳退休金。 前項所稱未具本職之定義，依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第十二條規定。	
<u>十八、</u> 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u>十、</u> 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點次變更，內容未修正。
<u>十九、</u> 本要點經校教評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 <u>發布</u> 實施。	<u>十一、</u> 本要點經校教評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點次變更及內容修正。

【現行條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兼任教師聘任要點

104 年 9 月 10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104 年 9 月 24 日 104 學年度第 1 次校教師評審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6 日海人自第 1040018796 號令發布

105 年 7 月 13 日 105 學年度第 9 次校教師評審會議審議通過

105 年 7 月 18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2 日海人字第 1060014842 號令發布

- 一、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各教學單位，因專業特殊性、產業實務經驗或實際教學等需求，得聘任兼任教師。兼任教師之聘任，應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十六條至第十八條所定各級教師之積極資格。兼任教師，如以專業技術人員聘任，以具有特殊專業實務、造詣或成就，足以勝任教學工作者為限，並應符合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及本校遴聘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實施要點規定。
- 三、各系（所、組、中心、學位學程）新聘之兼任教師，應提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不送實質外審。
兼任教師之續聘，應以教學績效、課程需求及校務發展方向作為續聘參考依據，由系（所、組、中心、學位學程）依實際需求經行政程序簽核同意後辦理。
兼任教師取得較高等級學歷或教師資格者，應比照新聘兼任教師審查程序辦理，並自審查通過時之次一學期起聘。
兼任教師之聘任作業，應於每學期或每學年開始前完成。
- 四、兼任教師之聘期依授課之學期或學年發聘；但學期中聘任者，自發聘之日起，至該學期終了止。
- 五、兼任教師送審教師資格，以在本校任該職級滿一年以上為原則，並須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
- 六、兼任教師聘任後如因學生選課人數未達本校教師授課時數及鐘點時數處理要點第八點開課標準，致無聘任該兼任教師需求者，聘期屆滿前，聘任單位得以書面敘明理由終止聘約。
兼任教師如有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第五條所訂應終止聘約之情事者，本校應終止聘約。
兼任教師在聘約有效期間內，涉有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八款或第九款情形，本校應於知悉之日起一個月內，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停止聘約之執行，並靜候調查，經調查屬實者，簽請校長核定後，逕予書面終止聘約；有其餘各款情形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予以書面終止聘約。
兼任教師有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五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十三款情形者，不得聘任為兼任教師，已聘任者，應終止聘約；其有第一項第十四款情形者，於該議決一年至四年不得聘任期間，亦同。
兼任教師於聘期中，因個人因素擬終止聘約，須先報經本校同意。
- 七、兼任教師之請假，比照教師請假規則第三條請假日數算，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生理假：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每次以一曆日計給為原則，不得分次申請；全學年請假日數未逾三曆日，不併入病假計算，其餘日數併入病假計算；聘約未達全學年者依比例計算，未達一曆日以一曆日計。

- 二、安胎休養：懷孕期間經醫師診斷需安胎休養者，按所需期間依曆給假；請假期間之應授課時數併入病假計算。
- 三、娩假、流產假：日數比照專任教師核給，依曆給假，並應一次請畢。
- 四、捐贈骨髓或器官者，視實際需要給假。
- 五、具原住民族身分之教師，依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各該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計給。
- 六、婚假、產前假、陪產假、事假及家庭照顧假、病假、喪假，依排定課表之平均每週授課時數，除以四十小時，乘以應給予請假日數並乘以八小時，不足一小時部分以一小時計；申請得以時計。

兼任教師於授課期間依前項規定請假者，學校應發給鐘點費，並支應補課、代課鐘點費。但病假超過前項規定時數者，以事假抵銷，事假及家庭照顧假合計超過前項規定時數者，不發給鐘點費。

兼任教師請假調課、補課、代課，應依本校教師請假申請調課、補課、代課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兼任教師應依本校教師繳交及更正成績辦法規定繳交及更正成績。

- 八、兼任教師之授課時數，悉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及鐘點時數處理要點規定辦理。

兼任教師鐘點費，應按月依授課事實發給。如因天然災害停止上班上課或國定假日致無實際授課，仍應發給鐘點費。

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依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規定支給。

- 九、兼任教師凡符合勞工保險條例、就業保險法或全民健康保險法所定資格者，本校於聘約有效期間為其投保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兼任教師符合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資格者，本校於聘約有效期間，應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為未具本職兼任教師提繳退休金。

前項所稱未具本職之定義，依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第十二條規定。

- 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一、本要點經校教評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